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 893 号)



LUCKY HARVEST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本次发行概况

(一)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二) 发行股数:	不超过 3,768 万股, 全部为发行新股, 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三)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四) 每股发行价格:	【】元
(五) 预计发行日期:	2019 年 10 月 16 日
(六)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七)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5,070 万股
(八)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承诺: (1)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 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2)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如确需减持, 将通过交易所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进行, 并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价格及减持数量如下: ①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本人所持股份数量的 10%; ②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价格 (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 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2、公司其他股东全部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p>

	<p>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p> <p>3、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p> <p>（1）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2）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p>
（九）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期：	2019 年 9 月 30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意向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章节的全部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

（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承诺：（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确需减持，将通过交易所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进行，并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价格及减持数量如下：①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本人所持股份数量的 10%；②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2、公司其他股东全部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3、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

（1）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

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2）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二）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

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的情况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启动以下稳定股价预案：

1、本预案有效期及触发条件

（1）本预案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2）在本预案有效期内，一旦公司股票出现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则立即启动本预案第一阶段措施；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立即依次启动本预案第二、第三、第四阶段措施。

（3）本预案委托公司董事会负责监督、执行。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本预案具体包括四个阶段的稳定股价措施，分别是：第一阶段，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启动投资者交流和沟通方案；第二阶段，公司回购股票；第三阶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第四阶段，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具体如下：

（1）第一阶段，董事会启动投资者交流和沟通方案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在3个交易日内通知召开董事会采取以下措施：

①分析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原因。董事会应以定性或定量的方式区别分析资本市场的系统性原因、行业周期的系统性原因、公司业绩波动的影响等不同因素的作用。

②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应提出专项报告。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公司已制定经营战略的执行落实情况；公司未来经营战略是否符合行业市场的未来趋势；

公司经营战略及资本战略是否需要修订及如何修订等。

③公司董事会应以专项公告或召开投资者交流沟通会的方式，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的当前经营业绩情况、未来经营战略、未来业绩预测或趋势说明、公司的投资价值及公司为稳定股价拟进一步采取的措施等。

(2) 第二阶段，公司回购股票

①启动条件：在本预案有效期内，若本公司股票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当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的规定，在确保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以维护公司股价的稳定性。

②回购资金或股票数量至少满足以下标准之一：

A、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且不低于 4,000 万元；

B、单一会计年度回购股份数量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2%；（A、B 两项要求达到一项即可）。

③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即可终止回购股份措施：

A、满足回购资金或股票数量要求中 A、B 两项之一；

B、本次回购股份措施开始实施后，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④回购程序：

A、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股价符合股价稳定预案的启动条件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董事会、股东大会作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之内实施完毕；

B、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在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后 5 个交易日内实施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

⑤公司违反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公司股价触发启动条件时，如发行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发行人承诺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A、公司将就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

B、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

C、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自动冻结相当于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 的货币资金，以用于公司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

(3) 第三阶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①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公司未在 3 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发行人股价仍然触发稳定预案的启动条件。

②增持资金或股票数量至少满足以下标准之一：

A、单一会计年度控股股东用以增持的资金合计不低于上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后薪酬总额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

B、单一会计年度合计增持股份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③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即可终止增持股份措施：

A、达到增持资金要求或股票数量要求中 A、B 两项之一；

B、本次增持股份措施开始实施后，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④增持程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触发启动条件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增持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公司控股股东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并在 2 个月之内实施完毕。

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A、如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则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B、公司将扣留下一个年度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现金分红和薪酬，直至其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4) 第四阶段，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①启动条件：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发行人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或发行人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发行人股价仍然触发稳定预案的启动条件。

②增持资金要求：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

③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即可终止增持股份措施：

A、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达到增持资金要求；

B、本次增持股份措施开始实施后，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④增持程序：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触发启动条件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其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并在 2 个月之内实施完毕。

⑤违反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A、如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则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B、公司将扣留下一个年度对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现金分红和薪酬，直至其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三）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郭京平、朱祥、翁明合就其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分别作出承诺如下：

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份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

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本人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5、如果本人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减持股份，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做出特别承诺：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0%（公司因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发生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数量相应变更）。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果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①启动回购措施的时点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10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②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

（3）如果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果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承诺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①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存在上述情形后 10 个交易日内，承诺人将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②购回价格依据协商价格或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是不低于原转让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若承诺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人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3）如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如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4、证券服务机构承诺

（1）保荐机构承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国信证券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责任。

（2）发行人律师承诺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会计师事务所承诺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五）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都将大幅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实施周期，净利润可能不会同步大幅增长，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下降，投资者面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持续推进多项改善措施，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1、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现有业务运营状况、发展态势、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公司一直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通过多年的积累，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生产经营情况平稳有序，并逐渐形成了一套完整有效的管理体系。近年来，随着全球总体经济的发展以及产品应用领域的扩大，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市场总体呈现蓬勃发展的态势，但同时，行业内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竞争不断加剧也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挑战。未来，公司将会持续面临市场需求波动和技术革新的风险。

为有效应对公司现有业务板块所面临的风险，保证公司股东的长期利益，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应对上述风险。首先，公司将坚定不移地加大对技术研发和创

新的投入，提高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同时，公司将通过内涵增长与外延扩张相结合的方式加快发展，丰富现有业务的产品类型，积极开发市场，扩大市场份额，并积极寻求行业内合作的机会，扩大产品产能和市场影响力，综合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2) 提高公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①加强公司经营管理

在经营管理方面，公司将继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优化流程管理，完善管理制度，加强员工培训，提高企业经营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②加大主营业务投入

公司将增大对主营业务的投入，努力提升销售收入，增加即期净利润，缓解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③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和加快募投项目建设速度

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同时，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实施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④严格执行分红政策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实施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执行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维护广大股东利益，保证股东回报的及时性和连续性。

如果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但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承诺若公司实行股权激励计划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填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而被摊薄的即期回报作出的承诺如下：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六)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1) 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可转换债券、公司债券等；

③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④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公司全体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全体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企业/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1) 如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本人的部分;

④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⑤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⑥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⑦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招股意向书的公开承诺事项,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⑧公司未履行招股意向书的公开承诺事项,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企业/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

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二、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一）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 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二）公司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或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在公司的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4、现金分红的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6、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应当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的、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2)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3)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

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4)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孰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7)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

关于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7、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如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三）公司上市后三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规定如下：

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若公司净利润实现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的基础上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安排网络投票方式为公众股东参会提供便利。

三、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扼要提示，欲详细了解，请认真阅读本招股意向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

（一）宏观经济及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是专业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主要为汽车、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行业客户提供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

公司下游行业和客户的需求易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在经济不景气时，汽车、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均可能出现下滑，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下游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带动了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行业的扩张和整合，行业内优秀的企业实力不断壮大，技术不断进步，导致行业竞争有所加强；同时，产业集群从欧美等发达国家进一步向中国转移，将吸引越来越多的企业进入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行业，使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如果不能抢占市场先机，及时完成业务扩张和技术更新，增强自身在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领域的竞争力，则可能无法在竞争中保持有利的地位。

（三）汽车产量低增长或负增长的风险

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零部件是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2019 年 1-6

月，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金属结构件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58.44%。

2008年至2017年，我国汽车产量一直保持增长趋势，从930万辆增长到2,902万辆，年复合增长率13.48%；但2017年以来我国汽车产量增速有所放缓，2018年度，我国汽车产量为2,781万辆，同比下降4.16%，近十年来首次出现小幅负增长。如果未来国内汽车产量一直处于低增长或负增长，将会对精密汽车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需求产生不利影响，从而使公司的业务面临更激烈的竞争。

（四）公司产品出口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产品所处行业的全球化采购趋势非常明显。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38.88%、35.38%、33.46%和29.93%，主要出口国家为德国、日本、美国、墨西哥和英国。若未来公司产品出口主要目的地国家或地区货物贸易政策、政治经济环境发生不利的波动，将会对公司的产品出口和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此外，2018年6月以来，美国政府宣布对从中国进口的商品加征关税，加征关税的商品范围涉及发行人生产的主要产品。报告期各期，公司对美国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98%、4.50%、3.37%和3.25%。美国政府对从中国进口的商品加征关税，将使得公司对美出口时和其他国家的竞争对手相比处于不利地位，将对公司的对美出口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汇率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产品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8.88%、35.38%、33.46%和29.93%，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782.22万元、1,015.80万元、-142.93万元和-24.01万元。

公司产品外销主要以美元、欧元、港币等国际货币结算，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利润水平都会带来一定的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型材等金属材料，报告期各期，公司直接材料成本（不含外协费用及免抵退税额不得免征或抵扣税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均超过 50%。

近年来国际国内钢材价格、铝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相应波动。虽然公司实行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继续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影响及时传导到下游市场，将会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七）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口红利的消失，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企业的用工成本逐渐上升，而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用工需求持续增加，公司工资薪酬等费用逐年增长，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中的直接人工费用分别为 10,272.24 万元、12,629.93 万元、13,672.62 万元和 6,696.07 万元，金额较大且保持稳定增长趋势。虽然公司通过引进和自主研发自动化设备，不断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降低劳动密集程度，提升单位人工的产出。但是，如果劳动力成本快速上升，仍然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八）厂房租赁风险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生产性厂房（包含自有房产）总面积约为 125,545.94 平方米。其中，公司租赁的位于东莞市内的生产性厂房约 61,335.52 平方米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且相关土地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

上述位于东莞市内的生产性厂房，租赁期满前若出租方提前终止合同、租赁期满后若不能通过续租、自建等途径解决后续生产场地及厂房，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上述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生产性厂房还存在因产权瑕疵不能继续租赁的风险。虽然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已出具证明并经东莞市人民政府确认，上述租赁建筑物所用土地在东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所确定的建设用地范围内，目前尚未办理有关权证及出让手续，属于东莞市快速发展过程中形成的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问题，不涉及农用地、耕地；上述租赁房屋及所用土地未来五年内不存在改变用途的情况，未来五年内不存在拆除该等房产的计划。但由于上述生产性厂房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且报批报建手续不完善，如果因被责令拆除而不能续租，将导致公司面临搬迁风险，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九）定点项目收入金额低于预测金额的风险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已确定的大额汽车冲压件定点项目（预期收入 1 亿元以上）预期收入超过 55 亿元（扣除已量产项目已实现部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定点项目在量产期内预测收入实现情况较好，量产期内公司销售金额大部分高于定点函预测金额，定点项目预测收入具有较好的可实现性。但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受到汽车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而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未来定点项目收入金额低于预测金额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经营情况稳定，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生产运营情况、主要产品的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核心技术人员、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在手订单情况，公司预计 2019 年 1-9 月的营业收入为 110,750 至 114,100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增长 2.09%至 5.17%；预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553 至 12,288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增长 6.16%至 12.92%；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403 至 12,139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增长 4.87%至 11.63%。上述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或承诺。

目 录

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人声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4
一、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	4
二、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5
三、重大风险提示.....	18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21
第一节 释义	27
一、一般释义.....	27
二、专业释义.....	29
第二节 概览	31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32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33
四、本次发行情况.....	34
五、募集资金用途.....	34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6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6
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36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38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38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9
一、市场风险.....	39
二、经营风险.....	40
三、厂房租赁风险.....	41
四、财务风险.....	42
五、技术风险.....	42
六、外协加工风险.....	43
七、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43
八、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44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44

十、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45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6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46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8
四、公司的股权结构与组织结构.....	56
五、发行人子公司、分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58
六、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62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66
八、发行人内部职工股、职工持股会等情况.....	68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68
十、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74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76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发展历程.....	76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4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24
四、公司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132
五、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187
六、特许经营权.....	197
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	197
八、公司的质量控制情况.....	202
九、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情况.....	203
十、发行人名称中含有“科技”字样的依据.....	207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08
一、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208
二、同业竞争情况.....	209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210
四、关联交易情况.....	21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26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226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233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35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236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236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23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23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238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及一期变动及原因	23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40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40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说明	254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255
四、公司管理层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255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257
一、财务报表	257
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26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269
四、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70
五、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310
七、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311
八、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	311
九、主要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情况	312
十、现金流量情况	315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15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316
十三、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318
十四、验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319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20
一、财务状况分析	320
二、偿债能力分析	366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368
四、盈利能力分析	369
五、现金流量分析	431

六、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435
七、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435
八、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435
九、本次公开发行对每股收益变动的的影响分析.....	436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441
一、未来发展与战略.....	441
二、公司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具体发展计划.....	441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442
四、实现发展目标所面临的困难.....	443
五、公司为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和途径.....	443
六、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及所涉及的合作.....	444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445
一、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445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446
三、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451
四、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462
五、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463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464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466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466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466
三、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	467
四、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	469
五、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470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471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情况.....	471
二、重要合同.....	471
三、对外担保情况.....	473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73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 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74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474
七、其他事项.....	474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478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78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479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480
四、审计机构声明	481
五、验资机构声明	482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484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485
一、备查文件	485
二、查阅时间	485
三、文件查阅地址	485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招股意向书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祥鑫科技、股份公司、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鑫有限	指	发行人前身，东莞市祥鑫汽车模具制品有限公司
祥鑫五金	指	东莞市祥鑫五金电子有限公司，祥鑫有限曾用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陈荣、谢祥娃夫妇
崇辉投资	指	东莞市崇辉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管理层和员工持股平台
昌辉投资	指	东莞市昌辉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管理层和员工持股平台
上沙居委会	指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居民委员会
上沙经联社	指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股份经济联合社
上源投资	指	东莞市上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东莞骏鑫	指	东莞市骏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天津祥鑫	指	祥鑫（天津）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常熟祥鑫	指	常熟祥鑫汽配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广州祥鑫	指	祥鑫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宁波祥鑫	指	祥鑫（宁波）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祥鑫广州分公司	指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宁波祥鑫杭州分公司	指	祥鑫（宁波）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宏升鑫	指	武汉宏升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盈宝生	指	东莞市盈宝生模具有限公司
广汽集团	指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238），发行人客户
一汽大众	指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发行人客户
长安标致雪铁龙	指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发行人客户
广州安道拓	指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原名广州江森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发行人客户
广汽优利得	指	广州广汽优利得汽车内饰系统研发有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238）下属子公司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原名：广州汽车集团零部件有限公司）与优利得合资成立的企业，发行人客户
佛吉亚	指	Faurecia，总部在法国的国际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全球汽车零部件企业二十强企业，发行人客户

马勒贝洱、马勒	指	Mahle Behr, 德国马勒 (Mahle) 公司整合贝洱公司 (Behr) 后形成, 总部在德国的国际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 全球汽车零部件企业二十强企业, 发行人客户
法雷奥	指	Valeo, 总部在法国的国际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 全球汽车零部件企业二十强企业, 发行人客户
江森自控、安道拓	指	Johnson Controls, 总部在美国的国际大型企业集团, 2016 年其汽车零配件业务分拆为纽约交易所上市公司 Adient (安道拓), 安道拓为全球汽车零部件企业二十强企业, 发行人客户
广州今仙	指	广州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日本株式会社今仙电机制作所全资子公司, 发行人客户
奥钢联	指	Voestalpine, 奥地利钢铁联合集团, 奥地利最大的工业企业集团之一, 主要产品包括钢铁制品和汽车零配件产品, 发行人客户
奇昊	指	Kirchhoff Gruppe (奇昊集团), 总部位于德国的企业集团, 在汽车行业方面业务包括汽车白车身和底盘复杂技术及复杂结构件等, 发行人客户
延锋	指	延锋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国内最大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全球汽车零部件企业二十强企业, 发行人客户
德赛西威	指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002920), 国内专业研发、生产、销售汽车电子等产品的大型企业, 发行人客户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国内最大的通信设备研发制造企业之一, 发行人客户
中兴康讯	指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其母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最大的通信设备研发制造企业之一, 发行人客户
爱普生	指	Epson, 总部位于日本的全球知名企业集团, 主要产品线涵盖喷墨打印机、数码打印系统、3LCD 投影机以及智能眼镜、传感系统和工业机器人等, 发行人客户
至尚敏	指	Milestone AV Technologies, 设计、制造、营销品牌 AV 配件的一家知名美国企业, 发行人客户
东芝	指	株式会社东芝 (Toshiba Corporation), 总部位于日本东京的国际知名企业, 主要产品涉及基础设施系统、电子元器件、数码产品等领域, 发行人客户
京瓷	指	京瓷株式会社 (Kyocera Corporation), 总部位于日本京都的国际知名企业, 在全球的业务领域涉及原料、零件、设备、机器, 以及服务、网络等各个领域, 发行人客户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会计师、天衡所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报告期内、报告期各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
报告期末	指	2019 年 6 月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释义

模具	指	对原材料进行加工，赋予原材料以完整构型和精确尺寸的专用工艺装备，主要用于高效、大批量生产工业产品中的有关零部件和制件
冲压	指	利用安装在压力机上的模具对材料施加压力，使其产生分离或塑性变形，从而获得所需零件的一种压力加工方法
冲压模具	指	在冲压加工中，将材料加工成零件的一种特殊工艺装备
冲压件	指	通过冲压机床和模具使金属板材发生塑性变形或分离而获得的、满足形状和尺寸要求的工件
汽车覆盖件	指	构成汽车车身表面和内部的冲压件，具有材料薄、形状复杂、结构尺寸大及表面质量要求高等特点，既有外观装饰性的零件，又有封闭薄壳状的受力零件。覆盖件的制造是汽车车身制造的关键环节之一
汽车覆盖件模具	指	制造汽车覆盖件的模具，具有体量大、结构复杂、精度要求高等特点
汽车模具	指	各类汽车零部件制造中所必需的专用工艺装备，包括冲压模（含覆盖件模具）、注塑模、铸造模、锻造模等。汽车模具以冲压模具为主，因此按照业内约定俗成的习惯，汽车模具一般专指汽车冲压模具
数控钣金件	指	利用数控技术和数控设备，对金属薄板进行冷变形加工而获得的特定形状、规格的金属薄板制品
复合模	指	只有一个工位，在压力机的一次行程中，在同一工位上同时完成两道或两道以上冲压工序的模具
级进模	指	也称连续模，具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工位，在压力机的一次行程中，在不同的工位上逐次完成两道或两道以上冲压工序的模具
检具	指	为方便检查批量生产的冲压件尺寸和型面精度而设计制作的专用检查工具
夹具	指	机械制造过程中用来固定加工对象，使之占有正确的位置，以接受施工或检测的装置，也称卡具
模胚	指	也叫模架，指将模具各部分按一定规律和位置加以组合和固定，并使模具能安装到加工设备上工作的部分

表面处理	指	在基体材料表面上人工形成一层与基体的机械、物理和化学性能不同的表层的工艺方法，其目的是满足产品的耐蚀性、耐磨性或其他特种功能要求。常见的表面处理工艺包括喷涂、表面热处理、电镀等
ISO9001:2015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有关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的国际标准体系
ISO14001:2015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IATF 16949:2016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	指	IATF 16949:2016完全遵照汽车生产和相关配件组织应用ISO9001:2015的结构和要求，作为ISO 9001:2015的补充，其适用于汽车生产供应链的组织形式
CNC	指	用数字程序控制的带有计算机指令的可实现全自动换刀、变速、按指定行走轨迹运行的机械加工设备
CAD	指	英文Computer Aided Design的缩写，计算机辅助设计，指利用计算机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
CAE	指	英文Computer Aided Engineering的缩写，计算机辅助工程，是用计算机辅助求解复杂工程和产品结构强度、刚度、动力响应、热传导、三维多体接触、弹塑性等力学性能的分析计算以及结构性能的优化设计等问题的一种分析方法
CAM	指	英文Computer Aided Manufacturing的缩写，计算机辅助制造，核心是计算机数值控制，是将计算机应用于生产制造的过程或系统

注：本招股意向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意向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简介

中文名称：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ucky Harvest Co.,Ltd.

注册资本：11,302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荣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 年 5 月 20 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3 年 6 月 8 日

住所：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 893 号

邮政编码：523870

电话：0769-89953999-8888

传真：0769-89953999-8695

互联网网址：<http://www.luckyharvest.cn>

电子信箱：ir@luckyharvest.cn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专业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拥有先进的模具制造技术和精密冲压技术，主要为汽车、通信、办公及电子设备等行业客户提供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

公司始终坚持以精密冲压模具为本，不断提升模具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为广汽集团、一汽大众、长安标致雪铁龙、尼桑、安道拓（江森自控）、佛吉亚、法雷奥、奥钢联、延锋、奇昊、华为、中兴等客户开发精密冲压模具，并通过精

密冲压模具技术带动金属结构件业务快速增长，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

（三）荣誉资质

公司作为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曾先后获得如下主要荣誉：

- 1、公司于 2011 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于 2014 年通过资格复审、于 2017 年通过资格重新认定；
- 2、公司被中国模具工业协会评选为“中国重点骨干模具企业（汽车零部件冲压模具）”和“模具出口重点企业”；
- 3、公司于 2015 年 8 月获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予的“全国五金模具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骨干企业”称号；
- 4、公司获得中国模具工业协会颁发的 2014-2016 年度“精模奖”一等奖；
- 5、公司获得中国模具工业协会授予的“2016 第一批中国模具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AAA）”；
- 6、公司获得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颁发的“2016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 7、公司的“广东省汽车大型零部件模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8、公司于 2018 年 1 月获得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广东省高成长中小企业”证书。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荣、谢祥娃夫妇。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陈荣直接持有公司 33.80%的股份、谢祥娃直接持有公司 25.92%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9.72%的股份。同时，陈荣持有崇辉投资 46.80%的合伙份额，崇辉投资持有公司 3.61%的股份；谢祥娃持有昌辉投资 49.65%的合伙份额，昌辉投资持有公司 3.28%的股份。陈荣、谢祥娃夫妇直接及间接拥有公司 63.04%的权益。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直为陈荣、谢祥娃夫妇，未发生变更。

陈 荣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东莞长安

上沙金鑫金属制品厂技术员、技术主管、工程部经理；2004年5月与配偶谢祥娃女士共同创立本公司并先后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2013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现兼任常熟祥鑫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谢祥娃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东莞长安上沙金鑫金属制品厂质检员、采购主管、业务主管，东莞金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宏升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创立本公司后，历任监事、董事、总经理等职务。2013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现兼任东莞骏鑫执行董事、广州祥鑫执行董事。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经天衡所审计，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总额	145,540.59	139,420.44	121,940.99	100,475.17
负债总额	59,326.92	61,482.08	58,089.90	47,140.31
所有者权益总额	86,213.67	77,938.36	63,851.09	53,334.8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86,213.67	77,938.36	63,851.09	53,334.86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74,095.46	147,782.30	141,676.74	115,790.94
营业成本	54,712.91	110,066.96	106,025.41	89,021.95
营业利润	9,411.95	16,265.98	16,146.10	13,407.47
利润总额	9,410.95	16,271.76	16,056.18	14,006.82
净利润	8,276.28	14,087.27	13,906.83	11,65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76.28	14,087.27	13,906.83	11,658.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49.21	14,768.15	13,551.16	11,097.65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4.62	7,945.05	11,537.76	15,578.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9.27	-8,472.20	-13,370.83	-5,491.69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7	2,681.26	-1,914.72	-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01	-58.79	-1,015.80	782.22
现金以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31	2,095.33	-4,763.59	10,868.6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92.27	17,469.58	15,374.25	20,137.84

(四)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	1.52	1.46	1.30	1.50
速动比率	1.07	1.06	0.96	1.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92%	39.98%	45.43%	46.1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63	6.90	5.65	4.72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比率	0.07%	0.13%	0.31%	0.6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03	4.21	4.93	4.85
存货周转率（次/年）	2.23	5.15	6.35	6.21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52	1.13	1.27	1.2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020.68	20,911.82	19,753.55	16,615.90
利息保障倍数	110.92	141.04	750.59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276.28	14,087.27	13,906.83	11,658.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149.21	14,768.15	13,551.16	11,097.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68	0.70	1.02	1.3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2	0.19	-0.42	0.96

注：上述财务指标未经说明，均指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

四、本次发行情况

发行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票数量	不超过 3,768 万股（全部为新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符合资格的投资者（国家、法律禁止购买的除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1,631.15	36,631.15
2	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	36,915.39	22,160.09
3	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387.55	10,387.55
合计	-	98,934.09	69,178.7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对募集资金的需求总额，公司将按项目的轻重缓急程度进行投资，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3,768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
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7.63元（按2019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如证券监管部门关于发行方式有新的要求，按新要求执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发行费用均为不含税金额）	5,766.73万元
其中：承销和保荐费用	4,430.88万元
审计费用	481.12万元
律师费用	283.02万元
发行手续费	33.97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	537.74万元
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一）发行人：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荣
住所：	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893号
联系人：	陈振海
联系电话：	0769-89953999-8888

传真:	0769-89953999-8695
-----	--------------------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如
住所: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保荐代表人:	戴光辉、王展翔
项目协办人:	雷介
其他经办人:	赵简明、张乐洋、吕后会、徐梦园
联系电话:	0755-82130833
传真:	0755-82133415

(三)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经办律师:	赖继红、庄浩佳、林林
联系电话:	0755-33256666
传真:	0755-33206888

(四) 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瑞玉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经办注册会计师:	汤加全、杨林
联系电话:	025-84711188
传真:	025-84716883

(五)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A 座 23 层
经办资产评估师:	谭正祥、纪学春
联系电话:	010-68082389
传真:	010-68081109

(六)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	---------------

(七)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164

(八) 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深港支行

开户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	4000029119200021817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相关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初步询价日期	2019 年 10 月 9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0 日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2019 年 10 月 15 日
网下、网上申购日期	2019 年 10 月 16 日
网下、网上缴款日期	2019 年 10 月 18 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意向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还应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列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代表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公司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一、市场风险

（一）宏观经济及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是专业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主要为汽车、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行业客户提供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

公司下游行业和客户的需求易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在经济不景气时，汽车、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均可能出现下滑，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下游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带动了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行业的扩张和整合，行业内优秀的企业实力不断壮大，技术不断进步，导致行业竞争有所加强；同时，产业集群从欧美等发达国家进一步向中国转移，将吸引越来越多的企业进入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行业，使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如果不能抢占市场先机，及时完成业务扩张和技术更新，增强自身在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领域的竞争力，则可能无法在竞争中保持有利的地位。

（三）汽车产量低增长或负增长的风险

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零部件是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2019年1-6月，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金属结构件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58.44%。

2008年至2017年，我国汽车产量一直保持增长趋势，从930万辆增长到2,902万辆，年复合增长率13.48%；但2017年以来我国汽车产量增速有所放缓，2018年度，我国汽车产量为2,781万辆，同比下降4.16%，近十年来首次出现小幅负

增长。如果未来国内汽车产量一直处于低增长或负增长，将会对精密汽车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需求产生不利影响，从而使公司的业务面临更激烈的竞争。

（四）公司产品出口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产品所处行业的全球化采购趋势非常明显。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38.88%、35.38%、33.46%和 29.93%，主要出口国家为德国、日本、美国、墨西哥和英国。若未来公司产品出口主要目的地国家或地区货物贸易政策、政治经济环境发生不利的波动，将会对公司的产品出口和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此外，2018 年 6 月以来，美国政府宣布对从中国进口的商品加征关税，加征关税的商品范围涉及发行人生产的主要产品。报告期各期，公司对美国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8%、4.50%、3.37%和 3.25%。美国政府对从中国进口的商品加征关税，将使得公司对美出口时和其他国家的竞争对手相比处于不利地位，将对公司的对美出口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汇率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产品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88%、35.38%、33.46%和 29.93%，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782.22 万元、1,015.80 万元、-142.93 万元和-24.01 万元。公司产品外销主要以美元、欧元、港币等国际货币结算，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利润水平都会带来一定的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六）定点项目收入金额低于预测金额的风险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已确定的大额汽车冲压件定点项目（预期收入 1 亿元以上）预期收入超过 55 亿元（扣除已量产项目已实现部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定点项目在量产期内预测收入实现情况较好，量产期内公司销售金额大部分高于定点函预测金额，定点项目预测收入具有较好的可实现性。但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受到汽车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而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未来定点项目收入金额低于预测金额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型材等金属材料，报告期各期，公司直接材料成本（不含外协费用及免抵退税额不得免征或抵扣税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均超过 50%。

近年来国际国内钢材价格、铝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相应波动。虽然公司实行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继续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影响及时传导到下游市场，将会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二）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口红利的消失，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企业的用工成本逐渐上升，而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用工需求持续增加，公司工资薪酬等费用逐年增长，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中的直接人工费用分别为 10,272.24 万元、12,629.93 万元、13,672.62 万元和 6,696.07 万元，金额较大且保持稳定增长趋势。虽然公司通过引进和自主研发自动化设备，不断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降低劳动密集程度，提升单位人工的产出。但是，如果劳动力成本快速上升，仍然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三、厂房租赁风险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生产性厂房（包含自有房产）总面积约为 125,545.94 平方米。其中，公司租赁的位于东莞市内的生产性厂房约 61,335.52 平方米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且相关土地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

上述位于东莞市内的生产性厂房，租赁期满前若出租方提前终止合同、租赁期满后若不能通过续租、自建等途径解决后续生产场地及厂房，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上述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生产性厂房还存在因产权瑕疵不能继续租赁的风险。虽然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已出具证明并经东莞市人民政府确认，上述租赁建筑物所用土地在东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所确定的建设用地范围内，目前尚未办理有关权证及出让手续，属于东莞市快速发展过程中形成的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问题，不涉及农用地、耕地；上述租赁房屋及所用土地未来五年内不存

在改变用途的情况，未来五年内不存在拆除该等房产的计划。但由于上述生产性厂房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且报批报建手续不完善，如果因被责令拆除而不能续租，将导致公司面临搬迁风险，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一）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也相应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6,355.31 万元、31,067.83 万元、39,058.20 万元和 33,779.3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76%、21.93%、26.43%和 45.59%。公司客户多为国际知名企业，销售及信用情况良好，坏账风险较小。但随着销售额的进一步增长，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回收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现金流、资金周转等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二）存货跌价的风险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存货金额也逐年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224.62 万元、19,101.44 万元、23,478.92 万元和 25,375.74 万元。虽然公司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生产方式，且公司客户多为合作多年信誉良好的大客户，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存货规模可能继续保持增长，若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重要客户违约，公司出现产品价格急剧下降或形成呆滞，公司存货将存在跌价的风险。

五、技术风险

（一）技术创新能力不足的风险

随着金属结构件下游行业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越来越快，产品功能越来越复杂，对精密冲压模具、金属结构件供应商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同时，新材料、新工艺、3D 打印技术和其他新制造技术的出现，在为传统制造、加工产业带来机遇的同时也带来了挑战，促使公司紧跟行业技术方向，在产品、技术、工艺等方面持续研发创新。如公司在技术和产品研发上创新能力不足，未能迎合市场需求

变化，将可能面临技术落后、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短缺风险

近年来，我国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行业快速发展，专业人才的积累远远不能满足行业发展的需要。专业性强、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队伍是行业重要的资源和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开发、生产流程优化起着关键的作用。人才争夺日趋激烈，各企业之间的人才竞争将有可能造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

本次公开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生产管理、市场开拓、技术研发等方面均需引进更多的技术人才。虽然公司一直注重人力资源的科学管理，且具有良好的人才引进制度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但仍存在人才流失及人才短缺的风险。

六、外协加工风险

随着公司的订单快速增长，公司优先将资源集中于研发设计、核心产品和核心工序的生产制造等环节，将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部分产品以及表面处理、CNC 加工等非核心工序委托给外协生产厂商进行生产，这有利于缓解公司产能不足，并降低公司投资规模，提高生产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外协加工金额分别为 16,162.04 万元、16,352.77 万元、15,802.79 万元和 7,413.63 万元。虽然公司对外协供应商准入、外协加工质量控制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并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外协厂商原因导致的重大产品质量问题或供货不及时的情形。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对外协供应商的良好管理，将存在影响产品质量、耽误生产进度的风险，给公司整体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七、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部分产品销往境外，并按税法相关规定享受一定的出口退税优惠。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金额分别为 44,926.61 万元、50,001.80 万元、49,249.74 万元和 22,074.71 万元，出口产品按照品类的不同，退税率主要为 17%、16%、15%、13%、9%。如果未来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如大幅降低相关产品的

出口退税率等，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八、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汽车、通信、办公及电子设备等行业的国际知名大型企业，客户对相关产品的质量有着严格的要求，如果因为公司产品质量不能达到客户的要求，将可能导致公司需向客户偿付索赔款甚至不能继续为该客户供货，从而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一）项目建设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达产后，产能将大幅度提高。虽然公司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但在实际建设中，工程进度、设备采购以及人员配置等因素仍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照预期顺利投产。

（二）产能消化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经过充分论证而确定的，项目的实施可以提高公司研发水平、提升技术档次及加工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但项目实施后形成的产能能否得到有效利用存在不确定性，募投项目产品的市场开拓进度、销售价格、生产成本等都有可能因市场变化而与公司的预测发生差异，使实际的项目投资收益小于估算值。因此，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三）固定资产折旧增大的风险

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每年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超过 6,000 万元。由于项目从开始营运到效益完全显现需要一定过程，如果公司新增投入的收益不足以迅速弥补新增费用，则公司存在短期内因折旧费用的大幅增加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由于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产，再到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周期，公司净利润的增长速度在短期内将低于净资产的增长速度，公司存在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五）业务和资产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生产能力将大幅提高。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迅速扩大，将对公司的供应链管理、生产组织管理和市场营销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完善现有的管理体制和激励制度，提高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和队伍的稳定性，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六）新建项目无法顺利通过客户资质认证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均为新建设生产基地，根据目前主要客户管理要求，新厂区建设完成后需单独通过客户认证。虽然公司目前主要厂区已通过上述客户的资质认证，且新建生产基地时已综合考虑各客户的要求和标准并严格执行，但新生产基地仍可能存在不能或不能及时通过主要客户认证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十、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陈荣直接持有公司 33.80%的股份、谢祥娃直接持有公司 25.92%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9.72%的股份。同时，陈荣持有崇辉投资 46.80%的合伙份额，崇辉投资持有公司 3.61%的股份；谢祥娃持有昌辉投资 49.65%的合伙份额，昌辉投资持有公司 3.28%的股份。陈荣、谢祥娃夫妇直接及间接拥有公司 63.04%的权益。本次发行后陈荣、谢祥娃夫妇仍将处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能够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政策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施加控制或产生重大影响。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体系，但仍不能排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重大决策施加影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可能。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ucky Harvest Co.,Ltd.

注册资本：11,302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荣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 年 5 月 20 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3 年 6 月 8 日

住所：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 893 号

邮政编码：523870

电话：0769-89953999-8888

传真：0769-89953999-8695

互联网网址：<https://www.luckyharvest.cn>

电子信箱：ir@luckyharvest.cn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发行人系由祥鑫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 4 月 22 日，祥鑫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整体变更方案，同意祥鑫有限原有股东陈荣、谢祥娃、郭京平、朱祥、翁明合作为发起人，以祥鑫有限经审计的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213,414,559.16 元按 1:0.4686 比例折股，依法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本总额 1 亿元，其余 113,414,559.16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3 年 5 月 8 日，天衡所出具了天衡验字（2013）00035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出资进行了审验，审验结果表明：截至 2013 年 5 月 8 日止，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公司实收资本合计人民

币 10,000.00 万元。

2013 年 6 月 8 日，公司领取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1900000302596。

（二）发起人

发行人系由祥鑫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原祥鑫有限的全体股东即为本公司的发起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发起人及其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荣	3,820.00	38.20%
2	谢祥娃	2,930.00	29.30%
3	郭京平	1,400.00	14.00%
4	朱祥	1,100.00	11.00%
5	翁明合	750.00	7.50%
合计		10,000.00	100.00%

（三）在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陈荣、谢祥娃夫妇为本公司的主要发起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份公司改制设立前，陈荣、谢祥娃夫妇拥有的主要资产为祥鑫有限 67.50% 的股权，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在股份公司改制设立前后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系由祥鑫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承继了祥鑫有限的所有资产和业务，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在股份公司设立前后未发生变化。

股份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与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制造相关的营运资金、存货、机器设备和无形资产等，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制造等。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相关内容。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与发行人业务流程的联系

本公司沿用了祥鑫有限原有的生产经营体系，股份公司变更设立前后，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相关内容。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具备独立生产经营的能力，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无关联关系。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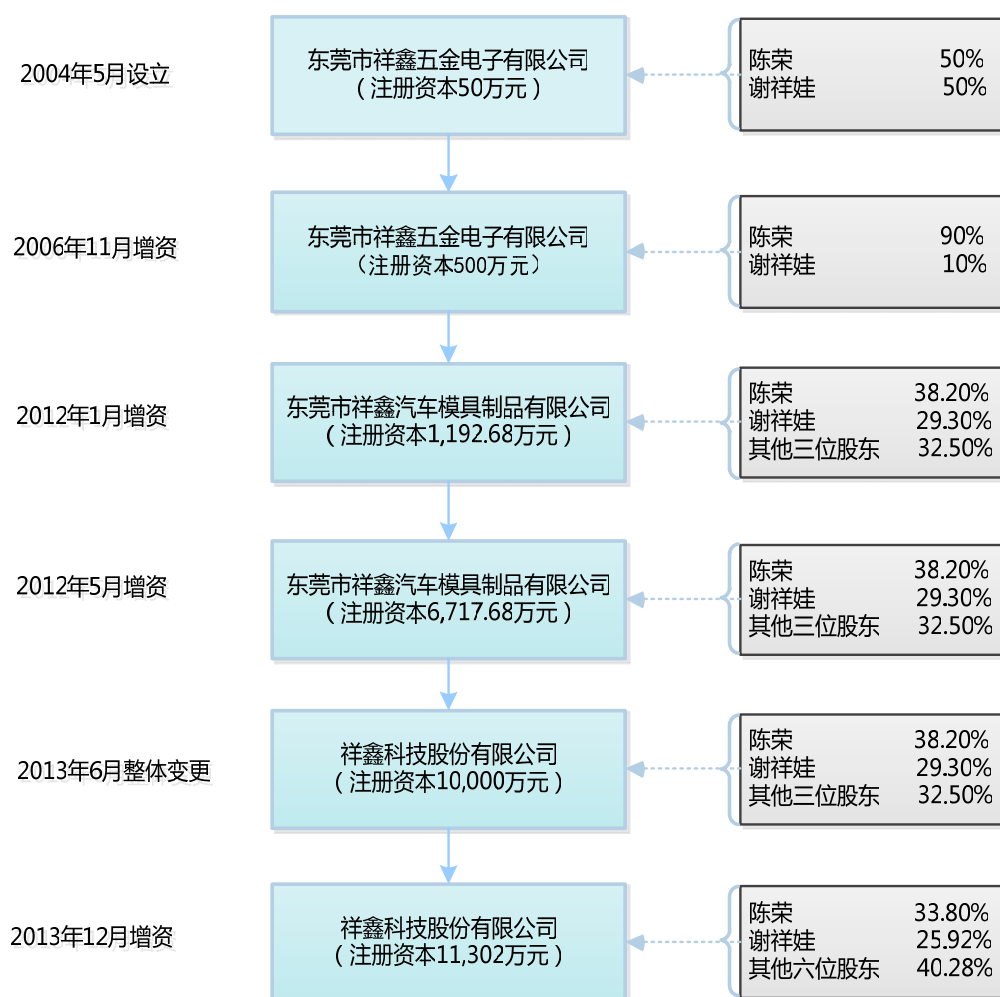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登记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系由祥鑫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祥鑫有限全部资产由本公司承继。发起人出资资产已全部变更或过户至股份公司名下。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股本形成及股权演变情况如下：



1、2004年5月，祥鑫五金成立

2004年4月15日，陈荣、谢祥娃签署《东莞市祥鑫五金电子有限公司章程》，共同出资设立东莞市祥鑫五金电子有限公司。设立时祥鑫五金的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陈荣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谢祥娃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

2004年4月26日，东莞市永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永胜验字(2004)第A02074号《验资报告》，验明：截至2004年4月26日，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4年5月20日，公司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19002020226，法定代表人为陈荣。

祥鑫五金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荣	25.00	50%
2	谢祥娃	25.00	50%
合计		50.00	100%

2、2006年11月，第一次增资

2006年10月20日，祥鑫五金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至500万元，其中陈荣以货币增资425万元，谢祥娃以货币增资25万元。

2006年11月6日，东莞市东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东诚内验字[2006]第32341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验明：截至2006年11月6日止，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45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6年11月7日，祥鑫五金就上述增资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祥鑫五金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荣	450.00	90%
2	谢祥娃	50.00	10%
合计		500.00	100%

3、2010年4月，名称变更

2010年3月22日，祥鑫五金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名称由“东莞市祥鑫五金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东莞市祥鑫汽车模具制品有限公司”。

2010年4月7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更名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注册号为44190000030259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2012年1月，第二次增资

2012年1月5日，祥鑫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1,192.6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692.68万元，由原股东陈荣、谢祥娃认购部分，同时引入新股东朱祥、郭京平、翁明合。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认购人名称	认缴金额	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资本公积
1	陈荣	1,878.8700	5.6000	1,873.27
2	谢祥娃	1,441.1300	299.4600	1,141.67
3	郭京平	1,816.2648	166.9752	1,649.29
4	朱祥	1,427.0652	131.1948	1,295.87

序号	认购人名称	认缴金额	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资本公积
5	翁明合	973.0000	89.4500	883.55
合计		7,536.3300	692.6800	6,843.6500

2012年1月13日,东莞市金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金桥验字(2012)第C007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审验结果表明:截至2012年1月10日,祥鑫有限已经收到陈荣、谢祥娃、朱祥、郭京平、翁明合缴纳的出资合计7,536.33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692.68万元,新增资本公积6,843.65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2年1月21日,祥鑫有限就上述增资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祥鑫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荣	455.6000	38.20%
2	谢祥娃	349.4600	29.30%
3	郭京平	166.9752	14.00%
4	朱祥	131.1948	11.00%
5	翁明合	89.4500	7.50%
合计		1,192.6800	100.00%

5、2012年5月,第三次增资

2012年4月21日,祥鑫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192.68万元增至6,717.6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525.00万元由全体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资,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不变。

2012年4月27日,东莞市金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金桥验字(2012)第C5007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验明:截至2012年4月26日,祥鑫有限已收到各股东以货币形式缴纳的出资额合计5,525.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5,525.00万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

2012年5月28日,祥鑫有限就该增资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祥鑫有限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荣	2,566.15	38.20%
2	谢祥娃	1,968.28	29.30%
3	郭京平	940.48	14.00%
4	朱祥	738.94	11.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翁明合	503.83	7.50%
合计		6,717.68	100.00%

6、2013年6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3年4月22日，祥鑫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了《东莞市祥鑫汽车模具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议案》，同意祥鑫有限原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审计的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213,414,559.16元按1:0.4686比例折股，依法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本总额1亿元（每股面值1元），其余113,414,559.16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注册资本由6,717.68万元增加至1亿元，变更前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3年5月8日，天衡所出具了天衡验字（2013）00035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审验结果表明：截至2013年5月8日，股份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0.00万元，全部以祥鑫有限的净资产出资。

2013年6月8日，公司向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份公司设立注册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注册号为44190000030259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荣	3,820.00	38.20%
2	谢祥娃	2,930.00	29.30%
3	郭京平	1,400.00	14.00%
4	朱祥	1,100.00	11.00%
5	翁明合	750.00	7.50%
合计		10,000.00	100.00%

7、2013年12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3年，因公司的不断发展，需增加资金投入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原股东以及意向投资者沟通协商后，确定由原股东翁明合以及新股东崇辉投资、昌辉投资、上源投资对公司进行增资。

2013年10月18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崇辉投资、昌辉投资、上源投资及公司原股东翁明合对公司进行增资，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

加至 11,302 万元。具体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名称	认购股份数量（万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崇辉投资	407.92	1,169.1812
2	昌辉投资	370.74	1,062.6113
3	上源投资	348.89	1,000.0000
4	翁明合	174.45	500.0000
合计		1,302.00	3,731.7925

2013 年 10 月 18 日，天衡所出具了“天衡验字（2013）00081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验明：截至 2013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已收到上源投资、崇辉投资、昌辉投资、翁明合缴纳的出资合计人民币 3,731.7925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302.00 万元，新增资本公积 2,429.7925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3 年 12 月 5 日，公司就该增资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荣	3,820.00	33.80%
2	谢祥娃	2,930.00	25.92%
3	郭京平	1,400.00	12.39%
4	朱祥	1,100.00	9.73%
5	翁明合	924.45	8.18%
6	崇辉投资	407.92	3.61%
7	昌辉投资	370.74	3.28%
8	上源投资	348.89	3.09%
合计		11,302.00	100.00%

本次增资中股东累计投入 3,731.7925 万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1,302.00 万元，增资价格为 2.8662 元/股，是结合当时的公司发展状况、资金需求等多种因素，由公司原股东与投资者协商，在 2012 年未经审计每股 2.1341 元的净资产的基础上进行一定程度的溢价确定。

本次增资的四名股东中，东莞市崇辉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昌辉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职工持股的有限合伙企业，东莞市上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翁明合，均系公司的外部投资人。本次增资系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所致，在原股东及外部投资者在充分沟通和交流的基础上，由各股东根据公司资金需求、股东自身资产配置和资金安排等情况自主决定，发行人全体股东已书面

确认：各股东对所持股权以及历次增资等股权变更均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纠纷的情形。本次增资时各方入股的价格均为 2.8662 元/股，价格相同，较上年末每股净资产溢价 34%，对应价格为上年度净利润投后 7.64 倍市盈率，定价公允，不存在会计准则中所涉及的股份支付。

8、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的原因、价格、定价依据及定价的公允性

经核查，发行人自其前身祥鑫有限设立至今不存在股权（份）转让的情况。

发行人出资及历次股本变动的资金来源及原因、价格、定价依据如下：

股本演变事项	资金来源	增资原因	增资价格及定价依据	是否涉及外部审批
祥鑫有限设立	自有资金	-	-	否
第一次增资	自有资金	发行人扩大生产规模、补充营运资金。	增资价格： 1 元/1 元注册资本。 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为全体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资，无新增股东，增资后股权结构不变，对各股东的权益比例关系亦无任何影响，故本次增资额全部作为注册资本，即按每注册资本 1 元的价格增资。	否
第二次增资	自有资金	2011 年初，因发行人拟购置土地、新建厂房、购置设备、扩大生产规模，补充营运资金，需增加资金投入，原股东陈荣、谢祥娃计划逐步向公司增资，但仍存在资金缺口，故吸收朱祥、郭京平、翁明合三位外部投资者，以谋求共同发展。	增资价格： 10.88 元/1 元注册资本。 定价依据： 经增资各方友好协商，以增资时投后静态市盈率 10 倍计算，确定增资价格为 10.88 元/股。	否
第三次增资	自有资金	2012 年，发行人计划进一步扩大汽车模具及零部件的生产规模，并增加流动资金投入，为此各股东一致同意同比例增资。	增资价格： 1 元/1 元注册资本。 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为全体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资，无新增股东，增资后股权结构不变，对各股东的权益比例关系亦无任何影响，故本次增资额全部作为注册资本，即按每注册资本 1 元的价格增资。	否
股改暨发行人设立	以祥鑫有限的净资产折股		-	否

股本演变事项	资金来源	增资原因	增资价格及定价依据	是否涉及外部审批
第四次增资（股改后第一次增资）	自有资金	发行人增加发行人流动资金，并引入新投资者。	增资价格： 2.8662 元/股。 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中股东累计投入 3,731.7925 万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1,302.00 万元，增资价格为 2.8662 元/股，是结合当时的公司发展状况、资金需求等多种因素，由公司原股东与投资者协商按照 2012 年未经审计每股 2.1341 元的净资产的基础上进行一定程度的溢价确定，本次增资价格对应投后静态市盈率 7.64 倍，定价公允。	否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设立以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三）历次股权变更对公司业务、管理层、实际控制人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自成立以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直为陈荣、谢祥娃夫妇，主营业务亦未曾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管理层较为稳定，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1、发行人的历次验资情况

自设立以来，公司及其前身共经历了6次验资，历次验资情况如下：

序号	验资报告出具时间	验资事由	验资机构	验资报告文号
1	2004年4月26日	祥鑫五金设立，注册资本50万元	东莞市永胜会计师事务所	永胜验字（2004）第A02074号
2	2006年11月6日	祥鑫五金注册资本增加至500万元	东莞市东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东诚内验字[2006]第32341号
3	2012年1月13日	祥鑫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1,192.68万元	东莞市金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金桥验字（2012）第C007号
4	2012年4月27日	祥鑫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6,717.68万元	东莞市金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金桥验字（2012）第C5007号
5	2013年5月8日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0万元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衡验字（2013）00035号
6	2013年10月18日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1,302.00万元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衡验字（2013）0008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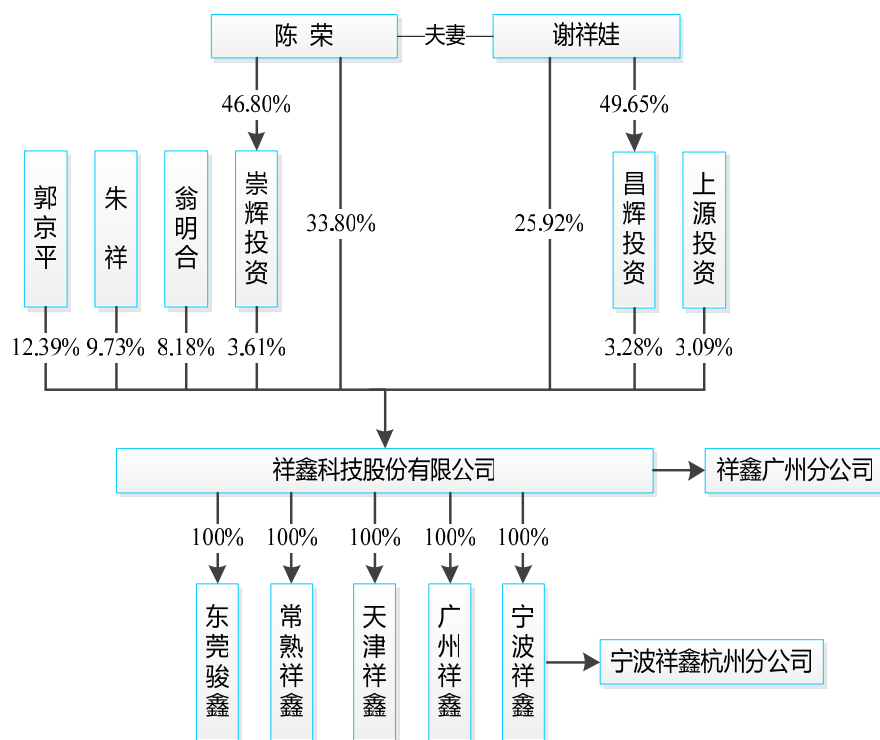
2、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是由祥鑫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本次变更是以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21,341.46万元为基础，按1:0.4686比例折为公司股本1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持股。本次变更后，祥鑫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权益由本公司承继。因此，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为历史成本，公司未按照资产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整。

四、公司的股权结构与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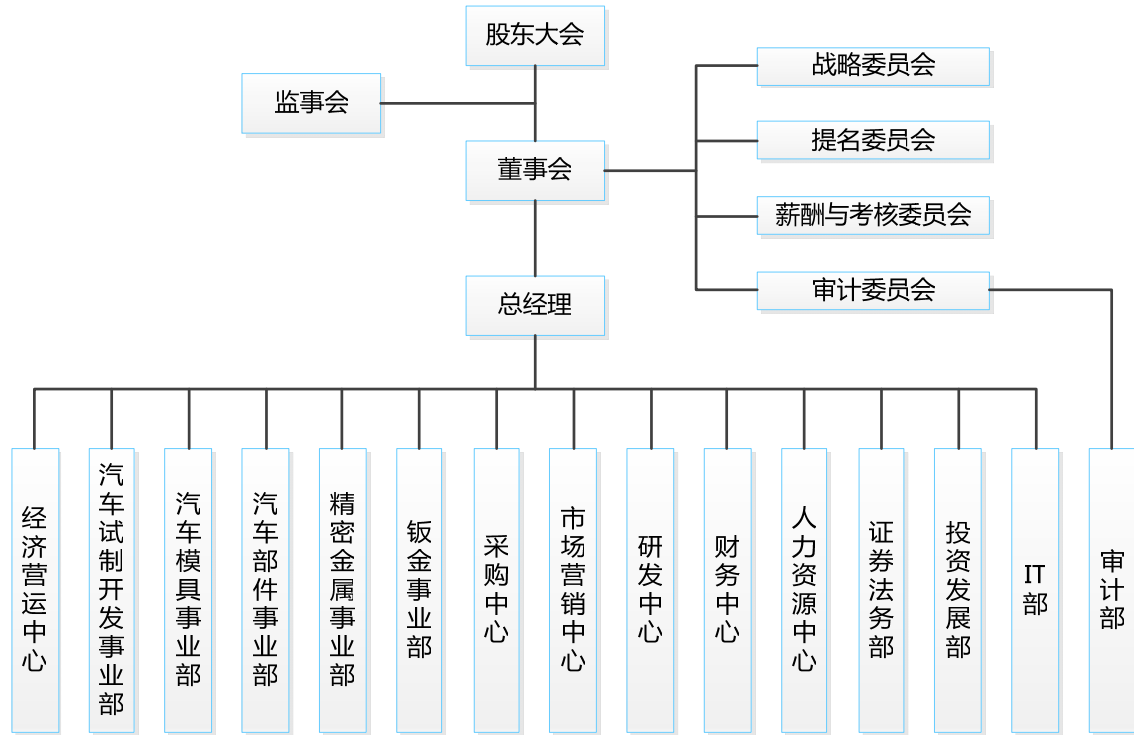
（一）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公司组织结构

1、组织结构图



2、公司的主要职能部门及职责说明

部门名称	职责
汽车模具事业部	根据订单编制生产计划，进行汽车模具分析、设计，组织生产，控制产品质量，提升产品质量水平，为客户提供汽车模具
汽车部件事业部	根据订单合理调配生产资源，控制产品质量，提升产品品质水平，为客户提供汽车部件
精密金属事业部	根据订单合理调配生产资源，控制产品质量，提升产品品质水平，为客户提供精密金属冲压件、组装件
钣金事业部	根据订单合理调配生产资源，控制产品质量，提升产品品质水平，为客户提供数控钣金件
汽车试制开发事业部	样车主模型、展车、解剖车开发；汽车工程样车分总成、白车身总成试制、覆盖件试制；汽车覆盖件小批量零件开发；汽车工程样车汽车试制柔性焊装夹具开发；新材料部件的开发试制；汽车综合检具、单品检具开发；汽车试制过程技术服务
采购中心	建立健全公司采购管理相关制度，并推动实施；负责开发供应商并进行供应商日常管理维护。负责公司生产用原材料、包装材料的采购；控制采购成本；负责公司生产用原材料、包装材料的市场调研，掌握其市场价格变化情况
市场营销中心	负责公司产品的市场开发、市场营销、客户服务工作；进行产品市场调研，及时掌握市场动态；负责督促销售货款的收回工作
研发中心	关注国际、国内冲压模具及金属材料新技术的发展，对市场前景进行调研预测，制订本公司新品开发计划；负责研发项目的选择和立项，对已立项

部门名称	职责
	的研发项目，及时组织开展研究工作，保证产品研制的质量和进度；为新品投产提供技术支持
财务中心	依法开展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编制公司年度预算计划并协助预算计划的完成；根据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制定筹资和现金管理方案，提高资金营运效率；制定公司成本控制计划，提供成本控制建议；根据公司财务分析数据，为管理层决策提供依据；编制公司年度、月度财务报表；严格执行国家税收征管制度，按时申报、缴纳各项税费
人力资源中心	组织、安排公司日常经营性、事务性会议；负责员工招聘、培训、考核，按时为员工缴纳社保与住房公积金；审核员工工资、奖金、加班费、津贴等的发放，及时准确编制工资表、劳动统计报表；协调公司各部门之间的工作衔接；负责公司日常接待性工作；负责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法律事务；负责公司重要管理文件、经营资料的归档、保管；负责公司安保、环卫、车辆调度等后勤管理工作
证券法务部	负责公司证券事务和信息披露工作，协助董事会秘书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规范公司治理，管理公司股权事务、维护投资者关系和公众媒体关系，保持公司与监管部门和中介机构的日常联络与沟通
投资发展部	负责公司及事业部中长期总体战略规划以及公司对外投资项目
IT 部	负责公司 IT 及网络事务
审计部	负责对公司经营、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协助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执行审计委员会交办的工作；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
经济营运中心	组织制订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并检讨、分析、追踪、落实；负责公司重大决策的执行监督；负责公司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监督检查；协助总经理开展工作

五、发行人子公司、分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 5 家全资子公司、2 家分公司，无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1、东莞市骏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东莞市骏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052462696M
成立时间	2012 年 8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实收资本	1,500 万元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华强路
经营范围	研发、产销：五金模具、锂离子电池、五金件、钣金件及组装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

东莞骏鑫最近一年及一期经天衡所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资产总额	9,939.09	8,472.94	营业收入	7,535.35	13,438.98
净资产	4,692.41	3,976.77	净利润	715.64	247.88

2、常熟祥鑫汽配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常熟祥鑫汽配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069502367G
成立时间	2013年5月28日
注册资本	21,080万元
实收资本	21,080万元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常熟市董浜镇望贤路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五金件、五金模具、钣金件、组装件、新能源产品五金件研发、制造、加工、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

常熟祥鑫最近一年及一期经天衡所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资产总额	28,329.98	28,314.07	营业收入	9,922.49	15,540.54
净资产	21,616.79	20,894.48	净利润	722.31	376.77

3、祥鑫（天津）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祥鑫（天津）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222MA05MTRG3Y
成立时间	2017年1月24日
注册资本	6,080万元
实收资本	6,080万元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天津市武清区汽车产业园云景道1号汽车大厦825室-9(集中办公区)

项目	基本情况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模具、钣金件制造、加工、销售，五金产品加工、销售，电动汽车充电桩及辅助设备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汽车零部件、模具、钣金件、五金产品、电动汽车充电桩及辅助设备制造技术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

为了进一步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提高公司产品的区域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公司于 2017 年 1 月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天津祥鑫。天津祥鑫最近一年及一期经天衡所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资产总额	7,204.31	6,718.34	营业收入	2,460.47	756.24
净资产	5,050.23	5,045.35	净利润	4.88	-802.95

4、祥鑫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祥鑫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R64T0A
成立时间	2017 年 7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工业路 45 号之四 105
经营范围	车辆工程的技术研究、开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汽车零配件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模具制造；
股东构成	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广州祥鑫，作为募投项目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报告期内，广州祥鑫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其最近一年及一期经天衡所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资产总额	10,182.32	6,532.86	营业收入	-	-
净资产	4,862.42	4,902.86	净利润	-40.44	-97.27

5、祥鑫（宁波）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祥鑫（宁波）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AJKTJ8R
成立时间	2018年5月4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万元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兴慈一路290号2号楼203-1室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模具、金属制品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销售、服务；车辆工程技术、新材料的研究、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公司于2018年5月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宁波祥鑫，报告期内，宁波祥鑫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其最近一年及一期经天衡所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资产总额	3,869.32	2,932.86	营业收入	-	-
净资产	2,617.39	2,932.83	净利润	-315.44	-67.17

(二) 分公司情况

1、祥鑫广州分公司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成立于2016年10月19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FDT22R；经营场所：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国贸大厦南43号（厂房5）整栋。经营范围：五金配件制造、加工；模具制造；汽车零部件设计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宁波祥鑫杭州分公司

祥鑫(宁波)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成立于2018年10月22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MA2CF1AC81；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江东工业园区青东一路589号。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模具、金属制品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销售、服务；车辆工程技术、新材料的研究、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

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 发起人基本情况

公司的发起人为陈荣、谢祥娃、郭京平、朱祥、翁明合，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住所
1	陈荣	中国	否	452526197101*****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怡路
2	谢祥娃	中国	否	440525197408*****	广东省揭东县曲溪镇居委金溪北路
3	郭京平	中国	否	330724197210*****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横店社区郭新宅万盛南街
4	朱祥	中国	否	320114196510*****	江苏省南京市白下区苜蓿园大街
5	翁明合	中国	否	440528196104*****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盛西路

(二)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陈荣、谢祥娃、郭京平、朱祥、翁明合，基本情况详见本小节“（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三) 发行人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崇辉投资

项目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东莞市崇辉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071859533K
成立时间	2013 年 6 月 9 日
认缴出资总额	1,169.18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芸芸
经营场所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沙溪东苑七巷 13-1 号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崇辉投资系祥鑫科技的员工持股平台，其设立的目的是为持有祥鑫科技的股份，除此之外未开展其他生产、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崇辉投资

的合伙人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时任职	现任职
1	江芸芸	20.06	1.72%	财务中心成本课课长	财务中心资金课经理
2	陈荣	547.14	46.80%	公司董事长	公司董事长、常熟祥鑫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	陈景斌	151.91	12.99%	精密金属事业部总经理、骏鑫总经理	副总经理、精密金属事业部总经理、骏鑫总经理、天津祥鑫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祥鑫总经理
4	陈振海	62.04	5.31%	总经理助理 行政总监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	刘进军	40.13	3.43%	汽车模具事业部高级经理	副总经理、汽车模具事业部总经理
6	唐澄	40.13	3.43%	汽车部件事业部生产部经理	汽车部件事业部总经理、祥鑫广州分公司负责人、宁波祥鑫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祥鑫杭州分公司负责人
7	阳斌	40.13	3.43%	汽车模具事业部高级经理	监事会主席，精密金属事业部副总经理
8	周孚鹏	32.03	2.74%	汽车模具事业部高级工程师	汽车模具事业部副总经理
9	李维光	28.66	2.45%	汽车模具事业部机加工部副经理	汽车模具事业部机加工部经理
10	周会明	28.66	2.45%	宏升鑫总经理	常熟祥鑫汽车部件事业部副总经理
11	隆凯波	20.06	1.72%	骏鑫高级经理	骏鑫副总经理
12	李春成	20.01	1.71%	汽车模具事业部铸模部经理	监事、汽车模具事业部副总经理
13	欧阳勇辉	20.01	1.71%	汽车模具事业部铸模部课长	汽车模具事业部研发部经理
14	谢永峰	18.00	1.54%	汽车模具事业部高级工程师	常熟祥鑫模具事业部研发部高级经理
15	李笑梅	15.00	1.28%	行政经理	行政经理
16	林益森	15.00	1.28%	骏鑫 OA 模具部经理	骏鑫 OA 模具部经理
17	贺立辉	10.03	0.86%	汽车模具事业部铸模部课长	汽车模具事业部工模部副经理
18	黄映平	10.03	0.86%	骏鑫品保部经理	采购中心 供应商管理经理
19	李向锋	10.03	0.86%	骏鑫 OA 模具部设计课长	骏鑫 OA 模具部设计课长
20	刘再华	10.03	0.86%	汽车模具事业部工模部课长	汽车模具事业部工模部高级经理
21	罗嗣发	10.03	0.86%	行政中心总务部经理	人力资源中心人力资源经理、广州祥鑫监事
22	钟勇兵	10.03	0.86%	钣金事业部工程课课长	钣金事业部工程部经理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时任职	现任职
23	邹学友	10.03	0.86%	汽车模具事业部 工模副课长	汽车模具事业部 工模课长
合计		1,169.18	100.00%	-	-

2、昌辉投资

项目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东莞市昌辉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071859402P
成立时间	2013年6月9日
认缴出资总额	1,062.61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蔡小霞
经营场所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沙溪东苑七巷13-1号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昌辉投资系祥鑫科技的员工持股平台，其设立的目的是为持有祥鑫科技的股份，除此之外未开展其他生产、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昌辉投资的合伙人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时任职	现任职
1	蔡小霞	10.03	0.94%	总经理秘书兼商务部经理	总经理秘书、商务部经理、宁波祥鑫监事
2	谢祥娃	527.58	49.65%	董事、总经理	副董事长、总经理、骏鑫执行董事、广州祥鑫执行董事
3	陈亨骏	85.99	8.09%	财务总监	财务总监
4	谢洪鑫	60.00	5.65%	采购总监	副总经理、采购总监
5	李燕红	42.13	3.97%	财务中心高级经理	财务副总监
6	谢丽芳	40.00	3.76%	销售事业部营销经理	市场营销中心业务经理
7	唐雯	40.00	3.76%	销售事业部营销副经理	市场营销中心副经理
8	熊恩华	40.00	3.76%	钣金事业部经理	钣金事业部副经理
9	李洁玲	31.53	2.97%	销售事业部营销经理	销售事业部副经理
10	魏林祥	30.00	2.82%	骏鑫技术部经理	骏鑫营销经理
11	林小清	30.00	2.82%	销售事业部营销副经理	骏鑫营销副经理
12	陆石平	20.06	1.89%	骏鑫研发部经理	骏鑫研发部经理
13	陈丹	15.00	1.41%	采购中心经理	采购中心经理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时任职	现任职
14	何足兰	10.03	0.94%	销售事业部营销经理	骏鑫营销经理
15	谢诗吉	10.03	0.94%	销售事业部营销经理	钣金事业部营销经理
16	吴小灵	10.03	0.94%	销售事业部营销经理	市场营销中心 高级工程师
17	权德实	10.03	0.94%	销售事业部营销经理	市场营销中心 营销高级经理
18	裴松坤	10.03	0.94%	财务中心往来课副经理	经济营运中心经理
19	孙旺高	10.03	0.94%	行政经理	行政经理
20	林赵涌	10.03	0.94%	钣金事业部副经理	采购中心采购副经理
21	李聪	10.03	0.94%	销售事业部营销经理	常熟祥鑫副总经理
22	郑玩怀	10.03	0.94%	骏鑫生产部副经理	采购中心高级工程师
合计		1,062.61	100.00%		

3、上源投资

项目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东莞市上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丽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071873730R
成立时间	2013年6月18日
注册资本	1,100万元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中山北路39-2号三楼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物业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东莞市长安上沙社区综合服务中心持有100%的股权，实际控制人为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居民委员会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荣、谢祥娃夫妇。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陈荣直接持有公司33.80%的股份、谢祥娃直接持有公司25.92%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59.72%的股份。同时，陈荣持有崇辉投资46.80%的合伙份额，崇辉投资持有公司3.61%的股份；谢祥娃持有昌辉投资49.65%的合伙份额，昌辉投资持有公司3.28%的股份。陈荣、谢祥娃夫妇直接及间接拥有公司63.04%的权益，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的简历如下：

陈荣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东莞长安上沙金鑫金属制品厂技术员、技术主管、工程部经理；2004年5月与配偶谢祥娃女士共同创立本公司并先后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2013年5月至今，

任股份公司董事长。现兼任常熟祥鑫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谢祥娃女士，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东莞长安上沙金鑫金属制品厂质检员、采购主管、业务主管，东莞金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宏升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创立本公司后，历任监事、董事、总经理等职务。2013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现兼任东莞骏鑫执行董事、广州祥鑫执行董事。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除控制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外，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

（六）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11,302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 3,768 万股，不进行老股转让，发行后总股本为 15,070 万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陈荣	3,820.00	33.80%	3,820.00	25.35%
2	谢祥娃	2,930.00	25.92%	2,930.00	19.44%
3	郭京平	1,400.00	12.39%	1,400.00	9.29%
4	朱祥	1,100.00	9.73%	1,100.00	7.30%
5	翁明合	924.45	8.18%	924.45	6.13%
6	崇辉投资	407.92	3.61%	407.92	2.71%
7	昌辉投资	370.74	3.28%	370.74	2.46%
8	上源投资	348.89	3.09%	348.89	2.3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	社会公众股（A 股）	-	-	3,768.00	25.00%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合计	11,302.00	100.00%	15,070.00	100.00%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荣	3,820.00	33.80%
2	谢祥娃	2,930.00	25.92%
3	郭京平	1,400.00	12.39%
4	朱祥	1,100.00	9.73%
5	翁明合	924.45	8.18%
6	崇辉投资	407.92	3.61%
7	昌辉投资	370.74	3.28%
8	上源投资	348.89	3.09%
	合计	11,302.00	100.00%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的任职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任职情况
1	陈荣	3,820.00	33.80%	董事长
2	谢祥娃	2,930.00	25.92%	副董事长、总经理
3	郭京平	1,400.00	12.39%	未在发行人处任职
4	朱祥	1,100.00	9.73%	董事
5	翁明合	924.45	8.18%	未在发行人处任职

（四）股东中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与谢祥娃为夫妻关系。本次发行前，陈荣直接持有公司 33.80% 的股份、谢祥娃直接持有公司 25.92%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9.72% 的股份。同时，陈荣持有崇辉投资 46.80% 的合伙份额，崇辉投资持有公司 3.61% 的股份；谢祥娃持有昌辉投资 49.65% 的合伙份额，昌辉投资持有公司 3.28% 的股份。陈荣、谢祥娃夫妇直接及间接拥有公司 63.04% 的权益。除此之外，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八、发行人内部职工股、职工持股会等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两百人的情况。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含子公司）正式员工人数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员工人数（人）	2,355	2,348	2,172	1,810

（二）员工结构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式员工人数为 2,355 人，员工按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的构成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917	38.94%
研发及技术人员	985	41.83%
销售人员	53	2.25%
管理人员	284	12.06%
财务人员	23	0.98%
其他	93	3.95%
合计	2,355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	169	7.18%
大专	421	17.88%
高中及以下	1,765	74.95%
合计	2,355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	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56岁及以上	19	0.81%
46-55岁	220	9.34%
36-45岁	554	23.52%
26-35岁	1066	45.27%
25岁及以下	496	21.06%
合计	2,355	100.00%

(三)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医疗制度改革、住房制度改革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员工根据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各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员工缴纳社保费用及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金额情况

发行人及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养老保险	1,146.09	2,228.36	1,757.88	1,156.52
医疗保险	192.25	343.79	246.08	141.97
失业保险	40.80	75.56	59.32	46.39
工伤保险	36.26	90.36	78.69	53.57
生育保险	37.66	73.48	42.60	25.32
住房公积金	573.65	1,108.65	829.53	563.51
合计	2,026.72	3,920.20	3,014.09	1,987.28

注：缴纳金额为公司部分及员工部分缴纳合计数。

2、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及子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公司人数	缴纳人数	公司人数	缴纳人数	公司人数	缴纳人数	公司人数	缴纳人数
养老保险	2,355	2378	2,348	2,334	2,172	2,179	1,810	1,806
医疗保险	2,355	2391	2,348	2,341	2,172	2,179	1,810	1,808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公司人数	缴纳人数	公司人数	缴纳人数	公司人数	缴纳人数	公司人数	缴纳人数
失业保险	2,355	2379	2,348	2,334	2,172	2,179	1,810	1,806
工伤保险	2,355	2392	2,348	2,341	2,172	2,179	1,810	1,808
生育保险	2,355	2379	2,348	2,334	2,172	2,179	1,810	1,806
住房公积金	2,355	2385	2,348	2,338	2,172	2,199	1,810	1,810

注：2017年末和2019年6月末，发行人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大于公司员工人数，主要原因系发行人部分员工当月离职，发行人仍为其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2016年末和2018年末，发行人社保、公积金缴纳人数低于公司员工人数，主要原因系：（1）个别员工属于退休返聘人员，无须缴纳社保、公积金；（2）新员工入职，相关参保手续尚在办理中。

3、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情况

根据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番禺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常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天津市武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杭州湾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钱塘新区劳动监察大队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广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天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慈溪分中心、杭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有关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四）劳务派遣用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用工需求对部分临时性、辅助性、可替代性的岗位以劳务派遣用工的方式进行补充。公司与东莞市全顺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签订了《劳务派遣协议》，与东莞市民旺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东莞市民旺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签订了《劳务派遣用工协议》，该两家劳务派遣单位均持有《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以劳务派遣方式用工109人，占公司用工总数的4.42%。

根据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番禺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常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天津市武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宁波杭州湾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钱塘新区劳动监察大队的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不存在违反有关劳动法律法

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五）公司员工薪酬制度

为谋求持续、高速、稳定、健康发展，增强公司凝聚力，建立稳定的员工队伍，吸引高素质的人才，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规范薪酬管理，体现人性化管理的目的，公司已经制定了详细的《薪酬管理制度》，其主要内容如下：

1、基本原则

（1）按劳分配原则：员工的薪酬严格按照每个员工为公司提供的劳动量和成果进行分配，以岗位职责、工作业绩作为薪酬分配的主要依据；

（2）投入产出原则：公司薪酬水平的高低要与每个员工的劳动效率和成果，与公司经济效益紧密挂钩，随之浮动和调整；

（3）市场调节原则：公司在确定员工的薪酬水平时，要以劳动力市场形成的市场工资为主要参照，并根据市场工资变动适时进行调整，以增强企业的竞争力；

（4）遵守法律法规原则：公司制定的薪酬制度，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和政府规定的各项劳动标准和最低工资标准以及有关员工社会保险福利的规定。

2、薪酬结构

（1）基本工资，即每月发给员工的基本工资，参照地方法规定的最低工资水平；

（2）绩效工资，绩效考核金是指通过岗位关键业绩考核发放的一种工资。绩效考核金原则上占总工资金额的5%-25%，具体的分配与发放办法参照《薪等薪级核算对照表》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3）员工绩效奖，是对员工的工作效率和工作表现进行综合考核，按考核成绩发放的一种奖励，并在考核当月结束时由部门向公司申请，经批准后财务中心发放当月工资时一并发放。绩效奖金金额和考核办法参照《员工绩效奖等级表》和部门的《部门绩效考核办法》执行；

（4）岗位工资，是指关键性岗位和岗位不同特性设定的一种工资形式，各职等薪级的岗位工资标准参照《薪等薪级核算对照表》，或岗位补贴发放规定进行发放；

（5）职务津贴，是对在公司各层级担任管理职位的员工发放的一种津贴，

各职等薪级的岗位工资标准参照《薪等薪级核算对照表》进行发放；（注：在同一职等的员工，但没有担任管理职位时，不享受有职务津贴，职务津贴的工资直接归属到岗位工资内。）

（6）全勤奖，为激励员工全勤而设置的奖励，具体标准参照《薪等薪级核算对照表》；

（7）加班工资，福利待遇按公司制度执行。

3、公司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收入水平、大致范围及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情况

（1）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收入水平、大致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各级别员工收入水平情况如下：

单位：元/月

级别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	48,550	45,810	36,973	31,243
中级管理人员	21,797	25,688	24,141	20,328
普通员工	6,412	6,555	5,935	5,449

报告期内，公司各岗位员工收入水平情况如下：

单位：元/月

岗位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生产人员	5,308	5,415	4,817	4,609
研发及技术人员	6,943	6,814	6,507	6,028
销售人员	6,228	6,713	6,496	5,463
管理人员	14,242	15,128	14,086	13,195
财务人员	5,974	6,251	6,150	4,102
其他	5,007	5,886	4,879	4,478

（2）与当地平均工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祥鑫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主要生产厂区东莞厂区、常熟厂区、番禺厂区和天津厂区平均工资与当地平均工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元/月

序号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1	东莞厂区员工平均薪酬	6,935	7,135	6,783	6,593
	东莞地区职工平均工资 ^{注1}	-	4,895	4,454	3,854
	与同地区工资相比	-	45.76%	52.29%	71.07%

序号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	常熟厂区员工平均薪酬	7,194	7,428	6,379	5,684
	常熟地区职工平均工资 ^{注2}	-	-	5,751	5,775
	与同地区工资相比	-	-	10.92%	-1.58%
3	番禺厂区员工平均薪酬	5,933	5,780	6,166	-
	番禺地区职工平均工资 ^{注3}	-	-	5,007	-
	与同地区工资相比	-	-	23.15%	-
4	天津厂区员工平均薪酬	5,247	6,163	6,596	-
	天津地区职工平均工资 ^{注4}	-	7,269	6,599	-
	与同地区工资相比	-	-15.21%	-0.04%	-
5	杭州厂区员工平均薪酬	6,253	-	-	-
	杭州地区职工平均工资	-	-	5,555	5,190
	与同地区工资差异比较	-	-	-	-

注 1：2016-2018 年度东莞地区职工平均工资来源于东莞市统计局数据，2019 年 1-6 月统计数据未披露；

注 2：2016-2017 年度常熟地区职工平均工资来源于常熟市统计年鉴的制造业平均工资，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统计数据未披露；

注 3：2017 年度番禺地区职工平均工资来源于广州市番禺区统计年鉴的制造业平均工资，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统计数据未披露；

注 4：2017-2018 年度天津地区职工平均工资来源于天津市统计局数据，2019 年 1-6 月统计数据未披露；

注 5：2016-2017 年度杭州地区职工平均工资来源于杭州市统计年鉴的大江东产业集聚区就业人员平均工资，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统计数据未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各厂区员工平均薪酬的变动情况及原因为：

①报告期各期，公司东莞厂区员工平均工资明显高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并呈波动上升趋势。公司平均工资水平高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技术水平较高。

②报告期各期，公司常熟厂区员工平均工资呈波动上升趋势，在 2017 年度高于地区平均水平。

③报告期各期，公司番禺厂区员工平均工资呈小幅波动趋势，相对比较稳定。

④报告期各期，天津厂区的员工平均工资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天津祥鑫设立于 2017 年，处于经营初期，新增员工较多且主要为生产人员，其工资水平较低，导致了平均工资的下降。

⑤宁波祥鑫杭州分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0 月，2019 年上半年处于筹办期。

4、公司未来薪酬制度及水平变化趋势

公司未来的薪酬制度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继续按照市场化原则制定薪酬制

度，薪酬水平将结合公司的发展阶段及盈利能力、行业平均水平、当地经济发展水平进行调整。

十、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相关股东出具的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二）关于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出具了承诺，详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二）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

（三）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郭京平、朱祥、翁明合就其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分别出具了承诺，详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三）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承诺”。

（四）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出具了承诺，详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五）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五）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和谢祥娃出具了不可撤销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六）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郭京

平、朱祥、翁明合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出具了承诺：本人承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尽可能避免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及相关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进行，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程序，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七）关于租赁物业瑕疵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已就租赁的瑕疵建筑物向发行人出具《关于租赁物业瑕疵的承诺函》，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一）固定资产”。

（八）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承诺：如因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日前未及时、足额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而受到任何追缴、处罚或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该等追缴、处罚或损失并承担连带责任，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九）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出具了承诺，详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十）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六）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发展历程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是专业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公司始终坚持以精密冲压模具为本，不断提升模具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为汽车、通信、办公及电子设备等行业客户提供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

在汽车领域，公司与安道拓/江森自控、法雷奥、马勒、佛吉亚、本特勒、奥钢联、延锋、奇昊、爱信精机、哈曼贝克等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并已成为广汽集团、一汽大众、蔚来汽车、吉利汽车、长安标致雪铁龙、丰田、尼桑、戴姆勒等知名整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公司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产品已广泛应用于保时捷、奥迪、宝马、奔驰、沃尔沃、捷豹、路虎、大众、长安标致雪铁龙、广汽传祺、吉利等品牌汽车的生产，同时，产品已从金属结构件单品逐渐往金属结构件组件乃至总成方向发展；在通信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华为、中兴等知名企业；在办公及电子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东芝、佳能、京瓷、爱普生、理光等全球知名厂商。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精密冲压模具、汽车金属结构件及组件，以及用于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领域的金属结构件。具体如下：

类别	主要产品	典型应用
精密冲压模具	汽车冲压模具	汽车金属结构件及组件的生产
	其他冲压模具	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整体结构件的生产
金属结构件	汽车冲压件	汽车冷却系统、座椅系统、天窗、防撞梁等及其他车身组件
	数控钣金件	各类通信机柜、通信设备功能插箱、充电桩外壳等
	其他结构件	各类办公及电子设备结构件，如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设备的金属结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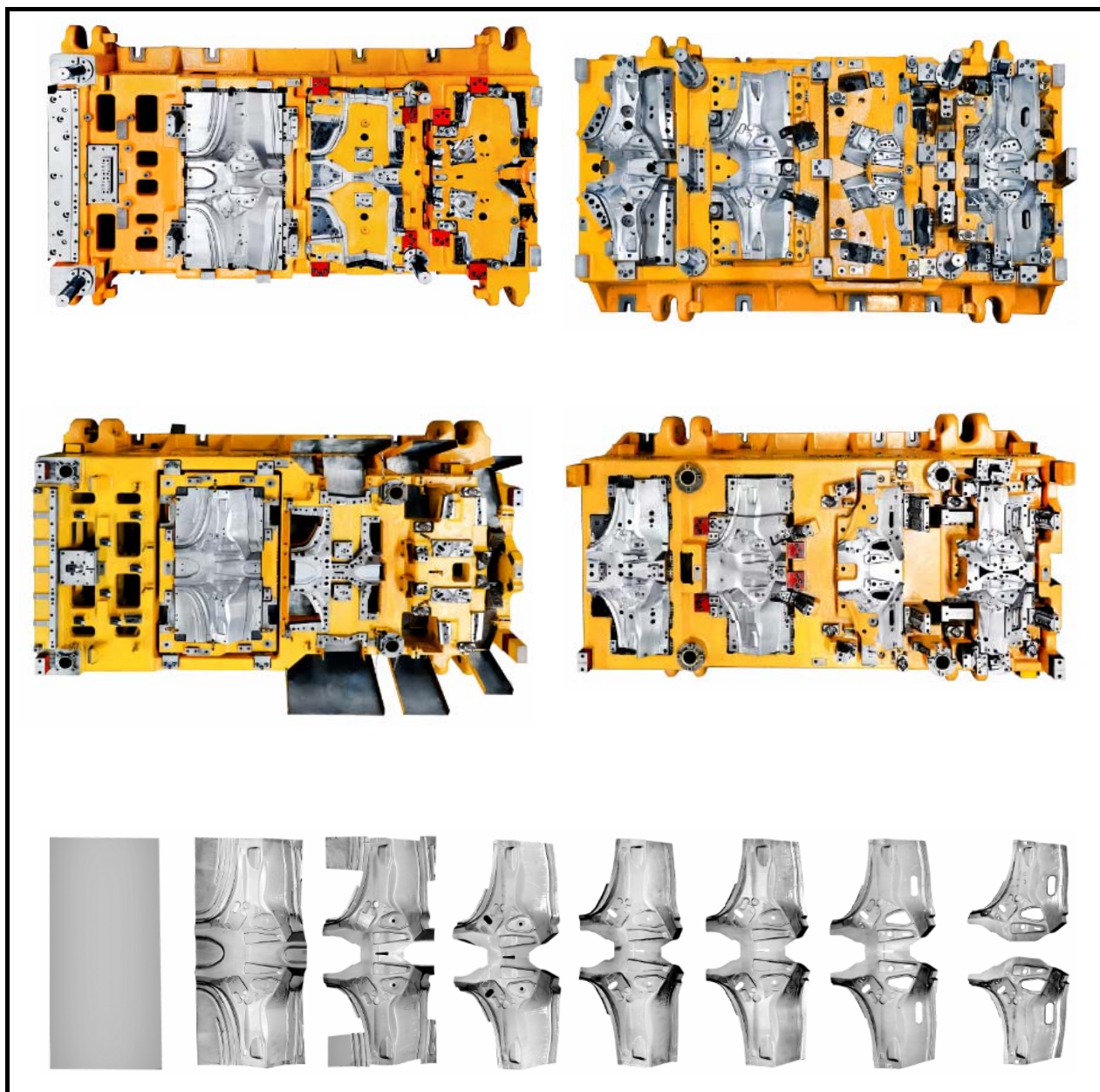
发行人产品的主要图示情况：

1、模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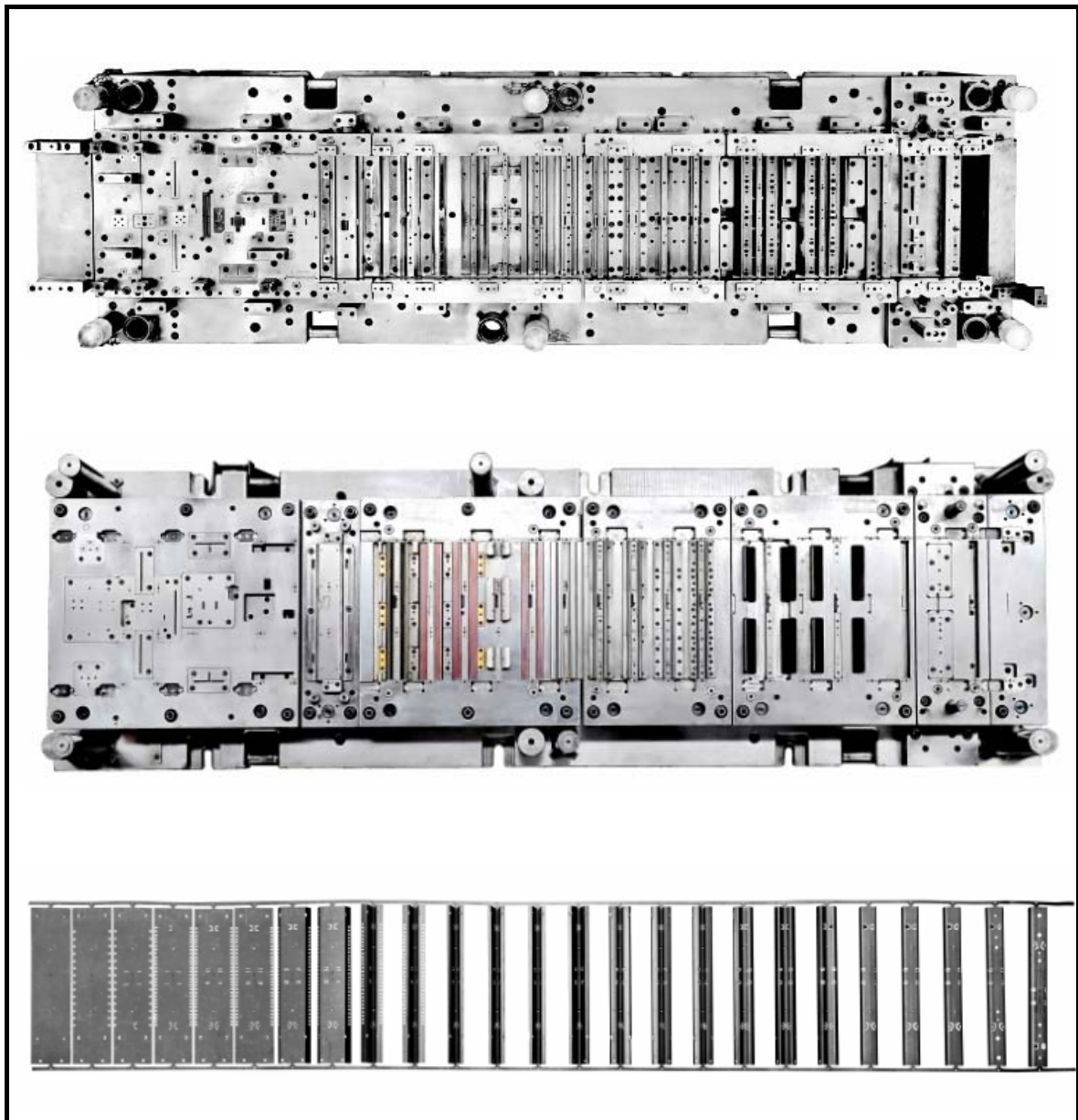
发行人生产的模具为精密冲压模具，系将材料（金属或非金属）批量加工成所需冲压件的专用工具，冲压的生产过程具体表现为利用安装在冲压设备（主要是压力机）上的模具对材料施加压力，使其产生分离或塑性变形，从而获得所需零件（俗称冲压件）的一种压力加工方法，精密冲压模具的外观一般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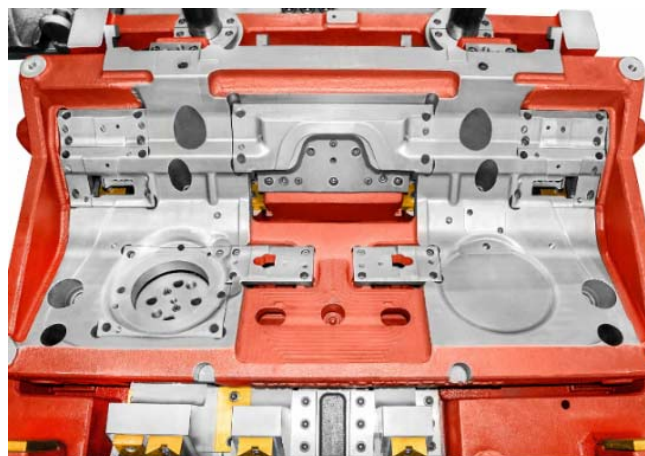
发行人生产的部分精密冲压模具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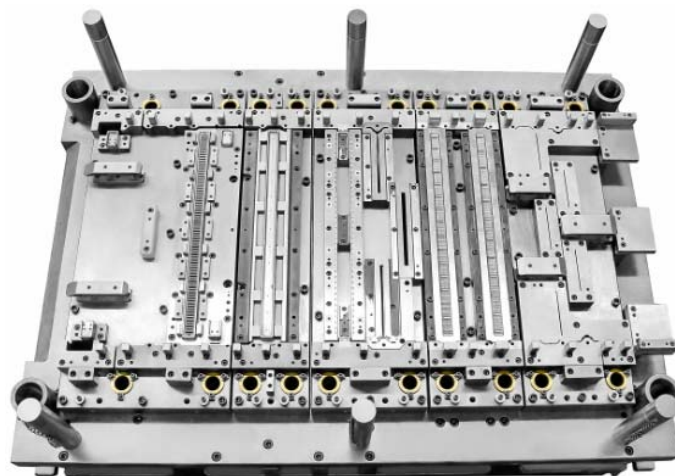
- 模具名称：车顶框架支座模具
- 模胚材料：主体铸铁
- 模具尺寸：6000mm x 1800mm x 1200mm
- 产品重量：52000kg
- 性能特点：
 - 8 工序组合模具、机械传送生产
 - 型面加工精度 0.03mm，装配精度 0.02mm
 - 使用 2000 吨冲床，每分钟 18~25 冲次



- 模具名称：座椅滑轨外槽模具
- 模胚材料：主体 45#钢板
- 模具尺寸：3200mm x 1000mm x 800mm
- 产品重量：12000kg
- 性能特点：
 - 多工序连续模、可加工 980Mpa 高强度钢板
 - 型面加工精度 0.01mm，装配精度 0.005mm
 - 使用 800 吨冲床，每分钟可实现 35 冲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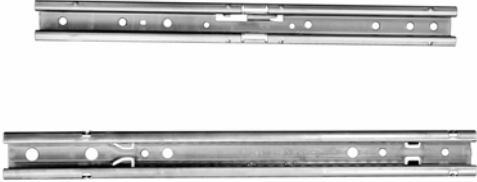



- 模具名称：大型铸铁机械传送模具（汽车后排座椅整框架模具、下模部分）
- 模具尺寸：6000mm x 2000mm x 1200mm
- 模具重量：56000kg
- 性能特点：
 - 型面加工精度 0.03mm，装配精度 0.02mm
 - 采用机械传送方式生产，每分钟可实现 18~22 冲次



- 模具名称：精密型连续冲压模具（汽车冷却系统汇集管级进模、下模部分）
- 模具尺寸：2500mm x 1200mm x 650mm
- 模具重量：9000kg
- 性能特点：
 - 型面加工精度 0.01mm，装配精度 0.005mm
 - 采用连续方式生产，每分钟可实现 25~35 冲次

2、金属结构件

(1) 汽车冲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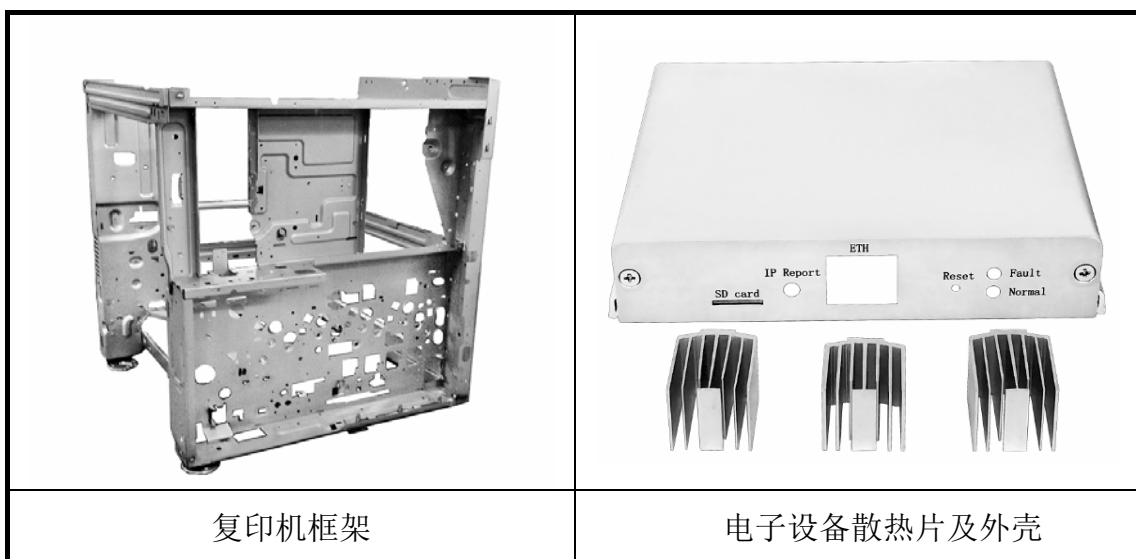
	
<p>汽车座椅</p>	<p>汽车全景天窗</p>
	
<p>座椅滑轨（980Mpa 高强度钢板）</p>	<p>A 柱内板（铝合金）</p>
	
<p>B 柱加强板总成</p>	<p>A 柱内板上板总成</p>

	
<p>后轮罩内板总成</p>	<p>油底壳</p>
	
<p>冷却系统集液管</p>	<p>冷却模块散热盘</p>

(2) 数控钣金件



(3) 其他结构件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发展历程

公司成立初期，主要从事五金电子类金属结构件的生产，并逐渐积累了精密冲压模具的研发和生产经验。随着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的不断提高，公司获得了东芝、理光等办公设备领域知名厂商的认可，办公设备精密冲压模具以及金属结构件业务迅速发展，为公司进入汽车、通信领域打下了坚实的技术基础。2012年以来，公司在汽车、通信、办公及电子等各个行业的业务均进入了快速增长期，其中汽车行业的销售金额及占比显著提升。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主要业务分布于汽车、通信、办公及电子设备三个行业。其中在汽车领域，公司与安道拓/江森自控、法雷奥、马勒、佛吉亚、本特勒、奥钢联、延锋、奇昊、爱信精机、哈曼贝克等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并已成为广汽集团、一汽大众、蔚来汽车、吉利汽车、长安标致雪铁龙、丰田、尼桑、戴姆勒等知名整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公司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产品已广泛应用于保时捷、奥迪、宝马、奔驰、沃尔沃、捷豹、路虎、大众、长安标致雪铁龙、广汽传祺、吉利等品牌汽车的生产，同时，产品已从金属结构件单品逐渐往金属结构件组件乃至总成方向发展；在通信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华为、中兴等知名企业；在办公及电子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东芝、佳能、京瓷、爱普生、理光等全球知名厂商。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不断扩大精密冲压模具业务领域的领先优势，提升金属结构件批量化、自动化及精益化的生产管理水平，促进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业务快速增长；在目标市场方面，公司将以汽车行业作为未来主要发展方向，并根据市场变化不断开拓新的业务领域。

（四）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的业务包括模具和金属结构件业务两部分，报告期内金属结构件业务收入占比均将近70%。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金

属结构件业务，属于行业大类“C33 金属制品业”，发行人模具制造业务属于行业大类“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发行人金属结构件业务属于“金属制品业”中的“C3311 金属结构制造”行业；发行人模具制造业务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525 模具制造”。

从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来看，汽车模具、汽车冲压件占比较高，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以及未来的发展方向。

（一）行业监管体制、主管部门、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及主管部门

（1）主管部门

公司所处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制定指导性产业政策、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等，调控行业的整体发展。

（2）行业协会

我国模具制造行业的自律组织为中国模具工业协会。中国模具工业协会承担模具制造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主要负责产业与市场研究、行业自律管理、行业发展方向以及发展规划研究、行业内信息交流以及协助有关部门制定（修订）模具产品的行业技术标准、规范等。

金属结构件业务总的方面不存在专门的自律组织，根据其应用领域的不同，其下游行业中存在不同的自律组织。公司金属结构件业务的主要产品和重点发展方向为汽车零部件，我国汽车零部件的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其主要职能为汽车产业发展的调查研究，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技術规范的组织和制订，行业信息和咨询服务的收集和提供，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专业培训等。

2、主要行业政策

（1）模具制造行业

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内容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2009年修订）》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	2009.9	支持设立专业化的模具设计制造中心，提高汽车模具设计制造能力。
《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	工信部	2010.10	围绕重点领域，突破一批关键零部件发展瓶颈，包括高档轿车覆盖件模具

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内容
			及多工位高精度冲压模具、汽车超强钢板热压成型模具、汽车发动机进气歧管成型模具等。
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	国务院	2011.12	“推进精密工模具的创新发展”是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的重点领域。
《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年版）》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委	2012.1	明确将“精密、高效多工位级进冲压模具及超高强度钢板热成型模具、为C级轿车整车车身成型生产配套的覆盖件及车身模具”等列入其中。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改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2	大型（下底板半周长度冲压模>2500毫米，下底板半周长度型腔模>1400毫米）、精密（冲压模精度≤0.02毫米，型腔模精度≤0.05毫米）模具属于鼓励类产业。
模具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引纲要	中国模具工业协会	2015.12	重点发展汽车轻量化制造技术所需的（超）高强钢板冲压模具。
《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2016年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三部委	2016.9	大型（下底板半周长度冲压模>2500mm，下底板半周长度型腔模>1400mm）、精密（冲压模精度≤0.02mm、型腔模精度≤0.05mm）模具设计与制造技术。

（2）金属结构件制造业

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内容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	国务院	2009.3	鼓励自主化关键零部件技术，支持汽车零部件企业骨干企业扩大产能规模，提升市场份额。
《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二个部委	2013.1	支持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车生产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生产。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	2015.5	继续支持轻量化材料、智能控制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
《“十三五”汽车产业发展规划意见》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015.8	建立起从整车到关键零部件的完整工业体系和自主研发能力，形成中国品牌核心关键零部件的自主供应能力。

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内容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三部委	2017.4	支持优势特色零部件企业做强做大，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零部件领军企业。鼓励行业企业加强高强轻质车身、关键总成及其精密零部件、电机和电驱动系统等关键零部件制造技术攻关，开展汽车整车工艺、关键总成和零部件等先进制造装备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12	加快先进金属及非金属关键材料产业化。重点发展汽车用超高强钢板及零部件用钢等。

（二）行业发展概况及趋势

1、模具行业概况





（1）模具的作用和地位

模具是用来制作成型物品的工具，是制造业中不可或缺的基础工艺装备，被誉为“工业之母”。模具成型不仅可以大幅度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而且可以获得特定的力学性能，同时保持较高的产品加工精度和产品一致性，主要用于高效、大批量生产工业产品中的有关零部件和制件，是装备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产业关联度高，技术、资金密集，是制造业各有关行业产业升级和技术进步的重要保障之一。

目前，汽车、办公设备、通信设备、机电设备、电子电器等产品中很多零部件都要依靠模具成型。模具的设计和制造水平，直接决定这些零部件的生产效率、加工精度、加工成本和使用寿命。在一定程度上，模具工业水平已经成为衡量一个国家制造业水平高低的重要标志，也是一个国家的工业产品保持国际竞争力的重要保障。

（2）模具的主要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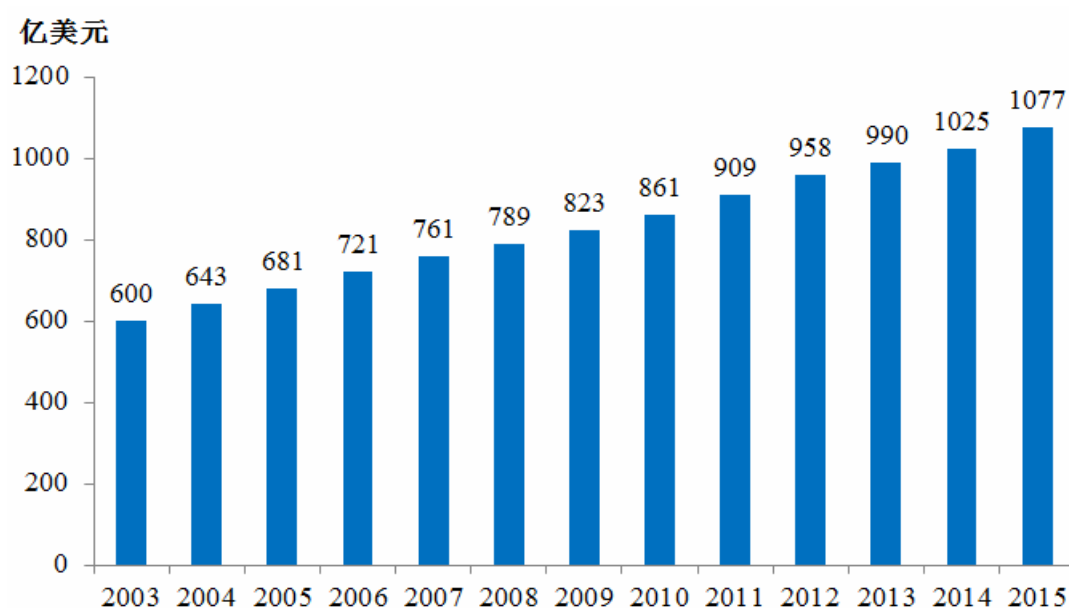
模具种类多样，按照模具成型加工工艺进行分类，主要分为冲压模具、注塑模具、铸造模具、锻造模具四个大类，本公司模具产品类型主要为冲压模具。各类模具的主要特点如下：

模具类别	冲压模具	注塑模具	铸造模具	锻造模具
工艺过程	冲压	注塑	铸造	锻造
加工材料	金属板材	熔融塑料	熔融金属	棒料或铸锭
模具加工方法	通过模具使金属板材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而获得成品零件的一种成型工艺方法	受热融化的材料由高压射入模腔,经冷却固化后,得到成品的方法	将金属熔炼成符合一定要求的液体并浇进铸型里,经冷却凝固、修整处理后得到预定形状、尺寸和性能的铸件的方法	利用压力机和模具使金属材料产生塑性变形,从而获得具有一定力学性能、一定形状和尺寸的零件的方法
工艺设备				
模具寿命	高精密多工位级进模寿命约 100 万次	1,000 万次左右	压铸模具寿命 15 万次左右	冷精密锻模模具寿命约 0.8-2.5 万件
加工成品	金属冲压件	注塑件	金属铸件	金属锻件
典型应用领域	汽车金属结构件、通信设备及办公设备的框架及箱体等	汽车内饰件、日常塑料件	箱体类零件、缸体类零件	曲轴类零件、连杆类零件

(3) 全球模具行业概况及市场规模

模具工业是重要的基础工业,由于使用模具批量生产制件具有高生产效率、高一致性、低耗能耗材的优点,并能达到较高的精度和复杂程度,现已被广泛应用于机械、电子、汽车、信息、航空航天、军工、交通、建材、医疗、生物、能源等多个行业,因此,经济的整体发展水平和增长趋势决定了模具行业的发展。同时,随着高分子材料和复合材料的研发、应用以及模具技术的发展,模具应用广度和深度不断拓展,使得全球模具市场规模一直保持了稳步增长趋势,2003年以来年复合增长达到5.00%。

2003-2015年全球模具行业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方正证券

目前，中国、美国、日本、德国、韩国、意大利这六大模具制造国的模具产值在全球处于领先地位，其中中国的模具产值世界第一。

(4) 我国模具行业概况及市场规模

①我国模具行业市场规模及结构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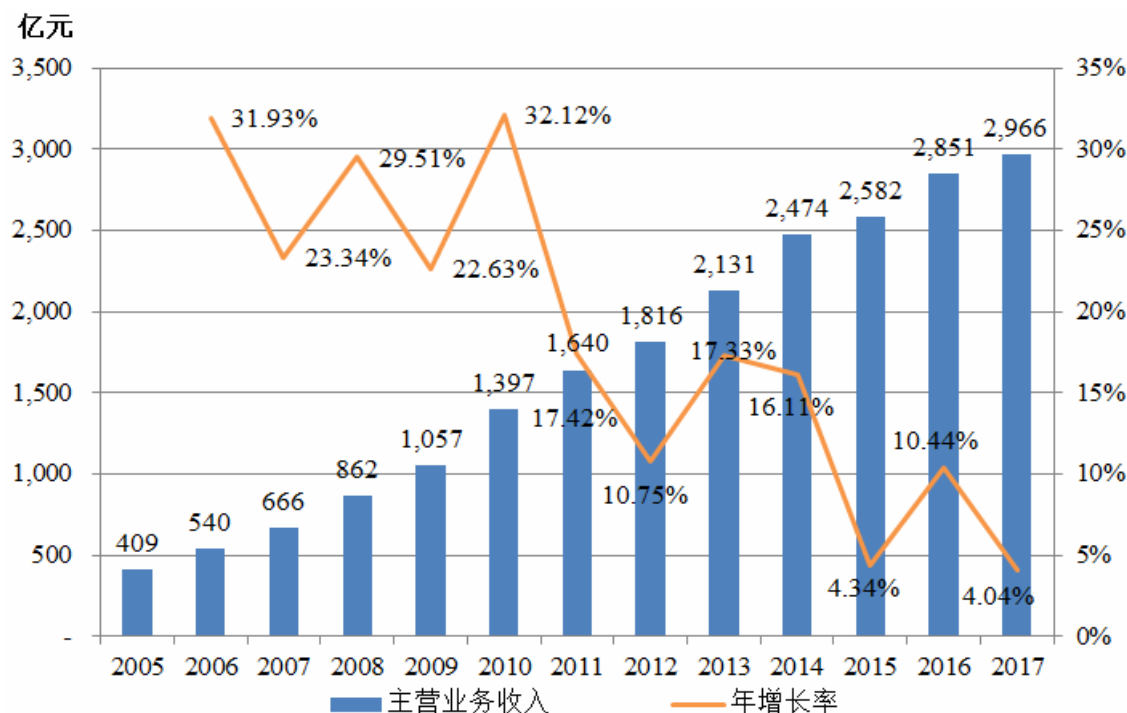
我国模具行业起步较晚，行业发展初期，模具业务通常作为企业辅助生产部门的形式存在，发展受到较大限制。直至1987年，模具才作为产品被列入机电产品目录。经过30年左右的发展历程，受益于国内制造业巨大的市场需求、人工成本方面的比较优势以及行业技术经验的积累，国内模具生产企业的研发、生产技术水平不断提高。

目前我国模具行业已经发展成为制造业的基础产业，是汽车、家电、IT产品、包装品、建筑装饰材料等产品制造业中最主要的制造手段，其中汽车、家电等产品，90%以上（汽车为95%以上）的零部件由模具生产，模具工业的发展推动了这些行业进入高速发展阶段，这些行业的高速发展也反过来促进了我国模具行业的快速增长。近年来，我国模具产品的国际竞争力不断增强。

②我国模具行业市场规模及结构占比

近年来，随着汽车工业、电子信息、家电、建材及机械等行业的高速发展，我国模具产业也实现了快速增长，我国模具制造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从2005年的409亿元上升至2017年的2,966.24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17.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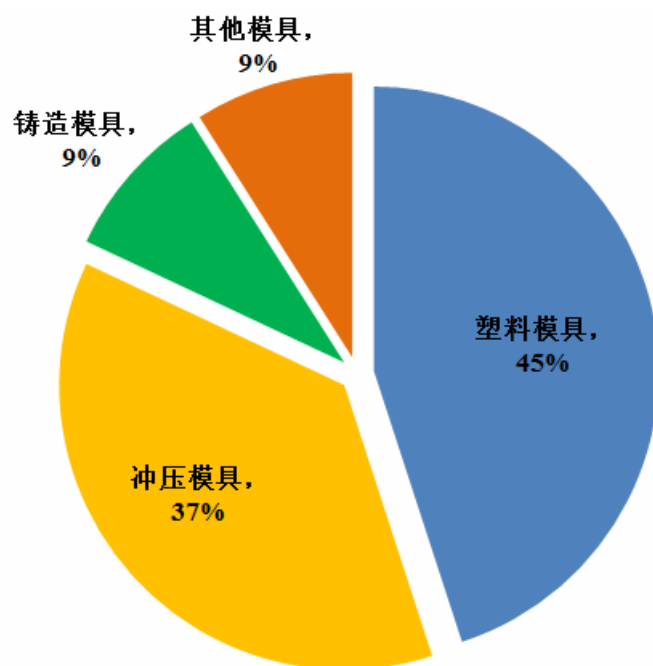
我国模具行业市场规模及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wind资讯

从产品结构来看，根据中国模具工业协会《模具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目前模具总销售额中塑料模具占比最大，约占45%；冲压模具约占37%；铸造模具约占9%；其他各类模具共计约9%。

我国模具销售额分类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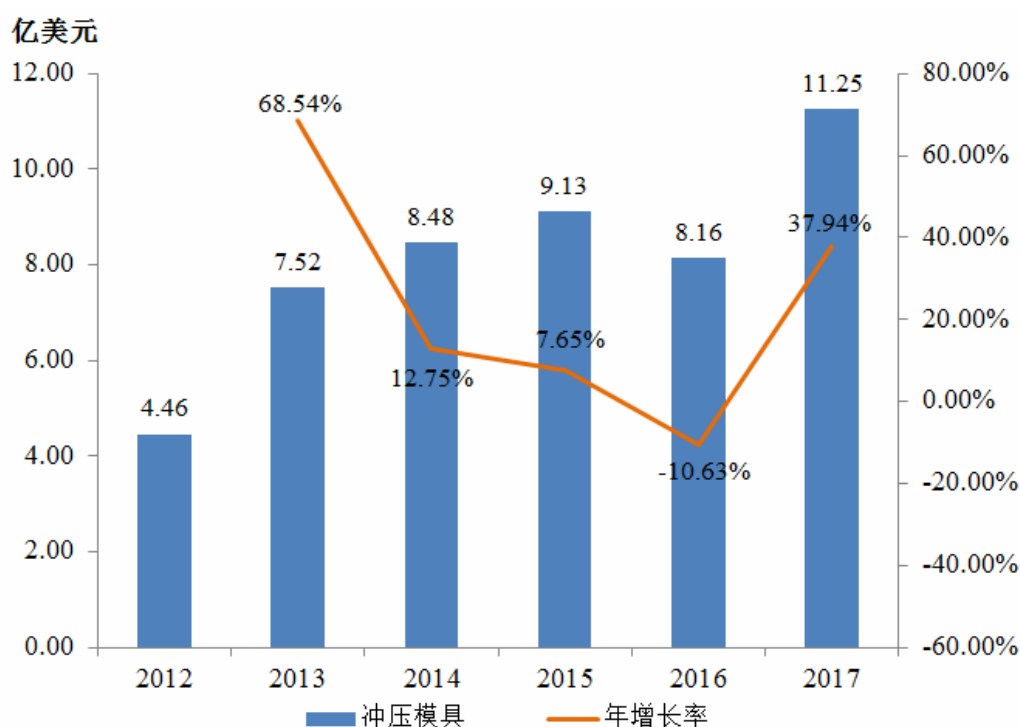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模具工业协会

③我国模具出口金额快速增长，冲压模具出口占比不断提高

2009年以来，中国一直是模具产品的净出口国。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09-2017年，我国模具出口总额从18.43亿美元增长至54.90亿美元。2018年1-9月，我国模具出口总额为61.29亿美元，同比增长10.82%。

我国冲压模具出口金额较低，但近年来保持了快速增长趋势，2012年以来，我国冲压模具出口额从4.46亿美元增长至2017年度的11.25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20.31%；冲压模具出口总额占模具出口总额的比例从2012年度的11.96%增长至2017年度的20.48%。未来随着我国冲压模具的技术水平不断提升，我国冲压模具出口金额以及占模具出口的比例有望进一步攀升，给国内冲压模具企业带来更多的市场机遇。

近年来我国冲压模具出口金额增长率



数据来源：中国模具工业协会

④我国模具企业区域分布情况

目前我国模具企业分布相对集中，主要集中在珠三角、长三角和环渤海三个大的集聚区及成-渝、武汉-长沙两个中等集聚区，模具产能占全国的90%以上。在这些大、中集聚区内，还形成了众多集聚程度更高的市、区、县、镇特色模具生产基地。许多模具产业集聚区已经发展成为独立的向全球供货的模具制造基地。这些地区与国内其他地区相比，在技术、区位、人才、经济环境等方面具有

较大优势，产业配套完善，且贴近下游市场。

(5) 我国汽车行业模具的市场空间

在模具下游应用行业中，汽车制造业模具使用量较大，模具是汽车工业的基础工艺装备，在汽车生产中95%以上的零部件都需要依靠模具成型。

在美国、德国、日本等汽车制造业发达国家，汽车模具行业产值占模具全行业产值的40%以上。一般生产一款普通的轿车大约需要1,000至1,500套冲压模具。汽车冲压模具是汽车生产的重要工艺装备，其设计和制造时间约占汽车开发周期的2/3，是汽车更新换代的主要制约因素之一。汽车冲压模具具有尺寸大、工作型面复杂、技术标准高等特点，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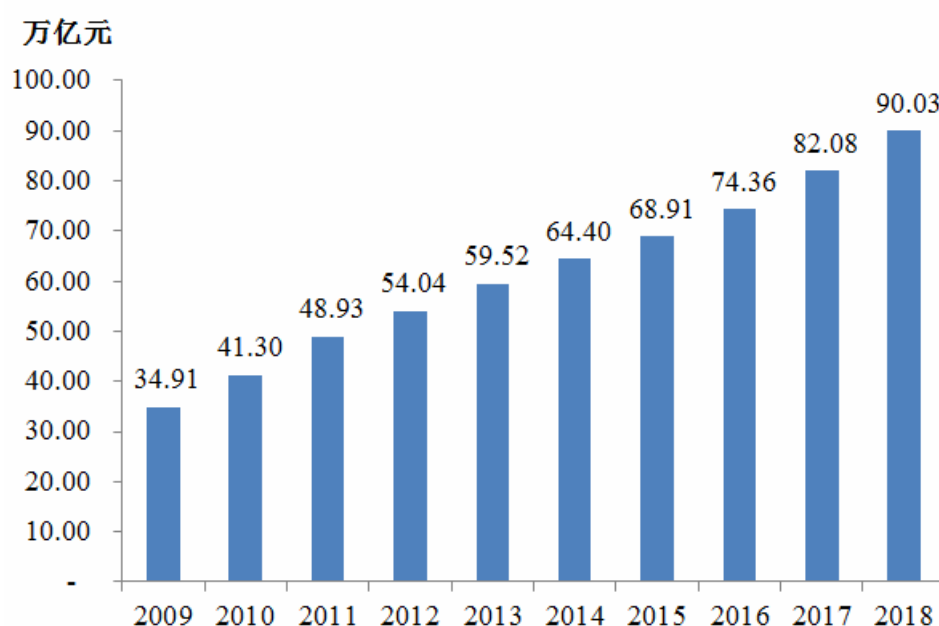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统计，我国目前汽车行业的模具市场规模约为每年600-700亿元。

(6) 我国模具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①我国经济稳步增长是模具行业发展的坚实基础

2018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90.03万亿元，比上年增长6.6%。其中，工业增加值30.52万亿元，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占比为33.90%。工业是我国经济增长的主要驱动力之一，模具行业作为工业的基础行业，市场供求情况与我国工业发展息息相关。在我国整体经济保持稳定增长的情况下，随着国内产业的结构调整、转型升级、提质增效、降耗减排的推进，我国模具行业市场需求旺盛。

2009-2018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统计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②下游行业市场发展前景继续看好

目前，我国在模具下游的主要应用行业中都处于全球制造大国的地位，包括以汽车为主要代表的交通工具，以家电、消费电子和塑料制品为主要代表的轻工产品，以通信终端、网络终端为代表的电子信息产品，以仪器仪表、电机电器为主要代表的机电装备，以及建材家居产业等模具大用户行业都是世界制造大国，这一格局将在未来一段时间不会发生改变，上述行业的发展以及转型升级将会对我国模具工业的发展提供稳定增长的机遇。

以汽车行业为例，2008年至2017年，我国汽车产量一直保持增长趋势，2017年产量已占全球汽车产量将近30%，2018年度，我国汽车产量为2,781万辆，同比下降4.16%，近十年来首次出现小幅负增长，但产量仍然连续十年居全球第一。这是我国汽车冲压模具行业保持快速发展的基础；同时，近年来汽车厂商为了更好地吸引消费者，新车型和改款车型的市场投放频率越来越快，这都将带动汽车模具行业的发展。

此外，近年来我国发展迅速的高铁列车、轨道交通列车、医疗器械、商用飞机、机器人、3D打印设备等产业，将为模具行业提供新的市场发展空间。

(7) 我国模具行业主要发展趋势

①技术发展趋势

A、模具的精密化、大型化、自动化和智能化

现代制造业的发展使得工业产品的功能越来越丰富、结构越来越紧凑，产品零部件的加工精度要求越来越高，从而推动模具不断向精密化的方向发展；其次，由于连续冲压工艺能够使产品在一套模具内实现多道工序的连续生产，大幅度提高了产品的生产效率，因此连续冲压工艺在制造业中的应用越来越广泛，连续冲压工艺的应用使得模具的设计更为复杂、也使得模具更加大型化；此外，在生产制造过程中，机械手传送技术、光学自动检测和在线检测技术的广泛应用，使得模具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不断提高。

B、新材料和先进的材料表面处理技术的应用

高质量模具材料及先进的表面处理技术是决定模具质量和寿命的关键因素，也是模具技术的重要突破难点。新的高性能模具材料及先进的表面处理技术既可以提高模具产品的性能，还可以有效延长模具的使用寿命。随着汽车零部件等工业产品质量及性能要求的不断提高，模具材料及表面处理技术的发展也越加重

要，如采用模具大规模加工超高强度钢板就得益于这两项技术的发展。

C、热冲压技术的发展

随着全球汽车产业的蓬勃发展，人们对汽车安全性也愈发重视。通过加厚金属构件的厚度的传统方法会加重汽车车身的重量、增加汽车对能源的消耗和尾气的排放。在世界各国对于汽车能耗和尾气排放要求越来越严格的情况下，使用质量较轻、强度较高的汽车结构件和覆盖件已经成为汽车制造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这对汽车零部件的模具和加工工艺提出了新的要求。

对于超高强度钢板或其他复合材料，采用普通的冷冲压方式，最终成型零件的回弹以及模具的磨损等问题都难以解决，而热冲压成型技术能够较好地解决这些问题。特别是在汽车制造领域，热冲压成型技术能够生产超高强度的车身零件，提高车身结构强度及表面硬度和抗凹性，同时减轻车身重量和能耗，提高汽车安全性和舒适性。热冲压成型的技术门槛较高，目前国内只有少数企业掌握了热冲压工艺及其相关的模具开发技术，预计未来热冲压技术将在高强度材料加工成型领域中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

②产品和服务发展趋势

我国模具行业已从单纯的模具加工逐步拓展为提供与模具成型加工工艺相关的系列服务，服务内容已涵盖产品（构件）工艺选择和优化、模具设计、模具生产、模具成型工艺相关的技术服务等方面。部分领先的模具企业已发展成为专业领域的零部件生产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不仅具备模具的设计、生产和全球交付能力，而且能够深度参与客户对产品和零部件的研发设计、提供加工工艺的评估选择和方案优化以及模具交付后零部件量产过程中的技术服务。

③竞争格局发展趋势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态势平稳，政府发布了一系列的产业政策，促进工业发展。其中，模具行业作为工业的基础行业，市场发展动力充足。在市场平稳运行的环境下，模具行业向下游产业链延伸的趋势明显。主要原因系模具行业与下游工业产品的生产关系密切，在相关产品的生产方面具有先天的技术优势。模具企业在产业链上的延伸有助于其扩大经营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

另一方面，技术是模具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先进模具的设计和制造需要企业持续的技术积累和技术创新，同时国家也在不断加大对模具行业的技术领先企业的扶持力度。随着模具行业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行业竞争的充分化，技术落后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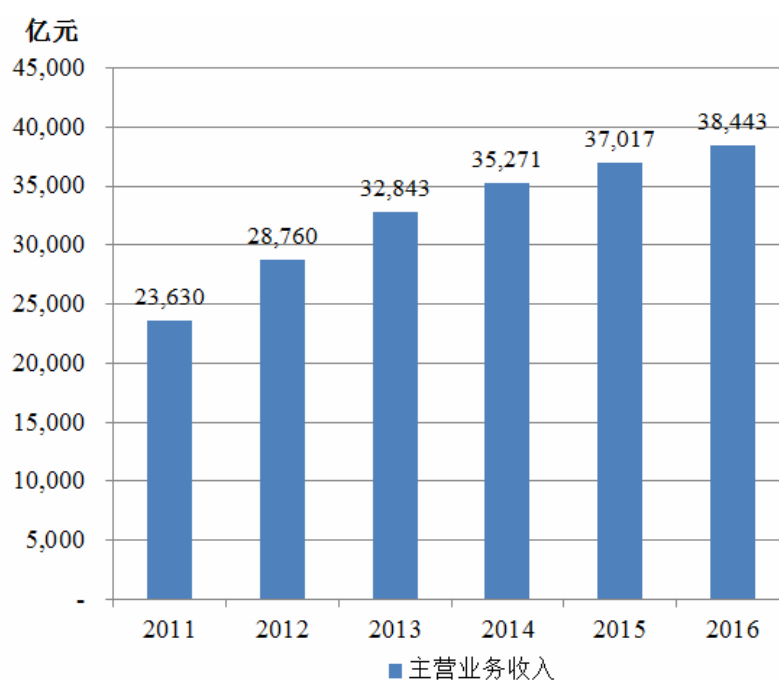
经营不善的企业将会被淘汰出局，技术领先的企业将享有更多的市场红利和政策红利，部分具有发展优势的企业将会脱颖而出，不断参与国际化竞争，促进我国模具出口业务的发展。

2、金属制品行业概述

公司生产的金属结构件属于金属制品。金属制品是指用金属材料制作的各种产品的统称，包括结构性金属制品、金属工具、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金属钢丝绳及其制品、建筑及安全用金属制品、搪瓷制品、金属制日用品等多种产品类型，产品应用十分广泛。

近年来，随着我国社会经济水平和工业产业的不断提高，我国金属结构制造行业总体规模保持了持续增长态势，从2011年度的2.36万亿元增长到2016年度的3.84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10.22%。

近年来我国金属制品业总体规模



数据来源：wind资讯

金属制品业所涵盖的行业比较广泛，通常不同公司聚焦于不同的细分行业，本招股意向书中主要按照发行人产品所应用的行业进行分析。

公司目前生产的金属结构件产品主要包括作为汽车零部件的金属冲压件（以下简称“汽车冲压件”）和用于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的金属冲压件及数控钣金件。金属冲压件，主要是指通过压力机和冲压模具对金属材料施加外力，使

之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所需形状和尺寸的工件。一部分金属冲压件在完成冲压加工过程后直接作为汽车零部件使用，另一部分在冲压后还需经过表面处理、机械加工或焊接等工艺加工成组件或总成件后使用。数控钣金件主要是通过数控加工设备对金属薄板进行冷变形加工，从而获得特定形状、规格的金属薄板制品。两者均为金属结构件的重要组成部分。

（1）汽车冲压件行业概述

汽车冲压件是最重要的一类汽车零部件，冲压是最基本、最传统、最重要的金属加工方法之一，车身上各种覆盖件、支撑件、结构加强件，还有大量的汽车零部件，如发动机的排气弯管及消声器、空心凸轮轴、油底壳、发动机支架、框架结构件、横纵梁都属于冲压件，因此冲压工件的制造工艺水平及质量，在很大程度上对汽车制造质量和成本有直接的影响。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整车行业上游产业，其发展受汽车行业发展和市场景气程度的直接影响，汽车行业的发展直接决定了汽车冲压件行业的发展前景。因此，分析汽车零部件行业需要对汽车整车行业进行充分的了解。

①全球以及我国汽车行业概况

A、汽车行业是众多发达国家的支柱产业之一

汽车产业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产业之一，已经成为美国、日本、德国、韩国等发达国家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具有产业关联度高、涉及面广、技术要求高、综合性强、零部件数量多、附加值大等特点，对工业结构升级和相关产业发展有很强的带动作用。根据世界汽车组织（OICA）的统计，2017年全球汽车产销量分别为9,730万辆和9,68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45%和3.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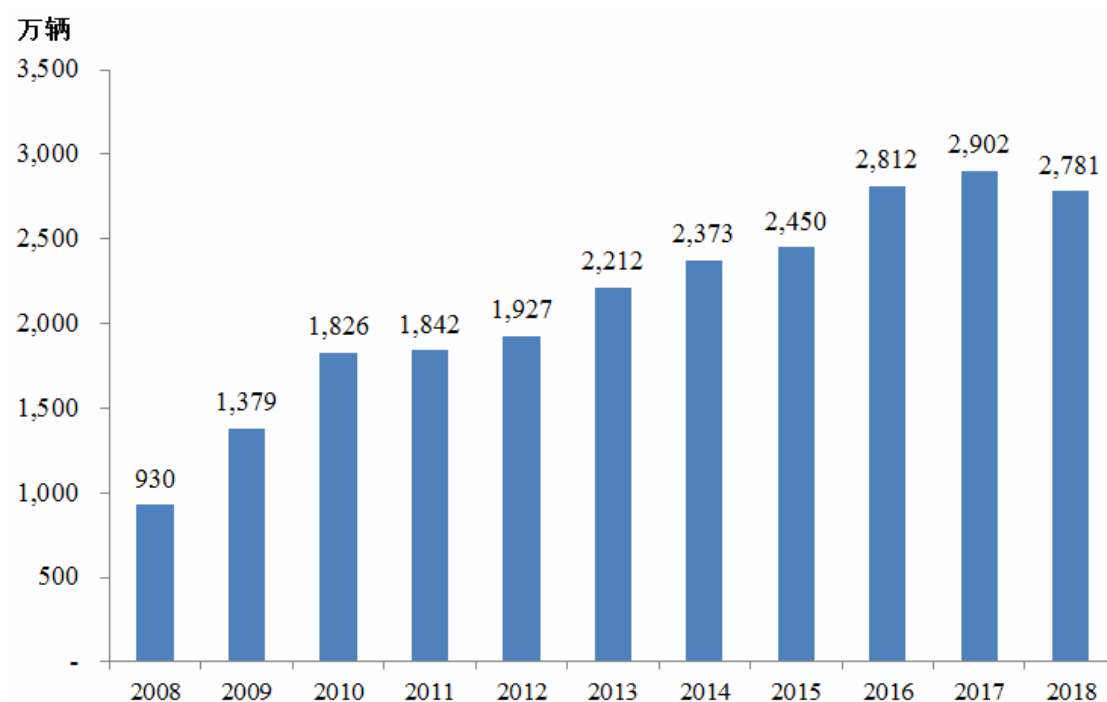
B、我国汽车行业发展迅猛，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不断提升

从产业规模来看，2017年中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2,902万辆和2,912万辆，同比增长3.19%和3.90%，2018年度，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2,781万辆和2,808万辆，同比下降4.16%和2.76%，近十年来首次出现小幅负增长，但产销量仍然连续十年居全球第一，自2013年以来连续6年超过2,000万辆。

我国汽车产量2008年-2018年以来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1.58%，在全球汽车制造业的市场份额已从2008年的13.73%提高到2017年的30.08%。2008年至2017年，全球汽车新增产量中的75%左右为我国所贡献，随着产业规模的稳定增

长，中国汽车产业已成为世界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世界各主要汽车制造厂商几乎都已深度涉足中国市场，将中国汽车市场看作其全球营销战略的重要一环。

2008-2018年中国汽车产量（万辆）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随着汽车产业不断发展壮大，其在我国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持续增强，虽然2018年我国汽车产销量略有下降，但因其整体市场规模已十分巨大，产销值超过7万亿，对推动经济增长、促进社会就业、改善民生福利做出了突出贡献，汽车相关产业税收占全国税收比、从业人员占全国城镇就业人数比、汽车销售额占全国商品零售额比均连续多年超过10%。

C、我国汽车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a、国民经济持续增长，居民消费升级拉动市场需求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总量的持续增长以及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落实，居民收入持续增加将会推动消费结构升级，在此过程中，汽车消费的带动作用依然存在，家庭以便捷出行、自驾旅游为目的的购车，都会带动汽车行业的发展。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从2007年的33辆增长到2018年的172辆，年复合增长率为16.20%，但距离中等发达国家千人400辆的水平仍有较大的上升空间。

b、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近年来，我国公路交通基础设施不断完备。公路网络尤其是高速公路网络的不断扩大完善促进了汽车的需求的上升。2007年至2018年，我国公路里程从358.37万公里增加至484.65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从5.39万公里增加至14.26万公里。基础设施的完善、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以及农村经济的发展，都为居民对汽车的需求和消费提供了基础和可能。

D、自主品牌汽车占比不断提升

近年来，我国自主品牌汽车的占比保持了明显增长趋势。2017年度，我国自主品牌汽车的占比超过40%；在SUV领域，2017年度我国自主品牌车辆销售621.7万辆，同比增长18%，市场份额达到60.6%。国产品牌汽车的崛起将给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带来更多的业务机会。

②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概况

汽车零件是指不能拆分的单个组件，而部件是指实现某个功能的零件组合。一辆汽车视车型不同大约拥有1-3万个零件。

汽车零部件产业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是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汽车零部件按照材质分类，可分为金属零部件和非金属零部件，其中金属零部件占比约为60%-70%，非金属零部件占比约30%-40%。汽车零部件行业的采购全球化趋势非常明显。其行业概况及发展趋势如下：

A、全球领先汽车零部件企业先发优势明显

发达国家的汽车零部件行业经过长期发展，已具有规模大、技术力量雄厚、资本实力充足、产业集中度高、全球同步配套的特点，行业内涌现出了一批以博世、采埃孚、麦格纳、电装、大陆、爱信精机等公司为代表的销售收入超百亿美元的世界知名零部件企业。这些国际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具有强大的经济实力和研发力量，在品牌、技术、规模各方面都形成了强大的竞争力，引领着世界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方向。

根据《美国汽车新闻》发布的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榜，2019年度全球部分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具体排名及营收情况如下：

排名	企业名称	总部地址	2018年度配套业务营业收入（亿美元）
1	罗伯特博世（Robert Bosch）	德国	495.25
2	电装（Denso）	日本	427.93

排名	企业名称	总部地址	2018年度配套业务营业收入（亿美元）
3	麦格纳国际（Magna International Inc）	加拿大	408.27
4	大陆集团（Continental）	德国	378.03
5	采埃孚（ZF Friedrichshafen）	德国	369.29
6	爱信精机(Aisin Seiki)	日本	349.99
7	现代摩比斯(Hyundai Mobis)	韩国	256.24
8	李尔（Lear）	美国	211.49
9	佛吉亚（Faurecia）	法国	209.67
10	法雷奥（Valeo）	法国	196.83
11	矢崎（Yazaki）	日本	175.00
12	松下汽车系统（Panasonic）	日本	174.66
13	安道拓（Adient）	美国	174.00
14	住友电工（Sumitomo Electric）	日本	154.02
15	延锋	中国	145.06

注：2019年的排名基于2018年度配套业务营业收入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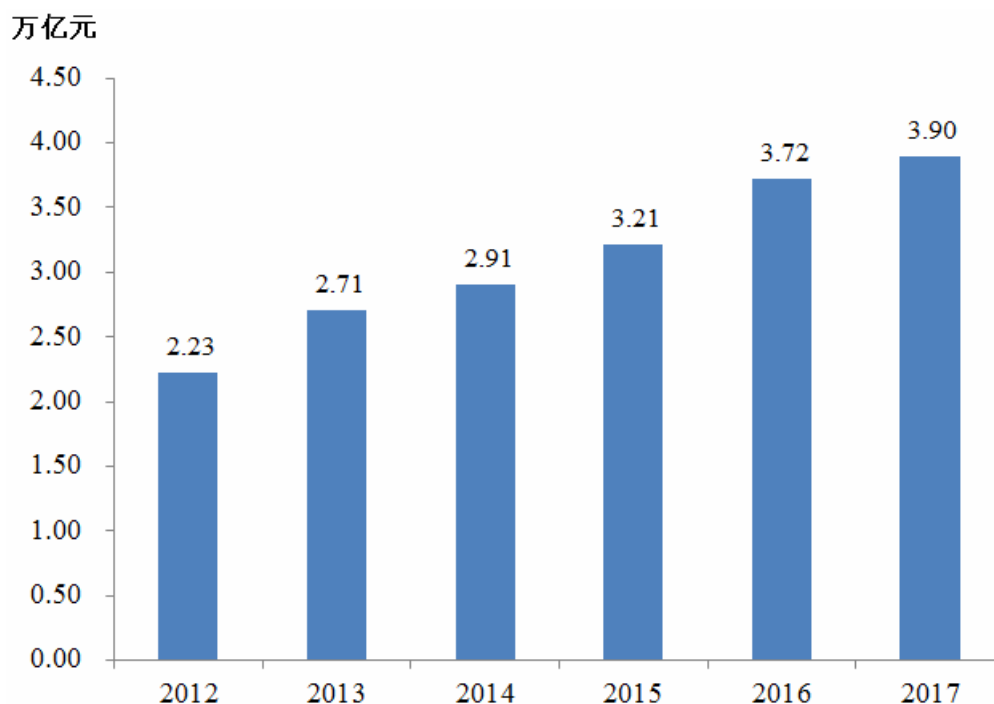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美国汽车新闻》

B、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概况

a、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规模巨大，尚处于高速发展阶段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与汽车工业的发展息息相关。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总体规模正迅速壮大，呈现快速增长趋势。规模以上汽车零部件企业从2012年的9,341家增长到2016年的12,757家，规模以上汽车零部件企业营业总收入从22,267亿元增长至2016年度37,202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3.69%，2017年度规模以上汽车零部件企业营业总收入达3.90万亿元。

2012-2017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营业总收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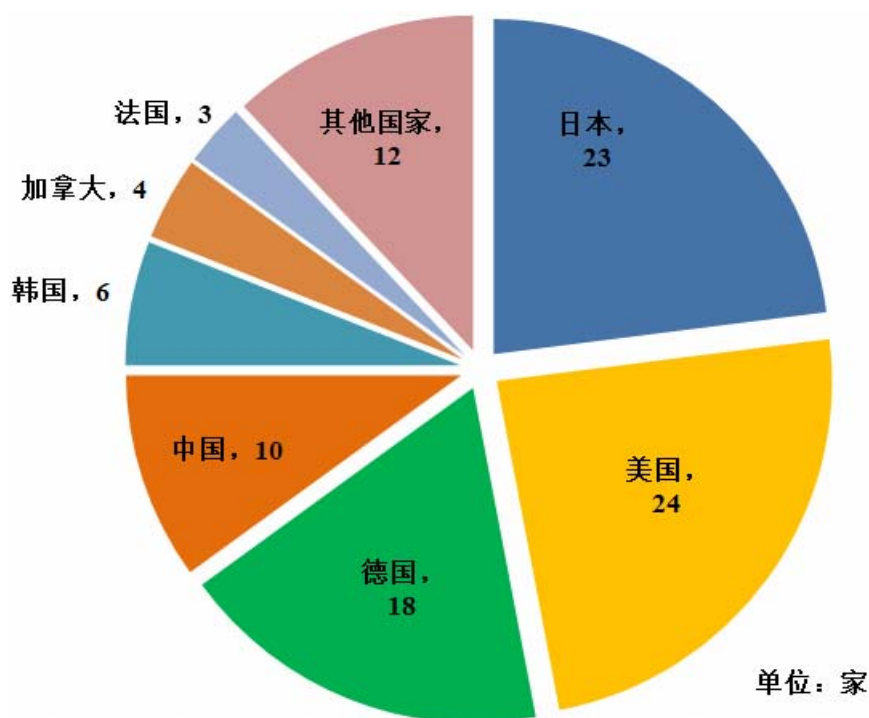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目前，中国汽车零部件产业规模已经超过3万亿元，但中国汽车零部件产值比上整车产值1:1的比例仍然远低于汽车产业链成熟国家1.7:1的比例，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此外，2017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为499.2亿美元，占汽车商品出口金额的59.85%，对汽车行业出口贡献较大。

b、汽车零部件企业迎来“深度国产替代”的发展机遇

在《美国汽车新闻》发布的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榜上，日、美、德系企业贡献了将近70%的比例，实力强劲且占据主导地位。我国政府对汽车行业的支持此前偏重于整车厂商。但是近年来随着汽车行业的整体发展和政府对汽车零部件企业支持力度的加大，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同样迎来了快速发展期，从2012年开始有中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入围全球百强榜单，2019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榜上已有10家中国企业上榜。

2019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企业百强分布



数据来源：《美国汽车新闻》

近年来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通过自主研发的技术积累、与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展开合作乃至进行海外并购等方式不断地提升自身的市场竞争力，目前国内企业在整车装配、零部件领域中的内外饰和冲压件等基础部件领域已具备自主配套能力，并逐步开始打破外资企业在核心零部件领域尤其是在产业壁垒较高、对整车动力性和安全性起关键作用的零部件领域中的垄断地位，部分自主优质零部件企业依靠成本优势和配套能力，从国产替代过渡到全球供货，已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厂商。

我国作为全球第一大汽车生产国，2018年汽车产量占全球汽车产量的比例将近30%，随着技术积累的日益增长，我国汽车市场的持续稳定发展，国产自主品牌汽车不断崛起，我国优秀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将迎来难得的发展机遇。

C、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趋势

a、供应链模式成熟，产业链结构逐渐扁平化

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的动力在于专业化分工带来的生产效率的提升和生产成本的下降。许多汽车零部件企业脱胎于汽车整车制造商，在专业领域逐步发展壮大，形成了自己的核心竞争力，并形成了独立、完整、经营全球化企业组织。

在全球一体化背景下,面对日益激烈的竞争,世界各大整车厂商专注于整车开发、整车装配、系统总成等核心环节,进一步降低汽车零部件的自制率,将汽车零部件研发、采购、生产等环节交给专业汽车零部件企业,提高彼此的专业化分工程度和生产作业效率。

从产业链结构看,整车制造商与零部件配套供应商之间形成金字塔型的产业链结构,大致形成“零件→组件→系统→整车”的供应链体系。其中,整车制造商位于金字塔的最上方,三级配套供应商分别按其地位位于金字塔的下方。

一级供应商:一级供应商直接向整车制造商供货,双方形成直接的合作关系。一级供应商不仅直接向整车制造商供应系统总成及核心组件,还与整车制造商相互参与对方的研发和设计,属于整车制造过程中参与度最高的供应商。

二级供应商:二级供应商主要向一级供应商提供配套,二级供应商大都生产专业性较强的组件及核心零部件。此外,二级供应商也能参与整车部分零部件和组件的前期设计,针对曾参与前期设计的二级供应商,整车厂往往指定一级供应商采购二级供应商的产品,且实力较强的二级供应商有望发展成为一级供应商。

三级供应商:三级供应商主要向二级供应商提供技术比较成熟的零部件,三级供应商处于汽车零部件供应体系的底层,通常企业规模较小、研发能力较弱,产品较为低端,缺乏核心竞争力。

随着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不断发展,技术的扩散化使得一级供应商的系统总成核心技术逐渐为二级供应商和整车厂商掌握,越来越多的二级供应商向一级供应商转变,部分整车厂也开始越过一级供应商直接向二级供应商采购,行业结构整体朝着扁平化的方向发展。

b、汽车零部件产业向中国等新兴市场转移不断加速

当前,中国、印度等新兴汽车市场已成为世界上市场容量最大、最具成长性的汽车消费市场,这些国家劳动力资源丰富,劳动力成本较低且劳动力素质不断提高。随着全球汽车及零部件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为了开拓新兴市场,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汽车及零部件企业开始加速向中国、印度、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进行产业转移。

c、汽车零部件系统的集成化和模块化

汽车零部件制造的集成化、模块化是通过全新的设计和工艺,将以往由多个零部件分别实现的功能,集成在一个模块组件中,以实现由单个模块组件代替多

个零部件的技术手段。随着模块化采购这一供应链体制的应用，汽车零部件系统集成化和模块化的优势也日渐凸显。

汽车零部件系统集成化、模块化具有很多优势，首先，与单个零部件相比，集成化、模块化组件的重量更轻，有利于整机的轻量化，从而达到节能减排的目的；其次，集成化、模块化组件所占的空间更小，能够优化整机的空间布局，从而改善整机性能；再次，与单个零部件相比，集成化、模块化组件减少了安装工序，提高了装配的效率。汽车零部件系统的集成化、模块化已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特别是乘用车汽车零部件行业一个重要的趋势。

d、汽车配件采购全球化

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大环境下，汽车制造企业需面对来自全球的市场竞争。为降低成本，缩短新车研发周期，获得更多竞争优势，汽车整车制造企业通常在综合考虑质量、成本、交付、服务、技术等因素后，对所需的零部件在全球范围内择优采购。采购全球化也促进了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迅速发展壮大，造就了博世、采埃孚、大陆、电装、江森自控、爱信精机等世界500强企业。

（2）通信设备行业

通信设备种类非常多，包括通信传输设备、通信交换设备、移动通信设备、网络设备等各种系统设备以及手机、电台等终端设备。各种通信设备中大量的零部件由金属结构件构成，如交换机、存储器、通信基站服务器等设备中的机箱、机柜，光通信收发设备外壳，通信连接器中的接线端子等。

随着现代微电子技术的进步以及市场需求的不断推动，通信技术获得了迅猛发展，其中无线通信技术实现了3G、4G的快速发展，以及目前5G商用的逐步落实。通信技术的迅速增长以及技术更新迭代促使运营商移动通信设备投资不断增加，使得全球移动通信设备市场规模保持持续增长态势。

近年来，我国通信设备行业同样实现了快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2010-2017年，我国通信设备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从9,903亿元增长到34,78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9.66%，国家工信部在2019年6月向我国三大运营商和中国广电发放了5G牌照，5G商用进程不断加速，我国通信设备厂商将迎来更大的市场机遇；此外，以华为、中兴为代表的中国通信企业在海外业务发展势头迅猛，也为我国的上游零部件供应商带来了更多的业务机会。

（3）办公及电子设备行业

办公及电子设备主要包括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投影仪、一体机、碎纸机、考勤机等，这些设备中大量的零部件亦由金属结构件构成。

近年来，我国办公及电子设备行业整体上仍保持着平稳上升趋势。根据中国文化办公设备制造行业协会的统计，2016年全国文化办公设备制造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1,662.40亿元，其中复印及胶版印制设备产量从2009年的420.7万台增长到2016年的684.41万台。办公设备行业的平稳发展促进了我国办公设备金属结构件市场需求的平稳增长。

3、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对持续盈利能力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依据如下：

(1) 汽车行业市场空间巨大，国内零部件行业存在较大增长潜力

2018年度，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2,781万辆和2,808万辆，同比下降4.16%和2.76%，近十年来首次出现小幅负增长，但产销量仍然位居全球第一。此外，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公告，我国2018年千人汽车保有量为172辆，仅为美国的1/5，距离中等发达国家千人400辆的水平仍有较大的上升空间。

此外，中国汽车零部件产业规模已经超过3万亿元，但中国汽车零部件产值比上整车产值1:1的比例仍然远低于汽车产业链成熟国家1.7:1的比例，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2) 不同品牌和客户分化明显，市场呈现结构性机会

尽管2018年国内汽车产销量出现了负增长，但不同品牌汽车呈现结构性变化，如公司汽车模具的主要终端客户奔驰、宝马、奥迪三大品牌车辆2018年度在国内销量均保持了10%以上的增长，且2019年1-6月在国内销量仍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公司主要汽车冲压件客户广汽集团2018年度汽车产量同比增长8.77%，市场竞争的激烈通常会让发行人这样研发实力突出、客户资源丰富的公司竞争优势更为明显，只要公司持续加强技术积累和市场开拓能力，更好的贴近市场和满足客户的需求，未来业绩就能得到有力的保障。

(3) 新能源汽车行业逆势增长，行业内产品更新换代加快以及新进入者带来了新的增长点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从2012年的1.20万辆增加至2018年的126万辆。根据工信部2017年4月联合国家发改委和科技部印发的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工信部联装〔2017〕53号），到2020年，新能源汽车年产销将达到200万辆。

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增长、汽车车型更新周期不断地缩短带来了汽车冲压模具的巨大市场需求；同时，新能源汽车的逆势增长、智能汽车的发展契机，给整车行业带来了实力较强的新进入者（如蔚来汽车、小鹏汽车、拜腾汽车等），新进入汽车厂商的汽车模具全部需要重新设计，为公司的汽车模具业务带来了新的增长点；此外，特斯拉等外资品牌汽车的持续本土化生产，为公司的汽车冲压件带来更多业务机会。

（4）5G商用进程加速，通信行业迎来巨大发展机遇

我国通信设备行业近年来也实现了快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2010-2017年，我国通信设备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从9,903亿元增长到34,78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9.66%。国家工信部在2019年6月向我国三大运营商和中国广电发放了5G牌照，5G商用进程不断加速。根据工信部下属研究机构赛迪顾问发布的《2018年中国5G产业与应用发展白皮书》，预测2019-2026年我国5G产业总体市场规模将达到1.15万亿元，比4G产业总体市场规模增长接近50%，我国通信设备厂商将迎来更大的市场机遇。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营业收入稳定增长，持续盈利能力未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三）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模具行业利润水平相差较大，总体保持上涨趋势

模具行业的利润水平与产品精度、加工难度、生产周期等因素有较大关系。汽车冲压模具为非标产品，不同产品之间的利润水平存在较大差距，通常精度和质量要求高、制造难度大的产品，利润率也较高。

对于中小模具企业而言，由于产品技术水平较低，主要目标市场为低端市场，主要依靠低价获取订单，产品利润处于较低水平且不稳定；对于大型模具生产企业而言，产品技术水平较高的高端市场为目标市场，下游客户主要为行业优势企业，这类模具生产企业面对的竞争相对较少且具有规模化生产的优势，产品利润处于较高水平且相对稳定。

此外，精密汽车冲压模具行业的领先企业凭借生产工艺技术的积累和提供零

部件加工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通过参与下游客户的产品开发与设计，可以获取更多的商业机会，提高企业利润水平。

模具行业主要上市公司报告期内模具业务的毛利率情况统计如下：

公司名称	产品类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汽模	模具	20.87%	20.55%	26.70%
威唐工业	模具检具	45.79%	52.03%	48.28%
成飞集成	汽车模具	15.30%	20.49%	23.03%
合力科技	模具	39.56%	42.66%	40.87%
平均值		35.41%	33.93%	34.72%
祥鑫科技	精密冲压模具	41.59%	40.74%	36.78%

注：成飞集成 2018 年年报未单独披露汽车模具业务毛利率，上表中毛利率为其“汽车模具及零部件”业务综合毛利率。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计算同行业公司同类业务毛利率平均值时未将成飞集成纳入计算范围。

从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模具业务毛利率水平相差较大，主要是因为各公司产品方向、应用范围、精度、加工难度、生产周期等各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导致各公司之间利润水平平均存在明显差异。报告期内，本公司模具业务的毛利率不断提升，超出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表明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在快速上升。

2、金属结构件行业利润水平

金属结构件产品的毛利率因不同企业所处的产业链位置、核心技术掌控能力、产品类型等方面存在差异，导致各企业的利润水平相差较大。

汽车零部件行业中，除少数拥有核心技术、具备较强配套能力和一定市场地位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能够保持较高且相对稳定的利润水平外，大部分零部件企业利润的变动趋势受下游整车市场价格变化和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一般而言，新车型和改款车上市初期，由于销售价格较高、利润空间较大，为其配套的零部件亦可达到较高的盈利水平。替代车型的推出将使原有车型价格下降，整车厂商为保证合理的利润水平通常会相应地调整采购价格以控制成本，从而使得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的产品利润水平在不同年度之间呈一定幅度的波动。此外，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大部分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的利润水平存在较大的影响，零部件企业的利润水平和波动程度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其成本消化能力和经营风险控制能力。

上市公司报告期内金属结构件业务的毛利率情况统计如下：

公司名称	产品类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	---------

公司名称	产品类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汽模	冲压件	12.01%	16.29%	8.71%
威唐工业	冲压件	23.92%	18.83%	13.00%
成飞集成	汽车零部件	15.30%	19.14%	23.03%
继峰股份	汽车零部件	33.89%	33.99%	36.99%
黎明股份	车身零部件	14.13%	14.62%	23.28%
东山精密	精密钣金	-	-	18.30%
合力科技	铝合金部品	20.03%	17.54%	24.02%
平均值		20.80%	20.07%	21.05%
祥鑫科技	金属结构件	19.97%	20.37%	19.38%

注：成飞集成 2018 年年报未单独披露汽车零部件业务毛利率，上表中毛利率为其“汽车模具及零部件”业务综合毛利率。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计算同行业公司同类业务毛利率平均值时未将成飞集成纳入计算范围。东山精密未披露其 2017 年度、2018 年度精密钣金业务毛利率。

从上表可知，不同的上市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是各公司所生产的零部件/金属结构件不同，不同产品的加工技术难度差别较大，从而市场价格和利润水平也差别较大。此外，金属结构件的利润率相对较低，还受钢材、铝型材等大宗产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总体而言，报告期内，本公司金属结构件毛利率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相差不大。

（四）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壁垒

1、技术壁垒

汽车冲压模具生产涉及工艺设计、机械加工、材料科学等多学科多领域技术，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模具产品的生产特点为单件生产，个性化需求明显，对设计人员和技术工人的技术能力要求较高。汽车冲压模具技术的进步需要长时间的积累。同时，随着下游企业对模具材料强度、使用寿命、制造精度、稳定性等技术要求的不断提高，技术更新换代不断加快，对企业的产品开发和制造能力要求更加严格，新进入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具备适应行业发展要求的技术水平。

汽车零部件行业方面，随着汽车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新车型开发周期的逐渐缩短，整车制造商与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相互介入研发（“整零协作”）已成为行业发展趋势，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需要根据整车制造商的构想进行相应的模具设计开发，并在整车制造商试装后根据试装结果对产品进行调试，这种整车制造商与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之间同步开发的研发模式要求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必须具备优秀的自主研发能力和相应的工装设计开发能力。上述研发模式需要企业建立强

大的技术研发团队和技术开发的持续创新机制，不断加强技术研发投入，以持续保持较强的创新及技术开发能力，推动产品性能和生产工艺流程的改善和提高。技术实力的提升不仅要求企业不断投入大量的资金，还取决于人才的积累、技术的积淀和企业创新文化的培育，其均需要较长的过程，从而对行业新进入企业形成了较高的壁垒。

2、客户壁垒

汽车冲压模具作为汽车零部件生产的基础装备，在很大程度上会影响批量生产的零部件的质量、性能和使用寿命。因此下游客户对模具供应商的要求非常严格。尤其是下游知名企业，通常会制定一套严格的标准对模具供应商各方面的能力进行考察，不仅要求供应商能提供质量可靠的产品，对供应商的研发与测试能力、制造设备的先进性及保养状况、加工工艺、生产工序安排、员工的执行力、质量监控、工作环境等各个方面通常都有严格的要求。考察合格后，一般还需要经过可能长达数年的试样供应阶段，才会将模具制造厂商纳入其全球采购体系中，确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这些下游知名企业一旦认定某个模具企业的供应商资质，为保证产品品质及交付的可靠性和稳定性，通常不会轻易改变其合作关系。这种严格的供应商资质认定，以及基于长期合作而形成的稳定客户关系，对新进入的模具企业而言形成了很高的客户壁垒。在这种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下，下游企业还常常会与模具及结构件生产企业进一步加强合作，要求其在生产模具的基础上进一步配套提供成型工件的生产。

对于汽车零部件行业而言，汽车制造对零部件的可靠性、一致性和交付的及时性要求非常高，汽车零部件企业要成为整车厂的合格供应商特别是一级供应商需要经过整车厂的一系列考核，包括交货期、产品质量、所处地域、产品成本和产能等方面的考核，通过考核并认证的合格供应商才有可能参与新品的试制，并逐步从小批量供货到成为其主要供应商，这个考核和认证的周期较长，整车厂更换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难度较大，因此，汽车零部件企业与整车厂的合作关系较为稳定，这对新进入企业来说存在较大的障碍。

3、资金壁垒

汽车冲压模具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首先，模具生产制造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资金投入需求较高；其次，模具产品生产包括设计、加工、组装、调试等环节，大型精密冲压模具产品的生产周期普遍较长，且模具产品单价

较高，对流动资金需求规模较大。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企业在技术、设备、人才等方面的投入也越来越大，这些投入都要求进入该行业的企业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

汽车零部件行业也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一方面，汽车冲压零部件供应商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并达到规模经济效应，需要先期将厂房、设备、模具、生产线建设完毕，以获得整车厂的认可，而单套高速数控冲压机床的设备投入就已高达几千万元，整个生产基地的建设投入更大；另一方面，在整零关系中整车厂处于强势地位，部分汽车零部件企业回款周期较长，企业通常需要整车厂配套交货后的一定期限后才能收回货款。因此，汽车零部件企业对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投入需求较高。

4、人才壁垒

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零部件行业均为技术密集型行业。精密汽车冲压模具产品结构复杂、精度要求高，很多模具由数百个部件组成，各部件的设计以及不同部件之间的连接吻合都需要有严密细致的考虑，因此精密汽车冲压模具生产企业必须拥有一批高素质的工程技术人员和大量富有经验的技术工人，才能满足市场不断发展的需求；整车对汽车零部件的安全性、稳定性和可靠性要求很高，汽车零部件企业不仅需要雄厚的研发技术实力和先进的生产工艺水平，还需要具备精细化管理的理念和经验，目前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这方面的人才较为稀缺。

5、第三方认证壁垒

企业要成为合格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必须通过 IATF 16949 质量体系认证，IATF 16949 是以 ISO9001、QS9000（美国）、VDA6.1（德国）、EAQF（法国）以及 AVSQ（意大利）等国汽车质量认证体系为基础所建立的汽车工业质量认证体系。其中 IATF 16949 质量认证体系目前已成为包括美国、德国、日本、法国、意大利等国主要整车制造商以及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选择配套供应商的公认质量标准。

IATF 16949 质量认证体系对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资源管理、生产管理及产品质量等多个环节提出了较高要求，取得认证的周期长、面临的难度大，而且还需要在后续年度持续满足其认证标准，这对于拟进入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企业来说是一个巨大的挑战。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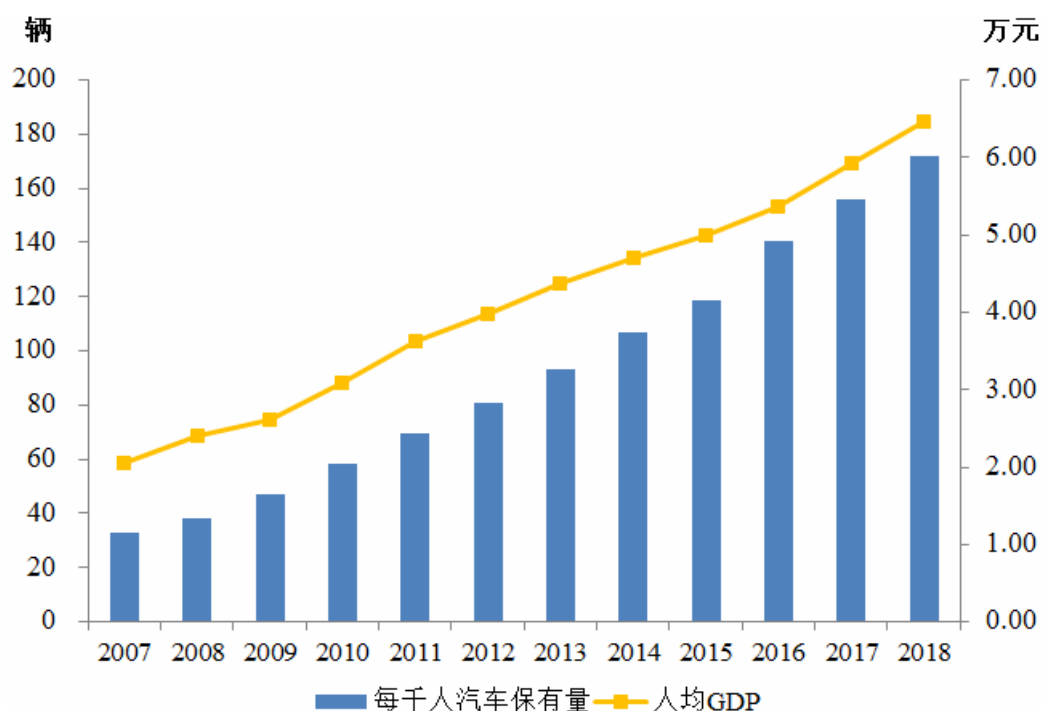
汽车生产中 95%以上的零部件需要依靠模具成型，汽车冲压模具作为汽车零部件的重要制造设备，在汽车整车制造质量中占据重要地位。我国高度重视汽车冲压模具行业的发展，2010 年 10 月发布的《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 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改版》、《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2016 年版）》等一系列政策文件都对汽车冲压模具行业进行了鼓励和扶持。

随着经济全球化和产业分工的细化，汽车零部件行业作为汽车工业的配套行业，在汽车工业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我国高度重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2017 年 11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文件中明确提出：加快先进金属及非金属关键材料产业化，重点发展汽车用超高强钢板及零部件用钢等；未来十年将是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的重要机遇期，通过产业政策扶持，强化行业创新，提升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在全球的竞争力。

（2）国民经济持续增长，居民消费升级拉动市场

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一直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从 2007 年的 2.05 万元增长到 2018 年的 6.46 万元，与此同时，各种亲民价格的汽车不断增多。国民收入的增长将带动消费结构的升级，汽车作为排浪式消费的带动作用依然存在，而家庭以便捷出行、自驾旅游为目的的购车，将保证我国汽车产销量市场的持续增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全国千人汽车保有量从 2007 年的 33 辆增长到 2018 年的 172 辆，年复合增长率为 16.20%，但距离中等发达国家千人 400 辆的水平仍有较大的上升空间。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落实和居民收入的持续稳定增长将对汽车行业的消费起到明显的拉动作用，而汽车行业的持续扩大对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零部件行业规模的扩大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2007-2018年中国人均GDP和千人汽车保有量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3) 我国汽车产销量连续十年世界第一，并保持较高市场份额，国产品牌汽车占有率不断提高

2017年，我国汽车产销突破2,900万辆，位居全球第一，其中国产品牌汽车销量占比将近50%，市场认可度大幅提高。根据工信部、发改委和科技部发布的《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预计：随着新型工业化和城镇化加快推进，海外新兴汽车市场的发展，我国汽车产量仍将保持增长，预计2025年将达到3,500万辆左右。

2018年度，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2,781万辆和2,808万辆，同比下降4.16%和2.76%，近十年来首次出现小幅负增长。尽管国内汽车市场发展速度放缓，但国产品牌汽车在全球市场范围内的崛起仍将给上游零部件的国内企业带来更多的业务机会。

(4) 产品更新周期缩短，有利于模具及零部件行业的发展

随着汽车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以及消费者个性化、多样化需求的特点，汽车更新换代的周期快速缩短，全新车型开发周期已缩短至1-3年，旧车改款周期已缩短至4-15个月，通常情况下，全新车型的推出需要设计制造新的模具。同时，整车制造对汽车冲压模具的需求量较高，制造一辆普通的轿车平均需要接近

1,000 套的冲压模具。

通常在新车型和改款车型上市初期，由于销售价格较高、利润空间较大，为其配套的零部件亦可达到较高的盈利水平；随着销售周期的延长，通常整车厂会要求下调零部件采购价格，因此，产品周期的缩短和新款车型的增多有利于技术实力较强的零部件企业利润水平的维持和提高。

（5）新能源汽车的迅速发展，有助于汽车模具和零部件行业领先企业扩大竞争优势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从2012年的1.20万辆增加至2017年的77.70万辆，在2017年全球新能源汽车的销量、增速及市场份额这三项数据中，中国均位列世界第一。2018年度，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126万辆，同比增长61.7%。汽车模具和零部件行业领先企业将从新能源汽车的发展中获益。首先，由于车型、结构与传统燃油汽车存在一定差异，新能源汽车需要设计制造全新的模具，大幅度增加了市场对模具的需求量；其次，新的模具通常在加工精度、使用寿命等方面会有更高的标准，有助于行业技术水平的提升和行业领先企业市场份额的扩大；再次，新能源汽车的轻量化趋势更加明显，超高强度钢板、铝合金等轻量化材料的应用有较大幅度的提升，超高强度钢板、铝合金等轻量化材料的加工难度更大，对模具和零部件生产企业的技术水平有更高的要求。随着新能源汽车的迅速发展，汽车模具和零部件行业领先企业凭借其更充足的资本和更领先的技术，可以获得更多与新能源汽车整车厂商合作的机会，有助于其扩大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6）国内部分企业综合竞争力持续提升

我国汽车冲压模具行业经过多年的技术引进、吸收和创新，实现了装备水平和技术水平的显著提升，与全球领先企业的技术差距不断缩小，部分国内领先冲压模具企业的大型级进模和多工位模已经接近或达到国际水平。此外，汽车冲压模具技术的提升也相应提高了冲压件的生产技术水平，同时，国内的技术人工成本具有一定的比较优势，目前国内企业在内外饰和冲压件等汽车零部件领域中已具备较强的配套能力，部分优势企业依靠成本优势和配套能力，从国产替代过渡到全球供货，已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厂商。

（7）我国通信市场发展良好，通信企业增长迅猛

近年来，我国通信设备行业同样实现了快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

示，2010-2017年，我国通信设备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从9,903亿元增长到34,78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9.66%，国家工信部在2019年6月向我国三大运营商和中国广电发放了5G牌照，5G商用进程不断加速，我国通信设备厂商将迎来更大的市场机遇。

此外，以华为、中兴等企业为代表的中国通信企业在海外业务发展势头迅猛，也为金属结构件供应商带来了更多的业务机会。

2、不利因素

(1) 专业人才缺乏

我国模具行业起步较晚，发展周期较短，高端专业人才储备缺乏，人才培养体系不完善，在我国模具企业“由大转强”进程中，高素质的研发设计和经营管理人才资源明显不足。其中，在国内专业化的冲压模具企业中，能够掌握CAD/CAE/CAM 模具设计软件的专业人才缺乏，掌握 CAE 设计分析技术的人才更为紧缺；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则缺乏具备精细化管理的理念和经验的高端管理人才。

(2) 汽车零部件行业集中度低

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数量众多，小而分散。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数量在 10 万家以上，大部分为中小型企业。大型企业尤其是生产核心汽车零部件的内资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数量较少。大量的内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仍然分布在中低附加值的汽车零部件领域，激烈的竞争造成投资分散且重复，行业整体优势难以体现出来。规模较小的企业往往受制于资本，相对落后的生产工艺和设备既造成了能源和资源的浪费，又难以保证产品品质，无法进入利润丰厚的高端市场。

(六) 主要产品进口国的相关政策、贸易摩擦以及进口国同类产品的竞争格局

1、主要产品进口国相关政策及贸易摩擦情况

发行人主要产品所处行业的全球化采购趋势非常明显，且发行人主要出口国家为德国、日本、美国、墨西哥和英国，上述国家均为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市场开放程度较高。目前，在世界贸易组织框架下，绝大部分进口国（除美国外）对于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零部件没有特殊性限制政策和贸易政策壁垒。报告期内，我国与该等进口国（除美国外）未发生过重大贸易摩擦。

此外，2018年6月以来，美国政府宣布对从中国进口的商品加征关税，加

征关税的商品范围涉及发行人生产的主要产品。报告期各期，公司对美国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8%、4.50%、3.37%和 3.25%。美国政府对从中国进口的商品加征关税，将使得公司对美出口时和其他国家的竞争对手相比处于不利地位，将对公司的对美出口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对美国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对美国客户的销售收入①	2,405.00	4,977.73	6,376.94	6,930.06
境外销售收入②	22,074.71	49,249.74	50,001.80	44,926.63
营业收入总额③	74,095.46	147,782.30	141,676.74	115,790.94
占外销收入的比例④=①/②	10.89%	10.11%	12.75%	15.43%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⑤=①/③	3.25%	3.37%	4.50%	5.98%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发行人对美国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大。2019年1-6月发行人对美国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25%。

其次，发行人对美国客户的销售收入呈逐年下降的趋势，其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重心逐步从办公及电子设备领域向汽车、通信行业转移，公司近年来逐步减少了对美国主要客户至尚敏（Milestone AV）业务订单的承接。随着德国汽车零部件厂商在公司境外销售中所占的比重不断上升，美国客户对公司境外业务的重要性将进一步降低。

此外，随着近年来全球经济的不断变化，汽车、通信行业作为不少国家的支柱产业之一，不排除其他国家以贸易保护的名义对汽车模具、汽车零部件的进出口进行限制，从而可能对本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美国对从中国进口的商品加征关税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中美贸易摩擦的简要情况及发行人产品涉及影响

2018年6月以来，美国政府宣布对从中国进口的商品加征关税，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时间	加征关税范围及税率
第一次加征关税	2018年6月-2018年8月	对首批中国出口的约500亿美元商品加征25%关税。
第二次加征关税	2018年9月	对中国出口的约2,000亿美元商品加征10%关税。
第三次加征关税	2019年5月	对2018年9月加征关税的2,000亿美元商品的税率从10%至25%，2018年6月加征关税的500亿美元商品税率不变。
第四次加征关税	2019年9月	美国政府于2019年8月宣布对中国出口的约3,000亿美元

	商品加征 10%关税，并于 2019 年 9 月起开始执行。
--	--------------------------------

报告期内，美国政府 2018 年 9 月起加征关税的商品范围涉及发行人生产的主要产品，2018 年 9 月被加征 10%的关税，2019 年 5 月开始被加征 25%的关税。

(2) 中美贸易摩擦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

美国政府对从中国进口的商品加征关税，将使得中国公司对美出口时和其他国家的竞争对手相比处于不利地位，将对公司的对美出口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美国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6,930.06 万元、6,376.94 万元、4,977.73 万元和 2,405.0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8%、4.50%、3.37%和 3.25%，公司对美国出口业务占比不高，不存在严重依赖的情形。此外，公司对美国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43%、12.75%、10.11%和 10.89%（其中 2018 年 1-6 月份占比为 10.15%），即在加征关税前后发行人对美出口占外销比例并未发生明显下滑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对美国客户销售收入占比的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重心逐步从办公及电子设备领域向汽车、通信行业转移的结果，与美国政府加征关税并无直接联系。因此，报告期内美国政府加征关税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目前，公司向美国客户销售的产品均以离岸价格结算，美国对公司产品加征的关税全部由美国客户承担；公司暂未考虑与美国客户就加征关税事宜对已获得订单进行重新定价。自 2018 年 9 月公司相关产品被美国纳入加征关税范围以来，公司对美国客户的销售收入暂未因加征关税而大幅度下降。

假设公司对美出口的产品自 2018 年起即被加征 25%的关税，且所增加的关税全部由公司承担，模拟对发行人 2018 年和 2019 年上半年的销售收入、营业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对销售收入的 影响	占主营业务 收入的比例	对营业利润 的影响	占营业利润 的比例
出口至美国的 产品降价 20%	2019 年上半年	-481.00	0.65%	-481.00	5.11%
	2018 年	-995.55	0.68%	-995.55	6.12%

由上表可知，即使发行人出口至美国的产品全部被加征关税，且所增加的关税全部由公司承担，对发行人销售收入、营业利润的影响也较小。随着内销收入占比不断提升和对德国客户销售收入在外销收入中的占比不断上升，美国客户对公司境外业务的重要性将进一步降低，不管美国对中国出口的产品加征关税是短

期还是长期行为，均对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竞争格局

公司产品出口主要集中在日本、美国、德国等制造业较为发达、技术先进的国家区域，这些国家冲压模具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复杂程度都相对较高，在国际市场上处于领先地位。公司产品与其本国产品存在一定的差异化竞争。

另一方面，这些国家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在市场上也占据主导地位，在 2019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榜上，日系、美系和德系企业占据了将近 70% 的比例，中国、韩国、加拿大等国家的汽车零部件厂商正在不断崛起。

（七）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1、模具行业

模具行业主要涉及到模具设计技术、模具制造技术、材料成型技术、生产管理技术等。技术、经验水平不同的企业设计、制造出的模具在型面复杂程度、可靠性、精度和设计周期等方面存在较大的差异。

冲压是利用安装在冲压设备（主要是压力机）上的模具对材料施加压力，使其产生分离或塑性变形，从而获得所需零件（俗称冲压件）的一种压力加工方法。冲压所使用的模具称为冲压模具，是将材料（金属或非金属）批量加工成所需冲压件的专用工具。冲压模具成型作为现代工业中一种十分重要的加工方法，用以生产各种板料零件，具有生产效率高、加工成本低、材料利用率高、产品尺寸精度稳定、操作简单、容易实现机械化和自动化等一系列特点，特别适合于大批量生产，在制造业中具有很强的竞争力，被广泛应用于汽车、能源、机械、信息、航空航天、国防工业和日常生活的生产之中。

近年来我国冲压模具行业的技术水平有较大提升。高强度板的成型技术已经非常成熟，其精度普遍可以控制在 $\pm 0.4\text{mm}$ 内，从而满足自动化焊接、组装需求；在自动化方面，已实现连续冲压和机械手传送冲压，其冲压速度可达 15-30 冲次/每分钟；在开发阶段，普遍引进有限元分析技术，通过计算机模拟并结合经验数据能准确的预测材料的流动、回弹、开裂、起皱等状况，从而将开发周期缩短到 4-8 个月。未来的模具技术主要向新材料成型技术方向发展，掌握新材料的成型性能和方法，将使我国与发达国家处于同一技术水平。

2、金属结构件行业

（1）金属成型技术

金属成型技术是现代制造技术之一，其过程为通过对毛坯原材料施加外力，使其向零件形状方向变化。成型技术其核心在于使产品趋于精密化，精密化包括两方面内容：一是零件外形的精密化，即零件外形尺寸公差越小越精密；二是零件内部成分组织性能的精密化，向“近无缺陷”方向发展，包括成分准确均匀，组织细密，消除内部缺陷。

当前主要金属成型技术包括：

①冷冲压成型

冷冲压成型是在常温下，利用冲压模在压力机上对板料施加压力，使其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所需形状和尺寸的零件的一种压力加工方法。该方式具有生产效率快，开发周期短，零件精密度高等特点，是当前制造业中应用最广泛的金属成型技术。

②热冲压成型

热冲压成型是一种针对高强度材料的零件加工方式，先将坯料加热至一定温度，然后用冲压机在相应的模具内进行冲压并保压淬火，以得到所需外形并同时实现金属材料相变的一种材料成型方法。对于广泛用于高档汽车车身的高强度钢板，采用普通的冷冲压方式，冲压过程中的开裂、起皱等缺陷，以及最终成型零件的回弹以及模具的磨损等问题都难以解决。而热冲压则能较好地改善冲压成型性，减少零件回弹、保证零件尺寸精度；同时还能改善零件的力学性能，提高零件强度和零件表面硬度、抗凹性和耐腐蚀性。

③压铸成型

压铸是一种利用高压将金属熔液压入形状复杂的金属模具内的一种精密铸造法，压铸铸造设备和模具造价高昂，因此只适用批量化制造生产。由于生产过程需要高温将金属熔化，成型后需要将零件转移到冷室，所以这种工艺最大缺点是循环时间较长。同时由于金属冷却后存在变形状况，对于超精密零件，后期还需通过机加工达到精度需求。

④锻造成型

锻造成型是一种利用锻压机械对金属坯料施加压力，使用产生塑性变形以获得具有一定机械性能、一定形状和尺寸锻件的加工方法。锻造能消除金属在冶炼过程中产生的铸态疏松等缺陷，优化微观组织结构，同时由于保存了完整的金属

流线，锻件的机械性能一般优于同样材料的铸件，机械中负载高、工作条件严峻的重要零件多采用锻件。

⑤3D 打印技术

3D 打印是一种以数字模型文件为基础，运用粉末状金属或塑料等可粘合材料，通过逐层打印的方式来构造物体的技术。3D 打印技术目前在金属加工领域还不成熟，主要由于可打印材料的稀缺和昂贵限制，另外由于金属件在打印完成后，在很多情况下还需要热处理来增加零件的强度，存在强度较低和变形大的缺点。目前 3D 打印技术主要用于模型的制造。

(2) 冲压成型技术的发展趋势

随着市场需求的发展，当前冲压件将朝成本更低、交期更短、精密程度更高方向发展；同时为解决汽车轻量化问题，新型定制材料、超高强度板、复合型铝材将大规模应用于车身各个部位。此外，为降低汽车制造成本，减少零件数量，零部件的集成化程度不断提升，从而使成型过程更复杂。为应对市场需求的变化，未来金属冲压成型技术将朝以下几个方向发展：

①冲压成型技术将更加科学化、数字化、可控化。科学化主要体现在对成型过程、产品质量、成本、效益的预测和可控程度。成型过程的模拟技术将在实用化方面取得广泛应用，并与数字化制造系统很好地集成。人工智能模拟技术、智能化控制将可以在设计阶段完成复杂形状零件成型过程，规避成型过程中的缺陷，从而减少模具调试次数，实现产品的复杂化。也就是说冲压成型技术将主要是朝智能成型模拟、高速化生产与高精度化发展。因此从设计技术来说，发展重点在于大力推广 CAD/CAE/CAM 技术的应用，形成特有的经验数据并持续提高效率及准确率，特别是板材成型过程的计算机模拟分析技术。

②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加，汽车冲压件规模化生产应运而生，这使得成型技术朝自动化方向发展，自动化生产要求模具寿命更长，生产效率更高。

③产品可制造性和成型工艺的快速分析与评估能力将有较大发展，以便从产品初步设计甚至构思时起，就能针对零件的可成型性及所需性能的保证度作出快速分析评估。

④冲压技术将具有更大的灵活性或柔性，以适应未来小批量、多品种混流生产模式及市场多样化、个性化需求的发展趋势，加强企业对市场变化的快速响应能力。

⑤企业将重视复合化成型技术的发展，成型技术将集合各类铆接、攻牙、组

装等工序形成一体，并通过各监控设备，实行定制化流水线式自动化生产。

（八）行业的经营模式

发行人所生产的模具和金属结构件均为定制性产品，通常是按照“以销定产”的模式进行，该模式具有如下特征：

1、体系认证：要成为行业内大型知名客户的合格供应商，首先需要通过 ISO 9001: 2015（质量体系认证）、IATF 16949: 2016（质量体系认证）、ISO 14001: 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以及 OHSAS18001: 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一系列体系认证。

2、合格供应商认证：行业内大型知名客户通常会制定一套严格的标准对供应商各方面的能力进行考察，不仅要求供应商向其提供质量可靠的产品，对供应商的研发与测试能力、制造设备的先进性及保养状况、加工工艺、生产工序安排、员工的执行力、质量监控、工作环境等各个方面都有严格的要求。考察合格后一般还需要经过可能长达数年的试样供应阶段，才会将供应商纳入其全球采购体系中；并在后续年度每年进行评审考核。

3、上、下游企业间紧密合作：下游知名企业一旦认定模具企业的供应商资质，为保证产品品质及交付的可靠性和稳定性，通常不会轻易改变其合作关系；而且随着新款汽车更新周期的缩短，零部件厂商对新车型前期研发设计的深度参与，更需要整车厂商和零部件厂商之间的紧密协作。

（九）行业的区域性、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1、模具行业

（1）区域性

目前我国模具企业分布相对集中，主要集中在珠三角、长三角和环渤海三个大的集聚区及成渝、武汉-长沙两个中等集聚区，模具产能占全国的 90%以上。从省市角度来看，广东是模具第一大省，其模具生产集聚地主要在深圳和东莞。根据中国海关数据统计，2017 年我国出口模具主要来自广东省、江苏省、浙江省、山东省和上海市，以上省市模具出口额合计为 45.40 亿美元，占模具出口总额的 82.70%。

（2）季节性和周期性

模具产品的下游应用行业众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或季节性特征。其中发行人模具主要集中于汽车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

2、汽车零部件行业

(1) 区域性

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工业在发展过程中围绕着整车厂为核心逐步形成了六大产业集群：长三角产业集群、珠三角产业集群、东北产业集群、京津冀产业集群、中部（湖北、安徽、湖南）产业集群和西南（重庆、四川）产业集群，这六大产业集群的汽车零部件主营业务收入占全国汽车零部件产业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超过 80%，占据了主导地位。

(2) 周期性和季节性

汽车零部件的需求量直接由汽车销量决定，汽车消费受宏观经济和国家政策以及购买力水平影响，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当经济发展处于上升阶段，居民购买力达到一定水平，汽车消费增长带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增长；反之，当经济发展停滞或下降时，消费者购买力和购买意向下降，汽车市场需求放缓，整车产销量下降将直接影响汽车零部件厂商。

汽车整车的销量旺季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汽车零部件的需求量受汽车整车的销量的季节性波动影响，也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

3、通信、办公及电子设备行业

(1) 区域性

珠三角为重要的通信、办公及电子设备行业的生产基地，产业配套完善。公司总部生产基地贴近华为、中兴等通信设备公司的生产基地。

(2) 季节性和周期性

公司在通信设备行业的主要客户为华为、中兴等业务遍布全球的公司，虽然不同国家和地区在一定时间内存在通信设备更换周期，但整体季节性和周期性不明显。

办公及电子行业的设备产品属于一般通用性设备，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和周期性。

(十) 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发展状况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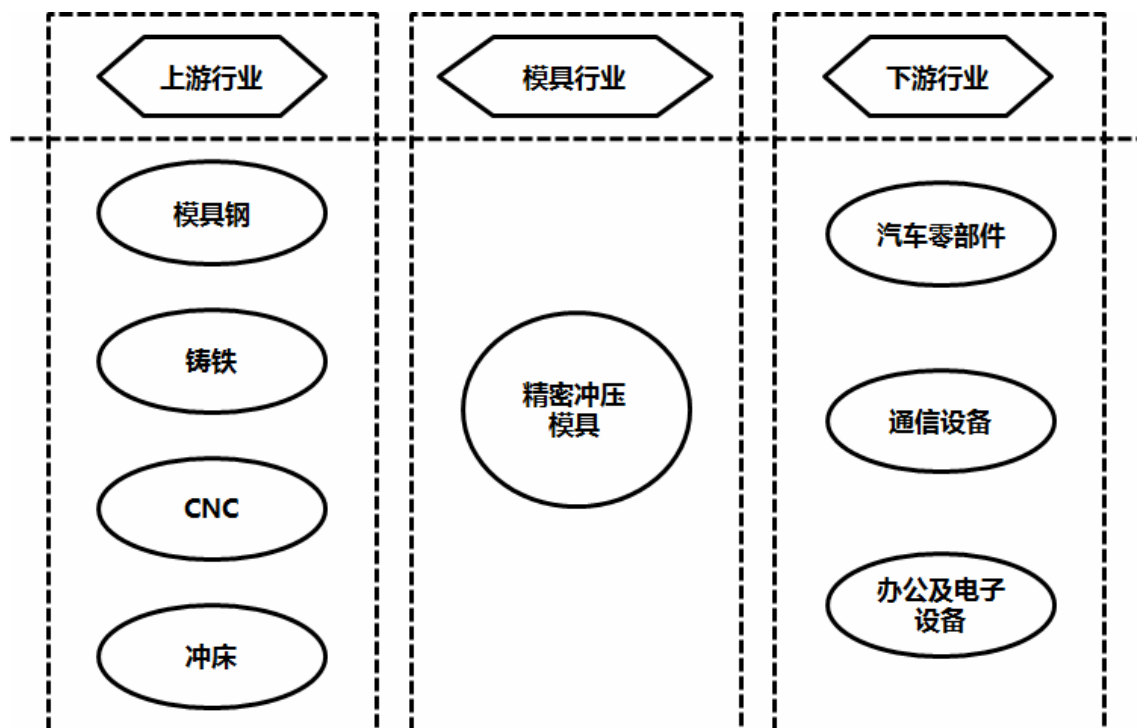
1、模具行业

(1) 上下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

精密冲压模具的主要原材料是模具钢、铸铁，生产设备是数控加工机床和冲

床。由于模具在制造业中的应用比较广泛，其下游涉及的行业和领域众多。发行人精密冲压模具的客户主要集中于汽车零部件、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行业。

发行人精密冲压模具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关系图



(2) 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主要上游行业主要为数控加工机床和冲床厂商，以及各类模具原材料厂商，如模具钢、铸铁的生产商和供应商。随着模具在加工精度、使用寿命等方面性能的提高，对主要原材料钢材的要求也相应提高，要求模具钢具有更高的纯净度、更好的等向性和均匀性，特殊模具钢等新材料的研制和开发将有助于模具行业的发展。此外，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将会直接影响本行业的利润水平和经营业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对模具企业的风险控制能力、管理水平以及向下游行业转移成本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3) 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下游包括汽车零部件、通信设备、办公设备、消费电子和家用电器等行业。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将会直接影响本行业的需求情况。

近年来，全球尤其是我国汽车行业和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持续快速增长为国内模具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使国内模具行业的市场容量不断扩大。此外，我国通信设备行业尤其是以华为、中兴为代表的通信公司在全球业务发展迅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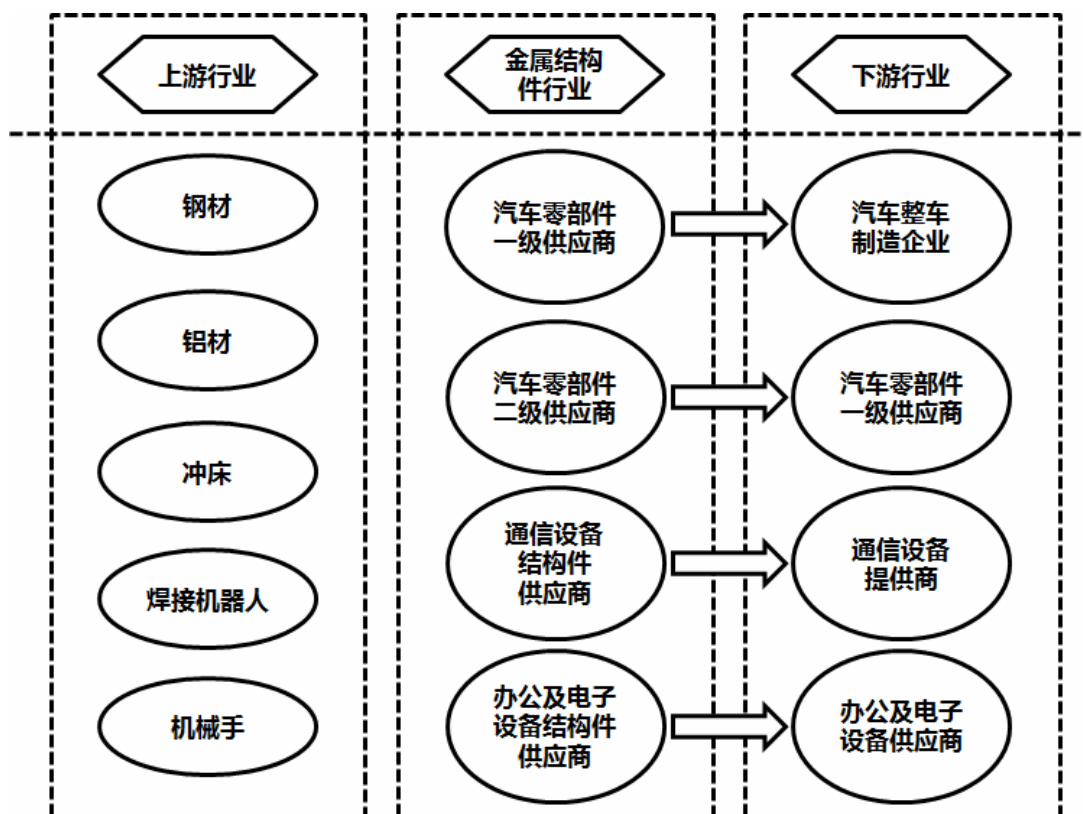
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将为模具制造行业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2、金属结构件

(1) 上下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

金属结构件行业的上游行业包括钢铁和铝材等原材料行业，以及冲床、数控机床、焊接机器人、机械手等生产设备行业。钢铁和铝材均属于大宗商品，在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其供求关系和价格波动与经济周期性相关，对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利润水平和经营业绩有直接的影响。冲床、数控机床、焊接机器人等生产设备的技术的进步对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有一定的推动作用；但由于生产设备的更新周期较长，其供求关系及价格波动对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直接影响相对较小。金属结构件下游行业中，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下游行业为汽车制造业（整车厂商），汽车产销量的变化直接决定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市场需求；通信产品的下游行业为通信设备制造业（通信设备提供商）；办公及电子设备产品的下游行业为办公文化产品制造业及电子设备制造业。

发行人金属结构件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关系图



(2) 上游行业的发展对本行业的影响

金属结构件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和铝材，其市场供应及价格波动对本行业有较大影响。目前国内的钢材和铝材供给充足，市场化程度高，不存在原材料紧缺的风险，但近年来由于受到铁矿石和铝矿石价格频繁波动的影响，钢材和铝材价格也曾存在一定幅度的波动，对国内金属结构件制造行业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造成一定的影响。

汽车零部件等金属结构件行业的主要生产设备冲床、数控机床、焊接机器人、机械臂等大部分属于通用设备，行业规模较大、发展比较成熟，能够较好地满足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产能建设和更新换代的需求。此外，近年来焊接机器人、机械臂等生产设备的技术进步较快，生产成本不断下降，自动化和智能化程度以及生产效率不断提升，对汽车零部件等金属结构件行业的发展有积极的影响。

(3) 下游行业的发展对本行业的影响

从下游行业来看，受益于国内外整车行业发展和消费市场扩大，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趋势。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整车厂商及其零部件配套供应商，客户集中度较高，因此汽车零部件企业在与下

游客户的谈判中处于相对弱势的地位；对于部分在某一专业领域内具有领先优势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其市场地位和技术优势有助于提升市场话语权和议价能力，具备一定向下游转移成本的能力。此外，在通信设备领域，随着华为、中兴等国内通信设备供应商在全球范围内的业务拓展，将给国内的上游供应商带来更多的业务机会。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的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1、模具行业的竞争格局

（1）全球范围内欧美日本等国具有先发优势，我国企业竞争力不断加强

从全球范围来看，技术领先的模具企业主要集中在欧美、日本等工业发达国家。这些国家拥有训练精良的技术研发人才和培养体系，并在理念、设计、工艺、技术、经验等方面存在明显的领先优势，已达到信息化生产管理和创新发展阶段，具体体现在模具使用寿命长、质量可靠性与稳定性好、制造精度和标准化程度高等方面。而在模具企业的营运上，发达国家普遍面临人工成本较高的问题，因此模具厂商及相关产业有不断往发展中国家转移的趋势，尤其是像我国这样有较好技术基础的发展中国家转移，以降低劳工成本，贴近市场，增强价格竞争力。

近年来，随着中国为首的主要发展中国家工业体系逐步完善，我国模具设计生产工艺水平与国外发达国家的差距不断缩小，在模具开发周期、市场响应速度、生产成本等方面优势进一步凸显。随着我国模具产品的性价比不断提高，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也进一步加强，2009年以来，我国一直是模具产品的净出口国家。

（2）国内中低端模具供过于求，高端模具需要大量进口

国内模具行业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受益于全球制造业的转移。由于中国相对完善的工业体系和广阔的市场空间，中国在全球制造业中的地位不断提升。在全球制造业的转移过程中，中国的模具行业也快速发展。目前我国模具生产企业近三万家，但由于技术积累、研发投入及设备水平等方面的差距，结构发展不均衡，中低端模具供过于求，同质化较严重，而高精度、高可靠性、多功能的高档模具设计制造水平与生产能力难以满足先进自动化生产线对模具的市场需求，自配率偏低，主要大量进口。

近年来，我国部分领先的模具生产企业，通过加强技术研发和生产工艺创新、

引入先进生产设备和技术人才，实现了高端模具设计与制造的国产化。未来，随着国内大规模冲压模具厂商在研发、技术升级、生产规模等方面的不断提升，高端产品国产化进度将进一步加快。

2、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竞争格局

改革开放后，随着通用、丰田、福特、大众等外资品牌汽车进入国内市场，一些跨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如博世、佛吉亚、法雷奥、江森自控、德尔福、伟世通、日本电装也纷纷在国内设厂，目前国际著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几乎都在中国建立了合资或独资企业。总体而言，外资零部件企业在品牌、研发技术、规模、质量控制方面具有垄断优势，生产经营主要集中在高端零部件市场。

在我国汽车行业高速发展的过程中，产生了大量的国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数量在10万家以上，从占比上看，小型企业占62%，中型企业占25%，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仅占9%，绝大多数内资品牌企业，研发能力较弱，产量规模较小，产品质量控制的稳定性和可靠性较差，产业集中度不高。

近年来，部分实力较强、技术先进的内资企业通过严格质量成本控制以及不断提升技术水平逐步进入全球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在高端核心产品上有所突破，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一席之地，其中如延锋、耐世特汽车、海纳川、中信戴卡、德昌电机等都已经进入2019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一百强。

（二）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1、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于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精密汽车冲压模具、汽车金属结构件及组件，以及用于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领域的金属结构件，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

公司在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领域深耕多年，凭借技术、研发、生产、质量等多方面的优势赢得了国内外客户的认可，并与之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研发的精密级进模具，在生产效率提升、材料节约使用方面有明显的改进效果，模具配备智能检测装置，可有效保护模具和减少人工需求，更有利于规模化生产。公司被中国模具工业协会授予“中国重点骨干模具企业（汽车零部件冲压模具）”和“模具出口重点企业”。

汽车冲压模具及冲压件是公司的重点核心业务。公司与安道拓/江森自控、

法雷奥、马勒、佛吉亚、本特勒、奥钢联、延锋、奇昊、爱信精机、哈曼贝肯等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并已成为广汽集团、一汽大众、蔚来汽车、吉利汽车、长安标致雪铁龙、戴姆勒等知名整车厂商的一级供应商，公司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产品已广泛应用于保时捷、奥迪、宝马、奔驰、沃尔沃、捷豹、路虎、大众、长安标致雪铁龙、广汽传祺、吉利等品牌汽车的生产。汽车冲压模具及冲压件业务的快速增长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在通信设备领域，公司开发了华为、中兴等知名客户；在办公及电子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东芝、爱普生、理光等全球知名厂商。

2、公司的市场地位和占有率情况

根据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统计，目前我国汽车行业的模具市场规模约为每年600-700亿元，公司2018年度汽车行业的模具销售金额为3.57亿元，占市场总份额为0.5%左右；根据海关统计，2018年度我国冲压模具出口金额约13.75亿美元，同期公司出口模具金额约为0.34亿美元，占我国冲压模具出口总额约2.45%，2018年度公司出口模具金额达到2.32亿元，是我国模具出口重点企业，且出口对象主要是欧美、日本等工业发达国家。

公司的金属结构件产品近年来取得了较快发展，销售收入从2016年度的91,798.85万元增长至2018年度的111,445.87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0.18%。由于金属结构件市场规模巨大，公司金属结构件产品市场占有率无法合理估计。

（三）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的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精密汽车冲压模具、汽车金属结构件及组件，以及用于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领域的金属结构件。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序号	竞争领域	主要竞争对手
1	汽车模具	天汽模、威唐工业、合力科技、成飞集成
2	汽车零部件	天汽模、成飞集成、黎明股份、继峰股份
3	数控钣金件	东山精密

1、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66年，于2010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510），主要产品为汽车覆盖件模具。主营汽车模具设计制造及整车工艺装备开发制造。2018年营业收入为22.27亿元，其中，模具营业收入

为 15.10 亿元，冲压件营业收入为 5.62 亿元。

2、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于 2017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300707），是一家从事汽车冲压模具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为全球范围内的汽车整车厂及零部件制造商提供汽车冲压模具领域定制化服务。2018 年营业收入为 5.09 亿元，其中，冲压模具收入为 4.13 亿元，冲压件收入 0.88 亿元。

3、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8 年，于 2017 年 1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3917），主要从事汽车用铸造模具、热冲压模具和铝合金部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 6.10 亿元，其中，模具业务收入 3.89 亿元，铝合金部品业务收入 2.09 亿元。

4、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是由中航工业集团控股的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190）。公司以工模具设计、研制和制造为主业，代表性产品是中高档轿车的侧围、顶盖、车门、翼子板等大型、高档次的外覆盖件模具。2018 年营业收入为 21.45 亿元，其中，汽车模具及零部件业务收入 8.60 亿元。

5、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于 2014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3006）。公司一直致力于汽车零部件业务的发展，主营业务为汽车冲压及焊接总成零部件的开发、生产与销售。2018 年营业收入为 10.26 亿元，其中，车身零部件业务收入为 7.29 亿元，模具业务收入为 0.94 亿元。

6、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于 201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384），主营业务包括产品结构研发、精密钣金制造、精密铸件制造、表面处理、精密组装等精密制造服务。2018 年营业收入为 198.25 亿元，其中通信设备业务收入为 22.04 亿元。

7、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于 2015 年在上海证券交

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3997），主营业务为乘用车座椅头枕及扶手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18 年营业收入为 21.51 亿元，其中汽车零部件业务收入为 20.66 亿元。

（四）本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将提高技术研发能力作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高效开放的研发设计体系，倡导从研发设计的角度来改进模具生产技术，从而降低模具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效益。公司技术优势明显，先后获得了“东莞市专利优势企业”、中国模具工业协会评选的 2014-2016 年度“精模奖”一等奖、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和中国机械工程学会评选的“2016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等评选的“2016 第一批中国模具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AAA）”等荣誉证书，2015 年被国家质检总局授予“全国五金模具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骨干企业”称号，并建立了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汽车大型零部件模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专利共 285 项，其中公司取得发明专利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9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具体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先进的模具开发技术

公司长期致力于研究自动化在模具上的应用，通过参考国外同行相关领域的应用案例，成功地自主开发了自动化精密级进模具并广泛应用于金属结构件的大批量生产。公司研发的精密级进模具，可以大幅提高生产效率（连续模冲次可达 20-60 冲次/分钟，机械手传送模具 18-30 冲次/分钟、节约材料使用（降低 5%-20%），模具配备智能检测装置，可有效保护模具和减少人工需求，更有利于规模化生产。

（2）超高强度板和铝镁合金模具成型技术优势

为配合汽车轻量化发展趋势，公司成立了专门团队，研究用于改善汽车轻量化材质——超高强度钢板和铝镁合金的模具成型技术。目前公司掌握的超高强度板和铝镁合金成型技术的优势主要体现在：①在模具前期设计过程中，依据公司建立的经验库和软件分析技术，通过合理设计工艺零件和模具结构，有效解决成型过程中的开裂及回弹等工艺难题；②广泛采用复合模工艺和自动化技术，减少

冲压工位个数，生产效率大幅提升；③公司模具冲压成型后的零件，焊接区型面公差可达到 $\pm 0.2\text{mm}$ 以内，能较好地满足激光自动焊接对零件型面公差 $\pm 0.3\text{mm}$ 的要求，模具寿命最少可保证 100 万冲次。

（3）专业化优势

针对汽车部件分类及模具特性，公司将模具的制造分为多个团队，负责不同领域的模具制造，从而使公司在各个专业领域的模具技术朝高、精、尖方向发展，增加了公司的竞争力。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的模具技术团队有：

①冷却系统——铝合金模具团队，该团队主要开发散热器中的主板、侧板、盖板以及各种接口。其中，主板上的插槽精度能达到 $\pm 0.03\text{mm}$ ，50~70 个插槽孔的位置精度可达到直径 0.1mm 以内，该团队开发的“集液管级进模模具”获得了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的“精模一等奖”。

②汽车座椅系统模具团队，该团队能制作汽车座椅上全部的冲压部件，其研发的汽车导轨级进模具，冲压销量大幅提升；制作的各类座椅侧板、座盆件均采用大型连续模或机械手传送模，其生产效率（可提高 1.3-1.5 倍）和寿命均高于国内平均水平，最大寿命可达 500 万冲次。

③汽车底盘件模具制作团队，该团队对汽车底盘件的功能及模具成型工艺、模具调试技术具有丰富经验，对焊接区切断可以达到 $\pm 0.2\text{mm}$ 公差，对转轴孔的同心度可保证在 $\pm 0.1\text{mm}$ 以内。

④大型铸铁模制作团队，该团队主要对大型铸铁模的成型、调试技术进行研发，其制作的模具尺寸达到 7 米*2.2 米，对油底壳、全景天窗、车门等零件的冲压成型和回弹处理具有丰富的经验。

⑤小型结构件、功能件模具制作团队，该团队负责小型结构件级进模的制作，对支架件、精密厚度功能件的模具成型有独特的经验，其流程化的模具开发和生产体系能快速完成模具的制造和交付。

（4）汽车白车身试制研发优势

公司成立了汽车白车身试制研发团队，该团队具备车身钣金件开发、柔性工装开发、分总成焊接、整车拼装交钥匙工程的能力，其研发的高强钢件、铝合金件试制开发工艺，使生产周期比传统工艺缩短 1/3 左右，质量稳定性大幅提高；同时，结合车身轻量化趋势，开发了一整套的试制工艺，包括 SPR（旋铆连接）、FDS（自攻流螺纹连接）、MIG 焊、铝点焊等，并运用到广汽新能源汽车研发过

程中，收集和整理必要的工艺数据，为后期开发其他项目提供技术支持，为客户节约开发时间和验证成本。

2、客户资源优势

多年来，公司以“顾客的要求至上，满足顾客要求第一”为服务宗旨，凭借领先的模具开发技术、丰富的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生产经验、优秀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生产的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在汽车领域，公司与安道拓/江森自控、法雷奥、马勒、佛吉亚、本特勒、奥钢联、延锋、奇昊、爱信精机、哈曼贝克等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并已成为广汽集团、一汽大众、蔚来汽车、吉利汽车、长安标致雪铁龙、戴姆勒等知名整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公司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产品已广泛应用于保时捷、奥迪、宝马、奔驰、沃尔沃、捷豹、路虎、大众、长安标致雪铁龙、广汽传祺、吉利等品牌汽车的生产；在通信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华为、中兴等知名企业；在办公及电子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东芝、爱普生、理光等全球知名厂商。公司与这些国内外知名企业之间的稳定合作关系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3、管理优势

自公司成立以来，凭借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制度，公司与大部分供应商均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并在长时间的合作过程中形成了良好的默契，供应商能快速响应公司的需求，在较短时间内为公司提供合适原材料，对公司生产周期与成本的控制有着重要作用，以技术和流程为主导的管理模式，使汽配模具制造周期控制在2-6个月以内。

此外，公司下游客户要求批量化供货且对产品交付期限要求严格，公司具备较强的精细化管理能力，已经建立健全了管理体系，在技术、设计、生产、销售和管理等方面的经验较为丰富，具有较快的组织反应能力，公司的组织架构健全，项目管理部门具有较强的项目管理能力，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高效合理地配置公司资源，能够及时为客户大批量供应优质产品。公司现已通过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GB/T 19001-2016/ISO 9001: 2015 质量体系 and IATF 16949: 2016 质量体系等相关体系认证。

4、质量优势

多年来，公司一直立足于国际市场，以国际先进标准对企业运营中的各个环

节进行严格要求，逐步建立了与国际接轨的产品生产质量监督体系。公司先后通过了 GB/T 19001-2016/ISO 9001: 2015 质量管理体系和 IATF 16949: 2016 质量管理体系等相关体系认证，并在借鉴国际企业先进管理经验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特点形成了一套科学、严格、高效的管理体系，实现了公司各部门的高效运行，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公司优质的产品品质及良好的售后服务已赢得了国内外客户广泛赞誉，公司所获客户荣誉主要如下：

序号	荣誉颁布单位	所获荣誉
1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注1}	2013 年度优秀供应商 2015 年度优秀供应商 2016 年度优秀供应商 2017 年度最佳技术奖
2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优秀供应商
3	佛吉亚中国区	2015 优秀供应商之最佳突破奖
4	广州江森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注2}	2014 年度优秀供应商 2015 年度优秀供应商 2018 年最佳服务奖
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中兴最佳服务支持奖 2015 年度最佳质量表现奖 2016 年度全球供应商最佳质量表现奖 2018 年度优秀服务支持奖
6	飞利浦中国区	新产品开发支持奖、开发贡献奖
7	广州广汽优利得汽车内饰系统研发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最具合作潜力奖 2017 年度优秀供应商 2018 年度优秀供应商
8	法雷奥	2017 年度最佳交付奖
9	广州华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最佳协作奖 2018 年度优秀质量奖
10	广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18 年品牌推广奖
11	沈阳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2018 年锐意进取奖

注 1：东风贝洱热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更名为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下同。

注 2：广州江森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更名为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下同。

5、人才优势

经过多年的沉淀和积累，公司建立了较为稳定的管理团队和经验丰富的研发及技术团队。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研发及技术人员 985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41.83%。公司通过校企合作建立了较完备的人才培训体系，同时，公司良好的股权激励机制和企业文化氛围保证了公司人才资源的稳定性，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6、区位优势

优秀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必须具备快速反应能力，合理的生产基地布局有利于更好地服务客户。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在东莞、常熟和天津拥有三个生产基地，广州番禺、宁波生产基地正在建设中，产品配套珠三角、长三角和京津冀汽车产业集群，通过上述生产基地的建设，公司覆盖了国内主要的汽车产业集群中心，可以有效地降低产品的运输费用、缩短供货时间；及时了解客户的需求并迅速调整相应的生产工艺；提前获取新款车型的开发情况、快速调整研发方向。

（五）本公司的竞争劣势

1、公司产能不足

报告期内，公司的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产品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但是随着客户订单的增加，现有土地及厂房已经难以满足业务发展需求，公司产能利用趋于饱和，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顺利实施将大大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

2、融资渠道单一

扩大生产规模和加快新产品的研发需要大规模的资金投入，目前公司的融资渠道单一，通过银行贷款获得资金的能力有限，这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公司发展。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的融资能力将大大改善，公司发展的瓶颈将得以有效突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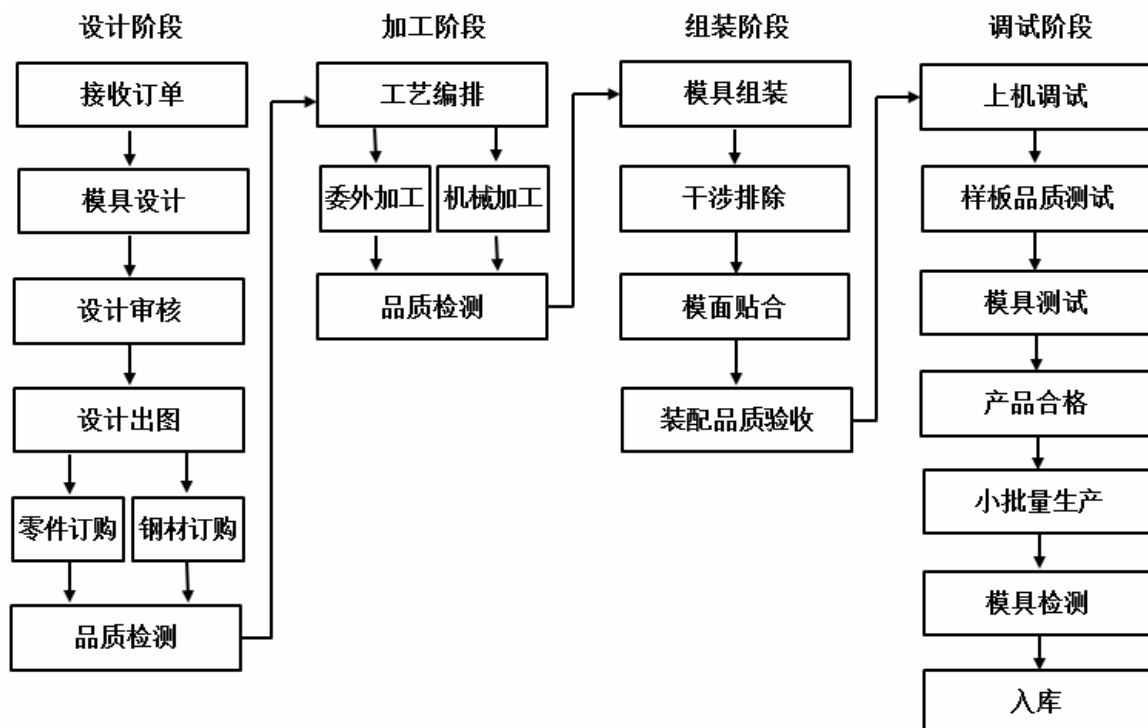
四、公司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一）主营业务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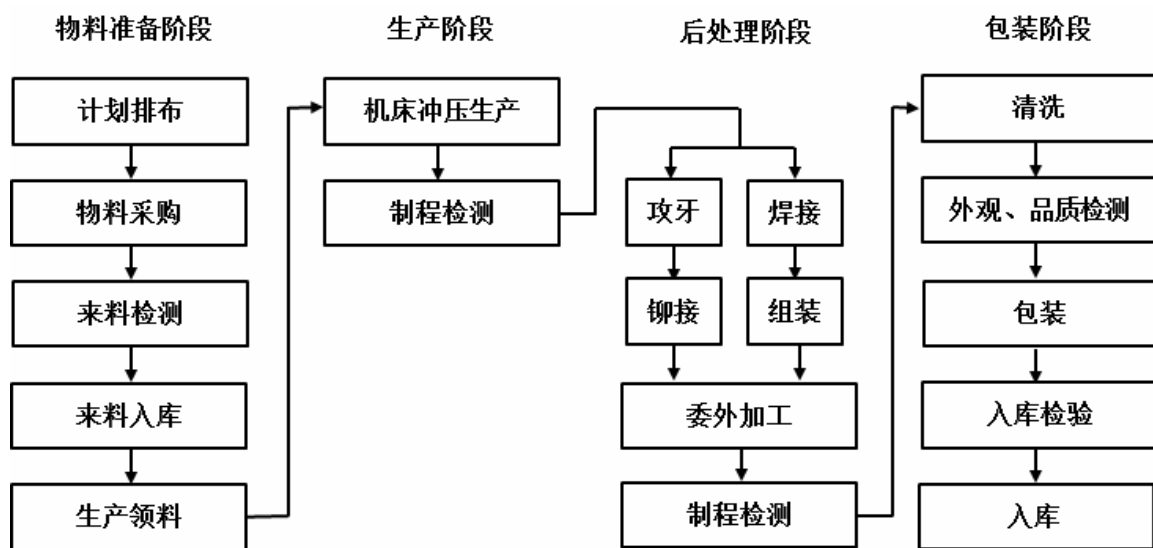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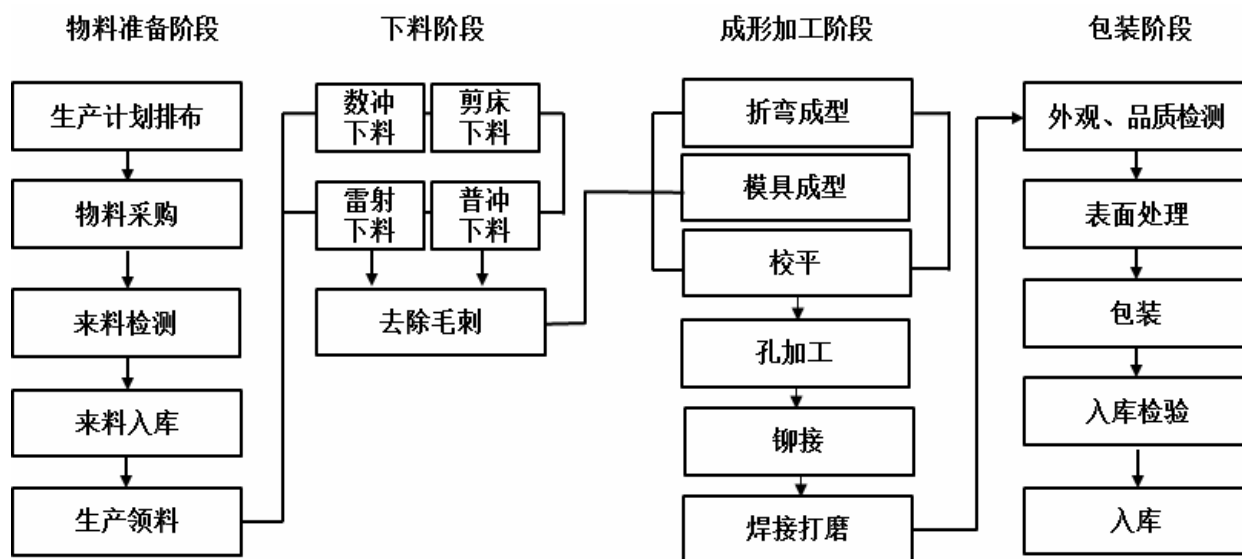
1、精密冲压模具



2、冲压件



3、数控钣金件



(三) 主要经营模式

发行人所生产的模具和金属结构件均为定制化产品，公司针对该特点制订了以销售为中心环节的经营模式，采购、生产均围绕销售展开，按客户订单和客户的需求预测制定生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以及适度的库存组织原材料采购。

1、销售模式

根据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行业定制化生产的特点，公司采用直接面向客户的直销模式，不存在经销、代销情形。

公司的销售主要由市场营销中心负责，包括市场开发、销售管理、售后服务及部门协调等各项工作。公司开发客户、获取订单的方式具体如下：

(1) 公司开发客户的途径包括自主开发、原有客户推荐及展会推介等

自主开发客户：公司销售人员根据对下游市场格局及潜在客户相关资料的收集与分析，结合公司战略布局与自身能力、特点，有针对性地与潜在客户进行接触，通过提供样品、客户对公司的供应商资质认定等程序，最终获取客户订单，实现对客户的销售。

原有客户推荐：由于公司已经在汽车、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相关模具及金属结构件供应领域中形成了一定的业务规模和市场知名度，部分新客户通过原有客户介绍推荐，进而建立长期商务合作关系。

展会推介：公司还积极参加各类汽车、通信设备等行业展会，例如参加广州国际模具展览会、中国香港春季电子产品展览会、德国汉诺威金属板材加工技术

展和美国金属加工件及机械设备展览会等。公司在这些展会中积极推介自身的产品和技术，扩大行业影响力，吸引潜在客户的关注并逐渐发展至商务合作关系，马勒、德韧汽车系统（Dura Automotive Systems）等客户就是通过展会形式接触并逐渐发展为商务合作关系。

另外，部分客户出于对产品品质、交付、价格等方面的需求，主动联络公司商谈合作意向，公司由此经过客户的供应商认证程序等与其建立业务联系。

（2）公司从导入客户到实现销售主要包括资质认证、订单获取两个步骤

①资质认证

公司与客户进行初步接触，并经客户初步评估后，客户的相关部门开始对公司进行供应商资质认证工作，具体包括：客户采购部门对公司基本情况、信用情况、产能情况进行评估；客户技术部门对公司的技术开发能力进行评估；客户的品质管理部门对公司的质量控制体系进行评估；此外，部分客户会委托第三方对公司进行评估等，经客户系统综合评定后，确认公司为其合格供应商。

②订单获取

公司精密冲压模具以及金属结构件产品具有定制化特征。通常情况下，公司客户会根据其对某项产品的采购需求，邀请其供应商体系内企业进行产品方案报价。公司则根据该客户对产品的具体需求，通过内部评价（综合考虑工艺路线、成本测算、产能安排等方面的因素），向客户提供方案并进行产品报价，参与订单竞争。

客户对各供应商的产品方案多次论证、比选后，综合考虑相关供应商的方案与能力，确定该项产品的供应商。公司入围某项产品的供应商名单后，会就产品相关技术指标，持续与客户研发技术人员沟通，并提出优化方案，客户确认方案且下达正式订单或定点函，在完成模具开发及结构件产品试生产后，向客户送样进行检测，客户评审合格后，按客户交付排期，开始批量供货。

对于通信设备行业中相对比较成熟的机柜外壳等产品，客户通常要求供应商直接在其系统中进行竞争性报价。客户根据事先确定的评选机制，确定某项产品的供应商及各自的订单份额。公司入围某项产品的供应商名单后，根据获得的订单份额及交货排期组织产品的生产和交付。

（3）汽车零部件行业定点模式的内容及流程

由于汽车制造产业链和生产过程的复杂性，各整车厂商为了保障汽车性能和

质量的稳定性，都会对配套供应商进行认证，建立自身的供应商体系。整车厂商对供应商的认证过程较为严格，准入门槛较高，通常包括技术评审、质量体系评审、价格竞标、产品试制、小批量试用、批量生产等环节，认证周期通常长达1年至2年。通过整车厂商的认证，是零部件供应商参与整车厂商配套业务的前提条件；具体业务的合作通常以项目定点的方式开展。

通常情况下，当整车厂商有新的配套需求时，会在供应商体系内发布竞标通知及项目要求，公司接到通知之后参与项目竞标，竞标成功之后即获得该项目下零部件的供货资格，整车厂商会以定点通知书/定点函的形式进行确认。从获得定点函到定点项目正式量产需要几个月到几年不等的时间，这取决于零部件及相应的模具设计、制造的复杂程度，以及对应车型量产的时间表。在定点项目正式量产后，客户会根据约定以采购订单或者需求预测等方式通知公司，公司确认后根据客户要求安排生产和交付。定点零部件的生产（量产周期）会持续到对应车型的停产，这一周期通常在2-5年之间，视对应车型的生命周期而定，部分平台件的量产周期可能长达5-8年。

在公司作为汽车零部件二级供应商的情况下，供应商资质认证和定点模式也基本相同。公司主要客户佛吉亚、法雷奥、奥钢联、马勒、安道拓等均为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上述客户对二级供应商的资质认证同样非常严格，零部件供给的定点模式也与整车厂商基本相同。

（4）定点模式对发行人模具和冲压件生产经营的影响

① 定点模式有助于公司汽车冲压件业务和业绩的稳定性

由于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大部分涉及到模具的制造，模具的制造成本较高但生产效率极高，从经济以及产品质量易追溯的角度考虑，同一零部件对应的模具只会有一套，整车厂商（或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下同）通常会采用“一品一点”的供货模式，将某一车型的某一特定的零部件，原则上只会定点一家配套厂商进行生产。因此，一旦取得某一零部件的定点资格，公司有望取得对应车型整个生命周期内对该零部件的全部需求订单。持续稳定的订单有利于公司合理规划产能建设，保持业绩的稳定性，同时也有利于公司与整车厂商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② 定点模式下，公司在模具设计、制造方面的优势有助于公司获得更多的业务增长机会

在冲压件的生产中，生产效率、产品质量、生产成本在很大程度上均取决于模具的设计、制造水平。在定点模式下，整车厂商会更加关注项目生命周期的总成本。在模具设计、制造方面具有技术优势厂商，能够通过连续模、机械手传送模、模内组装、一步成型、在线检测等技术的运用，大幅度提升生产效率、降低产品成本，从而获得更多项目定点机会。

③定点模式下，定点项目销量预期的实现程度对公司业绩的稳定性存在一定影响

对于已获得的定点项目来说，相关零部件最终能够实现的销售量取决于对应车型的销售状况。如果定点项目对应车型热销，定点项目量产周期内的销量有可能超过预期，带动销售收入和净利润的快速增长。但如果定点项目对应车型滞销，定点项目量产周期内的销量不及预期，预先规划的产能不能充分利用，则会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带来不利影响，同时降低公司的毛利率和净利润水平。

此外，定点项目量产时间的延迟、不同定点项目量产周期不能无缝衔接等情况也会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2016年、2017年，公司因生产场地和产能限制，在新项目的承接上相对谨慎。2018年下半年以来，由于国内汽车销量有所下滑，广汽A30等老定点项目出货量降幅较大，而部分新定点项目又由于种种原因推迟量产，导致公司2018年下半年和2019年上半年的收入和利润增长未能保持此前年度的快速增长。

随着常熟和天津子公司建设的完善，目前公司产能瓶颈得到解决，已承接的定点项目更多，且在终端客户方面更为均衡，公司产能可以更好的在不同定点项目之间调配平滑，单个客户及其定点项目影响会削弱，公司将很快恢复较快的增长速度。

2、生产模式

由于不同行业、不同客户对各自所需的产品在形状、结构、规格、功能以及性能等方面都有不同的要求，不同产品的差异化较大，因此，公司的生产模式属于非标准产品的定制化生产。

(1) 精密冲压模具的生产模式：精密冲压模具作为下游汽车零部件、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行业生产所需要的工艺装备，不同客户需求差异较大，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提供的订单情况严格组织安排生产计划。精密冲压模具的生产主要包括接收订单、模具设计、物料采购、模具生产

加工、模具组装、模具调试、模具检测和入库等环节。

(2) 金属结构件的生产模式：金属结构件作为下游汽车、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行业生产所必需的部件，产品形态、功能等方面的差异较大，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提供的订单情况，结合机器的运行能力进行生产计划排期。金属结构件的生产主要包括计划排布、物料采购、机床冲压生产、加工处理、检测、包装和入库等环节。

3、采购模式

(1) 采购计划和流程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客户的需求预测制定生产计划，并按照生产计划以及适度的库存组织原材料采购。同时公司也会结合原材料市场供应以及价格波动状况、公司的当前库存状况以及资金充裕程度对采购计划进行适度调整。由于公司多年以来一直专注于精密冲压模具以及金属结构件行业，已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渠道稳定。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铝材、铝型材等大宗商品，大部分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

在采购管理上，公司定期修订合格供应商名录，同时，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程序》、《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对于常用的原材料，公司至少选择3-5家合格供应商录入系统，在采购中心下达采购指令时要求系统内供应商提供各项综合报价，公司根据供应商产品质量、交货期、售后服务等方面综合评定后分配采购订单，不断优化供应系统。

(2) 选择供应商的方式

大多数情况下，原材料供应商由公司完全自主选择；少数情况下，客户会要求公司必须在其合格供应商名录库中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以保障其产品品质；个别情况下，客户要求公司必须向其采购原材料并用该等材料生产客户所需的产品，即公司存在对同一客户既有采购又有销售的情况。

①对同一客户既有采购又有销售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对同一客户既有采购又有销售的情形，各期同时存在采购和销售的客户名称、交易内容及交易金额如下：

期间	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额 比重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重
2019年 1-6月	广州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 冷轧钢板	699.05	1.57%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982.21	1.32%

期间	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额 比重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重
					件及模具		
	武汉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 冷轧钢板	1.21	0.00%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9.73	0.01%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 限公司	TU锁、调 角器及配 件	726.83	1.64%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3,301.85	4.45%
	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 统有限公司	配件	3.10	0.01%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1,313.26	1.77%
	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 限公司	调角器	252.21	0.57%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53.94	0.07%
	广州提爱思汽车内饰系统 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 冷轧钢板	214.85	0.48%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171.55	0.23%
	合计		1,897.25	4.27%		5,832.54	7.87%
2018年 度	广州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 冷轧钢板	1,530.85	1.76%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2,292.19	1.55%
	武汉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 冷轧钢板	7.51	0.01%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21.56	0.01%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 限公司	TU锁、调 角器及配 件	2,536.36	2.92%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15,000.70	10.15%
	南京威迩德汽车零部件有 限公司	铝材	0.03	0.00%	车身件	824.82	0.56%
	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 统有限公司	配件	11.67	0.01%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2,289.77	1.55%
	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 限公司	调角器	917.66	1.06%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230.82	0.16%
	合计		5,004.08	5.76%		20,659.86	13.98%
2017 年度	广州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 冷轧钢板	1,711.99	1.98%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2,531.51	1.79%
	武汉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 冷轧钢板	17.68	0.02%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29.68	0.02%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 限公司	TU锁、调 角器及配 件	3,445.20	3.99%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件及模具	16,064.47	11.34%
	南京威迩德汽车零部件有 限公司	铝材	62.56	0.07%	车身件	268.04	0.19%
	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 统有限公司	配件	2.89	0.003%	汽车座椅 系统结构	1,139.34	0.80%

期间	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额 比重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重
					件及模具		
	合计		5,240.32	6.07%		20,033.04	14.14%
2016 年度	广州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1,975.14	2.80%	汽车座椅系统结构件及模具	3,419.97	2.95%
	武汉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54.40	0.08%	汽车座椅系统结构件及模具	87.69	0.08%
	广州江森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TU锁、调角器及配件	19.79	0.03%	汽车座椅系统结构件及模具	4,824.81	4.17%
	合计		2,049.33	2.91%		8,332.47	7.20%

注：广州江森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更名为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②对同一客户既有采购又有销售具有合理性

公司向广州今仙、广州安道拓和广州提爱思等客户采购系该等客户要求公司所供应产品中的部分材料/配件只能向其采购，发行人根据上述客户的要求，向其采购指定原材料或配件，连同其他必要原材料、配件，经过冲压、焊接、组装等生产过程，形成最终产品销售给该客户。公司向客户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限公司采购系客户广汽集团指定公司向其采购调角器用于GS4等部分车型的座椅生产。

报告期内，存在上述业务模式的客户主要系较大型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其业务领域覆盖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上下游。客户要求公司向其自身或其指定的供应商采购部分原材料和配件、特别是核心原材料和配件，不仅可以保证产品的质量，还可以最大化自身的利益。因此，这一模式在汽车零部件行业中比较常见，其存在具有合理性。

对上述客户既有采购又有销售并不会额外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从订单的取得来看，公司通过正常的市场竞争、商业谈判获得客户的订单，客供材料条款通常会普遍适用于其同类供应商，并不会使公司处于不利的竞争地位；从材料的采购来看，客户指定采购原材料或配件，在很大程度上保证了该原材料/配件的供给和品质；此外，公司仍需独立承担原材料/配件价格变动的风险，原材料/配件的采购数量、交付时间、生产、库存管理仍由发行人自行决定，与向其他第三方采购不存在重大差异。

③采购与销售的定价机制，采购价格与销售价格相互独立

发行人对上述客户的采购和销售均按照独立的购销业务处理。公司通过招投标、商业谈判等方式取得上述客户的销售订单，在确定销售价格时，公司综合考虑原材料价格、产品工艺、需求量、其他制造费用以及可比产品在公开市场的价格水平、产品毛利率等因素后向客户进行产品报价，经与客户协商一致后确定产品的销售价格。对于客户要求公司向其自身采购的情形，公司销售产品的价格和采购原材料/配件价格之间不存在固定的价差关系，采购价格与销售价格相互独立；对于第三方客户指定公司向客户采购的情形，公司向客户采购的原材料/配件与公司向该客户销售的产品无关，采购价格与销售价格相互独立。

④采购金额与销售金额的挂勾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和南京威途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采购的原料或配件分别为新车型样品用配件和试模材料，采购金额较小且与向其销售的产品不存在对应关系。发行人向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限公司采购系客户广汽集团指定，公司向其采购调角器用于广汽GS4等部分车型的座椅骨架生产，与向其销售的产品不存在对应关系。发行人向今仙（广州今仙、武汉今仙）、广州安道拓、广州提爱思采购的原材料/配件与向其销售的产品存在比较稳定、合理的投入产出关系，采购金额与销售金额挂勾。

⑤采购、销售价格与市场价格的对比情况

公司生产模具和金属结构件均为定制化产品，不属于市场大宗通用性产品，没有公开标准的市场价格。不同客户的产品在产品结构、工艺技术、性能参数、外型尺寸等方面各不相同，因此不同客户的销售价格不具有可比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客户采购的情形主要存在于今仙、广州安道拓、佛吉亚（无锡）和广州提爱思中，公司与上述客户的采购价格与其他同类型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A、今仙、广州提爱思

报告期内，公司向今仙、广州提爱思采购镀锌钢板、冷轧钢板，采购价格与其他主要钢材供应商采购价格比较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数量 (万公斤)	单价 (元/公斤)	数量 (万公斤)	单价 (元/公斤)	数量 (万公斤)	单价 (元/公斤)	数量 (万公斤)	单价 (元/公斤)
浦项	225.65	5.31	473.09	5.42	213.90	5.36	21.03	5.08
金源行	307.49	4.92	558.22	5.42	930.78	5.66	1,092.84	5.10
敬虹	161.32	5.81	201.70	5.56	164.97	5.53	67.15	4.62
今仙	126.04	5.56	223.65	6.88	293.16	5.90	339.39	5.98
广州提爱思	35.25	6.10	-	-	-	-	-	-

注：以上统计只含钢材采购金额及单价，不含配件及其他采购量；

从上表可知，公司向今仙、广州提爱思的采购价格略高于向其他钢材供应商的采购价格，主要是因为该部分原材料的材质较为特殊，主要用于生产向其销售的产品，但总体差异不大，公司向今仙、广州提爱思的采购价格不存在异常。

B、广州安道拓、佛吉亚（无锡）

报告期内，公司调角器的供应商主要为广州安道拓和佛吉亚（无锡），二者价格比较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安道拓（元/个）	44.91	44.94	44.89
佛吉亚（元/个）	42.46	43.24	44.00

报告期内，除广州安道拓外，公司未向其他供应商采购过TU锁，2017年度和2018年公司向广州安道拓采购TU锁的单价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TU锁（242型）（元/个）	56.01	56.04	56.52

由上述表格可知，公司向安道拓采购的调角器与向佛吉亚采购的调角器价格相差不大，公司向安道拓采购的TU锁的价格相对平稳。安道拓作为2019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榜排名第13名的大型企业、佛吉亚作为全球三大调角器生产厂商之一，公司与其交易价格完全遵循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公允。

（四）主要产品生产和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产能情况

（1）精密冲压模具

精密冲压模具的关键生产设备为数控加工机床（含数控加工中心、数控铣床、数控激光切割机床等），精密冲压模具的产能利用情况主要体现为数控加工机床

的利用率。报告期内，发行人数控加工机床产能利用率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数控加工机床实际工时（小时）	130,511	242,964	208,672	161,306
数控加工机床设计工时（小时）	126,360	241,725	197,028	168,480
数控加工机床产能利用率	103.29%	100.51%	105.91%	95.74%

注：数控加工机床每年设计工时=数控加工机床加权平均数量*18小时*26日*12个月（或6个月）；数控加工机床产能利用率=数控加工机床每期实际工时/数控加工机床每期设计工时

（2）金属结构件

金属结构件的关键生产设备为冲床，金属结构件的产能利用率主要体现为冲床设备的利用率。报告期内，发行人冲床设备的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冲床设备设计工时（小时）	454,896	882,174	745,992	707,616
冲床设备实际工时（小时）	409,855	845,763	767,590	724,231
冲床设备产能利用率	90.10%	95.87%	102.90%	102.35%

注：冲床设备每年设计工时=公司冲床设备加权平均台数×18小时×26日×12个月（或6个月）；冲床设备产能利用率=冲床设备每年实际工时/冲床设备每年设计工时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不断增加设备，但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增长，公司产能利用率仍然持续处于相对饱和状况。

2、主要产品的产销量情况及分类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如下：

单位：（模具）套、（结构件）万件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精密冲压模具 （套）	销量 ^{注1}	631	751	835	691
	产量	642	745	862	716
	产销率	98.29%	100.81%	96.87%	96.51%
金属结构件 （万件）	销量	13,018	28,814	24,152	21,157
	产量	12,778	27,493	26,096	20,175
	产销率	101.88%	104.80%	92.55%	104.87%

注1：精密冲压模具销量为公司当年度完工并经客户验收合格，一次性确认销售收入并全部结转成本的模具数量；分摊模具未计入销量，导致大部分情况下模具销量均小于产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规模稳步增长，产能、产量、销量都有了显著提高。由于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的生产均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完工后的模具和金属结构件基本上很快实现销售，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产销率保持在较高水平。

（2）公司模具产品的分类说明

公司生产的汽车冲压模具均系定制化产品，每年销售的模具数量达数百套，涉及到发动机冷却系统、座椅系统、天窗、车门内板等不同部位和系统。每个部位或系统的汽车零部件通常需要多套模具进行生产，如完整的座椅总成需要数十套冲压模具生产的结构件通过焊接、组装等方式才能完成，这些模具在工艺路线（单冲模还是连续模、单工位还是多工位、手工送料还是自动传送等）、加工型面复杂程度、加工精度、模具外型尺寸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简单地将同一部位或系统的模具归为一类没有意义，也很难以统一的标准将这些模具合理地分类；而且客户通常会将同一系统的模具分拆为不同的组合（项目包）分别招投标，发行人在不同客户、同一客户不同期间所中标的模具订单可能均不一致，从而导致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按照不同部位、系统分类的可比性不强，因此发行人未对其进行细分披露。

3、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及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情况

①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精密冲压模具	23,045.01	31.25%	35,735.71	24.28%	31,973.83	22.62%	23,749.60	20.55%
金属结构件	50,698.76	68.75%	111,445.87	75.72%	109,355.02	77.38%	91,798.85	79.45%
合计	73,743.76	100.00%	147,181.58	100.00%	141,328.85	100.00%	115,548.45	100.00%

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15,548.45 万元、141,328.85 万元、147,181.58 万元和 73,743.7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不断增长。

A、2016 年和 2017 年，汽车行业的发展带动了公司主营业务增长；2018 年，汽车行业增速放缓，但市场空间仍然较大

报告期内，全球汽车销量从 2016 年的 9,391 万辆增长至 2017 年的 9,680 万辆，2018 年上半年为 4,403 万辆，同比增长 3.6%；2016-2017 年，我国汽车销量从 2,803 万辆增长至 2,912 万辆，2018 年度全年销量为 2,808 万辆，同比下降 2.76%；2016-2017 年，我国汽车产量从 2,812 万辆增长至 2,902 万辆，2018 年，我国汽车产量为 2,781 万辆，同比下降 4.16%。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汽车零部件行业销售收入从 2016 年的 3.46 万亿元增长至 2017 年的 3.74 万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56,469.51 万元、84,104.16 万元、90,329.52 万元和 43,094.72 万元。2017 年，受益于汽车行业的发展，公司汽车类产品的销售收入较 2016 年增长了 48.94%，是公司主营业务增长的主要源泉。2018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近十年来首次出现小幅负增长，但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优势、丰富的项目储备、合理的产业布局和良好的市场开拓能力，2018 年汽车类产品的销售收入仍保持了 7.40% 小幅增长。

根据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每年的产值超过 3 万亿元，市场空间巨大；同时我国零部件行业产值与整车行业的产值比大约为 1:1，明显低于发达国家零部件和整车产值比为 1.7:1 的比值，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仍有较大的增长潜力。未来，公司仍将继续把汽车行业作为重点发展方向，公司近年来新获取的汽车零部件定点项目较多，随着这些定点项目陆续进入量产期，后续期间汽车行业的销售收入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

B、2019 年以来，通信行业 5G 商用进程不断加速，为公司主营业务带来新的增长点

我国通信设备行业近年来实现了快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2010-2017 年，我国通信设备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从 9,903 亿元增长到 34,78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9.66%。2016-2018 年，资金、场地、产能等方面的限制，公司将新增人员、设备产能向汽车行业倾斜，在通信行业和办公及电子设备行业以维持现有业务规模为主。因此，2016-2018 年公司在通信行业和办公及电子设备行业的销售收入维持在相对稳定的水平。

随着常熟、天津等子公司逐步建成投产，公司的产能限制逐步得以解除，公司的生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2019 年 6 月，国家工信部向我国三大运营商和中国广电发放了 5G 牌照，5G 商用进程不断加速，我国通信设备厂商将迎来更大的市场机遇。随着 5G 商用进程加速，全球通信运营商对 5G 网络建设不断投入，对 5G 网络设备需求持续增加，公司承接的华为、中兴等的 5G 设备订单持续增加，为公司主营业务带来了新的增长点。

C、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率接近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16-2018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	--------	--------	--------

	主营业务收入	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	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
天汽模	220,354.85	15.38%	190,974.14	-1.37%	193,628.57
威唐工业	50,174.60	16.31%	43,137.60	37.61%	31,347.14
成飞集成	209,606.78	9.08%	192,159.23	-13.86%	223,076.72
继峰股份	206,644.53	14.76%	180,070.31	27.51%	141,220.60
黎明股份	102,383.38	1.25%	101,122.34	9.89%	92,017.37
合力科技	59,762.04	11.63%	53,535.34	17.97%	45,378.84
东山精密	1,973,733.98	28.78%	1,532,652.76	83.60%	834,767.77
行业平均	-	13.88%	-	12.96%	-
祥鑫科技	147,181.58	4.14%	141,328.85	22.31%	115,548.45

注：东山精密 2017 年收入增长 83.60% 主要系并购 MFLX 的影响，未纳入行业平均。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16-2018 年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的平均值为 13.42%，公司 2016-2018 年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2.86%，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比较接近，具有合理性。

(2) 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产品类别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精密冲压模具 (万元/套)	36.52	-23.25%	47.58	24.27%	38.29	11.41%	34.37
金属结构件 (元/件)	3.89	0.69%	3.87	-14.58%	4.53	4.35%	4.34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和销售的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均为定制化产品，不同产品的材质、结构、规格、性能、加工工艺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因此产品单价差异较大；公司每年执行的订单差异导致年均单价可比性不强，每年度销售均价波动性较大。

4、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1)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A、2019 年 1-6 月

序号	客户名称 ^{注1}	销售额(万元)	占销售比重
1	天津佛吉亚旭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783.72	11.78%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764.11	
	Faurecia Sistemas Automotrices De Mexico S.A.De C.V	1,649.36	

序号	客户名称 ^{注1}	销售额(万元)	占销售比重
	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313.26	
	佛吉亚(武汉)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399.47	
	佛吉亚(盐城)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373.26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161.99	
	宝沃佛吉亚(天津)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37.70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85.27	
	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限公司	53.94	
	Faurecia Automotive Seating (I) Pvt.Ltd.	6.36	
	佛吉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00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0.35	
	佛吉亚-小计	8,729.78	
	2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3	Mahle Behr GmbH & Co.KG	1,410.02	7.60%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1,351.59	
	沈阳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1,124.60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772.58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注2}	654.94	
	马勒贝洱热系统(济南)有限公司	244.52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十堰工厂 ^{注3}	72.14	
	成都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注4}	3.50	
	马勒-小计	5,633.89	
4	奥钢联金属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1,869.21	6.37%
	Voestalpine Stampotec GmbH	1,549.75	
	奥钢联金属部件(沈阳)有限公司	1,299.06	
	奥钢联-小计	4,718.02	
5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4,313.69	5.82%
	前五名客户--合计	30,256.26	40.83%

注1: 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合并披露主要参考股权控制关系确定, 下同。

注2: 东风贝洱热系统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更名为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下同。

注3: 东风贝洱热系统有限公司十堰工厂于2018年7月更名为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十堰工厂。

注4: 成都贝洱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更名为成都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下同。

B、2018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销售比重
1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注1}	15,000.70	10.24%
	Adient Automotive Seating (M) Sdn.Bhd.	134.98	
	安道拓-小计	15,135.68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销售比重
2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4,396.26	9.03%
	Faurecia Sistemas Automotrices De Mexico S.A.De C.V.	4,205.35	
	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2,289.77	
	天津佛吉亚旭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713.23	
	佛吉亚(盐城)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589.45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450.78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431.04	
	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限公司	230.82	
	佛吉亚(武汉)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9.49	
	宝沃佛吉亚(天津)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8.43	
	佛吉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04	
	佛吉亚-小计	13,346.66	
3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11,890.26	8.05%
4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6,962.06	7.74%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1,458.06	
	沈阳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1,447.25	
	Mahle Behr GmbH & Co.KG	922.75	
	马勒贝洱热系统(济南)有限公司	423.38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十堰工厂	131.46	
	东风贝洱热系统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71.87	
	成都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20.41	
	马勒-小计	11,437.24	
5	Voestalpine Stamped GmbH	9,403.56	7.02%
	奥钢联金属部件(沈阳)有限公司	965.88	
	奥钢联金属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11.14	
	奥钢联-小计	10,380.59	
前五名客户--合计		62,190.42	42.08%

注1:广州江森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更名为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下同。

C、2017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销售比重
1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16,064.47	11.36%
	Adient Automotive Seating (M) Sdn.Bhd.	23.56	
	安道拓-小计	16,088.03	
2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11,490.62	8.11%
3	Voestalpine Stamped GmbH	7,881.63	8.01%
	奥钢联金属部件(沈阳)有限公司	3,465.51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销售比重
	奥钢联-小计	11,347.14	
4	广州广汽优利得汽车内饰系统研发有限公司	7,304.21	7.22%
	广州华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890.43	
	广州华德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541.23	
	广州广汽荻原模具冲压有限公司	180.84	
	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1}	22.36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4.19	
	广汽--小计	10,223.26	
5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4,694.58	6.83%
	Faurecia Sistemas Automotrices De Mexico S.A.De C.V.	2,610.56	
	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139.34	
	佛吉亚（盐城）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538.49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350.36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345.13	
	佛吉亚-小计	9,678.46	
前五名客户--合计	58,827.52	41.52%	

注 1：广州汽车集团零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更名为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下同。

D、2016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销售比重
1	广州广汽优利得汽车内饰系统研发有限公司	11,243.28	9.72%
	广州华德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11.28	
	广汽--小计	11,254.56	
2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11,041.46	9.54%
3	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3,465.68	7.20%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3,114.94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1,120.71	
	Faurecia Sistemas Automotrices De Mexico S.A.De C.V.	246.38	
	佛吉亚（盐城）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209.64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184.84	
	佛吉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0.44	
佛吉亚-小计	8,342.63		
4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6,156.90	5.32%
5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2,768.68	5.01%
	Mahle Behr GmbH & Co.KG	1,104.26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1,012.01	
	沈阳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483.08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销售比重
	马勒贝洱热系统（济南）有限公司	323.77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十堰工厂	94.39	
	成都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18.77	
	马勒-小计	5,804.97	
	前五名客户--合计	42,600.52	36.79%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包括安道拓/江森自控、佛吉亚等国际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和华为、中兴等通信行业世界知名的领先企业。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50%的情况，亦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

（2）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主要销售内容如下：

2019年1-6月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额（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重
1	佛吉亚	结构件及模具	8,729.78	11.78%
2	华为	结构件及模具	6,860.88	9.26%
3	马勒	结构件及模具	5,633.89	7.60%
4	奥钢联	模具	4,718.02	6.37%
5	中兴	结构件	4,313.69	5.82%
合计			30,256.26	40.83%
2018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额（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重
1	安道拓	结构件及模具	15,135.68	10.24%
2	佛吉亚	结构件及模具	13,346.66	9.03%
3	华为	结构件及模具	11,890.26	8.05%
4	马勒	结构件及模具	11,437.24	7.74%
5	奥钢联	模具	10,380.59	7.02%
合计			62,190.42	42.08%
2017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额（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重
1	安道拓	结构件及模具	16,088.03	11.36%
2	华为	结构件及模具	11,490.62	8.11%
3	奥钢联	模具	11,347.14	8.01%
4	广汽集团	结构件及模具	10,223.26	7.22%
5	佛吉亚	结构件及模具	9,678.46	6.83%
合计			58,827.52	41.52%
2016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额（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重

1	广汽集团	结构件及模具	11,254.56	9.72%
2	华为	结构件及模具	11,041.46	9.54%
3	佛吉亚	结构件及模具	8,342.63	7.20%
4	中兴	结构件	6,156.90	5.32%
5	马勒	结构件及模具	5,804.97	5.01%
合计			42,600.52	36.79%

注：以上统计已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精密冲压模具前五大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对精密冲压模具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2019年1-6月			
序号	客户名称	模具销售额（万元）	占模具销售收入的比例
1	奥钢联	4,718.02	20.47%
2	马勒	1,616.55	7.01%
3	一汽租赁	1,268.12	5.50%
4	广汽集团	1,122.70	4.87%
5	佛吉亚	1,027.58	4.46%
合计		9,752.96	42.32%
2018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模具销售额（万元）	占模具销售收入的比例
1	奥钢联	10,380.59	29.05%
2	Kirchhoff Witte GmbH	2,802.58	7.84%
3	延锋	2,242.98	6.28%
4	马勒	2,072.97	5.80%
5	Toyota	2,064.84	5.78%
合计		19,563.95	54.75%
2017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模具销售额（万元）	占模具销售收入的比例
1	奥钢联	11,347.14	35.49%
2	Kirchhoff Witte GmbH	3,145.84	9.84%
3	Nissin Precision North America, Inc	2,130.63	6.66%
4	G-Tekt Europe Manufacturing Ltd	1,457.41	4.56%
5	Snop Estampacton, S.A.	1,381.09	4.32%
合计		19,462.11	60.87%
2016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模具销售额（万元）	占模具销售收入的比例
1	奥钢联	3,360.31	14.15%
2	G-Tekt Europe Manufacturing Ltd	2,705.53	11.39%

3	佛吉亚	2,610.58	10.99%
4	Nissin Precision North America, Inc	1,872.67	7.89%
5	Steel Automotive GmbH	1,417.40	5.97%
合计		11,966.48	50.39%

注：以上统计已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 金属结构件前五大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对金属结构件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2019年1-6月			
序号	客户名称	金属结构件销售额（万元）	占金属结构件销售收入的比例
1	佛吉亚	7,702.20	15.19%
2	华为	6,393.46	12.61%
3	中兴	4,085.05	8.06%
4	马勒	4,017.34	7.92%
5	安道拓	3,329.74	6.57%
合计		25,527.79	50.35%
2018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属结构件销售额（万元）	占金属结构件销售收入的比例
1	安道拓	15,135.68	13.58%
2	佛吉亚	11,752.61	10.55%
3	华为	11,600.62	10.41%
4	马勒	9,364.27	8.40%
5	广汽集团	7,658.75	6.87%
合计		55,511.92	49.81%
2017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属结构件销售额（万元）	占金属结构件销售收入的比
1	安道拓	16,085.53	14.71%
2	华为	11,415.98	10.44%
3	广汽集团	9,916.71	9.07%
4	佛吉亚	9,592.00	8.77%
5	马勒	7,404.23	6.77%
合计		54,414.45	49.76%
2016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属结构件销售额（万元）	占金属结构件销售收入的比
1	广汽集团	11,172.46	12.17%
2	华为	10,860.92	11.83%
3	中兴	6,156.90	6.71%
4	佛吉亚	5,732.05	6.24%

5	安道拓	4,797.26	5.23%
合计		38,719.59	42.18%

注：以上统计已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基本情况介绍
1	安道拓	Adient（安道拓），2016年从江森自控中分拆出来在纽约交易所上市的国际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拥有遍布34个国家的238家制造/组装工厂，全球员工达85,000人，2019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榜排名第13名，2018年配套业务营业收入174.00亿美元。（资料来源：《美国汽车新闻》及安道拓官方网站： https://www.adiant.com/ ）
2	佛吉亚	Faurecia（佛吉亚集团），成立于1997年，总部位于法国的国际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为泛欧巴黎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业务遍布全球35个国家，拥有300座生产基地和30处研发中心，拥有109,000名员工。2019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榜排名第9名，2018年配套业务营业收入206.67亿美元。（资料来源：《美国汽车新闻》及佛吉亚官方网站： http://www.faurecia.cn/ ）
3	奥钢联	Voestalpine（奥地利钢铁联合集团），总部位于奥地利林茨（Linz），是欧洲领先的钢铁生产和销售企业，同时也是全球知名的冶金技术和设备供应商，在维也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最近一个财政年度（2018.04.01-2019.03.31）营业收入135.61亿欧元。（资料来源：奥钢联2018-2019财务报告及其官方网站： http://www.voestalpine.com/ ）
4	马勒	Mahle，总部在德国的国际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在全球拥有近170个生产基地和16大研发中心，2019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榜排名第17名，2018年配套业务营业收入144.05亿美元。（资料来源：《美国汽车新闻》及马勒官方网站： http://www.cn.mahle.com/ ）
5	华为	全称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1987年9月，是全球知名的信息与通信技术解决方案供应商，唯一股东为员工持股平台公司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399.08亿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212.02亿元人民币。（资料来源：华为2018年年报及其官方网站）
6	广汽集团	全称为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2.15亿元，成立于1997年，为国内A+H股整体上市的大型国有控股股份制汽车集团（A股股票代码：601238.SH），公司业务包括研发、整车、零部件、商贸服务、金融等五大业务板块，构成了完整的汽车产业链。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15.15亿元人民币。（资料来源：广汽集团年报及公告）
7	中兴康讯	全称为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11月，注册资本为17.55亿元，为国内知名通讯企业中兴通讯（股票代码：000063）的全资子公司，中兴通讯为全球知名的通信业务提供商。2018年度中兴通讯实现营业收入855.13亿元人民币。（资料来源：中兴通讯年报）

序号	企业名称	基本情况介绍
		及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大型知名企业，且大部分均为国内外上市公司，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

6、报告期内主要客户变化的原因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前五大主要客户共有七家，相对比较稳定，每位客户均能保持持续合作关系。

按照行业对公司主要客户每期销售金额及占比统计如下：

行业	客户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汽车	安道拓	3,329.74	4.49%	15,135.68	10.24%	16,088.03	11.36%	4,824.81	4.17%
	佛吉亚	8,729.78	11.78%	13,346.66	9.03%	9,678.46	6.83%	8,342.63	7.20%
	奥钢联	4,718.02	6.37%	10,380.59	7.02%	11,347.14	8.01%	3,360.31	2.90%
	马勒	5,633.89	7.60%	11,437.24	7.74%	8,127.02	5.74%	5,804.97	5.01%
	广汽集团	3,415.65	4.61%	9,464.14	6.40%	10,223.26	7.22%	11,254.56	9.72%
	小计	25,827.06	34.86%	59,764.30	40.44%	55,463.91	39.15%	33,587.28	29.01%
通信	华为	6,860.88	9.26%	11,890.26	8.05%	11,490.62	8.11%	11,041.46	9.54%
	中兴	4,313.69	5.82%	4,901.82	3.32%	3,626.44	2.56%	6,156.90	5.32%
	小计	11,174.58	15.08%	16,792.08	11.36%	15,117.06	10.67%	17,198.36	14.85%
合计	37,001.64	49.94%	76,556.38	51.80%	70,580.98	49.82%	50,785.64	43.86%	

从上表可知，2016-2018年发行人客户变动的主要趋势是汽车行业主要客户数量（2016年度前五大客户中汽车行业客户为3家，2017年度和2018年度均为4家）和销售收入不断增加，通信行业的客户营业收入基本维持或呈小幅下降趋势。

2019年1-6月前五大客户中汽车行业客户为3家，变动原因系：①5G商用进程的不断加速，对华为、中兴的数控钣金件销售收入快速增加，通信行业的客户收入占比有所上升；②广汽GS4市场销量下降，发行人对广汽集团的销售收入亦有所下降。

综上，报告期内收入和客户结构的变化，一方面与公司近年来将汽车行业作为重点发展方向的战略相关，另一方面也是公司根据行业发展动态和市场需求相应调整生产经营策略的结果。

2016-2018 年公司将新增人员、设备产能向汽车行业倾斜，通信行业和办公及电子设备行业所属的钣金件和其他结构件维持现有产能规模为主。2016-2018 年随着公司在汽车行业的持续拓展，对部分汽车行业客户的销售金额和占比呈快速增长趋势，在前五大主要客户中汽车行业客户增长明显；2016-2018 年钣金件和其他结构件在收入金额基本持平的情况下其占比有所下降，主要客户的收入占比亦呈下滑趋势。

2019 年上半年，随着汽车产销量的下降和通信行业 5G 商用进程的加速，公司对部分汽车行业客户的销售金额和占比在短时期内有所下降，对华为、中兴等通信行业客户的销售金额和占比回升。未来，公司仍将继续把汽车行业作为重点发展方向，公司近年来新获取的汽车零部件定点项目较多，随着这些定点项目陆续进入量产期，后续期间公司对汽车行业客户的销售收入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安道拓、佛吉亚、奥钢联、马勒和广汽集团五家汽车行业客户的总销售金额从 2016 年度的 33,587.28 万元增长至 2018 年度的 59,764.30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33.39%，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从 2016 年度的 29.01% 增长至 2018 年度的 40.44%，呈现快速增长，主要是因为随着发行人多年来在汽车领域的持续投入和积累，在产品技术、客户基础、人力资源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优势，获得了上述大型客户的深度认可，能持续获得更多订单，销售金额和占比保持上涨趋势；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对上述五家汽车行业客户的销售金额为 25,827.06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下降至 34.86%，主要系广汽集团 GS8 车型进入改款期，销量有较大幅度的下降，GS4 车型销售亦未达预期，公司对广州安道拓、广汽集团销售的 GS8、GS4 座椅系统结构件下降所致。

2016-2018 年公司在通信行业钣金件方面以维持现有产能、业务规模为主，公司综合华为与中兴康讯等客户的订单情况进行选择性投标供货，对二者的合计收入变化不大；2019 年上半年，随着 5G 商用进程的不断加速，公司对华为、中兴的销售金额和占比迅速回升，未来公司将结合通信行业的发展趋势合理安排产能和业务规模。

7、发行人与主要客户交易具有可持续性

(1) 公司所处行业的技术壁垒明显，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大型知名企业，为保障产品质量和供货及时性，客户需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汽车冲压模具作为汽车零部件生产的基础装备,在很大程度上会影响批量生产的零部件的质量、性能和使用寿命。汽车冲压模具生产涉及工艺设计、机械加工、材料学等多学科多领域技术,技术壁垒明显,下游客户对模具供应商的要求非常严格。尤其是大型知名客户,通常会制定一套严格的标准对模具供应商各方面的能力进行考察,不仅要求供应商能提供质量可靠的产品,对供应商的研发与测试能力、制造设备的先进性及保养状况、加工工艺、生产工序安排、员工的执行力、质量监控、工作环境等各个方面通常都有严格的考核。考察合格后,一般还需要经过长达数年的试样供应阶段,才会将模具制造厂商纳入其全球采购体系中,而一旦认定某个模具企业的供应商资质,为保证产品品质及交付的可靠性和稳定性,通常有望形成长期稳定的供销关系。

汽车零部件行业方面,一方面汽车制造对零部件的可靠性、一致性和交付的及时性要求非常高,汽车零部件企业要成为整车厂的合格供应商特别是一级供应商需要经过整车厂的一系列考核,包括交货期、产品质量、所处地域、产品成本和产能等方面的考核,通过考核并认证的合格供应商才有可能参与新品的试制,并逐步从小批量供货到成为其主要供应商,这个考核和认证的周期较长,整车厂更换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难度较大;此外随着近年来汽车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新车型开发周期的逐渐缩短,整车制造商与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相互介入研发(“整零协作”)已成为行业发展趋势,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需要根据整车制造商的构想进行相应的模具设计开发,并在整车制造商试装后根据试装结果对产品进行调试,这种整车制造商与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之间同步开发的研发模式会加深上下游的紧密联系程度。

发行人在通信、其他金属结构件业务方面的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大型企业,这些客户基于产品质量、供货稳定性等因素考虑,对供应商均有一系列严格持续的考核标准,能成为其合格供应商的难度相对较大,一旦能够确立正式合作关系,只要供应商的产品质量和运营能力保持良好状态,有望确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

(2) 公司扎根行业多年,研发技术和生产能力较强,产品和服务能获得客户和市场的持续认可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将提高技术研发能力作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高效开放的研发设计体系,倡导从研发设计的角度来改进

模具生产技术，降低模具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效益。公司技术优势明显，先后获得了“东莞市专利优势企业”、中国模具工业协会评选的 2014-2016 年度“精模奖”一等奖、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和中国机械工程学会评选的“2016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等评选的“2016 第一批中国模具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AAA）”等荣誉证书，2015 年被国家质检总局授予“全国五金模具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骨干企业”称号，并建立了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汽车大型零部件模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专利共 285 项，其中公司取得发明专利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9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

经过多年的沉淀和积累，公司建立了较为稳定的管理团队和经验丰富的研发及技术团队。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研发及技术人员 985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41.83%。公司通过校企合作建立了较完备的人才培训体系，同时，公司良好的股权激励机制和企业文化氛围保证了公司人才资源的稳定性，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生产的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在汽车领域，公司与安道拓/江森自控、法雷奥、马勒、佛吉亚、本特勒、奥钢联、延锋、奇昊、爱信精机、哈曼贝肯等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并已成为广汽集团、一汽大众、蔚来汽车、吉利汽车、长安标致雪铁龙、戴姆勒等知名整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公司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产品已广泛应用于保时捷、奥迪、宝马、奔驰、沃尔沃、捷豹、路虎、大众、长安标致雪铁龙、广汽传祺、吉利等品牌汽车的生产；在通信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华为、中兴等知名企业；在办公及电子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东芝、爱普生、理光等全球知名厂商。

(3) 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的交易都能持续，且与大部分客户的交易金额均保持明显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安道拓	3,329.74	15,135.68	16,088.03	4,824.81
2	佛吉亚	8,729.78	13,346.66	9,678.46	8,342.63

序号	客户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3	奥钢联	4,718.02	10,380.59	11,347.14	3,360.31
4	马勒	5,633.89	11,437.24	8,127.02	5,804.97
5	华为	6,860.88	11,890.26	11,490.62	11,041.46
6	广汽集团	3,415.65	9,464.14	10,223.26	11,254.56
7	中兴康讯	4,313.69	4,901.82	3,626.44	6,156.90
合计		37,001.64	76,556.38	70,580.97	50,785.64

注：以上统计已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从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的交易均具有持续性，且与多数客户的交易金额均保持明显增长态势。

8、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变动不属于主营业务的变化，公司业务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是专业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主要为汽车、通信、办公及电子设备等行业客户提供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稳定且均保持了持续交易，前五大客户排序的变化主要是因为公司近年来以汽车行业作为主要发展方向，导致2016-2018年汽车行业的模具和结构件的销售金额和占比增长较为明显，2019年上半年通信行业的金属结构件销售金额和占比显著增长，主要系汽车行业产销量下降和5G商用加速所致，该状况属于主营业务内具体产品结构的变化，因公司战略的逐步落实、业务的发展以及市场需求的合理变化导致的，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一直未发生变更，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9、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集中度不高及比例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客户销售占比分别为53.15%、57.11%、58.67%和56.63%，占比稳定，不存在较大波动。

(1) 公司市场开拓能力强，客户资源丰富且优质

公司在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领域深耕多年，凭借优质的产品、良好的服务、领先的技术和卓越的管理能力，获得了优质丰富的客户资源。在汽车领域，公司与安道拓/江森自控、法雷奥、马勒、佛吉亚、本特勒、奥钢联、延锋、奇昊、爱信精机、哈曼贝克等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并已成为广汽集团、一汽大众、蔚来汽车、吉利汽车、长安标致雪铁龙、丰田、尼桑、戴姆勒等知名整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在通信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

括华为、中兴等知名企业；在办公及电子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东芝、佳能、京瓷、爱普生、理光等全球知名厂商。丰富优质的客户资源，为未来业绩增长提供保障。

(2)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发行人客户集中度不存在异常

2016-2018年，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天汽模	31.37%	36.71%	33.17%
威唐工业	70.93%	63.61%	66.62%
成飞集成	33.86%	53.40%	50.24%
继峰股份	63.66%	70.15%	72.12%
黎明股份	75.43%	80.75%	84.82%
东山精密	46.33%	51.91%	44.75%
合力科技	63.12%	56.16%	60.94%
平均值	54.96%	58.96%	58.95%
祥鑫科技	42.08%	41.52%	36.79%

注：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未披露2019年半年度报告。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客户销售占比低于威唐工业、继峰股份、黎明股份和合力科技，高于天汽模，较为接近成飞集成、东山精密。外销占比与公司规模、客户结构等相关，总体而言，发行人客户集中度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异常。”

(五)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1)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

①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

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原材料包括钢材、配件、铝材（铝型材、铝料）等，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得原材料的供应量、质量及交货期都得到了有效保证。公司报告期内各类主要原材料（不含外协加工）的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钢材	11,552.37	31.55%	23,315.16	32.79%	23,614.09	33.77%	17,718.76	32.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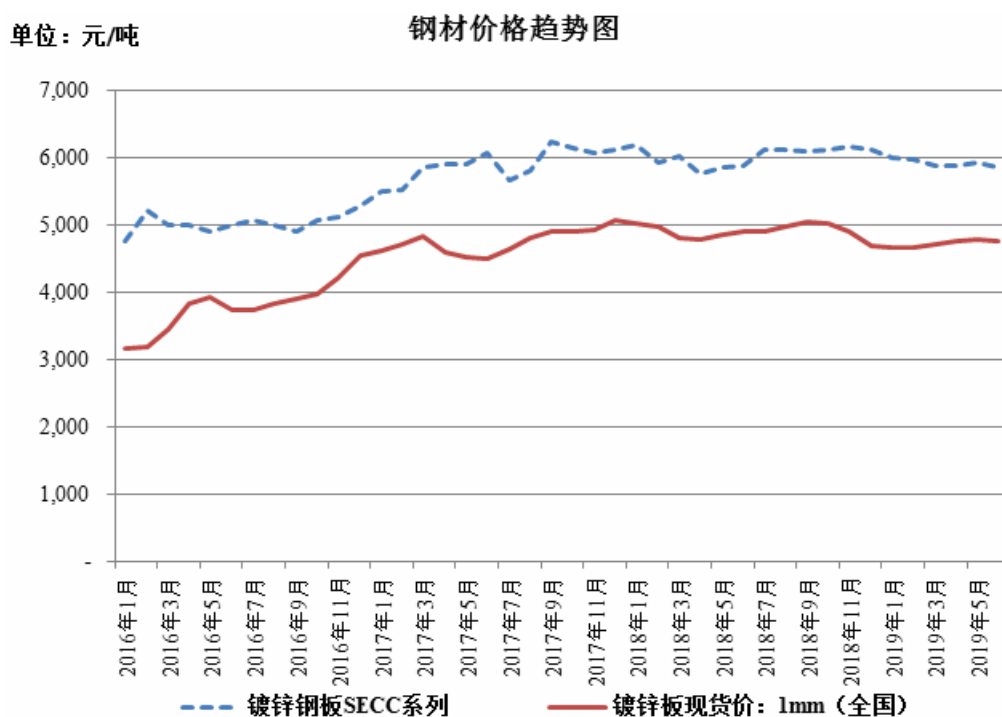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铝材	4,453.96	12.16%	10,314.20	14.51%	8,117.13	11.61%	6,727.63	12.40%
配件	9,178.33	25.07%	18,384.42	25.86%	16,408.48	23.47%	12,116.98	22.33%
其他	11,433.21	31.22%	19,091.94	26.85%	21,785.94	31.16%	17,695.43	32.61%
合计	36,617.86	100.00%	71,105.72	100.00%	69,925.64	100.00%	54,258.80	100.00%

②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单价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均为定制化模具和金属结构件，不属于市场大宗通用性产品，没有公开标准的市场价格。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对比如下：

A、钢材的采购价格与同类型产品的市场价格的波动趋势一致，采购价格高出部分主要是因为材质差异、加工工艺以及采购量所致，采购价格合理

发行人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钢板、铝材、铝型材等，但规格型号众多（其中仅钢材就有 2000 多种规格型号）。就钢材而言，钢材材质、牌号、尺寸规格、表面处理工艺等都会导致钢材的采购价格存在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冲压用钢主要包括镀锌钢板、冷轧钢板、热轧板、不锈钢、热镀锌铁片等大类，其中镀锌钢板采购金额最大，在此对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量最大的镀锌钢板 SECC 系列的平均采购价格与市场公开的镀锌板现货价（1mm）进行比较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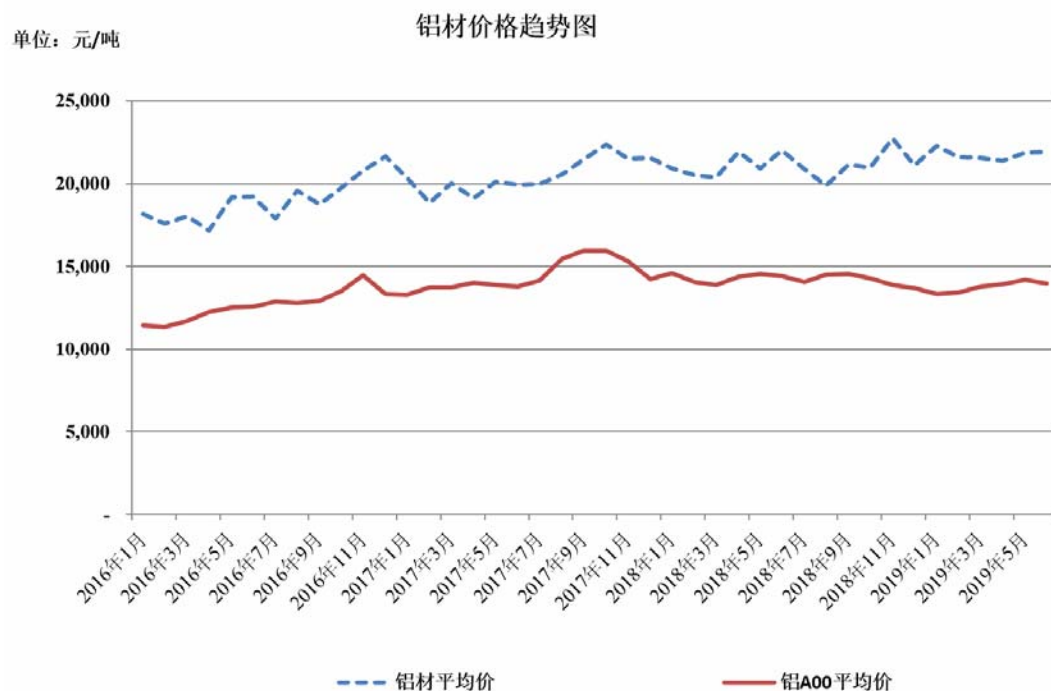
注 1：镀锌钢板 SECC 系列包括三种规格产品，分别为镀锌钢板 SECC、镀锌钢板 SECC-N5、镀锌钢板 NSECC-QF1，单价计算方法为上述三种规格产品的合计采购金额/合计采购量。

注 2：镀锌板现货价（1mm）价格的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价格高出市场价格的部分主要是因为 wind 公布的镀锌板现货价（1mm）价格为标准母卷价格，而公司采购的同类型产品在材质方面可能存在差别，且还需供应商进行分条切割等加工（并存在部分切割损耗）、贴膜、耐指纹等表面处理等加工工艺，同时采购量大小的差异也会导致价格存在差异，公司采购的镀锌钢板与市场可比钢材价格的波动趋势基本一致，采购价格合理。

B、铝材的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的波动趋势一致，采购价格高出部分主要是因为材质差异、加工工艺以及采购量所致，采购价格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铝材的平均采购价格与市场公布的铝 A00 平均价格（长江有色）比较如下：



注：可比市场铝材价格为长江有色市场铝 A00 平均价，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价格与铝材市场价格的波动趋势基本一致。公司铝材采购价格高于长江有色公布的 A00 铝锭价格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采购的主要是各种型号规格的铝材（板、带、箔），采购价格在很大程度上受其加工工艺的影响，包括冷轧/热轧、复合、表面处理等，加工费用构成铝材（板、带、箔）采购价格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采购的铝材价格与市场可比铝材价格的波动趋势基本一致，采购价格合理。

③单位产品耗用原材料的数量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模具）套、（结构件）万件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精密冲压模具（套）	产量	642	745	862	716
金属结构件（万件）	产量	12,778	27,493	26,096	20,17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钢材、铝材的采购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钢材	19,961.44	11,552.37	37,135.41	23,315.16	38,023.75	23,614.09	34,081.68	17,718.76
铝材	2,015.51	4,453.96	4,591.52	10,314.20	3,958.88	8,117.13	3,419.96	6,727.63
合计	21,976.95	16,006.32	41,726.93	33,629.36	41,982.63	31,731.23	37,501.64	24,446.40

发行人生产的主要产品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均为定制化产品，品种规格较多。其中，精密冲压模具产品按冲压时需使用的压力机吨位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小型模具长度往往在2米以内，大型模具最大平面尺寸规格已经达到7米*2.2米、自重超过60吨，定制化程度较高，不同型号（体积）的模具耗用的原材料品种规格、数量（重量）差异较大；报告期内生产的金属结构件中，以钢铁为原材料的金属结构件超过3000个品种，以铝材为原材料的金属结构件超过300个品种，不同品种耗用的原材料品种规格、数量（重量）亦不相同。

因此，发行人生产的主要产品中，单位产品与所耗用的原材料之间不存在稳定的数量关系。

④发行人材料成本的核算基础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材料成本核算方法如下：

A、精密冲压模具

发行人精密冲压模具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提供的订单情况严格组织安排生产计划。精密冲压模具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接收订单、模具设计、物料采购、模具生产加工、模具组装、模具调试、模具检测和入库等环节。公司精密冲压模具以单套模具为成本核算对象，材料成本核算方法和过程如下：

模具产品主要原材料按模具产品BOM组织采购，采购的材料能直接对应到各模具产品，材料验收入库后，根据实际采购金额领用到相应的模具产品，直接计入该模具产品的生产成本。

B、金属结构件

发行人金属结构件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提供的订单情况，结合机器的运行能力进行生产计划排期。金属结构件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计划排布、物料采购、机床冲压生产、加工处理、检测、包装和入库等环节。公司金属结构件以产品品种作为成本核算对象，材料成本的主要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如下：

对于直接材料，公司在 ERP 系统里按照产品设定 BOM，按 BOM 核定的可领用量领料，按照各产品领用数量直接计入该产品材料成本。原材料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月末通过生产车间盘点确认在产品数量，期末在产品按在产品数量、BOM 核定的定额耗用量和材料单价折算材料成本，根据各产品期初在产品结存金额和本月投入的料工费金额合计减去期末在产品金额结转完工产品成本。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内按照上述材料成本核算方法进行材料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成本核算基础良好，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足够支撑上述分析。

(2) 外协采购情况

为保证供货的及时性，公司生产的产品有一部分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表面处理	2,007.82	27.08%	4,023.32	25.46%	3,612.08	22.09%	3,127.05	19.35%
外协冲压件	1,592.39	21.48%	4,312.38	27.29%	4,198.21	25.67%	5,719.38	35.39%
外协模具	1,571.65	21.20%	2,787.95	17.64%	2,002.54	12.25%	2,453.60	15.18%
其他	2,241.77	30.24%	4,679.13	29.61%	6,539.95	39.99%	4,862.01	30.08%
外协采购合计	7,413.63	100.00%	15,802.79	100.00%	16,352.77	100.00%	16,162.04	100.00%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外协采购总金额从 2017 年至今略有下降，从发行人外协采购的类别来看，金额的下降主要为外协冲压件采购金额的下降。发行人采购外协冲压件金额逐渐下降的原因为：常熟祥鑫 2017 年起产能逐渐释放，天津祥鑫 2018 年起逐渐投产，收入规模均不断上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常熟祥鑫-营业收入	9,922.49	15,540.54	7,237.50	4,889.74

天津祥鑫-营业收入	2,460.47	756.24	-	-
小计	12,382.96	16,296.78	7,237.50	4,889.74
发行人合并营业收入	74,095.46	147,782.30	141,676.74	115,790.94
占营业收入比重	16.71%	11.03%	5.11%	4.22%

随着常熟祥鑫、天津祥鑫产能规模的扩大，发行人部分汽车冲压件逐渐由外协加工转为自行生产，以提高生产效率和降低生产成本，采购外协冲压件金额的下降符合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加工量及加工单价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数量 (万件)	单价 (元/件)	数量 (万件)	单价 (元/件)	数量 (万件)	单价 (元/件)	数量 (万件)	单价 (元/件)
表面处理	2,796.31	0.72	6,219.38	0.65	4,664.42	0.77	3,650.66	0.86
外协冲压件	2,714.13	0.59	6,981.87	0.62	6,992.64	0.60	7,357.33	0.78
外协模具	0.03	57,569.44	0.08	36,908.37	0.07	28,605.65	0.09	28,137.61
其他	598.06	3.75	1,476.53	3.17	2,034.56	3.21	1,712.45	2.84
合计	6,108.52	-	14,677.85	-	13,691.69	-	12,720.53	-

注：外协模具中，大部分外协模具订单都只是将部分模具零部件外协，而不是成套模具，单个订单算一件，所以外协模具数量相对较大，与总体模具产销量成套数据口径有差别。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外协种类包括表面处理、外协冲压件、外协模具以及其他等四类，其中外协冲压件主要与发行人的冲压产能相关，随着近年来公司不断增加在冲床方面的投入以及天津、常熟工厂的投产，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冲压金额呈现总体下滑趋势，外协加工量的变化与发行人实际情况相符。

其他三类外协都属于定制化生产，不存在标准耗用或加工量的情形，如表面处理包括喷涂、热处理、电泳等，其中占比最高的喷涂工艺采购定价主要取决于喷涂所用的粉末型号、涂层厚度等因素；外协模具价格主要取决于产品结构、工艺技术、性能参数、外型尺寸等方面；外协采购的其他类别主要包括线切割、CNC加工等行为，其中线切割采购的定价主要取决于表面精度（快走丝、中走丝、慢走丝）、切割精度（修刀数）、孔径精度、线切割周长（或面积）等因素，CNC的采购定价主要取决于工序的复杂程度（钻孔、攻牙沉头、镗孔、吊孔等）、铣削的周长等因素。2017年外协其他金额相对较高，主要是因为当期模具产销数量和金额较大，线切割和CNC加工等需求增长明显，相应外协金额增长较大。

综上，发行人在不同期间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类型存在差异，不同产品是否需要外协以及所需外协的工艺品类不同，导致各类外协加工量与外协金额、发行人

的产销量和营业收入并不存在稳定的配比关系。

2、主要能源的采购情况

公司产品生产消耗的主要能源为电力。报告期内，公司具体能源使用及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用电量（万千瓦时）	1,048.19	2,276.67	2,050.82	1,565.84
电费金额（万元）	713.09	1,546.22	1,387.64	1,115.53
单价（元/千瓦时）	0.68	0.68	0.68	0.71

3、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十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2019年1-6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万元）	占总采购比例
1	广州金源行金属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307.49 万公斤	1,514.40	3.44%
2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铝材、铝料	62.21 万公斤	1,352.47	3.07%
3	浦项（佛山）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225.65 万公斤	1,197.13	2.72%
4	上海敬虹实业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161.32 万公斤	937.39	2.13%
5	上海庆峦实业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163.23 万公斤	835.92	1.90%
6	深圳五洲海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五金件	121.37 万件	825.68	1.88%
7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模具钢材，外协其他	14.95 万件	770.71	1.75%
8	广州宝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不锈钢材	85.98 万公斤	766.86	1.74%
9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外协冲压件及五金件	1,134.25 万件	733.42	1.67%
10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TU 锁、调角器及配件	32.32 万件	726.83	1.65%
合计				9,660.83	21.94%
2018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万元）	占总采购比例
1	广州金源行金属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558.22 万公斤	3,025.29	3.48%
2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铝材、铝料	123.99 万公斤	2,792.46	3.21%
3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497.88 万公斤	2,717.42	3.13%
4	浦项（佛山）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473.09 万公斤	2,566.38	2.95%
5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TU 锁、调角器及配件	116.12 万件	2,536.36	2.92%
6	广州宝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不锈钢材	240.79 万公斤	1,771.45	2.04%
7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模具钢材，外协其他	36.70 万件	1,584.26	1.82%
8	东莞市昊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外协冲压件及模具	2,603.13 万件	1,556.32	1.79%
9	广州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222.27 万公斤	1,530.85	1.76%
	武汉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1.37 万公斤	7.51	0.01%

小计			223.65 万公斤	1,538.36	1.77%
10	深圳市金甬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件、 外协冲压件及模具	664.76 万个	1,536.03	1.77%
合计				21,624.35	24.88%
2017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万元)	占总采购比例
1	广州金源行金属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930.78 万公斤	5,272.60	6.11%
2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TU 锁、调角器及配件	149.57 万件	3,445.20	3.99%
3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铝材、铝料	136.38 万公斤	3,180.03	3.69%
4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模具及外协冲压件	3,356.54 万件	2,078.66	2.41%
5	广州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289.54 万公斤	1,711.99	2.00%
	武汉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3.62 万公斤	17.68	
小计			293.16 万公斤	1,729.67	
6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铝材、铝料	85.69 万公斤	1,606.99	1.86%
7	东莞市昊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外协冲压件	2,453.15 万件	1,577.79	1.83%
8	深圳市金甬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件、 外协冲压件及模具	393.72 万件	1,439.03	1.67%
9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222.60 万公斤	1,382.48	1.60%
10	东莞川电钢板制品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189.89 万公斤	1,300.38	1.51%
合计				23,012.82	26.67%
2016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万元)	占总采购比例
1	广州金源行金属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1,092.84 万公斤	5,577.18	7.92%
2	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限公司	调角器	56.20 万件	2,411.64	3.42%
3	深圳市金甬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件、外协冲压件	553.22 万件	2,315.82	3.29%
4	东莞住金物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408.14 万公斤	2,087.53	2.96%
5	广州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329.36 万公斤	1,975.14	2.88%
	武汉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10.03 万公斤	54.40	
小计			339.39 万公斤	2,029.54	
6	东莞市昊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外协冲压件	2,559.96 万件	1,897.49	2.69%
7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五金件、外协冲压件 及模具	860.39 万件	1,865.93	2.65%
8	广州宝丰井汽车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352.99 万公斤	1,855.48	2.63%
9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铝材、铝料	83.01 万公斤	1,704.48	2.42%
10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模具钢材, 外协其他	28.68 万件	1,384.64	1.97%
合计				23,129.72	32.84%

注 1: 华峰日轻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更名为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比例均低于50%，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重大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中介机构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业官网等公开渠道对上述报告期内每期前十大供应商的经营业务进行了网络查询，确认其与发行人交易背景具有合理性；同时通过现场走访查看其生产经营场所大小、人员规模，查询公开披露的经营数据、访谈了解其经营规模等方式，确认发行人向上述供应商的采购与供应商的经营规模相匹配。

（2）发行人向主要供应商采购是否属于终端采购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十大供应商包括钢材供应商、铝材供应商、配件供应商和外协厂商。

①钢材供应商

发行人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和铝材。发行人生产耗用的钢材的原始生产商主要为宝钢、鞍钢、浦项制铁等大型钢铁生产企业，这些钢铁生产企业通常只直接销售大批量、规格相对标准化的产品，而发行人对钢材的需求不仅单次采购量小、而且在材料规格方面还存在一定的特殊要求，因此公司钢材供应商通常为不同层次的钢材加工贸易商，这些供应商通常只对原始厂商生产的钢材进行分切、贴膜等简单加工。一般认为发行人对钢材的采购不属于终端采购，终端供应商为宝钢、鞍钢、浦项制铁等大型钢铁生产企业。

②铝材供应商

公司生产耗用的铝材为不同规格的铝型材、复合铝箔、铝板等，供应商主要为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铝合金材料生产厂商。由于从铝锭（电解铝）到铝合金材料（铝型材、复合铝箔、铝板等）需要经历比较复杂的加工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产品的形态、性能都会发生显著变化。因此，公司对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采购属于终端采购。

③配件供应商

发行人向上述配件供应商采购的 TU 锁、调角器等配件均由其直接生产，属

于终端采购。

④外协厂商

发行人向上述外协厂商采购的外协加工均由其直接提供，属于终端采购。

除钢材供应商为金属加工公司外，发行人向铝材、其他供应商及外协厂商的采购均属于终端采购。

4、报告期内前十名供应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名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业务概况	股东构成
1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500 万美元	2010 年 8 月 18 日	经营范围：机床附件制造；其他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制品批发；汽车零部件批发；铸造机械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其他仓储业；通用机械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货物进出口；	铭泰富实业有限公司：100%。
2	广州金源行金属有限公司	1,000 万美元	2004 年 9 月 22 日	经营范围：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钢材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金属制品批发；佣金代理；	雄狮投资有限公司：100%。
3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3,450 万美元	2008 年 11 月 28 日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Adient（安道拓）2019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榜排名第 13 名，2018 年配套业务营业收入 174.00 亿美元。	Adient Asia Holdings Co., Limited: 52%；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48%。
4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74,890.06 万人民币	2008 年 7 月 10 日	经营范围：铝合金复合材料的生产及其技术开发、自研技术的转让，销售自产产品、机械设备、汽车零部件及模具,铝及铝合金板材、带材、箔材、有色金属复合材料、新型合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73.52%；其他投资者：26.48%；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业务概况	股东构成
				金材料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相关配套业务。2018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16.99 亿元人民币。	
5	浦项(佛山)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2230.2 万美元	2004 年 12 月 20 日	经营范围：加工钢材(含废钢)(压块、纵切、横切、磨砂、发纹、雪花、蚀刻、镜面、镀钛表面加工、冲压、落料)及制管，废钢回收，销售本公司产品并提供经济咨询服务。热轧钢板、线材、冷轧钢板、电镀锌板、熔融镀锌钢板、电工钢板、汽车钢板、镀铝板的批发、进出口业务；铝板的加工与销售、激光拼焊；自有厂房租赁；仓储服务(除危险品)。	Posco 株式会社：44.66%； 浦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33.2%； Posco Asia Co., Ltd: 22.14%。
6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500 万人民币	2010 年 7 月 1 日	经营范围：设计、产销：五金模具；五金冲压加工。	易志高：55%； 易容桂：40%； 曾艳平：5%。
7	广州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935 万美元	2001 年 12 月 14 日	经营范围：机械技术开发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模具制造；专用设备修理；机械技术咨询、交流服务；	日本株式会社今仙电机制作所：100%。
	武汉今仙电机有限公司	10,000 万人民币	2011 年 3 月 4 日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加工汽车关键零部件、汽车的模具、夹具、铸锻毛坯件，车身电子控制系统，设备，销售本企业产品及构成其产品的部件，提供上述产品的维修及技术服务,并提供汽车的模具、夹具、设备等动产租赁业务及上述内容的进出口业务。	日本株式会社今仙电机制作所：60%； 广州今仙电机有限公司：40%。
8	佛吉亚（无锡）座椅部	1,000 万欧元	2003 年 12 月 16 日	经营范围：设计、研发、生产车用精密五金件、汽	佛吉亚汽车座椅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业务概况	股东构成
	件有限公司			车零部件、专用设备、普通机械设备；从事上述商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业务。Faurecia（佛吉亚集团）2019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榜排名第 9 名，2018 年配套业务营业收入 206.67 亿美元。	100%。
9	深圳市金甬五金有限公司	10 万人民币	2011 年 8 月 19 日	经营范围：电脑机箱、厨具用品、五金铁线配件的生产；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黄小彬：100%。
10	东莞住金物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50 万美元	2003 年 6 月 18 日	经营范围：冲压剪切及销售金属板材(涉证涉限除外)。从事金属板材、钢材、铝材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	日铁住金物产株式会社：87.50%；泽田产业株式会社：12.5%。
11	上海敬虹实业有限公司	100 万人民币	2013 年 4 月 22 日	经营范围：五金交电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有色金属、金属材料、建材、冶金炉料(除专项规定)、机电产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销售；市政工程；绿化工程；商务信息咨询；货物运输代理；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陈文敬：51%；孟雅：49%。
12	上海庆峦实业有限公司	200 万人民币	2017 年 3 月 7 日	经营范围：建筑装饰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机械设备、橡塑制品、陶瓷制品、电子元器件、文化办公用品、日用百货、体育用品、针纺织品及辅料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展览展示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计算机网络工程,新材料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李敏：90%；殷志云：10%。
13	深圳五洲海	500 万人	2013 年 3 月	经营范围：国内贸易；货物	李海涛：1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业务概况	股东构成
	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民币	28日	及技术进出口。有色金属、五金制品、建筑材料、金属制品、电器的生产与销售。	
14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200万人民币	2011年2月16日	经营范围：模胚、模具、五金制品生产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	康国明：100%。
15	广州宝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00万人民币	2017年7月31日	经营范围：金属及金属矿批发(国家专营专控类除外);建材、装饰材料批发;钢材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五金产品批发;金属制品批发;贸易代理;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包装材料的销售;物流代理服务。	谷菊秋：100%。
16	东莞市昊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800万人民币	2014年5月21日	经营范围：产销、加工：自动化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销售:塑胶制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周耀成：100%。
17	银邦金属复合股份有限公司	82,192万人民币	1998年8月25日	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300337), 主营产品: 铝合金复合材料、铝基多金属复合材料以及铝合金非复合材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业务。2018年度营业收入 19.28 亿元人民币。	无锡新邦科技有限公司：25.81%; 沈健生：5.25%; 沈于蓝：14.59%; 其他投资者(含公众投资者)：54.35%。
18	东莞川电钢板制品有限公司	8,300万港元	1994年2月2日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变压器铁芯、发动机铁芯、电器外壳、铁件等金属配件及剪切金属板床(涉及许可证除外)。从事钢板、钢板制品及模具的批发、进出口及仓储业务(不设店铺经营,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及	JFE 商事株式会社：1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业务概况	股东构成
				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	广州宝丰井汽车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8,750 万人民币	2007年8月3日	经营范围：钢压延加工；铝压延加工；其他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钢材批发；钢材零售；房屋租赁；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68.09%；三井物产株式会社：24.86%；丰田通商株式会社：7.0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报告期各期前十名供应商与发行人不存在除购销外的任何关系。

5、报告期内前十大供应商变化的原因

(1) 前十大供应商变化的原因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供应的冷轧钢板、镀锌钢板主要用于广汽GS8汽车座椅骨架和佳能新项目，2016-2018年采购金额的变化系上述项目量产带来的采购增长，2019年广汽GS8市场销量的下降导致了采购金额的下降。

广州金源行金属有限公司供应的冷轧钢板、镀锌钢板主要用于向安道拓、佛吉亚、广汽销售的产品（其中，用于向终端客户广汽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广汽GS8汽车座椅骨架，所供应的原材料与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存在重叠），报告期内一直为公司稳定的原材料供应商。2018年度采购金额下降系发行人向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采购增加所致。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为向客户采购类型（即对同一企业既有采购又有销售），其供应的TU锁、调角器及配件，主要用于广汽传祺GS8车型，采购金额的变动与该车型的产销量高度相关。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供应的铝材、铝料主要用于马勒新项目，采购金额的变化主要系上述项目量产带来的采购增长。

浦项（佛山）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供应的镀锌钢板、冷轧钢板主要用于佛吉亚、

博泽（Brose）新项目，采购金额的变化主要系上述项目量产带来的采购增长。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金甬五金有限公司主要供应用于数控钣金产品的外协冲压件及五金件，由于2018年度发行人数控钣金件销售收入有所下降，对上述两家供应商采购金额也有所下降。2019年上半年，5G商用进程的加速带来了通信行业产品的更新换代，发行人向华为、中兴销售的数控钣金件收入大幅上升，因此对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也有所回升。

广州今仙电机有限公司、武汉今仙电机有限公司为向客户采购类型（即对同一企业既有采购又有销售），向其采购的材料主要用于生产向其销售的产品，向其采购的金额与向其销售的金额呈一定的相关性。

供应商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限公司为国际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下属公司，主要生产座椅调角器，公司向其采购调角器用于GS4等部分车型的座椅生产，报告期内采购金额的变化与该部分车型的产销量相关，2018年、2019年上半年的采购金额有所下降，系GS4车型2018年和2019年上半年市场销量有所下降所致。

东莞住金物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供应的镀锌钢板、冷轧钢板主要用于向东芝、理光等客户销售的产品，采购金额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客户产品更新换代，对该供应商采购减少。

上海敬虹实业有限公司和上海庆峦实业有限公司供应的镀锌钢板、冷轧钢板主要用于佛吉亚新项目，采购金额的变动与该项目的量产高度相关。报告期内，广州宝丰井汽车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东莞川电钢板制品有限公司、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宝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均为钢材、铝材等大宗商品供应商，发行人向这些供应商采购均遵循市场化原则，采购金额、占比的变动与终端客户的销售变动相关，亦系发行人在市场中不断开拓、优化供应商的结果。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东莞市昊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的采购均遵循市场化原则，各期采购金额波动不大，个别期间未进入前十名供应商系采购金额及占比的正常波动。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深圳五洲海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采购主要用于向华为销售的产品，2019年1-6月进入前十名供应商系5G产品更新换代，发行人向华为的销售收入上升所致。

综上，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和可追溯性，发行人同一产品通常只会向一家供应商采购原材料，但不同产品需要的原材料可能存在差异，且发行人均会重新履行采购招标程序，不同供应商提供的材料明细类型、产品质量、综合报价、产能排期均存在差别，导致不同产品的原材料供应商可能不同，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类型众多，不同产品生命周期不同，不同期间销售的产品结构亦有差别，从而导致采购所需的材料亦不同，进而导致前十大供应商发生一定的变化，这些变化都是发行人业务发展、产品迭代更新的正常反映。

(2) 前十名供应商采购比例逐年降低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向前十名供应商采购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2.70%、26.67%、24.88%和21.94%，呈逐渐下降的趋势，主要原因系：①发行人采购的主要原材料钢材、铝材为大宗商品，发行人的主要钢材、铝材供应商均为金属加工厂商而非原始生产商，这类金属加工公司数量众多、市场充分竞争，发行人在采购时综合其报价、生产加工能力、产品质量稳定性等方面不断遴选和优化供应商；②发行人的主要外协厂商主要是协助公司进行表面处理、线切割等部分工序、小型模具制造以及小吨位冲压加工，该类企业在公司总部所在的珠三角以及常熟祥鑫所在的长三角地区数量众多，供应充分，发行人也可以根据其报价、生产加工能力、产品质量稳定性等方面不断遴选和优化。

6、外协采购情况

(1) 主要外协厂商及其报告期内的交易额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采购内容主要分为四类：表面处理、外协冲压件、外协模具和其他。报告期各期，公司外协加工产量品类众多，其中按总采购额各期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年1-6月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采购金额	外协加工性质
1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733.42	冲压件
2	东莞市昊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685.15	冲压件
3	东莞市景驰实业有限公司	506.57	喷涂
4	东莞市柱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87.30	喷涂
5	深圳市三道一科技有限公司	371.00	冲压件及模具
小计		2,683.45	
2018年度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采购金额	外协加工性质
1	东莞市昊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556.32	冲压件及模具
2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947.22	冲压件
3	深圳市三道一科技有限公司	690.40	冲压件及模具
4	东莞市景驰实业有限公司	576.43	喷涂
5	东莞市横沥昌瑞五金制品厂	464.37	电泳
小计		4,234.73	
2017 年度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采购金额	外协加工性质
1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2,078.66	冲压件及模具
2	东莞市昊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577.79	冲压件
3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795.50	其他
4	东莞市景驰实业有限公司	739.24	喷涂
5	深圳市三道一科技有限公司	690.82	冲压件及模具
小计		5,882.01	
2016 年度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采购金额	外协加工性质
1	东莞市昊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897.49	冲压件
2	东莞市明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994.32	喷涂
3	东莞市景驰实业有限公司	800.34	喷涂
4	深圳市快迅达机械有限公司	646.17	冲压件
5	深圳市宏时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620.96	冲压件及模具
小计		4,959.29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主要外协厂商存在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东莞市盈宝生模具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盈宝生”)	报告期内曾为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发行人曾持股 19%，已于 2019 年 6 月 4 日注销

除盈宝生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主要外协厂商不存在关联关系。此外，盈宝生已于2019年6月4日注销。

(2) 外协采购的原因

发行人进行外协采购的主要原因系：

①公司通过将低附加值的产品或者工序进行外协加工可以减少固定资产投资，从而将有限的资源集中在高技术要求、高附加值的产品上；

②由于客户订单的不确定性，公司现有产能可能会出现阶段性不足，为保证供货速度和质量，公司会将一些技术含量低的工序进行外协加工；

③由于部分产品需要进行如喷涂、抛光、电镀等表面处理工艺，公司不具备相关加工能力，针对这部分产品，公司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完成。

综上，发行人外协采购的生产环节多为非核心的生产或加工环节，其技术含量相对较低且在发行人生产所在的珠三角、长三角和京津冀地区竞争充分，发行人可以通过不断优化的方式选择合适的外协厂商，不存在对外协加工方是否构成重大依赖的情形。

（3）外协采购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环境保护部令第45号）的规定，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外协采购中，仅表面处理涉及重污染行业。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外协厂商环保、安全生产、劳动用工违法违规或被行政处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情形，如有相应处罚，发行人亦不会承担连带责任，主要依据如下：

①根据环保部发布的《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7年版）》，发行人向外协厂商发出的金属结构件素材等产品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

②除盈宝生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外协厂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且盈宝生已于2019年6月4日注销，发行人与各外协厂商为独立的民事主体，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③根据发行人与主要外协厂商签订的外协采购框架协议，发行人与主要外协厂商未就“外协加工环节产生重大污染受相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外协加工环节出现安全生产事故受相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外协厂商因劳动用工违法违规受相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等事项约定相应的责任认定条款，因此：

A、由于发行人向外协厂商发出的金属结构件素材等产品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高危险性产品，根据《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商业惯例，如外协厂商存在从事超出经营范围的高污染经营活动、对污染物进行未经许可的排放或超标排放等违规生产的行为，以及因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被行政处罚，系由外协厂商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发行人不因此承担连带责任；

B、由于发行人与外协厂商均属于独立的用人单位，根据《合同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商业惯例，如外协厂商因劳动用工违法违规被行政处罚，亦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发行人不因此承担连带责任。

此外，发行人已取得各生产经营所在地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环保局/生态环境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政府部门出具的无违规证明，报告期内发行

人不存在违反法律或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4) 外协厂商及其他供应商的选取标准、决策程序、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设立了采购中心，制定了《供应商管理程序》等制度，对外协厂商和其他供应商的选取标准及决策程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详尽的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①外协厂商及其他供应商的选取标准

A、采购中心采购工程师根据公司物料需求，收集具有合作潜力厂商的相关资料（参照供应商填写的《供应商调查表》），根据供应商生产能力，及其以往业绩、价格等评定是否列为开发对象；

B、公司新供应商的首选条件是：价格、品质、交期、服务、环保，通过第三方认证机构的认证的供应商可以优先考虑（客户有其他体系认证要求的除外），如ISO9001：2015认证，建立了环境化学物质管理体系或通过了ISO14001：2015体系认证。

②外协厂商及其他供应商的选取过程及决策程序

A、采购中心采购工程师根据公司物料需求和《供应商调查表》收集具有合作潜力厂商的相关资料；

B、当厂商被列为开发对象时，采购工程师组织公司相关部门人员对供应商进行评估，评估事项和得分情况记录在《供应商评估记录》表上；

C、《供应商评估记录》进行评估人员签字确认后，交由采购经理审核，采购中心总监审批；

D、采购中心总监审批合格后，与合格供应商签订相关协议（参考《采购合同管理办法》），并填写《供应商主档资料新增（变更）申请表》，经供应商盖章确认的申请表附上相关协议资料一并交采购经理、采购中心总监、财务中心会审，最后由公司总经理审批。

E、审批通过后，采购中心采购工程师将供应商增加至《合格供应商一览表》中，并供应商信息录入系统；

F、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开始向合格供应商执行询价打样，采购工程师在接获询价信息后，参考市场行情及过去采购记录或厂商提供的资料，从合格供应商里精选2至3家左右的供应商办理比价或经分析后议价。

③外协厂商及其他供应商的后续管理

公司每月对合格供应商进行考核和按年度供应商等级评审,执行供应后续管理,对于考核评级持续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由采购中心工程师联络相关品质、技术等相关部门人员到供应商处对其进行重点指导、培训,如仍得不到改善,经采购总监确认后,取消该供应商资格。

④执行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内严格按照《供应商管理程序》执行对外协厂商及其他供应商的选取标准及决策程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5) 外协加工的工序、外协加工的价格公允性

①外协加工的工序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产品订单情况,通过委外加工的方式完成产品订单。公司外协加工的工序主要分为:

A、表面处理:是指公司提供主要金属结构件素材和工件,由外协厂商根据公司产品要求对产品进行喷涂、热处理、电泳等相应表面处理的行为。

B、外协冲压件:是指公司提供模具、主要原材料、技术支持,并严格管控产品质量,由外协厂商提供少部分加工辅料以生产公司订单所需金属冲压件的行为。

C、外协模具:是指公司提供设计图档、CAE 分析、模具制造指导书及技术指导及后期组合、调试等,由外协厂商按要求制造模具组件,制作过程中公司管控品质与进度,完工后由公司向其采购的行为。

D、其他(线切割和 CNC 加工等):是指公司提供主要工件,由外协厂商根据公司零件加工图档进行线切割、CNC 加工等行为。

其中,外协冲压件、表面处理及其他(线切割和 CNC 加工等)属于支付加工费,外协模具属于购买产品。

②外协加工的价格公允性,外协厂商是否为发行人代垫成本费用

中介机构对报告期内主要外协厂商进行了走访并形成了访谈记录,确认:

(1) 除已披露的发行人报告期曾经参股的公司盈宝生之外,其他所有外协生产商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及其他关联方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 主要外协厂商对发行人的销售定价与其他客户的定价原则一致,均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明显高于或低于同时期销售给其他客户的情形;

(3) 所有相关采购款均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支付，不存在第三方代为支付货款或代垫费用的情形。

此外，发行人已出具承诺：“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通过外协厂商为本公司代垫成本、费用的情形，外协厂商不存在通过不公允的交易价格向本公司提供经济、资源支持的情形。”

同时，中介机构对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外协厂商外协加工价格的公允性进行了核查，相同期间的同类型外协产品/服务的采购价格在不同外协厂商之间的价格差异很小，不存在明显差异，说明外协采购交易价格公允。详细情况如下：

A、表面处理

发行人外协采购表面处理业务主要包括喷涂、热处理、电泳等工序，在发行人按总采购额各期前五名外协厂商均为公司提供喷涂服务。表面处理业务中，喷涂业务采购额占比最高，占各期表面处理业务采购额比重为 50%左右。

在表面处理业务中，发行人采购喷涂业务的市场定价主要取决于喷涂所用的粉末型号、喷涂厚度等因素，以单位面积作为计价基础。同时，发行人对外采购表面处理采取多方比选的办法，以避免不合理的采购价格。

因此，中介机构选取了占比较高的粉末型号（该等粉末型号的各期外协采购额合计占喷涂工序外协采购额比重均超过 80%），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表面处理主要外协厂商之间的喷涂均价进行了测算和比对。详细情况如下：

粉末型号	外协厂商名称	平均价格(元/m ²)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G108	景驰	26.02	25.82	-	-
	明涛	26.00	26.43	27.15	25.86
	康之邦	-	-	-	-
	众泰富	-	-	-	-
	柱基 ^{注1}	-	26.43	-	-
G129	景驰	26.00	26.00	-	-
	明涛	26.00	28.35	28.36	26.78
	康之邦	-	-	-	-
	众泰富	-	-	-	-
	柱基	-	-	-	-
G139	景驰	41.00	-	-	-
	明涛	-	41.43	41.75	40.97
	康之邦	-	-	-	-

粉末型号	外协厂商名称	平均价格(元/m ²)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众泰富	-	-	-	-
	柱基	-	-	-	-
G150	景驰	26.00	26.13	-	26.00
	明涛	26.68	26.31	27.43	27.63
	康之邦	-	-	-	-
	众泰富	-	-	-	-
	柱基	-	-	-	-
H3-C910	景驰	-	26.00	-	26.00
	明涛	-	-	-	-
	康之邦	26.00	26.00	26.00	25.98
	众泰富	-	-	-	-
	柱基	-	-	-	-
H7-C1303	景驰	-	-	24.43	24.75
	明涛	-	-	-	-
	康之邦	25.99	25.99	26.02	26.00
	众泰富	-	-	-	-
	柱基	-	-	-	-
H8-C288	景驰	-	26.00	26.00	26.00
	明涛	-	-	-	-
	康之邦	26.00	26.00	26.00	26.00
	众泰富	-	-	-	-
	柱基	-	-	-	-
ZX-P01*02	景驰	-	-	-	-
	明涛	-	26.00	24.00	24.00
	康之邦	-	-	-	-
	众泰富	-	-	-	24.00
	柱基	-	-	-	-
ZX-P01*03	景驰	25.96	-	-	-
	明涛	26.01	26.36	24.02	24.02
	康之邦	-	-	-	-
	众泰富	-	-	-	23.90
	柱基	25.46	28.51	-	-
平光黑	景驰	26.12	29.96	26.35	26.00
	明涛	-	30.06	-	-
	康之邦	30.05	29.99	27.27	26.00
	众泰富	-	-	-	-
	柱基	-	-	-	-

粉末型号	外协厂商名称	平均价格(元/m ²)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砂纹	景驰	26.00	29.65	27.68	27.41
	明涛	-	-	-	-
	康之邦	26.97	26.97	-	-
	众泰富	-	-	-	-
	柱基	-	-	-	-
黑色绵绵粉	景驰	44.74	-	-	-
	明涛	-	-	-	-
	康之邦	-	-	-	-
	众泰富	-	-	-	-
	柱基	-	-	-	-
	岑氏 ^{注2}	45.00	-	-	-
YB056	景驰	25.00	-	-	-
	明涛	25.00	-	-	-
	康之邦	-	-	-	-
	众泰富	-	-	-	-
	柱基	25.00	-	-	-
YB066	景驰	25.00	-	-	-
	明涛	25.00	-	-	-
	康之邦	-	-	-	-
	众泰富	-	-	-	-
	柱基	-	-	-	-
哑光灰色 RAL7035	景驰	45.00	-	-	-
	明涛	45.00	-	-	-
	康之邦	-	-	-	-
	众泰富	-	-	-	-
	柱基	-	-	-	-

经比对，发行人采购的同种粉末型号的喷涂工序的均价在主要外协厂商之间差异较小，具有公允性。

B、外协冲压件

发行人外协冲压件包括冲压、焊接、铆钉等工序，外协冲压件的采购成本主要为冲压工序的采购成本。

发行人采购外协冲压件的市场定价主要取决于冲压件所需的冲压设备的压力吨位等级以及冲压加工的数量，在此基础上适当考虑工艺复杂程度进行调整，再加上包材费用、管理利润、税金、运费、清洗整理费等，作为计价基础。同时，

发行人对外采购采取多方比选的办法，以避免不合理的采购价格。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选取了报告期内外协冲压件采购金额较大（占各期外协冲压件前五名采购额 50%以上）的外协厂商，并选取交易金额分布较为集中的压力机吨位，对冲压工序的单价进行了均价测算和比对。

单位：元/每冲次

2019年1-6月						
外协厂商名称	压力机吨位					
	200吨 ^{注1}	160吨	110吨	80吨	60吨	25吨
昊诚	0.110	0.130	0.098	0.090	0.070	-
雅顺	0.205	0.130	0.105	0.090	0.069	-
快速达	0.217	0.122	0.100	0.090	0.068	0.028
三道一	0.122	0.130	0.101	0.090	0.070	-
淘金滩	0.200	-	0.107	-	-	-
2018年度						
外协厂商名称	压力机吨位					
	200吨	160吨	110吨	80吨	60吨	25吨
昊诚	0.190	0.126	0.098	0.087	-	-
雅顺	-	0.160	0.120	0.100	0.080	-
快速达	0.217	0.122	0.100	0.090	0.068	0.028
三道一	0.190	0.130	0.101	0.090	-	-
淘金滩	0.200	-	0.107	-	-	-
2017年度						
外协厂商名称	压力机吨位					
	200吨	160吨	110吨	80吨	60吨	25吨
昊诚	0.202	0.125	0.094	0.083	0.064	0.038
雅顺	0.210	0.119	0.097	0.088	0.071	-
快速达	0.217	0.122	0.100	0.090	0.068	0.028
宏时达	0.201	0.121	0.099	0.092	0.066	-
淘金滩	0.214	0.130	0.099	0.078	0.069	-
2016年度						
外协厂商名称	压力机吨位					
	200吨	160吨	110吨	80吨	60吨	25吨
昊诚	0.204	0.125	0.093	0.084	0.067	0.043
雅顺	0.202	0.117	0.098	0.089	0.070	-
快速达	0.217	0.122	0.101	0.090	0.068	0.030
宏时达	0.206	0.119	0.098	0.085	0.069	-
淘金滩	0.210	0.129	0.099	0.079	0.070	-

注1：2019年1-6月，发行人向昊诚、三道一采购的200吨位外协冲压工序中，存在较多使用连续模冲压的情形，使用连续模冲压可显著提高冲压效率，降低成本。因此，发行人该部分外协冲压工序采购的单价较低。

经比对，发行人采购的同一吨位压力机的外协冲压工序均价在主要外协厂商之间的差异较小，具有公允性。

C、外协模具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外协模具的方式主要为：发行人提供设计图档、CAE分析、模具制造指导书及技术指导及后期组合、调试等，由外协厂商按要求制造模具组件，制作过程中公司管控品质与进度，完工后由公司向其采购的行为。发行人采购的外协模具在产品结构、工艺技术、性能参数、外型尺寸等方面均存在差异，不存在统一的定价标准，为定制化产品。发行人对外采购外协模具均严格执行了询价和比价程序，绝大部分外协模具订单均有两家以上供应商报价，以避免不合理的采购价格。

经核查，发行人外协模具订单对应的供应商报价单和实际执行订单，其竞争性报价情况统计如下：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计
外协模具	1,571.65	2,787.95	2,002.54	2,453.60	8,815.74
2家以上报价金额	1,355.86	2,335.74	1,592.62	2,088.75	7,372.97
竞争性报价占比	86.27%	83.78%	79.53%	85.13%	83.63%

从上表可知，发行人外协模具订单对应的供应商报价单和实际执行订单，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模具实际执行的订单总金额为 8,815.74 万元，其中共有 7,372.97 万元的订单有 2 家以上的供应商同时提供了报价，占比为 83.63%，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报价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少量无其他供应商报价主要是原外协模具改模直接由原供应商负责以及少量订单无其他供应商报价。

综上，发行人向主要外协模具厂商采购模具均严格执行了询价和比价程序，绝大部分外协模具订单均有两家以上供应商报价，实际采购价格较其他报价具有竞争优势，符合通常的采购逻辑，采购具有公允性。

D、其他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采购的其他类别是指公司提供主要工件，由外协厂商根据公司零件加工图档进行线切割、CNC 加工等行为。其中，发行人对各主要线切割外协厂商制定了统一的定价标准。发行人将线切割分为慢走丝、中走丝和快走丝，并针对工件种类（模板零件和模板）、切割内容、周长等技术参数制定了详细的定价标准，具体如下：

a、模板零件

慢走丝线割加工收费标准

项目	工件	切割内容	单价	小孔单价	冲子基本价	入块基本价
			(元/mm)	(Φ6 以下)	100*100*15 以下	100*100*15 以下
一	模板零件	割一刀	0.0128	4.31 元/件	17.07 元/件	17.07 元/件
		割一修一	0.0146	5.17 元/件	18.79 元/件	18.79 元/件
		割一修二	0.0153	5.17 元/件	23.02 元/件	23.02 元/件
		割一修三	0.0162	6.03 元/件	25.60 元/件	25.60 元/件
中走丝线割加工收费标准						
项目	工件	切割内容	单价	小孔单价	冲子基本价	入块基本价
			(元/mm)	(Φ6 以下)	100*100*15 以下	100*100*15 以下
二	模板零件	割一修二	0.0077	3.45 元/件	10.25 元/件	10.25 元/件
快走丝线割加工收费标准						
项目	工件	切割内容	单价	小孔单价	冲子基本价	入块基本价
			(元/mm)	(Φ6 以下)	100*100*15 以下	100*100*15 以下
三	模板零件	直割	0.0038	3.02/件	3.41 元/件	3.41 元/件
		锥度	0.0038	3.45/件	7.69 元/件	7.69 元/件

注：上表中的价格为不含税价，适用期间为 2019 年 4 月至今（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13%）；由于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4 月和 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3 月的增值税适用税率分别为 17% 和 16%；上述单价有轻微差异。

b、模板

项目	快走丝（元/件）	中走丝（元/件）	慢走丝（元/件）
模板基本价 400*400*15 以下	17.09	21.37	25.64
模板基本价 400*400*15 以上	25.64	29.91	34.19

注：上表中的价格为不含税价，适用期间为 2019 年 4 月至今（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13%）；由于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4 月和 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3 月的增值税适用税率分别为 17% 和 16%；上述单价有轻微差异。

由于发行人外协采购线切割业务采用统一的定价标准，即采购单价在各外协厂商之间基本一致，因此发行人采用多方比选的依据除了单价以外，主要参考外协厂商产能、交付时间等因素。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采购“其他”类别前五名外协厂商中，东莞市亿美鑫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美鑫”）、东莞市尚前模具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前”）、东莞市佳飞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飞”）、东莞市千翔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翔”）、东莞市长安臻雾五金加工厂（以下简称“臻雾五金”）和东莞市长安庆昌模具厂（以下简称“庆昌”）为线切割外协厂商。

发行人外协采购线切割加工业务的订单数量繁多且加工的零件种类较多，中

中介机构对上述线切割外协厂商报告期各期分别抽取一个月,对该月的送货单汇总表、全部送货单和加工单进行核对,各期间的抽样列表如下:

线切割厂商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抽样月份			
亿美鑫	2019年1月	2018年1月	2017年7月	2016年1月
尚前	2019年2月	2018年2月	2017年8月	2016年2月
佳飞	2019年3月	2018年3月	2017年9月	2016年3月
千翔	2019年4月	2018年10月	2017年10月	2016年4月
臻雾五金	2019年5月	2018年11月	2017年11月	2016年5月
庆昌	2019年6月	2018年12月	2017年12月	2016年6月

经抽查,发行人在所抽取的月份中严格按照制定的定价标准执行外协采购线切割业务,各线切割厂商之间同种线切割种类的同类工件单价基本一致,具有公允性。经核查,发行人外协线切割业务严格执行了定价标准,主要线切割厂商之间同一切割工艺的单价基本一致,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综上,发行人各类型的采购外协加工的价格具有公允性。

7、公司主要供应商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不存在对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钢板、铝材等一般大宗商品,这些材料的原始生产商主要为宝钢、鞍钢、浦项制铁等钢铁生产公司以及各铝业生产公司,这些钢铁、铝业生产企业通常只直接销售大批量、规格相对标准化的产品,公司对原材料的需求存在单次采购量小、规格多样化的状况,还需对其进行分条切割、贴膜等加工过程,所以公司的直接供应商主要是广州金源行金属有限公司、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浦项(佛山)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敬虹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庆峦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宝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东莞川电钢板制品有限公司、广州宝丰井汽车钢材加工有限公司、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金属加工公司,这类金属加工公司数量众多、市场充分竞争,公司在采购时综合其报价、生产加工能力、产品质量稳定性等方面确定。

目前钢材、钢板、铝材的主要供应商中:广州金源行金属有限公司自2011年9月开始与公司一直保持合作,报告期内每期均为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为长期合作伙伴;浦项(佛山)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为世界五百强企业——浦项制铁下属

企业；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民营企业 100 强”——华峰集团投资管理经营的公司；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新导入的外商投资供应商，其在加工能力、产品品质、价格方面具有一定竞争力，2017 年以来公司与其合作保持了增长态势；上海敬虹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庆峦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宝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亦为钢材、钢板的大宗商品供应商，其在加工能力、产品品质、价格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2018 年以来公司与其合作亦保持了增长态势；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300337），在铝型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报告期内与发行人一直有较为稳定的交易；广州宝丰井汽车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为宝钢集团下属企业，东莞川电钢板制品有限公司、在加工能力、产品品质、价格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2016 年和 2017 年分别进入了发行人前十名供应商。这些主要供应商均在行业内具有一定实力，是公司不断优化供应商的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配件供应商为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和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限公司这类国际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行业地位较高，产品质量可靠，但市场上同样存在较多的替代品。

外协方面的主要供应商，主要是协助公司进行表面处理、线切割等部分工序、小型模具制造以及小吨位冲压加工，该类企业在公司总部所在的珠三角以及常熟祥鑫所在的长三角地区数量众多，供应充分。

综上，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配件、外协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均为一般性材料和服务，该类供应商数量众多，市场竞争充分，公司根据业务发展以及市场行情不断优化合格供应商，目前的主要供应商均为实力较强或长期合作伙伴，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基本能保持持续状态，合作关系稳定可持续。公司单个供应商的采购占比均在 10%以下，不存在对主要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

8、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的变动不属于主营业务的变化，公司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是专业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主要为汽车、通信、办公及电子设备等行业客户提供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一直未发生变化。

因公司业务的发展以及市场需求的变化，公司销售的具体产品存在一定的变化，如汽车行业（模具和冲压件）的销售占比不断提高；汽车产品从金属结构件

单品逐渐往金属结构件组件乃至总成方向发展，产品类型从汽车座椅、冷却系统到各种车身体件不断多样化；同时每期公司获得的订单产品结构也会存在一定差异，以上情形均会导致原材料的需求存在差异，从而导致原材料采购和供应商可能存在变化，属于业务的正常发展和市场需求的合理变化。综上，公司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根据天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1,299.41	1,651.02	9,648.39	85.39%
机器设备	36,120.99	12,576.57	23,544.43	65.18%
运输设备	559.38	357.48	201.90	36.09%
办公及电子设备	230.10	128.05	102.05	44.35%
合计	48,209.89	14,713.12	33,496.76	69.48%

注：成新率=账面净值/账面原值

1、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2000吨压力机	2	2,102.56	1,697.39	80.73%
1600吨压力机	2	1,828.21	1,319.17	72.16%
1000吨-1500吨（含1500吨）压力机	6	3,522.22	2,819.82	80.06%
400吨-800吨（含400吨）压力机	29	6,281.92	4,133.97	65.81%
300吨以下（含300吨）压力机	119	3,105.86	1,425.64	45.90%
2000吨油压机	1	538.46	205.96	38.25%
300吨液压机	1	158.12	60.48	38.25%
数控龙门式加工中心	1	493.41	282.48	57.25%
数控加工中心机	36	3,127.58	2,235.27	71.47%
龙门型数控铣床	2	410.26	156.93	38.25%
数控冲孔机	2	312.82	182.80	58.44%
数控激光切割机床	2	538.46	378.91	70.37%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折弯机	23	1,113.50	762.26	68.46%
机械手	35	2,265.60	1,930.10	85.19%
机器人	25	431.62	214.07	49.60%
光学测量检验仪器	2	241.99	146.10	60.38%
三坐标测量机	13	1,116.31	783.33	70.17%
清洗机	2	159.90	139.17	87.04%
合计	303	27,748.81	18,873.86	68.02%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自有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编号	地址	权属人	建筑面积(m ²)	用途
1	粤(2019)东莞不动产权第0178172号	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893号	祥鑫科技	14,441.42	工业
2	粤(2019)东莞不动产权第0178155号	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893号	祥鑫科技	5,362.48	工业
3	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0003872号	董浜镇望贤路8号	常熟祥鑫	22,358.93	工业用地/工业

3、土地、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方	地址	租赁面积(m ²)	用途	租赁期限
1	发行人	广州比得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国贸大道43号(厂房5)整栋厂房	6,631.79	厂房	2016.08.25-2019.11.30 ^{注1}
2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国贸大道43号(厂房5)负一层车库	1,317.00	车库	2016.12.01-2019.11.30
3	宁波祥鑫	宁波金曼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杭州湾新区兴慈三路西侧	4,672.80	厂房	2018.11.01-2021.10.31
				741.70	宿舍	
4	发行人	天津武清汽车产业园有限公司	天津武清汽车产业园泰源路10号	2,150.00	办公	2017.05.01-2027.04.30
				6,000.00	厂房	
5	宁波祥鑫	慈溪经济开发区建设总公司	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兴慈一路290号2号楼203-1室	35.00	办公	2018.04.26-2021.04.26
6	宁波祥鑫	浙江融创物流有限公司	杭州江东工业园区青东一路589号3号厂房	4,743.00	厂房	2018.10.21-2021.12.20
7	发行人	上沙经联社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中南南路3号的厂房	13,821.52	厂房	2018.01.01-2035.9.27
8	发行人	孙妍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华强路的厂房	3,450.00	厂房	2017.11.20-2022.11.19

序号	承租人	出租方	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用途	租赁期限
9	东莞骏鑫	黄妹仔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振安华强路的D栋厂房及宿舍楼	4,324.00	厂房	2015.11.01-2020.10.30
				2,841.50	宿舍	
10	东莞骏鑫	黄妹仔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振安华强路E栋厂房及宿舍楼	4,324.00	厂房	2015.11.01-2020.10.30
				2,841.50	宿舍	
11	发行人	上沙经联社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振华园第4栋、第11栋宿舍	10,106.74	宿舍	2013.02.01-2028.01.31
12	发行人	上沙经联社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振华园第4号厂房及第5号宿舍	7,600.00	厂房	2017.01.01-2021.12.31
				4,854.00	宿舍	
13	东莞骏鑫	上沙经联社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振华园的1栋厂房、1栋宿舍和一栋干部宿舍	7,090.00	厂房	2013.03.01-2023.04.15
				4,610.00	宿舍	
				290.00		
14	发行人	上沙经联社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振华园第6栋厂房	6,264.00	厂房	2018.08.01-2023.07.31
15	发行人	东莞市明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振华园第8号厂房及第6号宿舍	2,100.00	厂房	2017.01.01-2021.08.31
				5,000.00	宿舍	
16	发行人	东莞市长安镇上角股份经济联合社	东莞市长安镇上角社区新居路51号	12,362.00	厂房	2016.10.18-2021.10.17
				3,922.00	宿舍	
				75.00	储水池	
				160.00	配电房	
				33.00	门卫室	

注1: 发行人已于2019年8月与广州比得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补充协议, 约定该栋厂房租赁期限到期日延长至2019年11月30日。

发行人已就上述房产租赁事宜与出租方签署了租赁协议, 主要情况如下:

(1) 第1至6项租赁房产

第1至6项租赁房产系在国有土地上建成的房屋, 其中第1至4项、第6项租赁房产的相关权利人均已取得房屋权属的证明文件, 发行人与出租方签订的租赁合同合法有效, 不存在潜在的纠纷或争议; 第5项租赁房屋系宁波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安排提供予宁波祥鑫作为注册地址。

(2) 第7至16项租赁房产

第7至16项租赁房屋为集体土地上建成的房屋。其中, 第7项租赁房屋不

涉及集体土地流转，相关权利人已履行报批报建手续，但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第 8 至 10 项租赁房屋涉及集体土地流转，相关权利人未就集体建设用地流转事项办理土地权属证书，亦未履行租赁房屋的报批报建手续。第 11 至 15 项租赁房屋不涉及集体土地流转，相关权利人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亦未履行租赁房屋的报批报建手续；第 16 项租赁房屋不涉及集体土地流转，相关权利人未提供租赁房屋的权属证书或房屋的报批报建文件。前述第 7 至 16 项租赁房产，涉及农村集体土地流转的，相关权利人均已履行了农村集体土地流转所须履行的集体决策程序。

根据相关规定，租赁产权存在瑕疵的房屋建筑物的处罚承担责任主体为出租人，与发行人无关。

(3) 上述租赁房屋所履行的相关审批、租赁备案手续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地址	是否涉及土地流转	集体决策程序	权属证书		报批报建	租赁备案
					土地使用权	房屋		
1	上沙经联社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中南南路 3 号的厂房	否	已履行	已取得	无	已办理	已办理
2	孙妍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华强路的厂房	是	已履行	原权利人上沙社区居委会已取得集体土地使用证，但出租方未办理土地使用权分割及使用权人更名手续	无	未办理	已办理
3	黄妹仔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振安华强路的 D 栋厂房及宿舍楼	是	已履行		无	未办理	已办理
4	黄妹仔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振安华强路 E 栋厂房及宿舍楼	是	已履行		无	未办理	已办理
5	上沙经联社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振华园第 4 栋、第 11 栋宿舍	否	已履行	无	无	未办理	已办理
6	上沙经联社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振华园第 4 号厂房及第 5 号宿舍	否	已履行	无	无	未办理	已办理
7	上沙经联社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振华园的 1 栋厂房、1 栋宿舍和一栋干部宿	否	已履行	无	无	未办理	已办理

序号	出租方	地址	是否涉及土地流转	集体决策程序	权属证书		报批报建	租赁备案
					土地使用权	房屋		
		舍						
8	上沙经联社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振华园第6栋厂房	否	已履行	无	无	未办理	已办理
9	东莞市明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振华园第8号厂房及第6号宿舍	否	已履行	无	无	未办理	已办理
10	东莞市长安镇上角股份经济联合社	东莞市长安镇上角社区新居路51号	否	已履行	出租方未能提供相关文件			已办理

根据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与上述出租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并经访谈上述租赁的出租方，上述房屋租赁合同系发行人或其附属公司与出租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为合同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搬迁费用

经核查，公司汽车模具、汽车配件事业部以及研发中心等核心业务的经营场所均在自有用地之上。发行人租赁集体土地上的房屋未来如需搬迁，搬迁费用及其对发行人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1、存货搬迁费用	103.72
2、基础设施及安装等	304.09
3、生产工期调整及其他影响	132.51
减少利润总额的金额	540.32

综上所述，发行人租赁集体土地上的房屋未来搬迁成本为500-600万元；同时，公司所在区域相关外协厂众多，发行人可通过逐步搬迁、生产工期调整、增加部分外协环节等措施降低搬迁对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

（4）相关政府部门关于租赁集体建设用地合规性的确认，如无法继续使用，将协调租赁周边建筑物

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已出具证明并经东莞市人民政府确认，上述租赁建筑物所用土地在东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所确定的建设用地范围内，目前尚未办理有关权证及出让手续，属于东莞市快速发展过程中形成的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问题，不涉及农用地、耕地；上述租赁房屋及所用土地未来五年内不存在改变用途的情况，未来五年内不存在拆除该等房产的计划；如发行人无法继续租用上述历史遗留未确权建筑，东莞市人民政府将依法、合法协调发行人就近租赁相关建筑物。

（5）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承担全部损失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已就上述瑕疵租赁建筑物向发行人出具《关于租赁物业瑕疵的承诺函》，承诺在发行人承租该等物业期间，如果因第三人主张权利或行政机关行使职权而致使该等物业出现任何纠纷，导致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需要另行寻找其他物业进行搬迁并遭受经济损失，或被有权的政府部门处以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的，陈荣、谢祥娃将承担赔偿责任，对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补偿。

（6）进一步解决措施

①公司已在广州、常熟和宁波新购置了三宗国有建设用地（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800094 号、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0018941 号、浙（2018）慈溪（杭州湾）不动产权第 0007837 号），总面积为 93,978.00 平方米，土地出让总金额为 7,419.32 万元，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拟使用位于广州和常熟的国有建设用地，并已开始逐步投入建设。

②发行人已分别向相关国土部门提交了将东府集用（2012）第 1900120912234 号和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0003872 号两宗自有集体建设用地变更为国有建设用地的申请。2019 年 2 月 22 日，东莞市自然资源局（原东莞市国土资源局）与发行人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约定将已通过征收转为国有的原东府集用（2012）第 1900120912234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出让给发行人，出让价款为 3,360.84 万元。2019 年 3 月 1 日，《意向书》公示期届满，东莞市自然资源局就该宗土地与发行人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同意在 2019 年 4 月 1 日前将该宗出让宗地交付给发行人，出让年期至 2061 年 11 月 29 日止。2019 年 6 月，发行人取得了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书。

此外，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0003872 号集体建设用地转为国有建设用地的相关流程也在推进之中。

③随着宁波子公司的逐步建设投产、募投项目的实施完成以及常熟集体建设用地变更为国有建设用地，未来公司产能的 80-90%将在自有国有建设用地之上。

（二）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1）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证编号/宗地号	地址	权属人	土地面积 (m ²)	用途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800094 号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现代产业园（汽配产业园区）地块 6	广州祥鑫	30,093.00	工业用地	2018-4-19 至 2068-4-18	出让
2	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0018941 号	董浜镇望贤路以北、盐铁塘以东	常熟祥鑫	27,216.00	工业用地	2018-3-26 至 2068-3-25	出让
3	浙（2018）慈溪（杭州湾）不动产权第 0007837 号	宁波杭州湾新区（甬新 G-189#地块）	宁波祥鑫	36,669.00	工业用地	2018-7-2 至 2068-7-1	出让
4	粤（2019）东莞不动产权第 0178155 号、粤（2019）东莞不动产权第 0178172 号	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 893 号	祥鑫科技	28,007.00	工业用地	2011-11-30 至 2061-11-29	出让 ^{注1}
5	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0003872 号	董浜镇望贤路 8 号	常熟祥鑫	34,404.00	工业用地	2013-9-9 至 2063-9-8	集体土地流转

注1：原“东府集用（2012）第1900120912234号”。2019年2月22日，东莞市自然资源局（原东莞市国土资源局）与发行人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约定将通过征收转为国有的该宗集体土地使用权出让给发行人，并拟于《意向书》公示期届满后（2019年3月1日）与发行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2019年3月1日，东莞市自然资源局就该宗土地与发行人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同意在2019年4月1日前将该宗出让宗地交付给发行人，出让年期至2061年11月29日止。2019年6月，发行人取得了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书。

（2）发行人自有集体土地的合法合规性

经核查，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拥有 1 项集体建设用地及相关房产，即上表第 5 项土地使用权，合法合规性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关于集体土地流转的相关规定

2001年11月20日，苏州市国土资源局向江苏省国土资源厅报送了《关于上报<苏州市征地制度改革试点方案>的报告》。根据《苏州市征地制度改革试点方案》，“为缓解用地单位的一次性资金支付压力，在保留集体土地所有权性质的前提下，以集体经济组织为投资主体，统一负责办理集体土地使用手续，采用租赁、联营、土地使用权作价入股等方式与用地单位（个人）签约，收取并管理土地收益专项经费。其实质是集体土地使用权的流转。采取这种用地方式的土地必须是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建设用地区内的土地或基础建设用地。”

2001年12月24日，国土资源部办公厅下发了《关于<苏州市征地制度>的复函》，原则同意《苏州市征地制度改革试点方案》……（中略）苏州市土地行政主管部门要在市政府统一领导下，解放思想，大胆实践，积极稳妥地推进试点工作……（后略）。

2002年6月17日，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制定了《关于开展城镇规划区内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试点的实施意见》，该实施意见规定，允许城镇规划区内的存量集体建设用地、已办理农用地转用和非农建设用地使用手续后的新增集体建设用地直接以出租、转让、入股等形式入市流转。

②常熟祥鑫取得该项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所履行的法律手续

《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关于开展城镇规划区内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试点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府办〔2002〕76号）规定，“集体建设用地流转供地的方式，应根据项目性质、用途及效益前景，充分尊重集体经济组织、投资者和农民的意愿可以协商选择确定以下流转供地方式：……（二）参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的方式，实行一次性流转转让，最高使用年限不得超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后略）。”

经核查，2013年6月5日，常熟祥鑫通过集体土地使用权挂牌流转方式竞得位于常熟市董浜镇苏嘉杭高速公路西北侧、盐铁塘东北侧一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2013年9月6日，天星村委会与常熟祥鑫根据《苏州市农村集体存量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暂行办法》签订了《常熟市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常土挂集合（2013）第17号），天星村委会将位于董浜镇苏嘉杭高速公路西北侧、盐铁塘东北侧（面积为34,404 m²）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权，出让予常熟祥鑫使用，用途为工业，转让期限为50年，出让金总额为9,908,352元

人民币，常熟市国土资源局对上述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进行了见证。常熟祥鑫已按照上述合同约定缴纳完毕全部的土地使用权转让价款。

2015年10月27日，常熟市人民政府就该项土地使用权向常熟祥鑫颁发了《集体土地使用证》（常集用（2015）第00186号）。2018年1月25日，常熟市国土资源局就该项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向常熟祥鑫颁发了《不动产权证书》（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0003872号）。

据此，常熟祥鑫拥有的集体建设用地的流转已履行《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关于开展城镇规划区内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试点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府办〔2002〕76号）规定的流转程序；常熟祥鑫已就该项集体建设用地及其地上建筑物取得常熟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产权证书。

③江苏省及苏州市的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江苏省国土资源厅、苏州市国土资源局分别于2017年4月14、2017年4月12日就常熟祥鑫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出具《关于常熟祥鑫汽配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合法性问题的说明》，认为根据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苏州市征地制度改革试点方案>的复函》、《苏州市农村集体存量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暂行办法》、《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关于开展城镇规划区内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试点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等规定，常熟祥鑫通过集体土地使用权挂牌流转方式取得位于董浜镇苏嘉杭高速公路西北侧、盐铁塘东北侧（面积为34,404 m²）集体建设用地合法有效。

综上，常熟祥鑫拥有的该项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已履行相关集体土地使用权流转的必要审批及登记等程序，符合《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苏州市农村集体存量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暂行办法》、《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关于开展城镇规划区内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试点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等规定，常熟祥鑫已就该项土地使用权及相关房产取得了政府主管部门核发的权属文件，不存在权属争议及纠纷。

2、专利商标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专利共285项，其中公司取得发明专利19项，实用新型专利259项，外观设计专利7项，注册商标18项，其中发明专利和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取得的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1	一种带拉伸边产品生产模具	ZL201110183864.8	发明	2011.07.02	20年
2	一种特殊规格翻孔结构的翻孔加工方法	ZL201110314394.4	发明	2011.10.17	20年
3	一种钣金冲压模用90度折弯机构	ZL201210372604.X	发明	2012.09.29	20年
4	带气吹出料的冲压模具	ZL201410700774.5	发明	2014.11.28	20年
5	多角度攻牙机	ZL201410701183.X	发明	2014.11.28	20年
6	连续模抛料机构	ZL201410799653.0	发明	2014.12.22	20年
7	易于板材堆放后分离的板材前处理方法	ZL201410839037.3	发明	2014.12.30	20年
8	一种模具内自动送钉铆接装置	ZL201410846848.6	发明	2014.12.31	20年
9	用于成型倒钩式侧折弯的模具	ZL201510268609.1	发明	2015.05.25	20年
10	自动分钉机	ZL201510774594.6	发明	2015.11.13	20年
11	一种带自动送料功能的模具	ZL201510720675.8	发明	2015.10.30	20年
12	可折叠变形多功能多座位工作平台	ZL201610514747.8	发明	2016.07.04	20年
13	撞针自回位接续力传递冲剪结构	ZL201610520709.3	发明	2016.07.05	20年
14	板料模具摆动式整型机构	ZL201610549198.8	发明	2016.07.13	20年
15	固定支撑式板料负角成型模具	ZL201610557521.6	发明	2016.07.15	20年
16	拉延模防反推结构	ZL201610557216.7	发明	2016.07.15	20年
17	一种按钮式定位组件	ZL201710203853.9	发明	2017.03.30	20年
18	小型气动传送机械手	ZL201610557194.4	发明	2016.07.15	20年
19	冲压废料负压强排装置	ZL201610690082.6	发明	2016.08.19	20年

(2) 注册商标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类号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		7152505	7	原始取得	2010.09.07-2020.09.06
2	祥鑫	7152506	9	原始取得	2011.01.14-2021.01.13
3	祥鑫模具	10228584	7	原始取得	2013.01.28-2023.01.27
4		10228698	7	原始取得	2013.01.28-2023.01.27
5		10229048	12	原始取得	2013.01.28-2023.01.27
6	祥鑫模具	10229165	12	原始取得	2013.02.07-2023.02.06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类号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7		10229415	9	原始取得	2013.02.21-2023.02.20
8		10229237	12	原始取得	2013.03.21-2023.03.20
9		10229326	9	原始取得	2013.04.07-2023.04.06
10		10229480	9	原始取得	2013.04.21-2023.04.20
11		10228850	7	原始取得	2013.06.07-2023.06.06
12	LUCKY	10228938	7	原始取得	2013.07.07-2023.07.06
13	LUCKY HARVEST	12131196	12	原始取得	2014.07.21-2024.07.20
14	LUCKY HARVEST	12131328	9	原始取得	2014.07.21-2024.07.20
15	LUCKY HARVEST	12131097	7	原始取得	2014.07.21-2024.07.20
16	 LUCKY HARVEST	12130699	7	原始取得	2014.07.21-2024.07.20
17	 LUCKY HARVEST	12130871	12	原始取得	2014.07.21-2024.07.20
18	 LUCKY HARVEST	12130963	9	原始取得	2014.07.21-2024.07.20

3、域名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在境内拥有 1 项域名，具体如下：

序号	域名	域名持有者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备案/许可证号
1	luckyharvest.cn	祥鑫科技	2004.03.31	2022.03.31	粤 ICP 备 14096230 号-1

六、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

（一）主要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凭借对技术研发的高度重视和持续投入，经过多年的探索与实践积累，

形成了独立的核心技术体系。公司完成了模块化模具设计数据库系统开发、汽车覆盖件冲压模具先进设计制造技术与开发、汽车覆盖件冲压成型模具制造技术等一体化技术及应用开发、智能化大型复杂模具设计、制造成套技术与装备的开发和应用研究等汽车模具前沿技术研究项目；公司在高性能数控铣削加工技术、翻孔内攻牙技术、整体冲压成型等技术上取得了突破，在翻孔工艺、拉伸工艺、多工步级进冲压工艺等工艺技术上取得了重大进展。

公司围绕精密冲压模具、金属结构件等主要产品形成的核心技术体系均系自主研发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性	应用范围	技术阶段
1	特殊翻孔工艺的研发	(1) 减少铆钉和铆接； (2) 将翻孔攻牙后，拉力测试达到 50KG（普通的为 25KG）。	汽车金属部件	大批量生产
2	大型汽车覆盖件机械手铸铁模的研发	(1) 从单工序手动生产进步为机械手全自动生产； (2) 从普通的折边整形工艺进步为互动斜契一步成型。	汽车金属部件	大批量生产
3	车门内覆盖件模具的研发	(1) 将传统单冲成型工艺改变，经多次 CAE 分析确定成型工艺并开发出相应的连续模产品； (2) 在出料结构上有很大创新，并申请了专利； (3) 采用半拉伸、半成型工艺，解决了连续送料的问题。	汽车金属部件	大批量生产
4	拉杆式快换模具结构设计的研发	拉杆式快换模具结构设计，使切换冲头效率有很大的提升，将传统结构下切换产品需要的 2-3 小时缩短至 5-6 分钟。	所有金属冲压产品	大批量生产
5	大型高精度长寿命汽车散热系统级进模具研发	研发的适合于汽车散热系统的级进模具可以满足以下技术指标： (1) 零件加工过程控制精度 ≤ 0.005 毫米,装配累积误差 ≤ 0.02 毫米； (2) 在 6,300 千牛以上冲床，模具生产稳定，无变形，每分钟连续冲压次数达到 60 次； (3) 模具零件采用深冷处理，并进行表面镀铬； (4) 模具寿命提高到 500 万冲次。	汽车散热系统产品	大批量生产
6	一种特殊性材料的散热系统模具的研发	(1) 全部选用高精度加工设备：线割机（精度 ± 0.002 毫米),光学磨床（精度 ± 0.002 毫米)； (2) 选用柔性带料以及辅助折弯技术解决连续模送料问题； (3) 采用正反拉深来贮存材料以保证成型； (4) 采用先进的 CAE 分析软件辅助成型分析、展开坯料线；	汽车散热系统产品	大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性	应用范围	技术阶段
		(5) 试制不同的方案来解决翻孔下模强度差、不适应大规模生产难题； (6) 采用一次围边成型来提高产品精度； (7) 选用可调切边技术来保证折弯高度精度。		
7	汽车新型散热器涡轮增压冷却器散热片模具的研发	(1) 采用多次成型工艺对复杂产品进行工艺改进； (2) 采用整形翻孔工艺，以保证内孔精度； (3) 使用新型结构将多次成型简化为一次性复合成型保证产品的高精密度； (4) 采用可调切边技术保证折弯精度。	汽车散热系统产品	大批量生产
8	厚板精冲工艺在级进模中的运用	应用多次翻切来达到精冲断面的要求。	汽车金属部件	大批量生产
9	攻牙机自动送料平台	能自动将零件送至攻牙区，提高生产效率	所有金属冲压产品	大批量生产
10	一种模具内自动送钉铆接装置	能够在模具内完成铆接动作，减少人工，减少生产工序，降低成本，提高效率	所有金属冲压产品	大批量生产

(二) 在研发项目及技术储备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	预计可达成的效果	所处阶段
1	自动装夹技术	自动装夹模具零件，推进自动化加工进程，减少人工的投入	试验中
2	冲头寿命提升技术	通过对冲头形状、材质、硬度等调节，试验不同材质的最长寿命	小批量生产
3	翻孔冲头寿命提高技术	通过对冲头形状、材质、硬度等调节，试验不同材质的最长寿命	小批量生产
4	模具零件标准化技术	通过对相类似零件制作出标准，从而进行标准化作业加工和使用，减少模具制作周期	小批量生产
5	成型零件表面处理技术	研究成型零件表面处理对材料流动的差异，以及对寿命的影响	小批量生产
6	一步式成型技术	通过研究一步成型的可能性，减少模具工步，降低模具和冲床的需求，提高生产效率	小批量生产
7	模具内自动组装技术	研究两个产品在模具内的组装，实现组装和冲压一体化	试验中
8	模具内自动传送技术	实现小产品在模具内自传送功能，减少冲床自动传送设备的投入，降低设备改造投	试验中

序号	研发项目	预计可达成的效果	所处阶段
		入成本	
9	平面度调整技术	实现产品平面度在模具内的微调技术，从而达到更高的产品精度	试验中
10	自适应原材料厚度变化技术	减少因不同批次的材料厚度的变化导致的改模、调试时间	试验中
11	模具半自动装配技术	实现模具装配的半自动技术，减少钳工的工作量	试验中
12	自动包装技术	实现冲压后自动包装摆放，减少人工需求	研发阶段
13	冲压在线检测技术	减少不良品的流出，实现品质状况在冲压时监控	试验中
14	导轨产品自动化生产线	提高座椅内导轨产品自动化生产，减少模具投入，提高生产效率	大批量生产
15	焊接效率提升技术	制作智能化夹具、检具，提高焊接效率	大批量生产
16	冲压异常监控装置	有效保护模具，防止模具损坏	大批量生产

（三）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研发费用（合并）	3,101.24	4,633.46	4,316.01	3,421.05
营业收入（合并）	74,095.46	147,782.30	141,676.74	115,790.9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合并）	4.19%	3.14%	3.05%	2.95%

注：2016年度母公司研发费用占母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20%。

（四）研发人员和技术创新机制

1、研发人员

截至2019年6月30日，发行人共有研发人员158名（其中母公司研发人员占总人数比例超过10%），其他各类技术人员800多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主要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2、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以产品技术含量提升市场份额的战略，在技术、研发环节持续投入，不断提升技术实力，主要措施包括：

（1）技术创新的硬件投入

先进的技术中心是提升公司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能力的基础，近几年公司通

过引进、消化和自主开发新技术、新设备，提高了公司的技术水平，强化了产品和技术研发的硬件设施基础。

（2）竞争与激励机制

为保持公司的工艺技术不断创新，提高技术水平，公司在研发活动中引入竞争机制和激励机制，鼓励研发人员开展技术攻关，实行研发与销售业绩挂钩等形式的激励机制，从制度上保证了公司技术的不断创新。

（3）技术创新的人才积累

人才是公司技术创新的核心所在，公司根据行业特征，已培养出一批年轻、专业、敬业的研发人员，成为公司技术创新的骨干力量。另外，公司每年都从国内各高校招聘优秀毕业生，作为技术创新的储备人才，为公司未来的技术创新提供支持。

（五）发行人与其他机构的研发合作项目情况

为提高研发水平和效率，公司一方面积极自主创新，另一方面通过内引外联，实现优势互补。报告期内，公司与多家院校签订合作协议，具体如下：

序号	合作方	合作方式/主要内容	合作期限	成果分配/归属
1	广东省工业技术研究院机电工程研究所、广东省东莞市质量监督检测中心	技术开发、联合申报广东省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大型复杂汽车零部件连续冲压智能化生产线的研制与应用”	2015.3.1-2018.2.28	共同所有
2	广东工业大学	技术开发、联合申报 2013 年东莞市产学研合作项目“基于机器视觉的冲压制品质量在线监测关键技术研发”	2013.10.5-2016.10.5	共同开发的共同所有，各自开发的各自所有
3	华南理工大学	技术开发、联合申报广东省省级科技计划项目“汽车空调异型集液管整体冲压技术的研发及应用”	2014.4.1-2017.3.31	各方独立完成的所有权归各自所有，双方有使用权；双方共同完成的，按照双方的贡献大小进行分配；所有的成果优先在发行人进行产业化
4	华南理工大学	技术开发、联合申报 2014 年东莞市产学研合作项目“异型管道式平行流换热器关键零部件整体冲压成型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	2014.6.1-2017.5.31	各方独立完成的所有权归各自所有，双方有使用权；双方共同完成的，按照双方的贡献大小进行分配；所有的成果优先在

序号	合作方	合作方式/主要内容	合作期限	成果分配/归属
				发行人进行产业化
5	广东省工业技术研究院机电工程研究所	技术开发、联合申报 2015 年东莞市产学研合作项目“汽车零部件成型加工中机器视觉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2015.3.1-2018.2.28	双方共同所有
6	宝钢中央研究院武汉分院（毛新平院士团队）	申报院士工作站、汽车用先进高强度材料性能表征及数据库共建、超高强度和铝合金链接关键技术研究等合作项目	2018.11.2 起	共同开发的共同所有，各自开发的各自所有

注：“广东省工业技术研究院机电工程研究所”已与其他单位合并，改名为“广东省智能制造研究所”。

八、公司的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发行人在公司成立之初，就严格遵循质量管理的基本原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发行人已分别建立并实施了IATF 16949：2016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

公司已按照ISO国际标准编制了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编写了质量手册，明确制订了公司的质量方针及质量目标。同时，公司制订了相应的程序文件、质量检验规范、质量标准、各种操作手册和操作指引。在质量手册与程序文件中，对各部门管理职责及工作范围都进行了明确规定。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各事业部均设有质量控制部门负责质量管理工作，确保产品符合质量标准 and 客户要求，其职责为：根据产品标准，制订产品检验规范和生产过程中的各项检验标准；根据采购产品检验控制程序对来料进行检验，并作为供应商考核的重要因素；根据产品例行检验和确认检验程序对生产过程进行检验控制；根据过程监控和测量控制程序对过程进行控制；收集产品质量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对重要的质量信息，提出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表，并跟踪验证其效果；负责监督检查各部门质量控制程序记录的执行情况，保证产品形成过程中的记录完整、清楚，实现可查证和可追溯性。

为保证质量体系的有效性和持续性，公司每年组织质量工作专题会议和管理

评审工作，并根据质量工作专题会议、管理评审的内容和建议，采取必要的纠正和预防措施，对质量管理体系进行改进。

（三）产品质量纠纷

公司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质量、计量法律法规，没有受到质量、计量方面的重大行政处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引发的纠纷。

九、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情况

（一）安全生产

公司制定并严格遵照执行《安全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标准，对生产的全部流程进行严格监控。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根据东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长安分局、常熟市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局和天津市武清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监管法律、法规和规章被安监部门处罚的情形。

（二）环境保护

公司是专业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公司模具制造业务属于行业专用设备制造业，金属结构件业务属于金属制品业，公司业务所属行业均不属于国家环保部认定的重污染行业。公司的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公司取得了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和《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程序》等内部管理标准，建立了环境事故应急机制。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除广州祥鑫、宁波祥鑫及宁波祥鑫杭州分公司尚未实际开展业务外，发行人、东莞骏鑫、常熟祥鑫、天津祥鑫及广州分公司均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1、发行人及其附属企业、分公司主要排放污染物及其检测情况、处理措施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附属企业、分公司主要排放污染物及其检测情况、处理措施如下：

主体	项目	检测方/处理方	检测结论/处理措施
发行人	危险废物处理	广东龙善环保高科技实业	公司将废物收集整理后交

主体	项目	检测方/处理方	检测结论/处理措施
		集团有限公司	由处理方处理
	生活污水、废气、噪声	广州市中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结果符合相关要求
东莞骏鑫	废气、噪声	广州市中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结果符合相关要求
常熟祥鑫	危险废物处理	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公司将废物收集整理后交由处理方处理
天津祥鑫	危险废物处理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将废物收集整理后交由处理方处理
广州分公司	工业废气、厂界噪声	广东同创伟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结果符合相关要求
	工业废气、厂界噪声	广州市中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结果符合相关要求
	危险废物处理	广东龙善环保高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将废物收集整理后运回发行人，由发行人将废物收集整理后交由处理方处理
广州祥鑫	报告期内未实际开展业务/未投产		
宁波祥鑫			
宁波祥鑫杭州分公司			

根据前述监测结论，并经实地走访发行人及其附属企业、分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发行人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主要污染物及排放量符合相关要求。

2、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分公司各年的环保投入和相关费用支出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分公司各年的环保投入和相关费用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元

环保费用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环评、验收及环保服务费	47,700.00	205,664.15	297,600.00	29,000.00
污染物、废物处理费及排污费	56,022.07	73,800.00	57,481.00	20,000.00
与环保相关的检测费	9,800.00	15,900.00	29,500.00	8,000.00
合计	113,522.07	295,364.15	384,581.00	57,000.00

3、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

经核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所涉及之募投项目已全部取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相关审批文件，具体募投项目环保投入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环保总投资	项目环评批文
----	--------	------	-------	-------	--------

序号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环保总投资	项目环评批文
1	广州祥鑫	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1,631.15	30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关于祥鑫科技（广州）有线公司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番）环管影〔2018〕79号）
2	常熟祥鑫	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	36,915.39	50	《关于常熟祥鑫汽配有限公司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环建〔2018〕56号）
3	广州祥鑫	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387.55	16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关于祥鑫科技（广州）有线公司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番）环管影〔2018〕78号）
合计	-	-	98,934.09	96	-

经核查，上述募投项目均履行了相应的环保审批程序，环保措施与环保投入金额与公司排污量匹配，拟投入的环保资金全部来源于募集资金。各募投项目具体环保措施如下：

(1) 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大气污染物	焊接	烟尘	对每两个焊接工位进行围闭，并在焊接工位上设置集气罩，将废气统一收集后经滤芯过滤装置进行处理，尾气经风管引至15m楼顶高空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氨氮	洗手间污水先经化粪池预处理，之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混合，经过市政管网进入化龙污水处理厂处理
固体废弃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粗加工、精加工、冲压工序	金属边角料	交由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设备维修	废机油	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固废单位处理
	粗加工、精加工、冲压工序	废切削液	
设备维修、生产过程	含油废抹布		
噪声	生产设备、运输设备、辅助设备	机械噪声	选用低噪型的设备，并合理布局噪声源，对噪声源采取有效的隔声、消声及减振措施，空压机放置在独立隔声的房间里。

(2) 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防治措施
----	-----	-----	------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防治措施
大气污染物	无组织废气	焊接烟尘	无组织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磷酸盐	接管排放
	食堂废水	COD 动植物油	隔油池、接管排放
	生产废水	SS 石油类	过滤后循环利用
固体废物	生产	废模具	外售综合利用
		不合格产品	
		边角料	
		废活性炭滤芯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润滑油、废机油		
	废水过滤废棉芯		
		含油抹布手套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噪声	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产生的噪声经隔声、设备减振及距离衰减后，对厂界噪声影响小。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附近居民点环境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3) 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大气污染物	激光切割、焊接	烟尘	将焊接区域、激光机设置在相对紧密的车间内，并在每个焊接工位、和激光切割工位上设置集气罩，将废气统一收集后经滤芯过滤装置进行处理，尾气经风管引至15m楼顶高空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_{Cr} 、 BOD ₅ 、SS、 氨氮	洗手间污水先经化粪池预处理，之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混合，经过市政管网进入化龙污水处理厂处理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激光切割、CNC加工、冲压	金属边角料	交由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设备维修	废机油	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固废单位处理
	CNC加工、冲压	废切削液	
设备维修、生产过程	含油废抹布		
噪声	试制设备	机械噪声	选用低噪型的设备，并合理布局噪声源，对噪声源采取有效的隔声、消声及减振措施

十、发行人名称中含有“科技”字样的依据

公司自创立以来，在精密冲压模具研发方面，采用了先进的模具设计与制造技术，重点研究开发精密汽车模具设计制造中的关键技术，致力于提供技术先进、性能可靠、实用性强的精密冲压模具产品及相关金属结构件产品。

公司完成了模块化模具设计数据库系统及专家系统开发、汽车覆盖件冲压模具先进设计制造技术研究及开发、汽车覆盖件冲压成型模具制造技术等一体化技术及应用开发、智能化大型复杂模具设计、制造成套技术与装备的开发和应用研究等汽车模具前沿技术研究项目；公司在高性能数控铣削加工技术、翻孔内攻牙技术、整体冲压成型技术等技术上取得了突破，在翻孔工艺、拉伸工艺、多工步级进冲压工艺等工艺技术取得了重大进展。公司与安道拓/江森自控、法雷奥、马勒、佛吉亚、本特勒、奥钢联、延锋、奇昊、爱信精机、哈曼贝克等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向其销售用于保时捷、奥迪、宝马、奔驰、沃尔沃、捷豹、路虎、大众等品牌汽车的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并已成为广汽集团、一汽大众、蔚来汽车、吉利汽车、长安标致雪铁龙、戴姆勒等知名整车厂商的一级供应商。

公司先后获得了“东莞市专利优势企业”、中国模具工业协会评选的2014-2016年度“精模奖”一等奖、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机械工程学会评选的“2016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等评选的“2016第一批中国模具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AAA）”等荣誉证书，2015年被国家质检总局授予“全国五金模具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骨干企业”称号，并建立了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汽车大型零部件模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专利共285项，其中公司取得发明专利19项，实用新型专利259项，外观设计专利7项。

此外，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于2011年11月17日批准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并颁发编号为GR20114400059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4年10月9日顺利通过资格复审，2017年11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获得了上述单位颁发的编号为GR20174400266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除对本公司直接投资外，还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持有崇辉投资46.80%、昌辉投资49.65%的出资份额。除此以外，陈荣、谢祥娃夫妇不存在其他对外股权投资。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以及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作为一家生产型企业，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及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采购、研发、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经营体系，不存在以资产或信用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拥有专门的财务人员，财务运作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各级业务部门等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分工明确、规范运作。公司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独立的生产及辅助生产系统、采购和销售系统以及独立的研发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资产完整，在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已达到发行监管对独立性的基本要求，公司对上述独立性方面的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二、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荣、谢祥娃夫妇。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陈荣、谢祥娃夫妇未控制除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谢祥娃夫妇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

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的情形；

2、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参与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持有51%股权以上的控股公司和其他受本人控制的企业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有竞争的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发行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发行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3、如因发行人后续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导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措施以消除同业竞争，包括但不限于：（1）停止经营构成竞争的产品和业务；（2）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发行人；（3）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发行人有权依法要求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止。”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的关联方、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陈荣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直接持有公司 33.80%股份，通过崇辉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69%的权益
谢祥娃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直接持有公司 25.92%股份，通过昌辉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63%的权益

(二)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郭京平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12.39%
朱祥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9.73%
翁明合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8.18%

(三) 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公司持股比例
东莞骏鑫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0%
常熟祥鑫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0%
天津祥鑫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0%
广州祥鑫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0%
宁波祥鑫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0%
盈宝生	报告期内曾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公司曾持股 19%，已于 2019 年 6 月 4 日注销
宏升鑫	报告期内曾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公司曾持股 30%，2018 年 12 月公司已将该股份转让，不再持有宏升鑫股份

(四)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公司的关联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五) 关联自然人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佳乐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祥娃之妹夫卓秋平（新加坡籍）持股 88.89%，设立于中国香港的有限公司
东莞市佳乐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佳乐塑胶模具有限公司持股 100%，卓秋平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乳源瑶族自治县安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郭京平持股 99.9%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安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80.54%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56.15%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浙江磐安玉山源药业有限公司	郭京平担任其董事长
浙江磐安玉山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郭京平担任其董事长
宁波车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郭京平出资 41.06%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车检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郭京平担任其总经理
北京车检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郭京平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韶关市蓝滤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郭京平之近亲属持股 9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郭京平之近亲属担任其副董事长
乳源东阳光机械有限公司	郭京平之近亲属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乳源南岭智能家用机械有限公司	郭京平之近亲属担任其董事长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郭京平之近亲属担任其董事长
重庆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郭京平之近亲属担任其副董事长
中山市启航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翁明合持股 90%，并担任其经理
东莞市兴海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中山市启航工贸有限公司持股 97.25%
中山市登盈精密注塑有限公司	中山市启航工贸有限公司持股 30%，翁明合担任其副董事长
北京六指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翁明合持股 72%，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和经理
Cstme Resources Sdn. Bhd.	翁明合之近亲属持股 23.26%
东莞市启航锡业制品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持股 7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苏州昌恒精密金属压铸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持股 67.3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惠来县启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持股 6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东莞市继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持股 66%，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东莞市裕昌泰铝业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持股 55%，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广州市永嘉制衣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合计持股 10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
清远市永嘉洗漂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持股 83.22%，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广东六指山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合计持股 51%，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北京彩贝尼商贸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曾持股 49%，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2019 年 5 月以后，翁明合之近亲属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亦不在该公司任职
厦门铝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持股 35%，并担任其董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宿州市恒驰商贸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曾持股 10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8 月以后，翁明合之近亲属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亦不在该公司任职
广东爱团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持股 51%，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湖北唯我创意科技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持股 5%，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南京祥升瑞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朱祥出资 95%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1、香港佳乐、东莞佳乐的主营业务和实际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谢祥娃娃妹谢亭亭的配偶卓秋平（TOK CHIEW PENG，新加坡籍）持有香港佳乐 88.89%股权，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佳乐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Lucky Plastic Mould Pte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0 年 5 月 19 日
注册编号	1457922
商业登记证号	52291588-000-05-17-1
股本	2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港元
注册地址	ROOM 1303,13/F,PROSPERITY CENTRE ,982 CANTON ROAD, MONGKOK, KOWLOON, HONG KONG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香港佳乐持有东莞佳乐 100%股权，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东莞市佳乐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559167485N
成立时间	2010 年 7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	卓秋平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630 万元
营业期限	2010 年 7 月 27 日至 2028 年 6 月 27 日
注册地址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华强路 C 座
经营范围	生产和销售模具、塑胶配件、五金配件、五金制品及电子产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东莞佳乐是一家从事精密注塑件及其相关模具设计、制造和销售的企业，主营业务为电器及电子设备配件、新能源产品配件以及汽车塑胶配件等精密塑胶产品的生产；香港佳乐本身不从事生产经营，主要业务是持有东莞佳乐 100%的股权以及代理销售东莞佳乐的所有外销业务。

2、香港佳乐、东莞佳乐的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香港佳乐及东莞佳乐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 香港佳乐

报告期内，香港佳乐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港币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总额	1,420.09	1,248.25	1,389.55	1,580.28
所有者权益总额	939.00	817.16	607.08	565.58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3,783.46	6,202.40	5,336.58	4,573.81
净利润	121.85	210.08	41.50	135.40

(2) 东莞佳乐

报告期内，东莞佳乐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总额	9,327.05	4,480.80	4,769.06	4,787.01
所有者权益总额	684.91	651.54	587.75	539.73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4,139.01	8,120.98	7,857.75	4,959.38
净利润	22.85	66.94	48.21	2.06

3、与香港佳乐、东莞佳乐主要产品的替代性或通用性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材、铝材等金属制品的大宗商品以及金属配件，涉及的生产工艺主要为冲压工艺，其终端主要产品为金属结构件，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为 C33-金属制品业；东莞佳乐主要从事精密注塑件及其相关模具设计、制造和销售，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塑胶，主要涉及注塑工艺，其终端主要产品为塑胶制品，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为 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因此，香港佳乐、东莞佳乐与发行人在原材料、工艺等方面互不相同并且无法互相替代，不存在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相类似业务的情形，其业务、技术均独立于发行人，因此，香港佳乐及东莞佳乐的产品与发行人不存在替代性或通用性。

4、与香港佳乐、东莞佳乐是否存在主要销售客户或供应商重叠情况，是否存在香港佳乐、东莞佳乐为发行人分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1) 香港佳乐

报告期内，香港佳乐的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不存在重叠的情况。同时，根据香港佳乐出具的承诺，香港佳乐与发行人的产品类型完全不重叠，采购、生产和销售渠道彼此完全独立，不存在为发行人分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2）东莞佳乐

报告期内，东莞佳乐的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存在个别重叠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①报告期内，东莞佳乐的主要客户中，广州今仙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今仙”）、武汉今仙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今仙”）、欧姆龙（广州）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姆龙”）同时为发行人的客户。除此以外，其他主要客户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均不存在重叠的情况。

②报告期内，东莞佳乐的主要供应商中，广州今仙同时为发行人的供应商。除此以外，其他主要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均不存在重叠的情况。

尽管存在个别客户、供应商重合的情况，但广州今仙、武汉今仙、欧姆龙为大型知名企业，均为东莞佳乐和发行人独立开发的客户（供应商）。根据中介机构对广州今仙、武汉今仙、欧姆龙的实地走访和确认，发行人向上述客户（供应商）销售或采购均遵循市场化原则，这三家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除正常业务合作之外代为支付货款、代垫费用等其他利益安排。

同时，根据东莞佳乐和香港佳乐出具的承诺，其与发行人的产品类型完全不重叠，采购、生产和销售渠道彼此完全独立，不存在为发行人分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六）报告期内曾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及概况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光”）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郭京平曾担任董事长的企业，郭京平已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辞职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光优”）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
韶关安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曾持股 100%的企业，2016 年 9 月后，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及概况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朱祥曾担任董事的企业，朱祥已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辞去董事职务
佛山市启裕泰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翁明合之近亲属曾合计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2015 年 7 月以后，翁明合之近亲属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亦不在该公司任职
东莞市安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曾合计持股 100%的企业，2016 年 9 月以后，翁明合之近亲属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
东莞市明洲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翁明合曾持股 30%的企业，2016 年 8 月以后，翁明合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亦不在该公司任职
广州市小蜻蜓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翁明合之近亲属曾持股 51%并担任其执行董事，2017 年 6 月以后，翁明合之近亲属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亦不在该公司任职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乳源）有限公司	郭京平之近亲属曾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已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注销

四、关联交易情况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采购金额及其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东阳光优	采购铝带、铝箔	162.67	830.53	764.23	339.55
盈宝生	外协模具	-	230.18	435.38	403.65
宏升鑫	包装服务	-	-	-	8.57
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	230.18	1,199.61	751.77
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	0.21%	1.13%	0.84%

注：2017 年 12 月 16 日起，公司与东阳光优不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东阳光优之间的交易不再属于关联交易。

报告期各期，公司关联采购总额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0.84%、1.13%、0.21%和 0%，占比较低，且呈现下降趋势，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1）与东阳光优的关联交易

①东阳光优系国内知名的铝箔生产商，公司主要向其采购铝板和铝箔，采购金额及占比很小

东阳光优系国内知名的铝板、铝箔生产商，2018 年度销售额为 29.05 亿元（公司向其采购金额占其当年销售金额的 0.29%），为上市公司东阳光（600673；曾简称“东阳光科”，下同）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郭京平曾担任东阳光的董事长。从 2016 年开始，公司向东阳光优采购铝板、铝箔等原材料，系公司客户法雷奥指定原材料供应商的原因。

公司股东郭京平因个人原因已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辞去东阳光董事长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10.1.6 条第二款，2016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仍将东阳光视同关联方。2017 年 12 月 16 日起，公司与东阳光优不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东阳光优之间的交易不再属于关联交易。

②公司与东阳光优的定价方式与其他供应商相同，与行业惯例相符，双方交易价格公允

公司与东阳光优之间的交易价格参照行业惯例，采取“铝锭价+加工费”的定价方式，其中铝锭价按发货前一个月的长江现货月均价结算，加工费由双方协商确定，通常在一段时间内保持不变。公司与同类原材料的供应商如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0337）（以下简称“银邦股份”）、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铝业”）、奥科宁克（昆山）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科宁克”，奥科宁克母公司是 2016 年从美国铝业分拆出来独立上市的主营复合材料产品的公司，总部位于美国纽约州纽约市）等公司的定价方式类似。

报告期内，公司与东阳光优及其他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定价方式对比如下：

供应商名称	定价方式
东阳光优	“铝锭价+加工费”的定价方式，铝锭价按发货前一个月的长江现货月均价结算，加工费在一定期间内保持不变。
银邦股份 (300337)	“铝锭价+加工费”的定价方式，铝锭价按订单前一季度长江现货铝锭均价结算，加工费在一定期间内保持不变。
华峰铝业	“铝锭价+加工费”的定价方式，铝锭价按发货前一个月的长江现货月均价结算，加工费在一定期间内保持不变。
奥科宁克	“铝锭价+加工费”的定价方式，铝锭价按出厂前一个完整自然月上海期货交易所每日铝锭交易结算价的算术平均数结算，加工费在一定期间内保持不变。

报告期内，公司与东阳光优及其他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交易价格对比如下：

供应商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东阳光优	数量（吨）	95.28	450.45	411.14	211.64

	金额 (万元)	162.67	830.53	764.23	339.55
	单价 (元/吨)	17,072.57	18,437.88	18,588.11	16,043.45
银邦股份 (300337)	数量 (吨)	314.51	662.12	856.93	665.66
	金额 (万元)	577.34	1,233.23	1,606.99	1,211.53
	单价 (元/吨)	18,356.87	18,625.53	18,752.99	18,200.51
华峰铝业	数量 (吨)	622.12	1,239.87	1,363.78	830.05
	金额 (万元)	1,352.47	2,792.46	3,180.03	1,704.48
	单价 (元/吨)	21,739.59	22,522.21	23,317.84	20,534.66
奥科宁克	数量 (吨)	3.88	71.65	107.10	132.12
	金额 (万元)	9.48	166.94	244.77	282.17
	单价 (元/吨)	24,398.56	23,300.35	22,855.50	21,356.93

铝材采购价格主要受其加工工艺的影响。通常情况下，铝合金材料（板、带、箔）的厚度越小，加工工艺要求越高，加工成本越高；此外，铝合金非复合材料（板、带、箔）的加工成本通常低于铝合金复合材料，单面复合材料的加工成本一般低于双面复合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向东阳光优采购铝材主要为 3003 铝合金非复合板材，厚度 5.0mm，加工工艺相对简单，采购价格也相对较低，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银邦股份比较接近；华峰铝业价格较高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向华峰铝业采购的产品主要为厚度为 1.0mm 的双面复合铝箔，加工工艺难度较大；公司向奥科宁克采购的主要为 1.7-2.0mm 的单面复合铝箔，奥科宁克为全球知名的高品质铝合金材料供应商，其产品定价相对较高。

经核查，公司向东阳光优的采购价格与非关联的同类供应商相比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③东阳光优与其他非关联供应商的结算条件不存在显著差异

报告期内，东阳光优与其他非关联供应商的结算条件对比如下：

供应商名称	信用条件
东阳光优	月结 60 天，货款支付可以采取电汇或不超过 6 个月银行承兑汇票结算。
银邦股份	月结 90 天，货款支付采取电汇方式。
华峰铝业	月结 60 天，货款支付采取电汇方式。
奥科宁克	月结 30 天，货款支付采取电汇方式。

综上所述，东阳光优是国内知名的铝箔生产商，公司与东阳光优之间的交易系公司客户法雷奥指定原材料供应商的原因，2017 年 12 月 16 日起，公司与东阳光优不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东阳光优之间的交易不再属于关联交易。报告

期内，公司与东阳光优之间的交易与其他非关联供应商相比，在定价方式、交易价格、结算条件等方面均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2) 与盈宝生的关联交易价格、结算方式与其他供应商相类似，交易合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盈宝生采购小型模具，报告期各期采购金额分别为403.65万元、435.38万元、230.18万元和0万元，占当期外协模具金额的比重分别为16.45%、21.74%、8.26%和0%，交易金额不大并呈现总体下降趋势，且2019年以来已完全不存在关联交易（盈宝生已于2019年6月注销完成）。

由于冲压模具均系单件定制化产品，不同模具在产品结构、工艺技术、性能参数、外型尺寸等方面各不相同，采购价格不具有可比性。公司与盈宝生的交易和定价的公允性主要通过多方报价和比选程序实现。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核查了发行人向盈宝生外发模具的全部报价记录和订单确认流程，报告期内发行人向盈宝生采购金额的63.10%订单有非关联方的报价单（无其他供应商报价主要为盈宝生原外协模具的改模费以及部分订单无其他方报价），经对比各供应商的报价单，在上述采购订单中盈宝生的采购价格比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更有竞争力，具体报价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订单日期	对盈宝生的 采购价格	非关联方的报价			
			供应商1 名称	供应商1 价格	供应商2 名称	供应商2 价格
1	2016/1/9	5.50	华亿达	5.50	/	/
2	2016/1/9	3.50	精良新	4.80	/	/
3	2016/1/9	3.00	精良新	3.20	/	/
4	2016/1/9	2.00	精良新	3.00	/	/
5	2016/1/9	2.00	精良新	2.50	/	/
6	2016/1/30	4.50	诚鑫金属	4.60	/	/
7	2016/3/14	12.00	诚鑫金属	13.50	源耀五金	15.50
8	2016/3/14	12.00	诚鑫金属	13.00	源耀五金	15.00
9	2016/3/23	7.00	诚鑫金属	7.70	/	/
10	2016/7/5	1.00	华亿达	1.00	/	/
11	2016/7/11	10.04	昆山楚倬	15.40	/	/
12	2016/7/11	5.02	昆山楚倬	6.70	/	/
13	2016/7/11	5.02	昆山楚倬	6.70	/	/
14	2016/7/13	0.80	昆山本和	1.00	/	/
15	2016/8/6	5.50	华亿达	5.50	/	/
16	2016/8/6	3.50	华亿达	3.50	/	/

序号	订单日期	对盈宝生的 采购价格	非关联方的报价			
			供应商 1 名称	供应商 1 价格	供应商 2 名称	供应商 2 价格
17	2016/8/6	3.00	华亿达	3.00	/	/
18	2016/8/9	64.35	新华明	85.00	昆山本和	77.54
19	2016/8/9	11.70	新华明	17.70	/	/
20	2016/8/9	11.70	新华明	17.70	/	/
21	2016/8/9	10.53	新华明	15.89	/	/
22	2016/8/9	10.53	新华明	16.51	/	/
23	2016/8/9	8.78	新华明	12.06	/	/
24	2016/8/9	8.78	新华明	12.06	/	/
25	2016/8/9	8.19	新华明	11.56	/	/
26	2016/8/9	8.19	新华明	11.56	/	/
27	2016/8/9	8.19	新华明	11.50	/	/
28	2016/8/9	7.02	新华明	10.09	/	/
29	2016/10/3	43.30	诚鑫金属	47.63	源耀五金	59.60
30	2016/10/3	8.00	诚鑫金属	8.80	/	/
31	2016/10/27	4.00	华亿达	4.00	/	/
32	2017/2/9	6.50	诚鑫金属	6.80	源耀五金	6.80
33	2017/2/9	28.00	诚鑫金属	29.00	浩方五金	30.00
34	2017/2/9	23.00	诚鑫金属	24.00	浩方五金	25.00
35	2017/2/9	23.00	诚鑫金属	25.00	浩方五金	26.00
36	2017/2/9	13.00	诚鑫金属	14.00	浩方五金	15.00
37	2017/2/15	16.00	精良新	18.00	源耀五金	21.00
38	2017/5/18	16.50	诚鑫金属	19.50	浩方五金	20.50
39	2017/5/18	5.50	诚鑫金属	6.00	浩方五金	6.15
40	2017/6/19	21.80	宏伟祥	22.90	华亿达	22.20
41	2017/8/12	41.10	诚鑫金属	45.00	浩方五金	47.00
42	2017/8/24	34.00	源耀五金	37.00	浩方五金	36.00
43	2017/8/24	34.00	源耀五金	37.00	浩方五金	36.00
44	2017/8/24	20.00	源耀五金	23.00	浩方五金	22.50
45	2017/8/24	17.00	源耀五金	20.00	浩方五金	18.50
46	2017/10/18	15.70	淘金滩	12.00	源耀五金	13.50
47	2017/10/23	25.03	精良新	30.60	诚达模具	32.00
48	2017/10/23	22.04	源耀五金	24.00	诚达模具	33.00
49	2018/3/7	13.90	昆山本和	14.80	/	/

注：以上价格为含税价格。上表中源耀五金指东莞市源耀五金模具制品有限公司；浩方五金指东莞市浩方五金模具有限公司；华亿达指深圳市华亿达精密五金模具制品有限公司；精良新指深圳市精良新五金模具有限公司；宏伟祥指深圳市宏伟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淘金滩指东莞市淘金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诚鑫金属指东莞市诚鑫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昆山本和

指昆山市本和机械有限公司；昆山楚倬指楚倬（昆山）模具有限公司；新华明指江苏新华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诚达模具指东莞市诚达汽车模具有限公司；下同。

综上，发行人模具外协严格执行了多方报价和比选程序，发行人与盈宝生的交易价格均处于合理的报价区间内，与无关联第三方不存在较大差异，亦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盈宝生实际控制人石教钢系技术出身，具有较丰富的模具生产制造经验，但由于市场开拓未达预期，盈宝生的生产经营一直未能有太大起色。考虑到盈宝生的经营状况和实际控制人的经营意愿，2018年9月11日，盈宝生股东会作出决议，决定终止经营盈宝生。2019年6月4日，盈宝生办理完毕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3）与宏升鑫的关联采购金额极小，价格公允

2016年，宏升鑫向公司提供了零星包装服务，交易金额为8.57万元。公司交付至湖北地区的部分产品因客户要求更换包装，公司就近委托宏升鑫提供包装服务，费用按公司统一的外协加工标准确定，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2、关联销售

（1）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销售为向宏升鑫销售模具和少量金属结构件，交易金额及占比均不大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宏升鑫	模具	-	-	359.56	-
	金属结构件	-	2.36	-	-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002%	0.25%	-

2017年，公司存在向宏升鑫销售模具的情形，销售模具的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宏升鑫向公司采购模具主要是因为公司在国内模具行业中具有较好的技术水平和市场声誉。

（2）公司向宏升鑫销售的模具为定制化产品，价格和毛利率可比性较差，总交易金额不大，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影响很小

由于模具均系单件定制化产品，不同模具在产品结构、工艺技术、性能参数、外型尺寸等方面均存在差异。公司在确定模具产品的报价时通常会由报价工程师根据模具的测算成本、产品工艺的复杂性和先进性、潜在的竞争对手等因素综合考虑确定，每个模具的报价均不相同，故无法直接对比不同模具产品的销售价格。

发行人向宏升鑫销售模具的毛利率与公司汽车模具整体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对宏升鑫的销售毛利率	-	-	20.10%	-
汽车模具整体毛利率	43.12%	42.96%	41.99%	37.69%

2017年发行人对宏升鑫的销售毛利率低于平均水平，由于发行人对宏升鑫的销售金额不大，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影响很小，其毛利率的波动主要受个别模具订单的影响，总体处于合理的范围内，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3、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支付薪酬	321.28	617.12	562.13	474.92

(二) 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宏升鑫	应收账款	-	-	-	-	68.78	3.44	91.43	9.14
宏升鑫	应收票据	-	-	-	-	-	-	50.00	-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关联方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项目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17-12-31					
宏升鑫	应收账款	1年以内	68.78	3.44	5.00%
		合计	68.78	3.44	
2016-12-31					
宏升鑫	应收账款	1-2年	91.43	9.14	10.00%
		合计	91.43	9.14	

发行人对关联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非关联方一致。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盈宝生	应付账款	-	-	9.10	58.63
东阳光优	应付账款	99.19	60.49	351.69	135.78

注：2017年12月16日起，公司与东阳光优不再存在关联关系。

(四) 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等作出了严格的规定，以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1、《公司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提案前提示关联股东对该项提案不享有表决权，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除关联股东之外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中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归于无效。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特别决议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批准；但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二十九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比例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五十条规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会议。

第五十八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九条规定，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除《公司法》、其他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还有以下特别职权：重大关联交易应当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

第二十条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重大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等关联交易，以及公司是否采取优先措施收回欠款。

5、《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及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等内容进行了具体规定，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的决策程序。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于 2018 年 1 月 8 日出具的《关于公司 2015 年至 2017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以及《关于公司 2018 年预测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已审阅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内容真实、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均回避表决，公司所采取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审阅 2018 年预测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该等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销售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采购的定价原则为经过询价和比价，在确保质量的前提下，根据比价结果择优确定，因此相关交易价格公允，关联交易定价规范，不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按法律程序进行审议，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了规范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理性，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定价原则、回避制度等作了详细规定。未来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规章制度的要求执行决策程序、回避制度、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有董事 5 名，监事 3 名，高级管理人员 7 名，核心技术人员 7 名。其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现有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董事由公司股东提名并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独立董事任期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选聘情况	任职期限
陈 荣	董事长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谢祥娃	副董事长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朱 祥	董事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刘 伟	独立董事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谢沧辉	独立董事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上述人员简历如下：

陈荣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东莞长安上沙金鑫金属制品厂技术员、技术主管、工程部经理；2004 年 5 月与配偶谢祥娃女士共同创立本公司并先后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2013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现兼任常熟祥鑫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谢祥娃女士，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东莞长安上沙金鑫金属制品厂质检员、采购主管、业务主管，东莞金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宏升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创立本公司后，历任监事、董事、总经理等职务。2013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现兼任东莞骏鑫执行董事、广州祥鑫执行董事。

朱祥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中国船舶总公司南京第 476 厂、江苏省证券交易中心、华泰证券有限公司、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现担任南京祥升瑞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执

行事务合伙人。2013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刘伟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学博士，经济学副教授。现任汕头大学商学院副教授，汕头市金融与财务管理协会专家委员，兼任广东展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谢沧辉先生，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财务与会计专业，获会计师资格。曾任职于福建省地质探矿机械厂、联大实业（香港）集团、广州摩托集团有限公司、广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汽车技工学校、广州羊城汽车有限公司、广州骏威客车有限公司。现任广东省汽车行业协会行业部部长、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选聘情况	任职期限
阳斌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大会、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5月至2022年5月
孙灿容	监事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5月至2022年5月
李春成	监事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5月至2022年5月

上述监事简历如下：

阳斌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重庆煤矿安全仪器厂、先技精工（深圳）有限公司、港艺精密五金模具（深圳）有限公司、东莞金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2009年1月至2015年1月，任公司汽车模具部高级经理；2013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2015年1月至2018年7月任公司汽车模具事业部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公司精密金属事业部副总经理。

孙灿容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支行。现任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党工委书记、上沙社区居民委员会副主任、上沙社区经济联合社副理事长、上沙社区经济联合社沙溪分社理事。2013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李春成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宁波茂祥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宁波可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2011 年 6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公司汽车模具事业部高级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汽车模具事业部副总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7 名。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选聘情况	本次任职期限
谢祥娃	总经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陈景斌	副总经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张志坚	副总经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刘进军	副总经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谢洪鑫	副总经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陈振海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陈亨骏	财务总监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谢祥娃女士，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请参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介绍。

陈景斌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东莞长安上沙金鑫金属制品厂技术员、生产部主管、生产部经理，东莞佳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任东莞骏鑫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公司精密金属事业部总经理、东莞骏鑫总经理、天津祥鑫执行董事和总经理、广州祥鑫总经理。

张志坚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大专学历。曾任职于东莞市长安宝盈五金塑胶有限公司、海洋五金塑胶（深圳）有限公司、东莞长安上沙佳鑫金属制品厂。201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市场营销中心总监。

刘进军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东莞百汇塑胶五金厂、东莞市厚街镇赤岭通用电器厂、崇业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2007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公司模具部高级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汽车模具事业部总经理。

谢洪鑫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东莞长安上沙金鑫金属制品厂采购员，东莞金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09 年 1 月加入祥鑫有限，历任钣金事业部副总经理、采购中心总监职务。201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采购总监。

陈振海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东莞长安上沙金鑫金属制品厂培训师、人力资源部主管、管理部副经理，东莞金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 年 7 月加入祥鑫有限，历任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行政中心总监。201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陈亨骏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汕头市汕大会计师事务所、深圳财信会计师事务所、汕头市金正会计师事务所。201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四）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7 人，基本情况如下：

陈 荣：简历请参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介绍。

刘进军：简历请参见本节“一、（三）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陈景斌：简历请参见本节“一、（三）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李春成：简历请参见本节“一、（二）监事会成员”介绍。

周孚鹏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峰川模具（东莞）有限公司设计师、东莞市金旺模具有限公司设计组长、本公司高级设计工程师、汽车模具事业部高级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汽车模具事业部副总经理。

谢永峰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东莞市致力电脑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Global Precision Mould Manufacturing (HK) Co., Ltd 设计工程师、祥鑫有限高级设计工程师、公司汽车模具事业部研发二部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任常熟祥鑫汽车模具事业部高级经理。

陆石平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泽台精密电子工业（深圳）有限公司工程师、深圳市宝安区万丰利得五金厂工

程师、任达集团五金事业部副总经理助理。2008年11月加入祥鑫有限，曾任技术部经理，2017年4月至2019年3月任东莞骏鑫品保部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东莞骏鑫研发部经理。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主要技术成果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主要技术成果
陈荣	股份公司董事长，常熟祥鑫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具有 20 多年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的从业经历，带领公司团队突破技术难题，降本增效。参与了公司多项专利技术的研发，是公司生产经营中所采用的《一种带拉伸边产品生产模具》、《一种特殊规格翻孔结构的翻孔加工方法》等 19 项发明专利的发明人，同时也是《一种双材料拼接结构》、《冲压模具中推拉式快速切换结构》、《向上冲孔的金属冲压模具用吹气排料结构》、《一种片状金属折弯件角度整形装置》等多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发明人。
刘进军	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汽车模具事业部总经理	具有 20 多年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的从业经历，近年来作为项目负责人，主导了以下项目： 1、2013 年广东省省部产学研合作专项资金项目“汽车空调异型集液管整体冲压技术研发及应用”； 2、2015 广东省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大型复杂汽车零部件连续冲压智能化生产线的研制与应用”； 3、2016 年主导的“一种新型翻孔和拉伸工艺的模具研发”项目，经东莞市科技局鉴定，整体成果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同时，其主导开发的“高强度防拉裂汽车座椅侧板”、“高强度板汽车座椅导轨反向成型模具”、“汽车高精度零部件连续模”等产品被评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此外，发表了《双管道汽车空调集液管卷圆成型新工艺》、《快速更换凸模镶件的拉杆结构设计》等 2 篇学术论文（均为第一作者）；并获得了以下奖项： 1、主导的“管道式换热器集液管整体级进冲压成型与模具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获得 2016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2、主导的“管道式换热器集液管整体级进冲压成型模具”项目获得 2014-2016 年度精模奖一等奖。
陈景斌	股份公司副总经理、精密金属事业部总经理；东莞骏鑫总经理、天津祥鑫执行董事和总经理、广	具有 20 多年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的从业经历，任职期间参与了公司多项专利技术的研发，是公司生产经营中所采用的《一种铝板多折弯成型模具》、《双气缸铆接装置》、《自动种钉机》、《自动倒角攻牙机》、《用于收银柜的自动推拉抽屉寿命测试设备》、《用于收银柜的自动拉放压票杆寿命测试设备》、《一种改进型一体式平板显示器挂架》等十余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主要技术成果
	州祥鑫总经理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发明人。同时，其主导开发的“模具内螺纹同步成型车载电子承重器模具”、“高精度齿轮式打印机转轴模具”、“整体拉伸连续冲压成型通讯设备底座”等产品被评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李春成	股份公司监事、 汽车模具事业部 副总经理	具有近 15 年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的从业经历，任职期间，作为项目负责人，负责公司“一种镁铝合金凹形面剪切补正处理工艺的研发”、“一种深拉伸抽屉震动脱料汽车前围板模具的研发”、“一种开放式拉伸汽车铝镁合金部件剪切成型工艺的研发”等多个研发项目，其主持开发的“深拉伸多工序汽车大型部件机械手传送模”、“汽车座椅横梁深拉伸机械手传送模”、“高精度汽车零部件机械手传送模”等产品被评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周孚鹏	汽车模具事业部 副总经理	具有近 16 年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的从业经历，任职期间，作为项目负责人，主导了以下项目： 1、负责 2016 年“一种新型翻孔和拉伸工艺的模具研发”项目总体设计，经东莞市科技局鉴定，整体成果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2、负责公司“一种高强度钢板双层挤凸整形工艺的研发”、“一种超高强度座椅侧板攻牙双出模具的研发”“轻量化高强度汽车零部件连续冲压成型工艺的研发”等多个研发项目，其主持开发的“开放式拉伸汽车铝镁合金部件”、“高精度多工位对接翻转压紧汽车换热器集液管”、“轻量化高强度汽车零部件连续冲压模”等产品被评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谢永峰	常熟祥鑫汽车 模具事业部高 级经理	具有近 17 年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的从业经历，任职期间，负责公司“一种高精度卡扣整形背板模具的研发”、“一种高精度椭圆形侧避成型汽车散热器连续模的研发”、“汽车散热器侧向成型工艺的研发”等多个研发项目，其主持开发的“高精度椭圆形侧避成型汽车散热器连续模”、“高平面度零塌角解调器模具”、“汽车散热系统模具”等产品被评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陆石平	东莞骏鑫研发 部经理	具有近 16 年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的从业经历，任职期间，负责公司“一种模具内螺纹同步成型车载电子承重器模具的研发”、“螺纹咬合防脱投影仪吸顶式吊架的研发”、“高精度齿轮式打印机转轴模具的研发”、“零塌角解调器模具的反复拉伸挤压成型工艺的研究”等多个研发项目，其主持开发的“多维度自动旋铆 ATM 送钞电机支架”、“沉孔型抽芽通讯设备模具”、“螺纹咬合防脱投影仪吸顶式吊架”等产品被评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情况

1、董事的选举情况

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2013年5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选举陈荣、谢祥娃、朱祥、何文标、邹恒琪为公司董事，其中何文标、邹恒琪为独立董事。陈荣、谢祥娃、朱祥分别由其本人作为股东提名，何文标由股东陈荣提名，邹恒琪由股东朱祥提名。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陈荣为公司董事长，谢祥娃为公司副董事长。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均为2013年5月至2016年5月。

2016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陈荣、谢祥娃、朱祥、刘伟、邹恒琪为公司董事，其中刘伟、邹恒琪为独立董事。陈荣、谢祥娃、朱祥分别由其本人作为股东提名，刘伟由股东陈荣提名，邹恒琪由股东朱祥提名。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陈荣为公司董事长，谢祥娃为公司副董事长。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均为2016年5月至2019年5月。

2019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陈荣、谢祥娃、朱祥、刘伟、谢沧辉为公司董事，其中刘伟、谢沧辉为独立董事。陈荣、谢祥娃、朱祥分别由其本人作为股东提名，刘伟由股东朱祥提名，谢沧辉由股东陈荣提名。2019年5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陈荣为公司董事长，谢祥娃为公司副董事长。本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均为2019年5月至2022年5月。

2、监事的选举情况

公司监事分别由股东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可连选连任。2013年4月22日，祥鑫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大会选举阳斌为职工代表监事。2013年5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选举罗嗣发、李春成为公司监事，其中罗嗣发由陈荣提名，李春成由朱祥提名。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阳斌为监事会主席。2013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解除罗嗣发监事职务，改选孙灿容为公司监事，由上源投资提名。第一届监事会至2016年5月期满。

201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大会选举阳斌为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孙灿容、

李春成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其中孙灿容由上源投资提名，李春成由朱祥提名。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阳斌为监事会主席。第二届监事会至 2019 年 5 月期满。

2019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大会选举阳斌为职工代表监事。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孙灿容、李春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其中孙灿容由上源投资提名，李春成由朱祥提名。2019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阳斌为监事会主席。本届监事会至 2022 年 5 月期满。

3、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情况

2013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聘任谢祥娃为公司总经理，陈景斌、张志坚、刘进军、谢洪鑫为公司副总经理，陈振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4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聘任陈振海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陈亨骏为公司财务总监。第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至 2016 年 5 月。

2016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聘任谢祥娃为公司总经理，陈景斌、张志坚、刘进军、谢洪鑫、陈振海为公司副总经理，陈振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亨骏为公司财务总监。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至 2019 年 5 月。

2019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聘任谢祥娃为公司总经理，陈景斌、张志坚、刘进军、谢洪鑫、陈振海为公司副总经理，陈振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亨骏为公司财务总监。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至 2022 年 5 月。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陈 荣	董事长	33.80%	33.80%	33.80%	33.80%	33.80%
谢祥娃	副董事长、 总经理	25.92%	25.92%	25.92%	25.92%	25.92%
朱 祥	董事	9.73%	9.73%	9.73%	9.73%	9.73%

报告期内，上述人员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方式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权益比例）				
			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陈 荣	董事长	通过崇辉投资	1.69%	1.69%	1.66%	1.19%	1.19%
谢祥娃	副董事长、 总经理	通过昌辉投资	1.63%	1.63%	1.57%	1.32%	1.32%
阳 斌	监事、精密 金属事业 部副总经理	通过崇辉投资	0.12%	0.12%	0.12%	0.12%	0.12%
李春成	监事	通过崇辉投资	0.06%	0.06%	0.06%	0.06%	0.06%
陈景斌	副总经理	通过崇辉投资	0.47%	0.47%	0.47%	0.47%	0.47%
谢洪鑫	副总经理	通过昌辉投资	0.19%	0.19%	0.19%	0.19%	0.19%
陈亨骏	财务总监	通过昌辉投资	0.27%	0.27%	0.27%	0.27%	0.27%
陈振海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通过崇辉投资	0.19%	0.19%	0.19%	0.19%	0.19%
刘进军	副总经理	通过崇辉投资	0.12%	0.12%	0.12%	0.12%	0.12%
周孚鹏	汽车模具 事业部副 总经理	通过崇辉投资	0.10%	0.10%	0.10%	0.10%	0.10%
谢永峰	常熟祥鑫 汽车模具 事业部高 级经理	通过崇辉投资	0.06%	0.06%	0.06%	0.06%	0.06%

姓名	职务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方式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权益比例）				
			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陆石平	东莞骏鑫研发部经理	通过昌辉投资	0.06%	0.06%	0.06%	0.06%	0.06%
谢诗吉	业务经理	通过昌辉投资	0.03%	0.03%	0.03%	0.03%	0.03%
林赵涌	采购中心采购副经理	通过昌辉投资	0.03%	0.03%	0.03%	0.03%	0.03%
江芸芸	财务中心资金课经理	通过崇辉投资	0.06%	0.06%	0.06%	0.06%	0.06%

注 1：崇辉投资持有公司 3.61% 股份，昌辉投资持有公司 3.28% 的股份；

注 2：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持有崇辉投资/昌辉投资的比例*崇辉投资/昌辉投资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注 3：陈景斌为陈荣堂弟，谢洪鑫为谢祥娃弟弟，谢诗吉为谢祥娃堂弟，林赵涌为谢祥娃舅舅，江芸芸为谢祥娃表妹。

报告期内，上述人员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除上述已披露的对崇辉投资和昌辉投资的投资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出资比例
朱祥	南京祥升瑞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95.00%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9.16%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75%
	江苏扬动电气有限公司	10.00%
孙灿容	珠海市宥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其他对外投资与公司均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有关人员已对此发表声明。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2018 年度年薪	备注
1	陈荣	董事长	99.00	—
2	谢祥娃	副董事长、总经理	96.60	—
3	朱祥	董事	-	未在公司领薪
4	邹恒琪 ^{#1}	原独立董事	5.00	独立董事津贴
5	谢沧辉	独立董事	-	—
6	刘伟	独立董事	5.00	独立董事津贴
7	阳斌	监事	44.45	—
8	孙灿容	监事	-	未在公司领薪
9	李春成	监事	49.88	—
10	陈景斌	副总经理	76.98	—
11	张志坚	副总经理	44.18	—
12	刘进军	副总经理	68.96	—
13	谢洪鑫	副总经理	37.59	—
14	陈振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3.40	—
15	陈亨骏	财务总监	46.08	—
16	陆石平	东莞骏鑫研发部经理	24.40	—
17	谢永锋	常熟祥鑫汽车模具事业部高级经理	41.28	—
18	周孚鹏	汽车模具事业部副总经理	48.08	—

注 1：2018 年度在公司领取津贴的独立董事为邹恒琪，新任独立董事谢沧辉于 2019 年 5 月上任，2018 年度未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除上述薪酬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公司及公司的关联方享受除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外的其他待遇或退休金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任职
朱祥	南京祥升瑞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沧辉	广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行业部部长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姓名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任职
刘伟	汕头大学	商学院副教授
	广东展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孙灿容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党工委	副书记
	上沙社区居民委员会	副主任
	上沙社区经济联合社	副理事长
	上沙社区经济联合社沙溪分社	理事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兼职情形，有关人员已对此发表声明。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中，董事长陈荣与副董事长、总经理谢祥娃为夫妻；副总经理陈景斌为公司董事长陈荣之堂弟，副总经理谢洪鑫为总经理谢祥娃之弟弟。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一）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未签订诸如借款、担保等方面的协议。

为了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保障员工权利和维持核心人员稳定，公司已与内部董事、内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1、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详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相关内容及“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详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相关内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承诺均正常履行，不存在与所承诺事项不符的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本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记录良好，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及一期变动及原因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及一期变动情况

1、近三年及一期的董事变动情况

时期	变动原因	董事会成员
2016年1月至2016年5月	-	陈荣、谢祥娃、朱祥、何文标、邹恒琪
2016年5月至2019年5月	董事会换届	陈荣、谢祥娃、朱祥、刘伟、邹恒琪
2019年5月至今	董事会换届	陈荣、谢祥娃、朱祥、刘伟、谢沧辉

2016年5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召开2016年第二届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伟为独立董事，何文标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其他成员连选连任。

2019年5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谢沧辉为独立董事，邹恒琪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其他成员连选连任。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无其他变化。

2、近三年及一期的监事变动情况

时期	变动原因	监事会成员
2016年1月至2016年5月	-	阳斌、李春成、孙灿容
2016年5月至2019年5月	监事会换届	阳斌、李春成、孙灿容
2019年5月至今	监事会换届	阳斌、李春成、孙灿容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成员未发生变化。

3、近三年及一期的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时期	变动原因	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1月至2016年5月	-	谢祥娃、陈景斌、谢洪鑫、刘进军、张志坚、陈振海、陈亨骏
2016年5月至2019年5月	任期已满 获得连任	谢祥娃、陈景斌、谢洪鑫、刘进军、张志坚、陈振海、陈亨骏
2019年5月至今	任期已满 获得连任	谢祥娃、陈景斌、谢洪鑫、刘进军、张志坚、陈振海、陈亨骏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及一期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除独立董事因董事会换届发生过变化外，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及一期均未发生过任何变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别调整符合股份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及企业生产经营管理需要，有利于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了内部组织结构，修订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分红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公司制度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要求。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秘书能够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通过不断建立和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如下交易事项：①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②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③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④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⑤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17）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1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2/3时；
- （2）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 （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 （4）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 （5）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 （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召集人应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20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于会议召开15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选举二名以上董事或监事，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3、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了 13 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1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年2月22日	审议通过《201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等多项议案
2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3月8日	审议通过《关于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及措施的议案》等议案
3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5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等议案
4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8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5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1月15日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17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
6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3月2日	审议通过《201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7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6月9日	审议通过《关于撤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申请的议案》等议案
8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月24日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18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
9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年2月28日	审议通过《2017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10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3月16日	审议通过《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等议案
11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1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预测公司2019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
12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年2月22日	审议通过《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13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5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运作规范，历次股东大会均由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 3 年，可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由

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2、董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定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 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和通知时限为：于会议召开 3 日以前发出书面通知；但是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时，可按董事留存于公司的电话、传真等通讯方式随时通知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4、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共计召开了 25 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董事会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6年2月1日	审议通过《2015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等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6年2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及措施的议案》等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6年5月6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等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5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5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6年7月31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6年9月4日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的议案》
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6年12月6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武汉宏升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对其增资的议案》等议案
9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6年12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
10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年2月9日	审议通过《2016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等议案
11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年5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撤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申请的议案》等议案
12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年7月12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在广州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
1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7年7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等议案
1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7年12月8日	审议通过《关于租赁物业的议案》等议案
1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8年1月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
1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8年2月7日	审议通过《2017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等议案
1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8年2月28日	审议通过《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等议案
1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8年7月1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
19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年7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

序号	董事会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2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8年9月11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武汉宏升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并退出的议案》等议案
2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9年1月11日	审议通过《关于预测公司2019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
2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9年2月1日	审议通过《2018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等议案
2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9年5月6日	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等议案
24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5月31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议案
2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9年7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历次董事会均由全体董事亲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董事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监事会设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或罢免。

2、监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9）列席董事会会议；（10）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应当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临时监事会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 5 日以前发出书面通知；但是遇有紧急事由时，可以口头、电话等方式随时通知召开会议。

监事会决议的表决方式为：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每一名监事有一票表决权。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公司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4、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共计召开了 16 次监事会，会议召开的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监事会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1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6年2月1日	审议通过《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2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6年5月6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3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5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7月31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5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6年12月30日	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预测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7年2月9日	审议通过《2016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7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7年7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8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8年1月8日	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预测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8年2月7日	审议通过《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10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8年2月28日	审议通过《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等议案
11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8年7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1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9年1月11日	审议通过《关于预测公司 2019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

序号	监事会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1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9年2月1日	审议通过《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1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9年5月6日	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等议案
15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5月31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等议案
16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9年7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监事会运作规范，历次监事会均由全体监事亲自出席，监事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的选举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

2、独立董事的制度安排

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义务。独立董事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以下特别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人民币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5%的关联交易）应当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经1/2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经1/2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经1/2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议召开董事会；（5）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后可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经1/2以上的独立董事同意后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应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书面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确认或者调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当年盈利但年度董事会未提出包含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预案；（5）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重大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等关联交易（根据有权政府部门或相关证券交易所不时颁布的标准确定），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6）在公司年度报告中，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7）变更募集资金用途；（8）股权激励计划；（9）公司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方案；（10）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11）法律、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3、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参加了每一次董事会会议，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任职履行职责，对保证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公平、公正、公允性，保障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均发挥了积极作用。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序号	独立意见	对应董事会	召开/签署时间
1	关于公司2013年至2015年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单独签署	2016年2月1日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6年2月1日
3	关于201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4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东莞分行申请贰亿元票据池业务专项授信的独立意见		
5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东莞分行申请7000万元授信的独立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5月23日
6	关于聘任陈振海为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7	关于聘任陈亨骏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独立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6年7月31日
8	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东莞分行申请8000万授信及子公司为母公司该笔授信进行担保的独立意见		
9	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东莞分行申请5000万授信及子公司为母公司该笔授信进行担保的独立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6年12月6日
10	关于公司转让武汉宏升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对其增资的独立意见		

序号	独立意见	对应董事会	召开/签署时间
1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独立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6年12月30日
12	关于 2017 年年度预测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13	关于 2017 年年度预测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14	关于公司2014年至2016年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单独签署	2017年2月9日
1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年2月9日
16	关于 2017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17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东莞分行申请票据池业务专项授信的独立意见		
18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子公司为母公司该笔授信进行担保的独立意见		
19	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子公司为母公司该笔授信进行担保的独立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年5月25日
20	关于公司向东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子公司为母公司该笔授信进行担保的独立意见		
21	关于公司向浦发银行东莞分行申请授信及子公司为母公司该笔授信进行担保的独立意见		
22	关于 2018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独立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8年1月8日
23	关于公司 2018 年预测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事先认可意见		
24	关于公司 2018 年预测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25	关于公司2015年至2017年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8年2月7日
2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27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8年7月10日
28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独立意见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应当具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由董事会聘任。根据《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秘书具有以下职责：（1）负责公司信息对外发布；（2）制定并完善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3）督促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协助相关各方及有关人员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负责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的保密工作；（5）负责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报备

工作；(6) 关注媒体报道，主动向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求证，督促董事会及时披露或澄清。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陈振海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继续聘任陈振海先生为董事会秘书。陈振海先生自任职以来，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董事会秘书职责。

(六)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公司于2014年6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战略委员会的议案》、《关于成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关于成立提名委员会的议案》、《关于成立审计委员会的议案》、《关于<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明确了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职责、工作细则等内容。

2016年5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选举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19年5月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选举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战略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为陈荣、朱祥、谢沧辉，其中陈荣为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及权限如下：(1) 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 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 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4) 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

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5）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6）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7）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战略委员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会议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第一届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16年1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常熟祥鑫汽配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等议案
第一届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16年2月5日	审议通过《关于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及措施的议案》等议案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5月30日	选举陈荣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9月4日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的议案》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16年12月6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武汉宏升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对其增资的议案》等议案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17年2月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议案》等议案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17年5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撤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申请的议案》等议案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17年7月5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在广州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18年1月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在宁波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等事项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18年2月28日	审议通过《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等议案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18年9月11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武汉宏升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并退出的议案》等议案
第三届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5月23日	选举陈荣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等事项

2、审计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为刘伟、谢沧辉、朱祥，其中刘伟为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及权限如下：（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3）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4）评估内部控制的

有效性；（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6）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及相关法律法规中涉及的其他事项。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会议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第一届审计委员会十二次会议	2016年2月1日	审议通过《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
第一届审计委员会十三次会议	2016年4月15日	审议通过《2016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
第一届审计委员会十四次会议	2016年5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一次会议	2016年5月30日	选举刘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二次会议	2016年7月31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三次会议	2016年10月15日	审议通过《2016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四次会议	2016年12月30日	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预测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五次会议	2017年2月9日	审议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六次会议	2017年5月25日	对公司第一季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阅等事项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七次会议	2017年7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等事项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八次会议	2017年10月20日	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预测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九次会议	2018年1月8日	审议通过《审计部2018年的年度工作计划》等事项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十次会议	2018年2月7日	审议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事项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十一次会议	2018年4月13日	听取审计部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等事项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十二次会议	2018年7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十三次会议	2018年10月25日	对公司第三季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阅等事项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十四次会议	2019年1月11日	听取审计部2018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和2018年工作总结等事项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十五次会议	2019年2月1日	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十六次会议	2019年5月6日	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等议案

审计委员会会议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一次会议	2019年5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等事项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二次会议	2019年7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为谢祥娃、刘伟、谢沧辉，其中刘伟为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及权限如下：（1）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岗位职责；（2）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体系与业绩考核指标；（3）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4）薪酬计划或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5）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6）负责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7）对授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进行审查；（8）审查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9）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10）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如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第一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16年1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第一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16年2月5日	审议通过《关于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及措施的议案》等议案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5月30日	选举刘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17年2月9日	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等事项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18年2月7日	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等事项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19年2月1日	对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2018年年度绩效考评等事项
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5月23日	选举刘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4、提名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为谢沧辉、刘伟、陈荣，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及权限如下：（1）根据公司经营活动、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3）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4）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5）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更换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或建议；（6）在董事会换届选举时，向本届董事会提出下一届董事会候选人的建议；（7）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提名委员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如下：

提名委员会会议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第一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4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审查意见》等议案
第一届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5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二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4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审查意见》等议案
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5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等事项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成员均能够切实履行职责，在公司的战略发展、财务规范、内部控制、人才培养、员工激励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下违反相关监管规定的违规行为：

被处罚主体	处罚日期	处罚机关	《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	罚款金额（元）
东莞骏鑫	2016年1月4日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东）质监罚字【2015】第412号	40,000

2016年1月4日，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对东莞骏鑫作出“（东）质监罚字【2015】第41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主要内容为：东莞骏鑫正在使用

的三台压力容器未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办理使用登记，两台场内机动车和一台起重机未经检验合格，该局对东莞骏鑫予以责令停止使用上述车辆及设备并处以 4 万元罚款。接到该行政处罚后，东莞骏鑫按处罚决定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罚款，并立即组织人员落实整改，三台压力容器已补充办理使用登记，其余设备已全部停止使用并已更换，未对人员、财产造成不良后果。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 年 3 月已就上述处罚事项出具专项《证明》，“东莞骏鑫的前述违法行为未导致实质性不良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因此，上述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违反法律或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上述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以及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公司管理层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价

2019 年 7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管理层在该报告中发表以下意见：“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本公司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得到一贯、有效的执行，对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能够起到

积极的促进作用。”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2019年7月23日，天衡所出具天衡专字（2019）01044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9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公司提醒投资者，本节只提供了审计报告中的部分信息，如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认真阅读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货币资金	204,139,636.25	194,958,212.05	204,543,914.61	231,724,439.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93,281,527.57	63,627,282.73	38,444,639.65	52,910,302.99
应收账款	320,587,434.04	370,826,994.11	295,021,453.93	255,513,249.11
预付款项	5,569,877.55	4,718,286.30	4,843,290.53	5,209,930.64
其他应收款	8,565,879.99	12,496,057.14	13,024,275.67	9,924,398.41
存货	253,757,384.90	234,789,193.01	191,014,418.42	142,246,214.29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9,426,612.79	9,207,104.24	3,872,304.19	1,897,202.72
流动资产合计	895,328,353.09	890,623,129.58	750,764,297.00	699,425,738.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2,135.73	855,000.00	85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6,658,653.44	2,497,513.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334,967,644.51	346,176,864.86	313,459,930.98	203,002,162.61
在建工程	35,369,292.41	4,484,982.53	12,977,722.84	33,368,108.25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无形资产	125,533,446.25	92,511,218.39	69,318,155.15	22,978,304.11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9,482,299.56	21,601,266.87	29,339,860.32	27,258,69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07,486.65	8,990,131.75	5,159,345.72	2,755,525.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517,339.54	29,774,709.27	30,876,975.77	12,610,61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0,077,508.92	503,581,309.40	468,645,644.22	305,325,917.48
资产总计	1,455,405,862.01	1,394,204,438.98	1,219,409,941.22	1,004,751,655.53
短期借款	45,000,000.00	45,000,000.00	15,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138,554,267.86	110,543,110.04	143,360,591.73	93,538,973.24
应付账款	323,367,214.26	336,870,031.29	322,993,782.23	269,755,753.96
预收款项	53,176,004.55	78,180,738.28	62,457,751.47	85,332,010.79
应付职工薪酬	20,704,143.31	24,071,666.68	19,466,229.24	14,049,693.03
应交税费	7,647,119.29	15,833,703.42	14,332,954.75	7,240,580.49
其他应付款	232,764.38	240,410.61	208,400.30	9,878.01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588,681,513.65	610,739,660.32	577,819,709.72	469,926,889.52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2,321,792.46	1,695,298.48	1,634,696.39	-
递延收益	2,265,854.83	2,385,873.21	1,444,636.64	1,476,213.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87,647.29	4,081,171.69	3,079,333.03	1,476,213.40
负债合计	593,269,160.94	614,820,832.01	580,899,042.75	471,403,102.92
股本（实收资本）	113,020,000.00	113,020,000.00	113,020,000.00	113,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本公积	137,712,484.16	137,712,484.16	137,712,484.16	137,712,484.16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59,914,218.30	59,873,666.24	45,426,657.45	31,365,810.29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551,489,998.61	468,777,456.57	342,351,756.86	251,250,258.1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62,136,701.07	779,383,606.97	638,510,898.47	533,348,552.6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2,136,701.07	779,383,606.97	638,510,898.47	533,348,552.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55,405,862.01	1,394,204,438.98	1,219,409,941.22	1,004,751,655.53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40,954,643.46	1,477,822,952.69	1,416,767,367.04	1,157,909,441.29
其中：营业收入	740,954,643.46	1,477,822,952.69	1,416,767,367.04	1,157,909,441.29
二、营业总成本	651,284,471.23	1,298,411,347.30	1,250,712,168.52	1,021,316,235.91
其中：营业成本	547,129,090.99	1,100,669,609.08	1,060,254,068.99	890,219,461.58
税金及附加	3,716,729.07	11,789,090.11	8,943,160.68	7,765,900.71
销售费用	21,361,748.55	44,598,661.49	40,846,606.05	37,509,209.28
管理费用	47,314,444.49	95,963,884.45	87,932,152.22	59,358,607.49
研发费用	31,012,449.28	46,334,619.31	43,160,096.08	34,210,499.51
财务费用	750,008.85	-944,517.14	9,576,084.50	-7,747,442.66
其中：利息费用	1,083,685.49	1,482,674.64	263,175.01	-
利息收入	688,940.26	1,658,592.52	1,620,125.72	753,564.22
加：其他收益	783,703.38	3,429,632.91	4,546,078.76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0,233.23	-13,478,091.97	138,421.23	-828,131.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088,718.67	-338,859.56	-946,299.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28,564.26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3,134.79	-6,703,373.18	-9,419,296.48	-1,690,398.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40,572.45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119,538.31	162,659,773.15	161,460,974.48	134,074,674.90
加: 营业外收入	-	57,864.66	330,820.53	7,129,612.65
减: 营业外支出	10,000.00	-	1,230,000.00	1,136,119.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109,538.31	162,717,637.81	160,561,795.01	140,068,168.20
减: 所得税费用	11,346,772.85	21,844,929.31	21,493,449.15	23,478,699.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762,765.46	140,872,708.50	139,068,345.86	116,589,468.75
(一) 按持续经营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82,762,765.46	140,872,708.50	139,068,345.86	116,589,468.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762,765.46	140,872,708.50	139,068,345.86	116,589,468.75
2、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762,765.46	140,872,708.50	139,068,345.86	116,589,468.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762,765.46	140,872,708.50	139,068,345.86	116,589,468.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3	1.25	1.23	1.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	0.73	1.25	1.23	1.03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5,804,328.00	1,508,013,808.04	1,433,566,309.48	1,192,017,641.6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76,232.72	11,249,803.93	8,545,236.66	1,468,651.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2,980.20	6,684,271.06	7,552,230.99	8,236,55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5,693,540.92	1,525,947,883.03	1,449,663,777.13	1,201,722,847.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4,461,395.32	975,467,883.46	920,523,058.49	721,645,621.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673,902.18	287,684,072.63	243,182,187.97	189,696,162.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78,805.01	83,780,733.98	59,076,134.97	57,346,766.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33,201.84	99,564,666.02	111,504,777.39	77,253,574.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447,304.35	1,446,497,356.09	1,334,286,158.82	1,045,942,12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46,236.57	79,450,526.94	115,377,618.31	155,780,723.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30,757.66	324,403.15	-	1,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0,233.23	759,461.47	477,280.79	583,176.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24,532,261.54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68,8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0,990.89	1,852,664.62	25,009,542.33	1,783,176.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713,738.52	71,494,161.47	154,217,875.38	56,700,079.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4,5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80,5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13,738.52	86,574,661.47	158,717,875.38	56,700,079.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92,747.63	-84,721,996.85	-133,708,333.05	-54,916,903.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 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45,000,000.00	15,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 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45,000,000.00	15,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 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3,685.49	1,442,085.06	34,147,243.76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 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 关的现金	283,018.87	1,745,283.0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66,704.36	18,187,368.08	34,147,243.7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1,366,704.36	26,812,631.92	-19,147,243.76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0,143.34	-587,907.51	-10,157,962.23	7,822,158.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增加额	-1,773,072.08	20,953,254.50	-47,635,920.73	108,685,978.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余额	174,695,754.06	153,742,499.56	201,378,420.29	92,692,442.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余额	172,922,681.98	174,695,754.06	153,742,499.56	201,378,420.29

(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货币资金	144,794,038.81	158,233,708.15	151,143,903.02	223,128,910.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33,650,212.45	36,504,550.35	20,126,943.88	38,852,476.85
应收账款	239,027,069.01	283,311,450.22	274,729,538.11	248,203,195.95
预付账款	4,668,001.37	2,632,651.05	4,084,346.24	4,176,802.23
其他应收款	69,266,213.09	25,435,740.24	3,414,929.60	7,141,544.37
存货	200,940,365.21	178,425,005.34	146,032,552.79	118,145,436.36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5,045.43	32,905.07	-	326,210.28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合计	692,370,945.37	684,576,010.42	599,532,213.64	639,974,576.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2,135.73	855,000.00	85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66,600,000.00	366,600,000.00	293,258,653.44	98,297,513.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77,169,324.07	188,312,796.33	181,939,514.02	142,201,260.94
在建工程	3,309,328.98	3,167,934.71	10,009,914.58	32,448,010.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无形资产	44,671,425.83	10,787,154.33	11,977,991.27	13,698,398.51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6,328,882.87	18,574,853.38	25,238,668.99	25,919,36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0,991.64	3,047,672.69	2,542,222.01	1,168,416.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93,791.28	8,382,900.00	21,603,482.92	8,746,84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9,663,744.67	598,915,447.17	547,425,447.23	323,334,805.40
资产总计	1,312,034,690.04	1,283,491,457.59	1,146,957,660.87	963,309,381.73
短期借款	45,000,000.00	45,000,000.00	15,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104,036,253.46	95,328,649.79	118,941,418.57	93,538,973.24
应付账款	245,879,863.03	257,898,231.23	304,216,976.43	250,072,724.24
预收款项	52,925,978.93	71,871,040.04	60,599,302.35	84,794,398.36
应付职工薪酬	10,690,464.29	12,472,775.65	8,907,868.10	9,964,503.43
应交税费	1,962,902.83	11,899,659.37	11,735,202.65	5,756,195.38
其他应付款	7,969,583.34	16,090,110.61	97,866.25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468,465,045.88	510,560,466.69	519,498,634.35	444,126,794.65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预计负债	1,963,988.22	1,603,031.06	1,573,967.89	-
递延收益	868,583.33	972,813.3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32,571.55	2,575,844.39	1,573,967.89	-
负债合计	471,297,617.43	513,136,311.08	521,072,602.24	444,126,794.65
股本（实收资本）	113,020,000.00	113,020,000.00	113,020,000.00	113,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37,712,484.16	137,712,484.16	137,712,484.16	137,712,484.16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59,914,218.30	59,873,666.24	45,426,657.45	31,365,810.29
未分配利润	530,090,370.15	459,748,996.11	329,725,917.02	237,084,292.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0,737,072.61	770,355,146.51	625,885,058.63	519,182,587.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12,034,690.04	1,283,491,457.59	1,146,957,660.87	963,309,381.73

(五)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575,147,289.25	1,280,910,213.73	1,319,826,832.78	1,069,187,464.05
减：营业成本	426,016,786.11	955,590,372.46	1,000,570,562.30	832,140,349.54
税金及附加	2,401,173.94	9,255,314.31	6,642,287.15	6,085,211.95
销售费用	16,834,404.67	36,746,417.36	36,316,946.91	34,929,250.98
管理费用	27,539,754.75	59,777,518.33	56,938,627.97	39,158,127.25
研发费用	27,435,938.62	39,588,255.41	43,160,096.08	34,210,499.51
财务费用	506,566.91	-1,163,912.07	9,400,612.59	-8,223,557.17
其中：利息费用	1,083,685.49	1,482,674.64	263,175.01	-
利息收入	589,952.91	1,504,712.69	1,513,480.13	829,459.83
加：其他收益	507,915.00	2,735,505.09	3,852,094.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9,301.68	-13,690,738.54	138,421.23	-828,131.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088,718.67	-338,859.56	-946,299.02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91,327.32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0,982.72	-2,941,807.68	-7,882,826.04	-1,367,317.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40,572.45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610,225.53	167,219,206.80	163,045,961.42	128,692,133.10
加：营业外收入	-	43,031.48	291,475.34	7,077,633.83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	1,180,000.00	850,951.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600,225.53	167,262,238.28	162,157,436.76	134,918,815.25
减：所得税费用	7,208,628.07	22,792,150.40	21,548,965.21	21,950,041.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391,597.46	144,470,087.88	140,608,471.55	112,968,773.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70,391,597.46	144,470,087.88	140,608,471.55	112,968,773.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391,597.46	144,470,087.88	140,608,471.55	112,968,773.49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4,755,515.31	1,363,753,653.41	1,374,462,368.65	1,158,670,945.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83,377.96	10,462,338.92	8,182,084.42	1,468,651.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61,795.23	85,815,021.35	41,306,906.22	22,945,602.26
现金流入小计	663,400,688.50	1,460,031,013.68	1,423,951,359.29	1,183,085,198.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5,651,966.31	965,137,901.45	945,988,437.13	764,842,947.93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049,800.16	181,205,424.85	141,768,623.72	116,101,116.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35,712.38	64,386,743.47	38,368,330.75	38,963,004.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11,977.97	151,017,362.43	127,263,823.97	95,986,466.28
现金流出小计	654,049,456.82	1,361,747,432.20	1,253,389,215.57	1,015,893,53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1,231.68	98,283,581.48	170,562,143.72	167,191,663.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30,757.66	324,403.15	-	1,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9,301.68	546,814.90	477,280.79	583,176.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24,532,261.54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68,800.00	-	-
现金流入小计	6,510,059.34	1,640,018.05	25,009,542.33	1,783,176.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785,756.82	13,324,737.27	45,376,533.14	53,816,432.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4,5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0,000,000.00	190,8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330,500.00	-	-
现金流出小计	33,785,756.82	105,655,237.27	240,676,533.14	73,816,43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75,697.48	-104,015,219.22	-215,666,990.81	-72,033,256.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45,000,000.00	15,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45,000,000.00	15,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	1,083,685.49	1,442,085.06	34,147,243.76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018.87	1,745,283.02	-	-
现金流出小计	16,366,704.36	18,187,368.08	34,147,243.7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704.36	26,812,631.92	-19,147,243.76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7,381.99	-442,229.40	-10,106,327.22	7,817,331.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13,788.17	20,638,764.78	-74,358,418.07	102,975,738.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63,237.40	118,424,472.62	192,782,890.69	89,807,152.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余额	119,949,449.23	139,063,237.40	118,424,472.62	192,782,890.69

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一）审计意见

天衡所接受委托，对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9)0228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天衡所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天衡所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祥鑫科技是专业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主要产品为汽车、通信、办公、电子等行业客户提供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1-6月祥鑫科技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115,548.45万元、141,328.85万元、147,181.58万元、73,743.76万元。公司的销售

方式采用直接面向客户的直销模式，包括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的依据为：①精密冲压模具：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完成模具的生产制作，经客户验收合格后，根据订单约定方式确认销售收入。分三种不同情形：A、一次性确认为模具收入；B、部分在当期确认为模具收入，部分体现在合同约定的一定期间内用该模具生产的一定数量的金属结构件中，确认为金属结构件收入；C、当期不确认模具收入，全部体现在合同约定的一定期间内用该模具生产的一定数量的金属结构件中，确认为金属结构件收入。②金属结构件：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完成金属结构件生产后，发货至客户指定地点，一般情况下，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即可确认销售收入；个别情况下，客户将产品领用后，就领用数量与公司核对确认，公司按客户实际领用数量确认销售收入。

国外销售收入确认的依据为：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完成精密冲压模具或金属结构件生产后，向海关申报出口，取得经海关确认清关的出口报关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由于收入是祥鑫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天衡所将祥鑫科技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中的应对

天衡所针对祥鑫科技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了解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对祥鑫科技销售收入的影响，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②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祥鑫科技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③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祥鑫科技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真策；

④采用抽样方式对报告期产品销售收入执行了以下程序：A、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出口报关单、客户签收单、对账单及检验报告等；B、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客户签收单、对账单及检验报告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⑤对报告期记录的客户选取样本，对其交易金额和往来款项进行函证、现场核查，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财务报表。

（二）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东莞市骏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市	1,500	研发、产销：五金模具、锂离子电池、五金件、钣金件及组装件	1,500	100%
常熟祥鑫汽配有限公司	常熟市	21,080	汽车零部件、五金件、五金模具、钣金件、组装件、新能源产品五金件研发、制造、加工、销售	21,080	100%
祥鑫（天津）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天津市	6,080	汽车零部件、模具、钣金件制造、加工、销售，五金产品加工、销售，电动汽车充电桩及辅助设备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汽车零部件、模具、钣金件、五金产品、电动汽车充电桩及辅助设备制造技术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080	100%
祥鑫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广州市	10,000	车辆工程的技术研究、开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汽车配件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	5,000	100%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模具制造		
祥鑫（宁波）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宁波市	3,000	汽车零部件、模具、金属制品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销售、服务；车辆工程技术、新材料的研究、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00	100%

2、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6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2017年度，因新设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天津祥鑫和广州祥鑫。2018年度，因新设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宁波祥鑫。2019年1-6月，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以公历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

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

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

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

（十）金融工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

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减值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2)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5
1 至 2 年	20	20
2 至 3 年	50	50
3 至 4 年	100	100
4 至 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十一) 金融工具 (适用于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

1、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2)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

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4）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5）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十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适用于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	
	2016 年度	2017 年度至 2019 年 6 月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3	5
1—2 年	10	20
2—3 年	30	50
3—4 年	50	100
4—5 年	8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三) 存货

- 1、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 2、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

他成本。与模具有关的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与冲压件有关的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四）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1）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 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①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②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 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子公司投资按本节之“四、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 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 确认投资收益。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 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

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5	5.00	3.80
机器设备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5-10	5.00	9.50-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5	5.00	19.0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十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以及无形资产核算。

（十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

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二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软件	3-5年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二十五)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

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六）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收入实现的具体判断依据为：

（1）国内销售

精密冲压模具：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完成模具的生产制作，经客户验收合格后，根据订单约定方式确认销售收入。分三种不同情形：① 一次性确认为模具收入；② 部分在当期确认为模具收入，部分体现在合同约定的一定期间内用该模具生产的一定数量的金属结构件中，确认为金属结构件收入；③ 当期不确认模具收入，全部体现在合同约定的一定期间内用该模具生产的一定数量的金属结构件中，确认为金属结构件收入。

金属结构件：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完成金属结构件生产后，发货至客户指定地点，一般情况下，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即可确认销售收入；个别情况下，客户将产品领用后，就领用数量与公司核对确认，公司按客户实际领用数量确认销售收入。

（2）国外销售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完成精密冲压模具或金属结构件生产后，向海关申报出口，取得经海关确认清关的出口报关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3）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天汽模	模具、冲压件	境内收入：产品已经发出、双方指定的责任人已经在终验收文件中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签字，即模具产品在双方终验收后确认收入实现。 境外收入：产品已经发出、向海关报关后确认收入实现。
威唐工业	冲压模具、冲压件	模具：（1）本公司厂区内交货：产品已经发出、并经双方指定的责任人在验收文件中签字，即模具产品在双方验收后确认收入实现。（2）目的地交货：①内销：产品已经送达目的地、对方指定的责任人签收后确认收入实现。②外销：采用 FOB、CIF 条款，产品已经发出、向海关报关后确认收入实现；采用 DDU、DDP 条款，以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冲压件：（1）本公司厂区内交货：产品已经发出并经对方指定责任人签字验收后确认收入实现。（2）目的地交货：①内销：产品已经送达目的地、对方指定的责任人签收后确认收入实现。②外销：办理完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后确认收入实现。
成飞集成	汽车模具、汽车零部件、锂电池等	本集团锂离子动力电池、汽车车身零部件产品确认销售收入实现的具体判断依据为：产品交付并经买方签收确认。 汽车模具产品确认销售收入实现的具体判断依据为：1、买方为终端厂商，或买方虽为非终端厂商，但未约定配合买方通过终端厂商验收的：经买卖双方共同验收并签署会议纪要、产品发运到买方（或终端厂商）并经签收为确认收入实现。2、买方为非终端厂商，且合同约定配合买方通过终端厂商验收的：经买卖双方共同验收并签署会议纪要、产品发运到买方（或终端厂商）并经签收、取得终端厂商验收证明为确认收入实现。3、买方为境外客户的：经买卖双方共同验收并签署会议纪要、产品发运、向海关报关后为确认收入实现。
继峰股份	汽车零部件	1、国内销售：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等的要求送达客户指定的地点，由客户完成验收后在送货单上签收后，公司财务部与客户就对账单确认后，根据双方确认的品名、数量、金额确认收入。 2、出口销售：（1）一般贸易方式下外销：公司持出口专用发票、送货单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出口，财务部根据出口专用发票、送货单和报关单确认收入。（2）DDP 贸易方式下外销：根据客户的订单安排，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提单(运单)；货到目的港(或物流公司仓库)由客户提取并验收货物；财务部根据出口专用发票和客户收货确认通知确认收入。
联明股份	车身零部件	1、模具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和时间标准：公司外购模具经调试检验，能够达到客户对所生产零件的质量要求并能批量生产，经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汽车冲压零部件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和时间标准：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的地点，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品种规格等验收确认，公司在收到客户确认反馈信息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东山精密	精密金属、精密电子	本公司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具体原则为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相应原始凭证，其中内销以收到客户签字确认的出库单并与客户订单核对一致时开具销售发票，并确认收入；外销以完成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确认单据时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
合力科技	模具、铝合金部品	1、模具确认销售收入实现的具体判断依据为：(1) 国内收入，产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终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2) 出口收入，产品已经发出，向海关报关并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后，根据出口货物报关单注明的报关日期确认收入实现。 2、铝合金部品确认销售收入实现的具体判断依据为：产品发出，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实现。

根据上表所示，同行业可比公司大多采取了较为一致的收入确认政策，即：一般情况下内销产品在产品交付、验收后确认收入；外销产品在产品报关后确认收入。发行人目前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基本一致。

发行人模具收入分三种情形确认，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与客户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不同，采用了不同的收入确认方式。上述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天汽模、威唐工业、成飞集成和合力科技模具收入的确认方式为产品交付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模具收入，与公司第一种情形类似，未见披露与本公司的部分分摊、全部分摊模具类似的收入确认方式。故适当扩大了可比上市公司样本的选择范围，选取了部分以注塑模具及其相关注塑件产品为主的公司。具体分析和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横河模具 (300539.SZ)	精密注塑模具	<p>(1) 内销收入确认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模具完工并进行试样生产合格，并经客户验收，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移送至公司注塑产品生产车间后，确认收入。</p> <p>(2) 外销收入确认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模具完工并进行试样生产合格，并经客户验收，出库并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后，根据出口货物报关单注明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p> <p>发行人向部分客户销售模具并提供后续的注塑业务时，在“模具+注塑件”的模式下模具、注塑产品的收入均单独确认，其相关收入确认政策分别与精密模具、注塑产品的收入确认政策一致。</p> <p>比较情况：该公司外销及国内销售直接交付方式下的收入确认方法和本公司第一种情形类似。其“模具+注塑”的模式，与本公司第二、三种情形的业务模式类似。</p>
上海亚虹 (603159.SH)	精密注塑模具	<p>公司的模具产品主要销售模式分为直接销售和注塑件产品分摊方式，直接销售的模具（不带件生产，直接移交给客户），运送到客户指定地点时确认收入；直接销售的模具（带件生产），移送至公司注塑件生产仓库进行注塑件产品生产时确认收入；通过注塑件产品分摊的模具，在注塑件产品中分摊收入，计入注塑件产品收入。</p> <p>比较情况：该公司模具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和本公司基本相同，其模具产品收入确认的两种方式分别与公司的第一、第三种情形相似。其中，通过注塑件产品分摊模具收入的方法和本公司第三种情形的销售收入确认的方法是一致的，即上海亚虹存在将（注塑）模具价款分摊计入后续模具对应的注塑件产品收入的情况。</p>
银宝山新 (002786.SZ)	精密注塑模具及精密结构件	<p>公司生产的模具主要有两种去向，一种是商品模具，由公司销售给客户，由客户用于注塑结构件生产，另一种为自用模具，由公司保留，为客户生产注塑结构件。自用模具包含售后留用模具和分摊模具。分摊模具，公司生产相应的配套模具，模具</p>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成本随着结构件生产结转到注塑结构件的生产成本，通过结构件的销售实现模具最终的销售。 比较情况：该公司模具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和本公司基本相同，其模具产品收入确认的两种方式分别与公司的第一、第三种情形相似。其中，其分摊模具通过结构件的销售实现模具最终销售的情形和本公司第三种情形的销售收入确认的方法是一致的，即银宝山新存在将（注塑）模具价款分摊计入后续模具对应的注塑件产品收入的情况。

通过与上述相对详细、具体披露了有关模具销售收入确认方法的上市公司比较，公司的模具销售收入确认方式总体上与同行业及涉及模具业务的上市公司披露的收入确认方式基本相同，未见显著差异。其中上海亚虹（603159.SH）、银宝山新（002786.SZ）披露的两种模具收入确认方法分别与公司的第一种、第三种情形类似。模具行业存在将模具产品价款分摊计入后续模具加工产品的情形。

根据上述不完全的对相关行业上市公司模具收入确认方法的了解和比较，未见明确披露本公司第二种模具收入确认方式的情况。这是由于公司部分模具产品单项价值较高、后续冲压加工周期较长，公司出于业务风险控制考虑，与客户协商约定了在模具完工验收并正式启动量产后需收取部分模具价款，以争取尽可能加快公司销售回款速度。

公司报告期模具收入确认主要采用第一种方式（即一次性确认模具收入），占报告期模具相关收入的94.95%，“部分分摊模具”和“全部分摊模具”方式下确认模具产品销售收入的情况与金额均较少，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的考虑，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条款，采用部分分摊或全部分摊方式确认收入。

（4）发行人的收入确认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①精密冲压模具

发行人模具产品在完成模具的生产制作，经客户验收合格后，根据订单约定方式，收入确认分为三种不同情形：

A、一次性确认：客户订单为独立的模具订单，订单约定模具验收合格后全额结算模具价款，与金属冲压件的生产不挂钩。

此种情形下，公司将模具产品交付给客户，并且通过客户的验收程序并取得了验收报告，实质上已经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客户。因此，针对这种情况，公司将模具产品交付给客户，并且通过客户的验收程序、取得了验收报告后一次性确认销售收入，并结转销售成本。

B、部分分摊：公司同时承担模具的制作和金属冲压件的生产，订单约定模具验收合格后部分结算模具价款，部分根据未来该模具对应金属冲压件的预测产量数，随金属冲压件产品摊销计入其价格构成中。同时约定，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模具对应冲压件产品达不到预测产量时，客户会将尚未随金属冲压件产品分摊的剩余模具款支付给公司；同时，在模具对应冲压件产品实际产量达到合同预测的产量后，单件金属冲压件产品的结算价格应调整为不再包含分摊模具款的金额。

此种情形下，公司根据客户的验收报告，即取得了部分模具款的收款权利，且这部分已经收到的款项，不会再退还给客户，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部分转移给了客户；客户将商品（模具）暂时留置在公司用于后续金属冲压件的加工；无论先行支付的模具款和后续随加工的金属冲压件分摊的模具款都是按照事先的合同的约定进行的，金额可以可靠计量；随着加工的金属冲压件的交付，与商品（模具）相关的风险报酬也逐步转移给客户，当达到合同约定的加工数量时，全部风险报酬转移完毕。因此，针对这种情况，公司根据客户对于模具产品的验收合格报告等，将部分收入确认为当期的模具销售收入，并按比例结转模具成本；对其余部分，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在公司使用该模具生产的金属冲压件分批交付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为金属冲压件收入，并按产量分摊结转剩余模具成本。

C、全部分摊：公司同时承担模具的制作和金属冲压件的生产，订单约定模具价款全部根据未来该模具对应金属冲压件的预测产量数，随金属冲压件产品摊销计入其价格构成中。同时约定，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模具对应冲压件产品达不到预测产量时，客户会将尚未随金属冲压件产品分摊的剩余模具款支付给公司；同时，在模具对应冲压件产品实际产量达到合同预测的产量后，单件金属冲压件产品的结算价格应调整为不再包含分摊模具款的金额。

此种情形下，依据合同的约定，在量产金属冲压件之前，公司虽然取得了客户的验收报告，但是此时并未取得模具的收款权利，因此在该时点公司不确认模具销售收入。随着公司后续使用相关模具加工的金属冲压件的交付，与商品（模具）相关的风险报酬也逐步转移给客户。因此，公司在使用该模具生产金属冲压件分批交付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为金属冲压件收入，并按产量分摊结转模具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承接的外销模具订单均为独立的模具订单，在完成模具生产并经验收合格后，交付至客户指定港口或目的地，向海关申报出口，取得经海关确认清关的出口报关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金属结构件

发行人金属结构件在完成金属结构件生产后，发货至客户指定地点，一般情况下，经客户验收合格，双方对账确认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部分客户采取VMI（Vendor Managed Inventory）模式，公司发出产品至客户仓库时，客户接收产品并经检验后存放于VMI仓（客户为管理供应商存货专门设置的仓库），并根据供货协议代公司管理该部分存货。客户生产时根据需要从VMI仓中领用产品，并定期和公司对账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

对于外销金属结构件，在完成金属结构件生产后，交付至客户指定港口或目的地，向海关申报出口，取得经海关确认清关的出口报关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综上所述，发行人依据行业惯例及合同约定，将产品物权交付与风险转移的时点作为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时点，收入确认方法及时点恰当，收入确认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5）发行人收入确认与合同条款一致

发行人各类产品的主要合同条款如下：

分类	产品类型	合同条款主要内容		
		产品交付形式	验收方式	结算方式
内销	精密冲压模具	(1) 根据客户订单约定的交付时间送达客户工厂或指定的目的地； (2) 需要公司使用该冲压模具生产结构件的,按订单约定,在公司验收合格,且双方在验收文件中签字或收到客户书面签发的合格单作为交付时点。	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对模具产品进行试样或量产合格	①一次性确认模具,按进度预付款或在模具验收后按信用期付款; ②部分分摊模具,部分模具价款在开始生产时支付,剩余价款在开始生产后按照一定结构件数量、在一定时期内分摊至结构件价格中; ③全部分摊模具,模具价款按照一定结构件数量、在一定时期内分摊至结构件价格中。
	金属结构件	(1) 直接送达客户仓库或指定目的地,验收后入库交付; (2) 直接送达客户VMI仓库,领用时作为产品的交付。	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对产品进行检验	①客户签收并验收后在信用期内付款; ②采取VMI供货方式,客户定期就产品领用情况与公司对账,确认采购并计算账期。

外销	精密冲压模具	直接送达客户指定的港口或指定目的地并进行海关申报,清关后确认交付	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在公司对模具进行检测验收	通常按进度预付款,在协议签订、样件合格、模具交付、量产合格时点分期支付。
	金属结构件	直接送达客户指定的港口或指定目的地并进行海关申报,清关后确认交付	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对产品进行检验	交付后按信用期付款

发行人根据销售合同具体条款的约定,在满足合同约定的产品交付和验收条件后,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确认销售收入,收入确认与合同条款一致。

(6) 报告期各期精密冲压模具三种不同情形下收入确认金额

对于精密冲压模具的三种收入确认模式,报告期内收入确认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时间	内销/外销	一次性确认模具收入		部分分摊模具				全部分摊模具		模具相关收入小计
		模具收入	占比	模具收入	分摊计入金属结构件的收入	小计	占比	分摊计入金属结构件的收入	占比	
2019年 1-6月	内销	12,245.01	89.22%	1,174.41	188.89	1,363.29	9.93%	116.72	0.85%	13,725.03
	外销	9,625.59	100.00%	-	-	-	-	-	-	9,625.59
	合计	21,870.60	93.66%	1,174.41	188.89	1,363.29	5.84%	116.72	0.50%	23,350.62
2018年	内销	12,398.93	92.86%	120.50	213.91	334.41	2.50%	619.62	4.64%	13,352.96
	外销	23,216.28	100.00%	-	-	-	-	-	-	23,216.28
	合计	35,615.21	97.39%	120.50	213.91	334.41	0.91%	619.62	1.69%	36,569.24
2017年	内销	9,127.66	83.26%	55.71	639.10	694.81	6.34%	1,139.89	10.40%	10,962.36
	外销	22,790.46	100.00%	-	-	-	-	-	-	22,790.46
	合计	31,918.12	94.56%	55.71	639.10	694.81	2.06%	1,139.87	3.38%	33,752.80
2016年	内销	6,003.55	77.75%	558.65	421.62	980.27	12.70%	737.64	9.55%	7,721.46
	外销	17,187.41	100.00%	-	-	-	-	-	-	17,187.41
	合计	23,190.96	93.10%	558.65	421.62	980.27	3.94%	737.64	2.96%	24,908.87

公司模具收入主要采用一次性确认收入的方式,报告期内各期,一次性确认的模具占模具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3.10%、94.56%、97.39%和93.66%。部分分摊模具和全部分摊模具报告期内收入变化主要是由于与客户合同约定方式不同,公司采用不同的确认方式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方法保持一致,不存在通过调节收入确认方式和时点来调节收入的情形。

(7) 模具一次性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及需取得的依据

发行人在模具生产过程调试阶段,需要经过样板品质测试、小批量生产的全

部过程，对产品尺寸检验和功能测试合格后，出具检测报告和合格证明，再转移至生产环节进行批量生产或移模给客户。

内销模具通常在模具生产完成进行样板品质测试合格后，移模给客户，通过客户最终的验收程序后验收合格。对于留厂生产金属结构件的模具，在小批量生产确认验收合格后转移至生产环节进行批量生产。公司内销模具收入以达到合同约定的验收时点，取得验收合格证明后，确认销售收入。

外销模具在模具生产完成进行样板品质测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出库并向海关申报出口。公司外销模具收入在取得经海关确认清关的出口报关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模具收入均以达到合同约定的验收时点确认收入，报告期内保持一致，不存在通过调节收入确认时点来调节收入的情形。

(8) 部分分摊模式下前期一次性确认模具收入的比例依据，按产量部分和全部分摊时，预测产量的确认方法；未达到预测产量时，客户将剩余模具费交付发行人确认收入需要取得的依据及相关内部控制流程

①部分分摊模式下前期一次性确认模具收入的比例依据

发行人在同时承接模具制作和金属结构件生产订单的情形下，会根据自身业务开展和客户需求将部分或全部模具收入分摊至结构件价格中。对于部分产品单项价值较高、后续冲压加工周期较长的模具，公司出于业务风险控制考虑，与客户协商约定了在模具完工验收并正式启动量产后需收取部分模具价款，以争取尽可能加快公司销售回款速度。此种模式下前期一次性确认模具收入的比例是依据合同的约定确认，通常为50%。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部分分摊模式下相关合同条款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合同相关条款
1	佛吉亚	部分分摊模具，模具价格的 50% 在量产时支付，模具价格的 50% 在开始生产后按照一定结构件数量、在一定时期内分摊至结构件价格中。
2	马勒	部分分摊模具，模具费的 50% 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模具费的 50% 分摊到一定数量的结构件价格中，结构件分摊完后，模具归买方所有。

②按产量部分和全部分摊时，预测产量的确认方法及未达到预测产量时，客户将剩余模具费交付发行人确认收入需要取得的依据

按产量部分和全部分摊时，预测产量是根据合同的约定确认。客户与公司签

订合同时充分考虑了客户未来市场的需求和模具冲压次数等因素，制定合理的分摊产量和分摊时间。同时约定，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模具对应冲压件产品达不到预测产量时，客户会将尚未随金属冲压件产品分摊的剩余模具款支付给公司；同时，在模具对应冲压件产品实际产量达到合同预测的产量后，单件金属冲压件产品的结算价格应调整为不再包含分摊模具款的金额。

对于部分或全部分摊模具，发行人建立模具分摊管理台账，每月与客户核对产品交付数量，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与交付量，到期前公司会与客户确认相关合同履行情况，如未达到合同约定的分摊量，在取得客户确认通知后，将剩余模具费开票确认收入。报告期公司模具收入确认方法和口径保持一致。

③发行人相关内部控制流程

发行人销售部门在模具验收合格后，会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条款，提交财务部门审核，对于部分或全部分摊模具，财务部门建立模具分摊管理台账，详细记录各产品的量产周期、交付数量、结构件单价、含模具分摊单价等，并发出给销售部门审核，每月与客户核对产品交付数量，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条款取得客户确认后开票结算；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与交付量，到期前公司财务部门、销售部门、物控管理部门共同核对后再次与客户确认相关合同履行情况，如未达到合并约定的分摊量，在取得客户确认通知后，将剩余模具费开票确认收入。相关内控制度如下：

A、建立模具分摊管理台账，根据每月与客户对账确认开票的数量，更新模具分摊管理台账，并且每月核实到期分摊模具，并定期与客户核对模具分摊状况；

B、每月根据与客户对账、含模具分摊的结构件销售数量，并分别核对分摊数据及未分摊金额；

C、定期向客户提出到期分摊模具，并与客户确认到期未分摊的模费，与客户确认后一次性将未分摊模费开票给客户收取款项。

发行人相关内部控制流程制定完善并得到有效执行，支持上述收入确认时点及比例的准确性和一致性。

(9) 主要客户收入确认情况及金属结构件每月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及VMI模式下，存货管理和客户对账的关键控制点

①主要客户收入确认情况

金属结构件业务中，发行人通常在发货后，根据合同约定及客户安排每月与

客户定期对账，取得客户确认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合同约定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结算方式	合同主要条款
1	安道拓	月结后 90 天、电汇	(1) 卖方根据买方的采购订单进行生产和销售； (2) 卖方应遵守买方设立或指定的质量控制标准或检验制度； (3) 产品由卖方负责运输至指定地点。
2	佛吉亚	月结后 90 天、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	买方每月下旬发放 M+1 月至 M+3 月(M 指当月)月度采购需求预测，卖方根据此需求预测进行生产，在 M+1 月，卖方应无条件对应最少 20% 的订单波动；零件的款项应于收到发票当月结束后九十天内支付。
3	马勒	月结后 90 天、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	开票后 60 或 90 天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4	华为	货到 60 天、电汇	(1) 买方根据买方发出的经卖方确认的采购预测备货，并根据买方发出的经卖方确认的“采购订单”进行交易； (2) 产品的价格将在“工作说明”或“采购订单”中规定； (3) 对于 VMI 供货方式，卖方将货物运输至买方指定仓库，风险和费用由卖方承担；卖方根据买方发放的需求预测及 VMI 库存中产品领用情况，每周初向 VMI 货仓补货。
5	广汽集团	月结后 60 天、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	(1) 卖方根据买方的订购单或交货通知单进行生产和交货； (2) 卖方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和条件分期付款。
6	中兴	月结 60 天后开出 150 天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 价格和数量以采购订单为准； (2) 卖方在获得买方招标计划采购份额后，需向买方提供足够的产能支持； (3) 卖方负责将产品运输到订单或合同指定的交货地点； (4) 货物验收合格入买方库后 60 天支付期限为 150 天的银行承兑汇票。

②金属结构件每月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

发行人金属结构件在完成金属结构件生产后，发货至客户指定地点，一般情况下，经客户验收合格，双方对账确认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部分客户采取 VMI (Vendor Managed Inventory) 模式，公司发出产品至客户仓库时，客户接收产品并经检验后存放于 VMI 仓 (客户为管理供应商存货专门设置的仓库)，并根据供货协议代公司管理该部分存货。客户生产时根据需从 VMI 仓中领用产品，并定期和公司定期对账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

对于外销金属结构件，在完成金属结构件生产后，交付至客户指定港口或目的地，向海关申报出口，取得经海关确认清关的出口报关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发行人金属结构件每月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在报告期内具有一致性，不存在未按时点提前或者推迟收入的情况。

③VMI模式下，存货管理和客户对账的关键控制点及相关内控制度

VMI（Vendor Managed Inventory）模式下，发行人设有专门的VMI存货管理系统，对各个客户，每个产品的调入、消耗、结存，均有清晰的记录。公司发出产品至客户仓库时，客户接收产品并经检验后存放于VMI仓，并根据供货协议代公司管理该部分存货（通常客户都会有对应的VMI管理系统），客户每个月将VMI仓的进销存数据发给发行人或由发行人每月从客户网上系统中进行下载进行核对。发行人根据合同约定定期和客户对账，确认一致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相关内控制度如下：

存货管理层面：

A、设立专门的系统管理VMI模式下的存货，对各个客户、每个产品的调入、消耗、结存，均有清晰的记录；

B、公司定期派人到客户处确认VMI仓结存数据并定期进行盘点；

C、确认消耗数据与VMI出货数据的一致性，并针对库龄情况与客户确认消耗计划。

对账层面：

A、每月会收到客户的VMI进销存数据（包括客户的收货数+消耗数+结存数）；

B、客户会定期（每天或每月）提供物料消耗数据，公司各事业部物控管理部门根据客户提供的消耗数据在系统内录入“销售出库单”；

C、财务人员根据系统的“销售出库单据+客户消耗单据”与客户核对账务，并开发票；

综上，对于VMI模式，发行人制定了完善内控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10）模具的使用权及所有权

①对于公司只销售模具的情形：该模式下，公司只为客户提供模具制造，客户向公司下达模具订单，公司在模具完工并经客户验收完成，实现对客户的销售后，使用权及所有权均属于客户；

②对于公司同时承接模具制作和金属结构件生产订单的情形：该模式下，客户同时向公司下达模具订单和金属结构件产品订单。公司制造的模具在客户完成验收并确认之后，其所有权属于客户，但公司继续保管及使用该模具为客户生产金属结构件产品，在利用该模具生产金属结构件的期间内拥有模具的使用权。公司将此类模具作为代管品管理，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作协议或框架协议中，对于代管品有相关的权利义务约定。

(11) 模具境外销售客户未要求采用分期确认收入的原因及境外客户采购金属结构件时未采用VMI模式的合理性

①模具境外销售客户未要求采用分期确认收入的原因

对于境外模具客户，采取分摊结算模式会涉及到复杂的报关出口和外汇核销手续，而且由于运输成本的影响，大部分情况下境外汽车模具客户均由其自行或指定的其他供应商加工金属结构件。因此，行业惯例中境外销售的模具一般不采用分摊结算模式。发行人对境外模具客户不采用分摊结算模式符合行业惯例。

②发行人境外金属结构件销售未采用VMI模式的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金属结构件销售未采用VMI模式，主要因为发行人考虑到VMI模式需要在境外设立仓库，增加相应的管理成本，故发行人在与客户商业谈判中未采用此模式销售。

(12) 返点条款

发行人部分产品合同中会根据预测产量约定一个固定的返利金额，在执行过程中，客户会定期根据实际销量与公司结算返利，在开票时予以折扣，公司于结算当期冲减销售收入（通常会在月末或季度末之前双方核对确认）。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销售折扣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的影响不大。

由于客户通常根据当期实际销量在月末或季度末之前确定并结算返利金额，跨期确认的情形较少，故公司于结算当期冲减销售收入。经查询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均未见预提返利费用，公司关于年底返利的会计核算和行业惯例一致。

2、提供劳务收入

(1) 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二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二十八）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节“四（十四）、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套期会计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公司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公司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公司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对确定承诺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本公司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公允价值套期处理。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公司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1）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也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当本公司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将在该项资产或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本公司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则将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

初始成本中/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外，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已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计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套期会计终止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在预期交易发生并计入损益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损益。如果预期交易不会发生，则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对于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并要求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准则进行调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针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中的有关情况，对一般企业财

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根据通知要求进行了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保险公司除外）。

本公司按照准则生效日期开始执行前述新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其中新金融工具准则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各相关项目中列示。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2016年度至2018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首次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变更后)
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135.73	-42,135.73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2,135.73	-	42,135.73
所有者权益：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415,191.95	-	-415,191.95
盈余公积	-	41,519.20	-	41,519.20
未分配利润	-	373,672.75	-	373,672.75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目前行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公司决定对应收

款项的坏账计提比例进行变更，变更前后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变更后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变更前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5	3
1-2年	20	10
2-3年	50	30
3-4年	100	50
4-5年	100	80
5年以上	100	100

该会计估变更对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的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科目	影响金额(正数代表增加,负数代表减少)		
	2017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6月/ 2019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627.90	-791.69	-690.70
其他应收款	-63.06	-114.51	-52.33
资产减值损失	690.95	215.24	-
信用减值损失	-	-	-163.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06	159.60	132.15
所得税费用	-113.06	-46.54	27.45
净利润	-577.90	-168.70	135.71
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4.16%	-1.20%	1.64%

五、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本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表所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	13%、16%、17%、6%、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的增值税以及经审批的上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增值税以及经审批的上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增值税以及经审批的上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税率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骏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5%
常熟祥鑫汽配有限公司	25%
祥鑫（天津）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5%
祥鑫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25%
祥鑫（宁波）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政策

1、增值税

出口产品按国家规定的退税率享受“免、抵、退”的税收优惠。

2、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2014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号码为GF201444000313，有效期三年。公司于2017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号码为GR201744002668，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六、分部报告

(一) 业务分部

报告期内，各产品类别的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精密冲压模具	23,045.01	13,620.75	35,735.71	20,874.76	31,973.83	18,948.85	23,749.60	15,014.92
金属结构件	50,698.76	41,092.16	111,445.87	89,192.20	109,355.02	87,076.55	91,798.85	74,007.03
合计	73,743.76	54,712.91	147,181.58	110,066.96	141,328.85	106,025.41	115,548.45	89,021.95

(二) 地区分部

报告期内，各地区分部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销	51,669.06	39,561.94	97,931.84	77,070.59	91,327.05	71,337.50	70,621.84	56,278.57
外销	22,074.71	15,150.96	49,249.74	32,996.37	50,001.80	34,687.91	44,926.61	32,743.38
合计	73,743.76	54,712.91	147,181.58	110,066.96	141,328.85	106,025.41	115,548.45	89,021.95

七、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收购兼并。

八、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

报告期内，经天衡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43.01	14.06	-46.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37	330.16	454.61	698.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357.89	-	-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00	5.79	-89.92	-57.22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银行理财产品）	79.02	75.95	47.73	58.32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	12.80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29.33	-109.31	70.80	91.98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	-	-	-
扣除企业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权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27.07	-680.88	355.67	561.30

报告期内，扣除企业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权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额度较小，对净利润的影响不大。

九、主要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情况

（一）主要资产

1、应收票据

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9,328.15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2、应收账款

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32,058.74万元，按类别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3,779.35	1,720.61	32,058.74
其中：按账龄组合	33,779.35	1,720.61	32,058.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合计	33,779.35	1,720.61	32,058.74

3、存货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存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27.74	7.11	3,320.62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12,821.78	46.42	12,775.36
库存商品	4,415.28	34.15	4,381.13
发出商品	4,926.25	27.62	4,898.63
合计	25,491.05	115.31	25,375.74

4、固定资产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5	11,299.41	1,651.02	-	9,648.39
机器设备	5-10	36,120.99	12,576.57	-	23,544.43
运输设备	5-10	559.38	357.48	-	201.90
办公及电子设备	5	230.10	128.05	-	102.05
合计		48,209.89	14,713.12	-	33,496.76

5、无形资产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取得方式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13,005.79	511.09	-	12,494.70
软件	购买	779.84	721.20	-	58.64
合计		13,785.63	1,232.29	-	12,553.34

上述无形资产原值均以购置时的相关支出作为入账依据。其中，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年限按照国家规定的工业用地使用年限确定；软件使用权的摊销年限一般按照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确定。

(二) 主要负债

1、短期借款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4,500.0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金额	币种	贷款日期	到期日	借款类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1,500.00	人民币	2019年4月2日	2020年4月1日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	1,500.00	人民币	2018年8月29日	2019年8月28日	保证

贷款银行	金额	币种	贷款日期	到期日	借款类型
公司东莞分行					借款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分行	1,500.00	人民币	2018年10月23日	2019年10月22日	保证借款
合计	4,500.00				

2、应付票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银行承兑汇票	12,152.84
商业承兑汇票	1,702.59
合计	13,855.43

3、应付账款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原材料采购款。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32,336.72万元，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4、预收款项

公司的预收款项主要为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预收的货款。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5,317.60万元。

5、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1) 对内部人员的负债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短期薪酬	2,070.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2,070.41

(2) 对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无对关联方的负债。

6、或有负债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无或有负债。

7、逾期未偿还债务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无逾期未偿还债务。

（三）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股本	11,302.00	11,302.00	11,302.00	11,302.00
资本公积	13,771.25	13,771.25	13,771.25	13,771.25
盈余公积	5,991.42	5,987.37	4,542.67	3,136.58
未分配利润	55,149.00	46,877.75	34,235.18	25,12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86,213.67	77,938.36	63,851.09	53,334.86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213.67	77,938.36	63,851.09	53,334.86

盈余公积变动原因：2017年末和2018年末盈余公积增加均为各年度按税后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所致。2019年6月末盈余公积变动系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施行日金融工具分类调整影响增加盈余公积4.15万元，及其他权益工具终止确认，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入留存收益减少盈余公积0.1万元导致。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节 四、（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未分配利润变动原因：未分配利润增加均为各年度税后利润扣除计提10%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留存余额。公司2017年3月分红减少未分配利润共计3,390.60万元。

十、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4.62	7,945.05	11,537.76	15,578.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9.27	-8,472.20	-13,370.83	-5,49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7	2,681.26	-1,914.72	-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01	-58.79	-1,015.80	782.22
现金以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31	2,095.33	-4,763.59	10,868.6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92.27	17,469.58	15,374.25	20,137.84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无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作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需作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	1.52	1.46	1.30	1.50
速动比率	1.07	1.06	0.96	1.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92%	39.98%	45.43%	46.1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63	6.90	5.65	4.72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比率	0.07%	0.13%	0.31%	0.6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03	4.21	4.93	4.85
存货周转率（次/年）	2.23	5.15	6.35	6.21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52	1.13	1.27	1.2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020.68	20,911.82	19,753.55	16,615.90
利息保障倍数	110.92	141.04	750.59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276.28	14,087.27	13,906.83	11,658.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149.21	14,768.15	13,551.16	11,097.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68	0.70	1.02	1.3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2	0.19	-0.42	0.96

注：上述财务指标未经说明，均指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 4、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5、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比率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 + 开发支出] ÷ 期末净资产 × 100%；
- 6、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余额；
- 7、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账面余额；
- 8、总资产周转率 = 当期营业收入总额 / 总资产平均账面金额
- 9、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净利润 + 所得税 + 利息支出 + 折旧 + 摊销；
- 10、利息保障倍数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息支出额；
- 1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净利润 - 少数股东损益；
- 1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 1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14、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二）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9年 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8	0.73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3	0.72	0.72
2018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7	1.25	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3	1.31	1.31
2017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08	1.23	1.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47	1.20	1.20
2016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4	1.03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36	0.98	0.98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公司报告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frac{P_0}{(E_0+NP\div 2+E_i\times M_i\div M_0-E_j\times M_j\div M_0\pm E_k\times M_k\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text{基本每股收益}=\frac{P_0}{S}$$

$$S=S_0+S_1+S_i\times M_i\div M_0-S_j\times M_j\div M_0-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text{稀释每股收益}=\frac{P_1}{(S_0+S_1+S_i\times M_i\div M_0-S_j\times M_j\div M_0-S_k+\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十三、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公司未制作盈利预测报告。

十四、验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一）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历次验资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四）1、发行人的历次验资情况”。

（二）资产评估情况

1、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3年6月，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前身祥鑫有限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3）第20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此次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根据该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截至2012年12月31日，祥鑫有限资产账面值35,238.78万元，评估值为37,025.37万元，评估增值1,786.59万元，增值率5.07%；负债账面值13,897.33万元，评估值13,897.33万元，无增减；净资产账面值21,341.46万元，评估值23,128.05万元，评估增值1,786.59万元，增值率8.37%。上述评估报告仅供祥鑫有限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时参考，祥鑫有限未根据资产评估的结果进行账务调整。

2、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资产评估。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根据最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等作如下讨论和分析。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在阅读本节内容时，应参考公司的财务报表、报表附注及招股意向书披露的其他相关信息。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构成及主要项目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89,532.84	61.52%	89,062.31	63.88%	75,076.43	61.57%	69,942.57	69.61%
非流动资产	56,007.75	38.48%	50,358.13	36.12%	46,864.56	38.43%	30,532.59	30.39%
资产总计	145,540.59	100.00%	139,420.44	100.00%	121,940.99	100.00%	100,475.1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迅速增长。2017年资产总额较2016年增幅为21.36%，2018年资产总额较2017年增幅为14.33%，2019年6月末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幅为4.39%，主要来自于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及经营业绩的积累。一方面，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等流动资产相应增长；另一方面，为了满足日益扩大的业务需求，公司对土地、厂房及机器设备持续投入，公司非流动资产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结构较为稳定，流动资产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9.61%、61.57%、63.88%和61.52%。

2、主要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0,413.96	22.80%	19,495.82	21.89%	20,454.39	27.24%	23,172.44	33.13%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票据	9,328.15	10.42%	6,362.73	7.14%	3,844.46	5.12%	5,291.03	7.56%
应收账款	32,058.74	35.81%	37,082.70	41.64%	29,502.15	39.30%	25,551.32	36.53%
预付款项	556.99	0.62%	471.83	0.53%	484.33	0.65%	520.99	0.74%
其他应收款	856.59	0.96%	1,249.61	1.40%	1,302.43	1.73%	992.44	1.42%
存货	25,375.74	28.34%	23,478.92	26.36%	19,101.44	25.44%	14,224.62	20.34%
其他流动资产	942.66	1.05%	920.71	1.03%	387.23	0.52%	189.72	0.27%
流动资产合计	89,532.84	100.00%	89,062.31	100.00%	75,076.43	100.00%	69,942.57	100.00%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存货，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四项流动资产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7.57%、97.10%、97.03%和97.37%。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12.09	0.06%	8.98	0.05%	16.12	0.08%	9.05	0.04%
银行存款	17,280.18	84.65%	17,460.60	89.56%	15,358.13	75.08%	20,128.80	86.87%
其他货币资金	3,121.70	15.29%	2,026.25	10.39%	5,080.14	24.84%	3,034.60	13.10%
合计	20,413.96	100.00%	19,495.82	100.00%	20,454.39	100.00%	23,172.44	100.00%

公司货币资金由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组成，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银行保函保证金。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迅速发展，盈利能力不断增强。随着公司订单的迅速增长，公司对天津祥鑫、广州祥鑫、宁波祥鑫及常熟祥鑫二期建设项目持续投入以进一步提高产能，上述项目的建设降低了公司的货币资金存量，因此公司拟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等融资渠道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

截至2019年6月30日，货币资金余额中除保证金存款外，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9,328.15	100.00%	6,362.73	100.00%	3,844.46	100.00%	5,291.03	100.00%
合计	9,328.15	100.00%	6,362.73	100.00%	3,844.46	100.00%	5,291.0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分别为5,291.03万元、3,844.46万元、6,362.73万元和9,328.15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56%、5.12%、7.14%和10.42%，均为银行承兑汇票。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应收票据持续增加主要系公司对中兴的5G通信设备钣金件销售收入增长所致，中兴以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将收到的部分大面额应收票据质押给银行，并签发小面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货款支付。截至2019年6月30日，尚未到期的已质押应收票据合计5,400.18万元，占报告期末应收票据的比例为57.89%。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收票据贴现的情形。

截至2019年6月30日，已背书转让给供应商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合计587.52万元，期末均已终止确认。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没有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票据结算的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本期销售收款总额	82,757.50	158,090.35	150,436.67	126,141.01
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	17,017.27	19,167.66	18,106.79	17,313.38
本期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	-	200.00	-	-
票据结算金额占当期收款的比重	20.56%	12.25%	12.04%	13.73%

报告期内，公司收取商业承兑汇票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票据号码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收票日	前手单位	收票单位	金额
------	------	-----	-----	-----	------	------	----

21046***1 65288035	神龙汽车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2018.02.13	2018.08.27	2018.07.04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祥鑫科技	200
-----------------------	---------------	------------	------------	------------	-------------------	------	-----

2016年、2017年和2019年上半年，公司未收取过商业承兑汇票。2018年7月4日，公司的客户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将其取得的200万元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公司用于支付货款，该商业承兑汇票的出票单位神龙汽车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为神龙汽车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神龙汽车有限公司是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和法国标致雪铁龙集团合资兴建的大型企业，经营状况和信誉较好。公司于取得该商业承兑汇票当日将其背书转让给供应商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用于支付货款。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收取商业承兑汇票的情形。

（3）应收账款

A、应收账款规模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及其占流动资产、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账款净额	32,058.74	37,082.70	29,502.15	25,551.32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35.81%	41.64%	39.30%	36.53%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3.27%	25.09%	20.82%	22.07%

根据行业惯例，模具业务在确认收入前公司通常已经收到80%-90%的预收款，模具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小。对于金属结构件客户，公司通常会给予一定的信用期，一般为月结后60天或90天，也有个别客户为月结后105天及120天等不同情况。

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5,551.32万元、29,502.15万元和37,082.70万元，分别较上年增加3,950.82万元、7,580.55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6.53%、39.30%和41.64%，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2.07%、20.82%和25.09%，2017年金额增长主要是因为收入规模的提高；2018年末金额及占比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1）金属结构件的账期通常明显高于模具的账期，2018年第四季度金属结构件的销售额较2017年第四季度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约1,800万；2）2018年第四季度佛吉亚、马勒等账期较长的客户销售收入占比提高，2018年末仅该两家客户的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约3,600万元。但公

司应收账款总体规模和增长保持在合理范围内，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情况良好。

2019年6月末应收账款净额为32,058.74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5,023.96万元，主要原因如下：1) 受广汽传祺GS8车型销量下降的影响，公司对广州安道拓的销售收入有所降低，对其的应收账款也相应下降；2) 2019年上半年模具销售占比提高，而模具产品账期与金属结构件相比相对较短，也导致应收账款规模有一定下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B、应收账款账龄和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a、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和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客户以国际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汽车整车厂商及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行业的大型企业为主，客户总体上规模较大，信誉良好，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全部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公司应收账款结构及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6-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3,627.03	99.55%	1,681.35	38,958.51	99.74%	1,947.93
1-2年	123.00	0.36%	24.60	74.23	0.19%	14.85
2-3年	29.32	0.09%	14.66	25.46	0.07%	12.73
3-4年	-	-	-	-	-	-
4-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33,779.35	100.00%	1,720.61	39,058.20	100.00%	1,975.50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0,986.47	99.74%	1,549.32	26,191.45	99.38%	785.74
1-2年	81.06	0.26%	16.21	156.32	0.59%	15.63
2-3年	0.30	0.00%	0.15	5.80	0.02%	1.74
3-4年	-	-	-	1.74	0.01%	0.87
4-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31,067.83	100.00%	1,565.69	26,355.31	100.00%	803.99

报告期内，公司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均在99%以上，账龄结构合理。

b、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实际计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3个月以内	3-6个月	7-12个月					
天汽模	5%	5%	5%	10%	25%	50%	80%	100%
威唐工业	3%	3%	3%	20%	50%	100%	100%	100%
成飞集成	0%	0%	5%	10%	30%	50%	80%	100%
继峰股份	0%	5%	5%	20%	50%	100%	100%	100%
黎明股份	0%	0%	5%	20%	50%	100%	100%	100%
东山精密	0.5%	0.5%	5%	20%	60%	100%	100%	100%
合力科技	5%	5%	5%	10%	30%	50%	80%	100%
平均值	1.93%	3%	5%	16%	42%	79%	91%	100%
本公司	5%	5%	5%	20%	50%	100%	100%	100%

通过对比，公司各账龄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等于或大于大部分可比上市公司同等账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坏账计提政策更为谨慎。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实际计提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情况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天汽模	11.17%	12.50%	14.63%
威唐工业	5.23%	6.66%	6.95%
成飞集成	9.51%	9.81%	11.46%
继峰股份	1.07%	5.25%	5.11%
黎明股份	0.51%	0.01%	0.01%
东山精密	6.51%	2.69%	3.19%
合力科技	5.89%	6.95%	7.26%
平均值	5.70%	6.27%	6.94%
祥鑫科技	5.06%	5.04%	3.05%

报告期内，发行人 2016 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实际计提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低于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发行人于 2017 年结合行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变更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2017 年和 2018 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实际计提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略低于行业平均值，主要系公司客户回款情况良好，期末账龄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较小所致。

发行人主要客户信用政策执行情况良好，各期末应收账款主要为信用期内欠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信用风险较低，各期末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c、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变更情况

随着应收账款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决定采用更谨慎的坏账计提政策。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后，于2017年7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决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变更，自2017年1月1日起实施。变更前后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变更后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变更前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5	3
1—2年	20	10
2—3年	50	30
3—4年	100	50
4-5年	10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发行人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未追溯调整。

该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577.90万元，占2017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4.16%；对2018年度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168.70万元，占2018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1.20%，对2019年1-6月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135.71万元，占2019年1-6月净利润的比例为1.64%，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C、应收账款前五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2019-6-30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4,298.34	12.7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Voestalpine stampotec gmbh	1,993.52	5.9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天津佛吉亚旭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465.54	4.3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1,428.05	4.2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1,397.10	4.1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10,582.55	31.33%		
2018-12-3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4,302.01	11.0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日期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4,072.49	10.4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Voestalpine stampotec gmbh	3,336.75	8.5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3,095.76	7.9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2,710.03	6.9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17,517.05	44.85%		
2017-12-31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5,051.26	16.2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3,955.03	12.7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2,152.40	6.9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1,431.98	4.6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758.45	2.4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13,349.13	42.97%		
2016-12-3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967.72	11.2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广州广汽优利得汽车内饰系统研发有限公司	2,186.17	8.2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954.40	7.4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广州江森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1,328.41	5.0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法雷奥汽车空调湖北有限公司动力总成热系统分公司	1,120.82	4.2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9,557.52	36.26%		

D、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执行情况

a、2019年1-6月超期应收款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合计	信用期内	占比	信用期外	占比		
1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971.05	971.05	100%	-	-	-	-
	Adient Automotive Seating (M) Sdn.Bhd.	13.33	13.33	100%	-	-	2.86	21.43%
2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994.88	994.88	100%	-	-	-	-
	Faurecia Sistemas Automotrices De Mexico S.A.De C.V.	1,180.80	1,180.80	100%	-	-	1,029.38	87.18%
	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351.57	1,351.57	100%	-	-	70.00	5.18%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 金额	回款比例
		合计	信用期内	占比	信用 期外		
	佛吉亚（盐城）汽车 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463.52	463.52	100%	-	-	-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 车座椅有限公司	98.26	98.26	100%	-	-	-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 车座椅有限公司佛 山分公司	0.07	0.07	100%	-	-	-
	佛吉亚（无锡）座椅 部件有限公司	61.98	61.98	100%	-	-	-
	天津佛吉亚旭阳汽 车部件有限公司	1,465.54	1,465.54	100%	-	-	-
	佛吉亚（中国）投资 有限公司	-	-	-	-	-	-
	佛吉亚（武汉）汽车 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98.46	98.46	100%	-	-	-
	宝沃佛吉亚（天津） 汽车部件系统有限 公司	154.38	154.38	100%	-	-	2.22
	佛吉亚（广州）汽车 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成都分公司	-	-	-	-	-	-
	Faurecia Automotive Seating (I) Pvt.Ltd.	-	-	-	-	-	-
3	Voestalpine Stamptec GmbH	1,993.52	1,993.52	100%	-	-	41.60
	奥钢联金属部件（沈 阳）有限公司	-	-	-	-	-	-
	奥钢联金属部件（天 津）有限公司	-	-	-	-	-	-
4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 限公司	1,080.62	1,080.62	100%	-	-	-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 限公司	445.33	445.33	100%	-	-	-
	沈阳马勒汽车热系 统有限公司	773.14	773.14	100%	-	-	68.72
	Mahle Behr GmbH & Co.KG	-	-	-	-	-	-
	马勒贝洱热系统（济 南）有限公司	164.27	164.27	100%	-	-	-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 限公司十堰工厂	82.75	82.75	100%	-	-	-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合计	信用期内	占比	信用期外	占比		
	东风贝洱热系统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	-	-	-	-	-	-
	成都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2.74	2.74	100%	-	-	-	-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316.48	316.48	100%	-	-	-	-
5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4,298.34	316.48	100%	-	-	-	-
6	广州广汽优利得汽车内饰系统研发有限公司	152.23	152.23	100%	-	-	-	-
	广州华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39.57	139.57	100%	-	-	-	-
	广州华德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13.22	13.22	100%	-	-	-	-
	广州广汽荻原模具冲压有限公司	17.03	17.03	100%	-	-	-	-
	广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	-	-	-	-	-	-
	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	12.15	12.15	100%	-	-	-	-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4.95	714.95	100%	-	-	4.39	0.61%
	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	-	-	-	-	-	-	-
	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	-	-	-	-	-	-	-
7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1,428.05	1,428.05	100%	-	-	-	-
	合计	18,488.23	18,488.23	100%	-	-	1,219.17	6.59%

注：期后回款统计截止日为2019年7月19日。

2019年1-6月发行人主要客户信用期内应收账款比例为100%，截至2019年7月19日，期后回款比例为6.59%。

b、2018年超期应收款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合计	信用期内	占比	信用期外	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合计	信用期内	占比	信用期外	占比		
1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4,072.49	4,072.49	100%	-	-	4,072.49	100%
	Adient Automotive Seating (M) Sdn.Bhd.	41.31	41.31	100%	-	-	41.31	100%
2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137.60	1,137.60	100%	-	-	1,137.60	100%
	Faurecia Sistemas Automotrices De Mexico S.A.De C.V.	838.58	838.58	100%	-	-	838.58	100%
	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737.36	1,737.36	100%	-	-	1,737.36	100%
	佛吉亚（盐城）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284.10	284.10	100%	-	-	284.10	100%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129.59	129.59	100%	-	-	129.59	100%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82.20	82.20	100%	-	-	82.20	100%
	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限公司	54.71	54.71	100%	-	-	54.71	100%
	天津佛吉亚旭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795.81	592.62	74.47%	203.19	25.53%	795.81	100%
	佛吉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0.94	0.94	100%	-	-	0.94	100%
	佛吉亚（武汉）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22.61	22.61	100%	-	-	22.61	100%
	宝沃佛吉亚（天津）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90	1.90	100%	-	-	1.90	100%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	-	-	-	-	-	-
	Faurecia Automotive Seating (I) Pvt.Ltd.	0.19	0.19	100%	-	-	0.19	100%
3	Voestalpine Stamped Gmbh	3,336.75	3,336.75	100%	-	-	2,970.53	89.02%
	奥钢联金属部件（沈阳）有限公司	-	-	-	-	-	-	-
	奥钢联金属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	-	-	-	-	-	-
4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3,095.76	3,095.76	100%	-	-	3,095.76	100%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 金额	回款比例	
		合计	信用期内	占比	信用 期外			占比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414.73	414.73	100%	-	-	414.73	100%
	沈阳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553.43	553.43	100%	-	-	553.43	100%
	Mahle Behr GmbH & Co.KG	-	-	-	-	-	-	-
	马勒贝洱热系统（济南）有限公司	94.02	94.02	100%	-	-	94.02	100%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十堰工厂	28.40	28.40	100%	-	-	28.40	100%
	东风贝洱热系统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3.24	3.24	100%	-	-	3.24	100%
	成都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3.08	3.08	100%	-	-	2.77	89.85%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	-	-	-	-	-	-
5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4,302.01	4,302.01	100%	-	-	4,302.01	100%
6	广州广汽优利得汽车内饰系统研发有限公司	698.84	698.84	100%	-	-	698.84	100%
	广州华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655.10	655.10	100%	-	-	655.10	100%
	广州华德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226.50	226.50	100%	-	-	226.50	100%
	广州广汽荻原模具冲压有限公司	37.36	37.36	100%	-	-	37.36	100%
	广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8.41	18.41	100%	-	-	18.41	100%
	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	2.76	2.76	100%	-	-	2.76	100%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	-	-	-	-	-	-	-
	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	-	-	-	-	-	-	-
7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2,710.03	2,710.03	100%	-	-	2,710.03	100%
	合计	25,379.62	25,176.43	99.20%	203.19	0.80%	25,013.28	98.56%

注：期后回款统计截止日为2019年7月19日。

2018年发行人主要客户信用期内应收账款比例为99.20%，超期应收账款比例为0.80%。截至2019年7月19日，期后回款比例为98.56%。

c、2017年度超期应收款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合计	信用期内	占比	信用期外	占比		
1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5,051.26	5,051.26	100.00%	-	-	5,051.26	100.00%
	Adient Automotive Seating (M) Sdn.Bhd.	23.56	23.56	100.00%	-	-	23.56	100.00%
2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2,152.40	2,152.40	100.00%	-	-	2,152.40	100.00%
	Faurecia Sistemas Automotrices De Mexico S.A.De C.V.	178.23	171.81	96.40%	6.42	3.60%	178.23	100.00%
	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495.54	495.54	100.00%	-	-	495.54	100.00%
	佛吉亚（盐城）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211.13	211.13	100.00%	-	-	211.13	100.00%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68.66	68.66	100.00%	-	-	68.66	100.00%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73.06	73.06	100.00%	-	-	73.06	100.00%
	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限公司	-	-	-	-	-	-	-
	天津佛吉亚旭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	-	-	-	-	-	-
	佛吉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	-	-	-	-	-	-
	佛吉亚（武汉）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	-	-	-	-	-	-
	宝沃佛吉亚（天津）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	-	-	-	-	-	-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	-	-	-	-	-	-
	Faurecia Automotive Seating (I) Pvt.Ltd.	-	-	-	-	-	-	-
3	Voestalpine Stamptec GmbH	559.41	559.41	100.00%	-	-	559.41	100.00%
	奥钢联金属部件（沈	490.10	490.10	100.00%	-	-	490.10	100.00%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合计	信用期内	占比	信用期外		
	阳)有限公司						
	奥钢联金属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105.92	105.92	100.00%	-	-	105.92 100.00%
4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1,431.98	1,431.98	100.00%	-	-	1,431.98 100.00%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687.23	687.23	100.00%	-	-	687.23 100.00%
	沈阳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231.09	231.09	100.00%	-	-	231.09 100.00%
	Mahle Behr GmbH & Co.KG	-	-	-	-	-	- -
	马勒贝洱热系统(济南)有限公司	133.98	133.98	100.00%	-	-	133.98 100.00%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十堰工厂	41.38	41.38	100.00%	-	-	41.38 100.00%
	东风贝洱热系统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	-	-	-	-	- -
	成都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8.75	8.75	100.00%	-	-	8.75 100.00%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	-	-	-	-	- -
	5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3,955.03	3,955.03	100.00%	-	-
6	广州广汽优利得汽车内饰系统研发有限公司	595.50	595.50	100.00%	-	-	595.50 100.00%
	广州华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608.97	608.97	100.00%	-	-	608.97 100.00%
	广州华德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199.35	199.35	100.00%	-	-	199.35 100.00%
	广州广汽荻原模具冲压有限公司	25.19	25.19	100.00%	-	-	25.19 100.00%
	广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	-	-	-	-	- -
	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	-	-	-	-	-	- -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95	22.95	100.00%	-	-	22.95 100.00%
	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	-	-	-	-	-	- -
	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	-	-	-	-	-	- -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合计	信用期内	占比	信用期外	占比		
7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758.45	758.31	99.98%	0.14	0.02%	758.45	100.00%
合计		18,109.12	18,102.56	99.96%	6.56	0.04%	18,109.12	100.00%

注：期后回款统计截止日为2019年7月19日。

2017年末发行人主要客户信用期内应收账款比例为99.96%，超期应收账款比例为0.04%。期后回款比例均为100%，回款情况较好。

d、2016年度超期应收款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合计	信用期内	占比	信用期外	占比		
1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1,328.41	1,328.41	100.00%	-	-	1,328.41	100.00%
	Adient Automotive Seating (M) Sdn.Bhd.	-	-	-	-	-	-	-
2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954.40	1,954.40	100.00%	-	-	1,954.40	100.00%
	Faurecia Sistemas Automotrices De Mexico S.A.De C.V.	121.06	121.06	100.00%	-	-	121.06	100.00%
	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078.60	1,078.60	100.00%	-	-	1,078.60	100.00%
	佛吉亚（盐城）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94.66	156.97	80.64%	37.69	19.36%	194.66	100.00%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114.68	103.23	90.02%	11.45	9.98%	114.68	100.00%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647.60	647.60	100.00%	-	-	647.60	100.00%
	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限公司	-	-	-	-	-	-	-
	天津佛吉亚旭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	-	-	-	-	-	-
	佛吉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0.52	0.52	100.00%	-	-	0.52	100.00%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合计	信用期内	占比	信用期外	占比		
	佛吉亚（武汉）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	-	-	-	-	-	-
	宝沃佛吉亚（天津）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	-	-	-	-	-	-
	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	-	-	-	-	-	-
	Faurecia Automotive Seating (I) Pvt.Ltd.	-	-	-	-	-	-	-
3	Voestalpine Stamptec Gmbh	536.11	536.11	100.00%	-	-	536.11	100.00%
	奥钢联金属部件（沈阳）有限公司	-	-	-	-	-	-	-
	奥钢联金属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	-	-	-	-	-	-
4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818.94	818.94	100.00%	-	-	818.94	100.00%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503.02	503.02	100.00%	-	-	503.02	100.00%
	沈阳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89.88	89.88	100.00%	-	-	89.88	100.00%
	Mahle Behr GmbH & Co.KG	-	-	-	-	-	-	-
	马勒贝洱热系统（济南）有限公司	131.90	108.38	82.17%	23.52	17.83%	131.90	100.00%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十堰工厂	50.33	50.33	100.00%	-	-	50.33	100.00%
	东风贝洱热系统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	-	-	-	-	-	-
	成都马勒汽车热系统有限公司	8.87	8.87	100.00%	-	-	8.87	100.00%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	-	-	-	-	-	-
5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967.72	2,967.72	100.00%	-	-	2,967.72	100.00%
6	广州广汽优利得汽车内饰系统研发有限公司	2,186.17	2,186.17	100.00%	-	-	2,186.17	100.00%
	广州华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7.58	7.58	100.00%	-	-	7.58	100.00%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合计	信用期内	占比	信用期外			占比
	广州华德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1.46	1.46	100.00%	-	-	1.46	100.00%
	广州广汽荻原模具冲压有限公司	-	-	-	-	-	-	-
	广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	-	-	-	-	-	-
	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	-	-	-	-	-	-	-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	-	-	-	-	-	-	-
	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	-	-	-	-	-	-	-
7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481.74	481.74	100.00%	-	-	481.74	100.00%
	合计	13,223.65	13,150.99	99.45%	72.66	0.55%	13,223.65	100.00%

注：期后回款统计截止日为 2019 年 7 月 19 日。

2016 年末发行人主要客户信用期内应收账款比例为 99.45%，超期应收账款比例为 0.55%。期后回款比例均为 100%，回款情况较好。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超期应收账款占比较小，期后回款较为及时，报告期内信用政策未发生变化，信用政策执行情况良好，不存在放宽信用期增加收入的情况，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正常。

E、应收账款超过信用期的情况及逾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a、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和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	应收账款原值	其中：信用期内		其中：信用期外	
		原值	占比	原值	占比
2019-6-30	33,779.35	33,417.52	98.93%	361.84	1.07%
2018-12-31	39,058.20	38,461.05	98.47%	597.15	1.53%
2017-12-31	31,067.83	30,782.38	99.08%	285.45	0.92%
2016-12-31	26,355.31	25,703.93	97.53%	651.39	2.47%

报告期内，信用期外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2.47%、0.92%、1.53%和 1.07%，占比较小。2016 年信用期外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主要系法雷奥汽车空调湖北有限公司动力总成热系统分公司余额中有 454.83 万元由于圣诞假期的原因略有超

期，已于期后收回。

b、逾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	逾期应收账款	期后回款金额	收回比例
2019-6-30	361.84	149.57	41.34%
2018-12-31	597.15	511.43	85.65%
2017-12-31	285.45	261.02	91.44%
2016-12-31	651.39	651.39	100.00%

注：期后回款统计截止日为2019年7月19日。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逾期应收账款占比较小，绝大部分账龄在1年以内，各期末逾期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回款比例分别为100.00%、91.44%、85.65%和41.34%，发行人逾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信用风险较低。

c、报告期内，各期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	应收账款期末金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19-6-30	33,779.35	3,691.56	10.93%
2018-12-31	39,058.20	38,369.98	98.24%
2017-12-31	31,067.83	31,037.67	99.90%
2016-12-31	26,355.32	26,330.89	99.91%

注：期后回款统计截止日为2019年7月19日。

如上表所示，截至2019年7月19日，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回款比例分别为99.91%、99.90%、98.24%和10.93%，发行人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信用风险较低。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形。

(4)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520.99万元、484.33万元、471.83万元和556.99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74%、0.65%、0.53%和0.62%，所占比重较小。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材料采购款。

截至2019年6月30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①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	-----------	------------	------------	------------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856.59	1,249.61	1,302.43	992.44
合计	856.59	1,249.61	1,302.43	992.44

②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分别为992.44万元、1,302.43万元、1,249.61万元和856.59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42%、1.73%、1.40%和0.96%。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厂房租赁押金、保证金及IPO中介机构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按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保证金及押金	603.88	61.97%	717.01	47.31%	415.99	28.69%	401.00	39.42%
股权转让款	-	-	600.00	39.59%	-	-	-	-
IPO 机构费用	202.83	20.81%	174.53	11.52%	-	-	441.42	43.39%
出口退税	115.42	11.84%	-	-	-	-	-	-
备用金	52.35	5.37%	23.93	1.58%	49.55	3.42%	50.36	4.95%
尚未认证进项税额	-	-	-	-	983.88	67.85%	124.50	12.24%
其他	-	-	-	-	0.68	0.05%	-	-
合计	974.48	100.00%	1,515.47	100.00%	1,450.09	100.00%	1,017.27	100.00%

(6)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4,224.62万元、19,101.44万元、23,478.92万元和25,375.74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0.34%、25.44%、26.36%和28.34%。

①存货的构成情况及变动分析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3,327.74	13.05%	2,554.63	10.84%	2,881.01	15.04%	2,020.79	14.18%
在产品	12,821.78	50.30%	11,401.79	48.37%	6,502.82	33.94%	5,146.94	36.11%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商品	4,415.28	17.32%	5,543.54	23.52%	5,826.53	30.41%	3,492.85	24.50%
发出商品	4,926.25	19.33%	4,072.45	17.28%	3,948.49	20.61%	3,593.85	25.21%
账面余额	25,491.05	100.00%	23,572.40	100.00%	19,158.84	100.00%	14,254.43	100.00%
存货跌价准备	115.31		93.48		57.40		29.81	
账面价值	25,375.74		23,478.92		19,101.44		14,224.62	

2017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较上年末增加4,904.41万元，增幅为34.41%，主要原因如下：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2.36%，业务规模的扩大导致存货余额相应地增长；②常熟祥鑫的产能从2017年起开始逐步释放，导致其原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的期末库存有较大幅度的增长；③公司主要客户广州安道拓、佛吉亚的订单需求大幅度增长，为了应对客户不断增长的需求和保证客户的供货速度，公司原材料和产成品的备货量有所增长；④公司承接的汽车模具订单不断增加，导致在制模具存货金额有所增加。

2018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较2017年末增加4,413.56万元，增幅为23.04%，主要系母公司及常熟祥鑫的在产品增加所致。

2019年6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较2018年末增加1,918.65万元，增幅为8.14%，主要系母公司在制品、原材料和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公司各类存货变动分析如下：

A、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中原材料金额分别为2,020.79万元、2,881.01万元、2,554.63万元和3,327.74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14.18%、15.04%、10.84%和13.05%，相对较低。

2017年下半年，随着广汽GS8车型的热销及广汽本田缤智、飞度新款车型的上市，公司主要客户广州安道拓对汽车座椅总成的需求量大幅度增加，为保证对客户的供货速度，公司加大了原材料备货量，导致2017年末金属原材料存货较上年有所增加。

2019年上半年，原材料较上年末增加773.11万元，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一方面，随着全球5G网络建设的加速，国内外运营商对5G设备投入加大，公司主要客户华为、中兴5G设备订单的增加带动公司相关精密钣金产品订单相应增加，原材料备货也增加较多。另一方面，广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的全新车型Aion S

于2019年4月上市，公司为其车身件、座椅等零部件配套供应商。随着该车型产销量的逐步上升，公司为其配套产品生产储备的原材料也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严格的供应链管理制度，在确保产品生产和交付的前提下，尽可能降低存货相关的成本。根据产品特性和生产工艺的不同，公司原材料的备货方式和标准如下：

a、精密冲压模具

公司生产的精密冲压模具均为定制化产品，按单件组织生产，除少量的标准配件存在 5-15 天的安全库存外，主要模具材料均按需采购，不存在备料的情形。

大部分模具材料的采购周期为 3-7 天，定制化零部件的采购周期根据其工艺复杂程度不同，通常在 5-30 天之间。

b、金属结构件

公司金属结构件使用的原材料品种规格较多，通用材料较少。通常情况下，公司需要根据客户的预测订单或正式订单进行采购，采购批量一般不超过单个订单或 7 天的生产排期所需。对于提供预测订单或排期的客户，公司通常按生产排期提前一个月下达采购订单，原材料交货日期通常为生产排期前一周内。

B、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在产品金额分别为5,146.94万元、6,502.82万元、11,401.79万元和12,821.78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36.11%、33.94%、48.37%和50.30%，金额持续增长。

公司在产品主要是生产周期较长的在制模具；金属结构件生产周期较短，在产品金额相对较小。公司各类产品的生产周期如下：

产品名称	生产周期
汽车零部件	冲压件 1-2 天，组件 3-10 天
其他金属结构件	冲压件 1-2 天，组件 3-10 天
钣金件	7-15 天
汽车冲压模具	2-6 个月
其他冲压模具	1-3 个月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模具在产品	9,240.43	72.07%	8,628.29	75.67%	5,488.95	84.41%	3,708.19	72.05%
金属结构件在产品	3,581.35	27.93%	2,773.50	24.33%	1,013.87	15.59%	1,438.75	27.95%
合计	12,821.78	100.00%	11,401.79	100.00%	6,502.82	100.00%	5,146.94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模具业务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模具在产品期末金额不断增长，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模具在产品金额较上年末分别增长48.02%、57.19%和7.09%。公司模具在产品金额的变化主要受公司在手订单金额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模具订单金额不断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模具在手订单金额达50,416.98万元，与2016年末相比增长了66.17%，是公司模具在产品金额增长的主要原因。

2018年末金属结构件在产品金额较2017年末增加1,759.63万元，主要系办公及电子设备、数控钣金件在产品的增加，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① 2018年12月至尚敏、德赛西威、爱普生、京瓷等客户下达的办公设备冲压件订单较多，上述订单主要在2019年1月交货，导致期末在产品增加；②随着5G通信设备市场的逐步发展，2018年末华为、中兴下达的5G通信设备钣金件订单增加较多，尚处于生产中，导致数控钣金件在产品期末余额相应上升；③ 东莞骏鑫向李植森租赁的位于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的厂房已于2019年1月31日到期，东莞骏鑫于2018年12月初开始向公司其他厂房搬迁员工及生产设备，为保证客户订单的按时交付，生产车间提前领用了部分原材料投入生产，也导致办公及电子设备、数控钣金件期末在产品金额的增加。

2019年6月末金属结构件在产品金额较2018年末增加807.85万元，主要由于国内外通信运营商对5G网络设备需求迅速增长，华为、中兴向公司的采购规模不断扩大，尚处于生产过程中的数控钣金件产品也相应增加。此外，随着广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新上市的Aion S车型销量的增加，公司为其配套生产的车身件和座椅等零部件在产品有所增加。上述因素综合影响，导致2019年末金属结构件在产品金额的增加。

C、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金额分别为3,492.85万元、5,826.53万元、5,543.54万元和4,415.28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24.50%、30.41%、23.52%和17.32%。公司实行订单式生产，严格按照客户交期安排生产和交付，库存商品

主要为根据客户订单生产但尚未发货的产品、尚未结转完毕的分摊模具成本和已完工尚未交付的模具。公司产成品实现销售的方式和周期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销售周期
汽车零部件	入库后7天内发货。产品发出后，验货模式下客户通常在月末或下月初确认；VMI模式下，客户按月对账确认。
办公及电子设备结构件	依订单安排的客户，入库后7天内出货，依客户预测或排期的客户，一般入库后20天内出货。产品发出后，验货模式下客户通常在月末或下月初确认；VMI模式下，客户按月对账确认。
数控钣金件	产成品库存周期5-30天；产品发出后，客户通常在月末或下月初确认。
模具	<p>一次性确认收入：按订单交货期交货；内销模具客户验收后通知移模时确认收入；外销模具报关出口并清关后确认收入；</p> <p>部分分摊：指合同约定的模具价款部分在完成模具验收当期确认为模具收入，其余部分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根据该模具生产的金属结构件数量，确认为金属结构件收入，同时按比例结转模具成本；</p> <p>全部分摊：模具完工验收当期不确认模具收入，而在合同约定的期间根据该模具价款和当期生产的金属结构件数量，分期确认为金属结构件收入，并按比例结转模具成本。</p>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属结构件	3,374.15	76.42%	4,192.30	75.63%	3,279.36	56.28%	1,997.01	57.17%
精密冲压模具	1,041.13	23.58%	1,351.24	24.37%	2,547.16	43.72%	1,495.84	42.83%
合计	4,415.28	100.00%	5,543.54	100.00%	5,826.53	100.00%	3,492.85	100.00%

2017年末，公司库存商品较2016年末增加了2,333.68万元，其中金属结构件增加1,282.35万元，精密冲压模具增加1,051.32万元。随着广汽传祺GS8车型、广汽本田缤智及飞度车型销量增长，公司主要客户广州安道拓对汽车座椅总成的需求大幅度增加，公司为了保证交付的及时性，相应地增加了汽车冲压件产品的备货；常熟祥鑫2017年新增蔚来汽车、佛吉亚、马勒的模具订单较多，期末模具产成品金额也有所上升。

2018年末，库存商品较2017年末减少了282.99万元，其中金属结构件增加912.94万元，精密冲压模具减少1,195.93万元。金属结构件的增加主要受华为订单增加及东莞骏鑫厂房搬迁的影响。公司根据华为订单的交货排期进行备货，由于华为在年末下达的5G通信设备钣金件订单较多，期末已完工尚未交付的产成品增加较多；此外，东莞骏鑫向李植森租赁的厂房在2019年1月31日到期，其已于2018年12月初开始向公司其他厂房搬迁员工及生产设备，为保证2019年1月的

产品顺利交付，公司对部分办公及电子设备客户订单产成品的备货量也有所增长。精密冲压模具的减少一方面是尚未结转完毕的分摊模具成本随着模具所加工的金属件实现销售时逐步分摊导致的减少；另一方面母公司销售给延锋、常熟祥鑫销售给蔚来汽车、佛吉亚的模具产成品在2018年确认收入，共同影响下导致2018年末精密冲压模具库存商品金额减少1,195.93万元。

2019年6月末，库存商品较2018年末减少了1,128.25万元，其中金属结构件减少818.15万元，精密冲压模具减少310.11万元。金属结构件库存商品减少的原因如下：① 根据客户的订单和交期，2019年6月公司对马勒和法雷奥等客户的新项目（主要为大众MQB平台项目）产成品发货较多；② 随着东莞骏鑫厂房搬迁工作的结束，产能逐步恢复至搬迁前的正常水平，公司对部分办公及电子设备客户订单产成品备货也有所减少。精密冲压模具库存商品减少主要原因如下：公司于2013年受托为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旗下DS6车型开发模具并配套生产部分金属结构件，模具成本根据有关模具所加工的金属件实现销售时逐步分摊。但由于DS6车型销售未达预期，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2019年上半年将数套尚未随金属冲压件产品分摊的剩余模具款确认收入，导致2019年6月末精密冲压模具库存商品余额的减少。

D、发出商品

公司发出商品为已发货但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产品，包括处于运输途中的产品、已交付但客户尚未验收或存放于客户 VMI 仓但客户尚未领用并确认的产品。公司主要产品为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对于冲压模具，内销模具于客户在工厂验收或通知移模时确认收入；外销模具在申报出口并经海关确认清关后确认收入，期末存在发出商品的情况较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发出商品主要为金属结构件，2019年6月末发出商品较上年末增加853.80万元，主要系广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法雷奥和马勒等客户的新项目发出商品增加较多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发出商品余额	4,926.25	4,072.45	3,948.49	3,593.85
占存货余额的比例	19.33%	17.28%	20.61%	25.21%

a、公司发出商品至客户仓库时客户的验收方法

对于金属结构件，公司发出商品至客户仓库时，客户的验收方法大致分为两种：一是签收后直接验收确认，如不存在产品质量问题，客户按签收时间确认采购；另一种是采取 VMI（Vendor Managed Inventory）模式，公司发出产品至客户仓库时，客户接收产品并经检验后存放于 VMI 仓（客户为管理供应商存货专门设置的仓库），并根据供货协议代公司管理该部分存货。客户生产时根据需要从 VMI 仓中领用产品，并定期和公司对账，确认采购并计算账期。月末，公司根据客户的对账单确认收入。

在上述两种方式下，客户接收产品和对产品的验收方式基本相同，主要差异在于客户对采购的确认时点。

b、发出商品会计核算和成本结转的方法

发行人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向客户发出商品，在产品出库后，发行人将产成品成本结转至发出商品，其中模具产品成本结转按个别认定法，金属结构件产品成本结转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客户收货验收确认、或按 VMI 模式对账确认后，发行人确认销售收入并将发出商品成本结转至产品销售成本，其中模具成本按个别认定法，金属结构件成本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c、客户对 VMI 存货的管理方法

针对 VMI 结算模式，客户通常在其存货管理系统中设置 VMI 仓，在实物管理上设置专门的仓位或区域，采取与自有存货类似的管理方式，并对因保管不当等原因造成的供应商存货毁损、灭失承担赔偿责任。

经核查，报告期内未发生由于客户仓库保管不当或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发出商品毁损、灭失，并对公司带来损失的情况。

d、发出商品发生退货的处理

公司发出的产品如发生退货，将根据不同情况进行处理：

(a) 在公司确认销售收入之前，客户因产品质量问题退货，公司将根据情况将产品运回返修或进行报废处理，返修费用计入该产品的生产成本，产品报废损失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b) 在公司确认销售收入之后，客户因产品质量问题退货，公司将直接冲减当期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返修后可重新销售的，返修费用计入该产品的生产成本，退货的产品直接报废的，报废损失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c) 客户因自身生产计划变更等原因导致退货，通常情况下，客户会根据供货协议吸收一段时间内公司的备货（比如两周的产成品加一个月的原材料），超出部分由公司自行承担；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退货的发出商品超出客户吸收存货范围的情形。

②目前存货各个构成项目库存水平的合理性、与公司销售的配比性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明细构成及与公司销售的配比性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产品类别	存货余额	对应的销售成本	对应的存货周转天数(天)	备料标准/生产周期/销售周期	是否匹配
原材料	-	3,327.74	38,311.49	13.82	结构件：采购批量不超过单个订单或 7 天的生产排期所需，安全库存一般不超过 7 天 模具：少量通用配件存在 5-15 天的安全库存，其余不存在备料情形	是
在产品	模具	9,240.43	13,762.02	116.86	汽车冲压模具的生产大部分在 2-6 个月之间；其他冲压模具 1-3 个月	是
	金属结构件	3,581.35	40,950.89	13.97	冲压件生产周期 1-2 天、组件 3-10 天；钣金件 7-15 天	是
	小计	12,821.78	54,712.91	39.85	-	-
库存商品	模具	1,041.13	13,762.02	15.65	一次性确认模具通常在客户验收后才完工结转，同时确认销售收入或结转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主要为部分分摊和全部分摊模具的摊余成本	是
	金属结构件	3,374.15	40,950.89	16.63	汽车零部件和其他结构件一般入库后 7 天内出货，钣金件入库后 5-30 天内出货	是
	小计	4,415.28	54,712.91	16.38	-	-
发出商品	模具	245.04	13,762.02	2.50	内销模具大部分同时承接结构件生产，一般不存在发出商品；外销模具从出库到清关通常在 1-5 天内	是
	金属结构件	4,681.22	40,950.89	18.94	产品发出后，验货模式下客户通常在月末或下月初确认；VMI 模式下，客户按月对账确认。	是

存货类别	产品类别	存货余额	对应的销售成本	对应的存货周转天数(天)	备料标准/生产周期/销售周期	是否匹配
	小计	4,926.25	54,712.91	14.80	-	-
合计		25,491.05	54,712.91	80.71	-	-

③发行人期末存货的库龄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末存货的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6个月以内		6-12个月		12-18个月		18-24个月		24个月以上		合计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2019年1-6月											
原材料	3,263.98	98.08%	63.76	1.92%	-	-	-	-	-	-	3,327.74
在产品	12,768.56	99.58%	53.22	0.42%	-	-	-	-	-	-	12,821.78
库存商品	2,885.08	65.34%	648.94	14.70%	391.37	8.86%	4.29	0.10%	485.60	11.00%	4,415.28
发出商品	4,904.45	99.56%	21.80	0.44%	-	-	-	-	-	-	4,926.25
合计	23,822.07	93.45%	787.72	3.09%	391.37	1.54%	4.29	0.02%	485.60	1.90%	25,491.05
2018年末											
原材料	2,529.80	99.03%	24.83	0.97%	-	-	-	-	-	-	2,554.63
在产品	11,401.19	99.99%	0.59	0.01%	-	-	-	-	-	-	11,401.78
库存商品	4,039.35	72.87%	620.65	11.20%	10.41	0.19%	11.14	0.39%	861.99	15.55%	5,543.54
发出商品	4,068.57	99.90%	3.88	0.10%	-	-	-	-	-	-	4,072.45
合计	22,038.91	93.49%	649.95	2.76%	10.41	0.04%	11.14	0.39%	861.99	3.66%	23,572.40
2017年末											
原材料	2,813.12	97.64%	67.89	2.36%	-	-	-	-	-	-	2,881.01
在产品	6,502.82	100.00%	-	-	-	-	-	-	-	-	6,502.82
库存商品	4,486.86	77.01%	40.74	0.70%	694.11	11.91%	217.43	7.55%	387.39	6.65%	5,826.53
发出商品	3,942.51	99.85%	5.98	0.15%	-	-	-	-	-	-	3,948.49
合计	17,745.31	92.62%	114.61	0.60%	694.11	3.62%	217.43	1.13%	387.39	2.02%	19,158.85
2016年末											
原材料	1,750.11	86.61%	270.68	13.39%	-	-	-	-	-	-	2,020.79
在产品	5,146.94	100.00%	-	-	-	-	-	-	-	-	5,146.94
库存商品	2,321.07	66.45%	391.02	11.19%	348.12	9.97%	397.97	11.39%	34.67	0.99%	3,492.85
发出商品	3,593.85	100.00%	-	-	-	-	-	-	-	-	3,593.85
合计	12,811.97	89.88%	661.70	4.64%	348.12	2.44%	397.97	2.79%	34.67	0.24%	14,254.43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加强存货管理，及时清理呆滞存货，库龄以6个月以内为主，各期末库龄12个月以内的存货比例均超过了90%；库龄12个月以上的

存货均为分摊模具的摊余成本，根据公司的收入确认方式，该部分存货成本将随有关模具所加工的金属件实现销售时逐步分摊。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存货库龄结构良好，不存在长期未使用形成呆滞存货的情形。

④存货盘点制度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 2014 年 12 月最新修订的《存货管理制度》和《存货盘点管理规定》，对公司的存货盘点范围、方法、人员、频率、时间等进行了规范，主要规定如下：

A、公司存货盘点分为日常盘点、月度盘点、季度盘点和年末盘点；原则上每月月底必须进行存货盘点。

B、公司存货盘点管理规定适用于属于公司的材料、低值易耗品、工具、半成品和成品等。存货盘点范围包括：

仓库存货盘点：对所有存放公司物资的仓库（包括在外库房）中存货的盘点，如原材料、燃料、辅料、外购件、自制件、产成品等的盘点；

在制品盘点：各部门已从仓库办理领料手续且尚未办理完工入库手续的所有在制品，包括滞留在车间的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等；

外协存货盘点：对已发外协单位尚未回收的外协加工材料产品的盘点。

C、事业部为存货盘点的主要责任部门，主要责任人为事业部负责人，事业部负责人根据生产进度进行相关计划和安排，合理调节，对车间物资、仓库物资进行月度盘点、季度盘点和年终盘点，存货盘点要求必须每月进行，以合理保障存在物资与账面物资的一致性，以提高财务报表的准确性。

财务中心为事业部盘点的监盘单位，负责对事业部的盘点进行监督。同时，以提高事业部存货盘点数据的可靠性。

审计部负责对存货盘点的流程、监盘的流程等进行监督，以确认该盘点是否符合公司的制度。

D、公司存货盘点分为初盘、复盘和财务存货监盘、财务存货检查。

存货初盘，是指存货管理单位，在事业部负责人组织复盘前，则已将其管理的存货数量清点清楚，是存货管理单位的自盘，自盘数据与账面数据有差异的，及时寻找原因，为复盘和财务监盘等做好准备工作。

存货复盘是指在事业部负责人安排下，非初盘人员对初盘人员的初盘结果进行复核，初盘人员需在现场，若发现复盘与初盘有差异，马上寻找原因。

存货复盘比率必须是 100%，复盘人员应将最终确认的复盘结果如实填列在存货盘点表中，并对有差异部分进行特别标注，以确保盘点实物数据的准确性。

财务监盘是指财务对复盘人员现场复盘的监督，以确认复盘是有效的。

财务存货抽查是指财务不定时地到仓库、车间等存货保存部门，现场抽查存货实物是否与标识卡、账面数一致。

E、存货盘点后，事业部要编制存货盘点报告，对存货盘点的结果进行总结，并对盘点的实物与账面差异部分做差异分析。

F、盘盈和盘亏的系统处理，必须经过事业部负责人审核，财务中心审批后，由财务中心在系统做相关确认，事业部负责对财务中心处理的准确性进行相关确认。

报告期内，发行人严格按照《存货管理制度》和《存货盘点管理规定》的规定于每月末、季末和年末对存货进行盘点，在每次盘点前均制定了存货盘点计划，盘点完成后均对盘点结果进行了总结，对盘点中发现的问题和原因进行分析，并制定改进和完善措施。

⑤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对存货进行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生产的产品均属于客户定制化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合同约定的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在产品等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于模具等单个生产的产品，发行人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金属结构件等批量生产的产品和单位价值较大原材料，按存货品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配件等原材料，按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由于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公司分别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29.81 万元、57.40 万元、

93.48 万元和 115.31 万元。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天汽模	存货余额	117,836.27	119,821.88	113,461.97
	存货跌价准备	2,825.53	2,798.34	1,777.38
	计提比例	2.40%	2.34%	1.57%
威唐工业	存货余额	10,879.45	13,494.74	8,563.00
	存货跌价准备	44.77	44.77	-
	计提比例	0.41%	0.33%	0.00%
成飞集成	存货余额	102,317.27	92,876.43	74,598.83
	存货跌价准备	22,306.73	11,787.85	3,858.48
	计提比例	21.80%	12.69%	5.17%
继峰股份	存货余额	40,272.34	37,690.28	31,733.32
	存货跌价准备	883.15	337.71	251.34
	计提比例	2.19%	0.90%	0.79%
黎明股份	存货余额	33,096.15	24,381.73	18,229.67
	存货跌价准备	163.59	138.36	164.89
	计提比例	0.49%	0.57%	0.90%
东山精密	存货余额	407,631.32	341,585.88	248,512.11
	存货跌价准备	8,616.21	4,021.94	3,006.29
	计提比例	2.11%	1.18%	1.21%
合力科技	存货余额	29,437.98	23,152.83	21,444.60
	存货跌价准备	563.78	350.11	398.26
	计提比例	1.92%	1.51%	1.86%
祥鑫科技	存货余额	23,572.40	19,158.84	14,254.43
	存货跌价准备	93.48	57.40	29.81
	计提比例	0.40%	0.30%	0.21%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成飞集成存货跌价准备较高主要是由于 2016 年以来其下游新能源客车补贴大幅退坡，导致锂电池产品售价下跌，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较大。与发行人不具备可比性。

发行人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比例低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其主要原因是发行人执行了严格的存货管理制度，及时清理库龄较长的存货，存货周转效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均按会计准则的要求对期末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足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⑥存货周转率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汽模	1.55	1.35	1.39
威唐工业	2.43	2.14	2.42
成飞集成	2.62	2.33	2.60
继峰股份	3.75	3.70	3.64
黎明股份	2.84	3.79	4.30
东山精密	4.52	4.52	4.01
合力科技	1.56	1.62	1.45
平均值	2.75	2.78	2.83
祥鑫科技	5.15	6.35	6.21

发行人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

A、公司的产品结构和天汽模、威唐工业、成飞集成和合力科技差异较大。

根据 2018 年同行业上市公司披露的年报，公司的产品结构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产品类型	祥鑫科技	天汽模	威唐工业	成飞集成	合力科技	继峰股份	黎明股份	东山精密
模具收入占比	24.28%	68.54%	82.25%	41.05%	65.05%	-	9.16%	-
结构件收入占比	75.72%	25.49%	17.46%		34.95%	100.00%	71.25%	100.00%
其他产品收入占比	-	5.97%	0.29%	58.95%	-	-	19.59%	-

由于产品结构的差异，且模具产品的周转率要远低于金属结构件，而发行人的收入主要以金属结构件为主，因此存货周转率与上述公司的差异较大。

B、不同类型的汽车零部件的工艺和生产周期不同。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金属结构件及组件，包括汽车座椅骨架及导轨、汽车冷却系统集液管及散热盘、汽车天窗、A 柱 B 柱、防撞梁等。公司的产品大部分属于金属冲压件，相对于其他生产工艺，冲压工艺生产周期短、生产效率较高。

同行业上市公司继峰股份生产的产品以头枕和座椅扶手为主；黎明股份的车身零部件产品主要是汽车白车身及焊接总成零部件，包括轮罩总成、柱类总成、天窗框总成、后端板总成、衣帽板总成、尾灯支架总成等。上述上市公司的产品生产周期相对较长。

C、在金属冲压件的生产中，公司已广泛使用连续模、机械手传送模。连续模和机械手传送模可以使原来需要多个工序生产的零部件改变为单一工序生产，大幅度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缩短了生产周期，提高了在产品的周转率。

D、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高存货管理效率。公司通过对供应链的优化，提高原材料供应的及时性，缩短了采购周期和原材料的库存水平；科学的生产排期，最大限度地减少了在产品 and 产成品的占用；对库龄 6 个月以上的存货定期进行清理处置和追责，并将存货周转效率纳入公司的 KPI 考核指标，使得公司存货管理一直保持在较好的水平。

综上所述，由于公司产品结构、生产工艺、生产方式和存货管理水平等方面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存在较大差异，公司的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7)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89.72 万元、387.23 万元、920.71 万元和 942.6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27%、0.52%、1.03%和 1.05%，占比较低，主要为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3、主要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21	0.01%	85.50	0.18%	85.50	0.28%
长期股权投资	-	-	-	-	665.87	1.42%	249.75	0.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
固定资产	33,496.76	59.81%	34,617.69	68.74%	31,345.99	66.89%	20,300.22	66.49%
在建工程	3,536.93	6.32%	448.50	0.89%	1,297.77	2.77%	3,336.81	10.93%
无形资产	12,553.34	22.41%	9,251.12	18.37%	6,931.82	14.79%	2,297.83	7.53%
长期待摊费用	1,948.23	3.48%	2,160.13	4.29%	2,933.99	6.26%	2,725.87	8.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0.75	1.64%	899.01	1.79%	515.93	1.10%	275.55	0.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51.73	6.34%	2,977.47	5.91%	3,087.70	6.59%	1,261.06	4.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007.75	100.00%	50,358.13	100.00%	46,864.56	100.00%	30,532.59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四项非流动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3.87%、90.71%、92.29%和92.01%。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85.50 万元、85.50 万元和 4.21 万元，系公司对盈宝生的股权投资，持股比例为 19%。

由于这部分股权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公司将其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采用成本法进行计量。

2018年9月，盈宝生股东会作出决议，决定终止经营盈宝生，目前清算和注销相关事宜正在进行中。公司已收回预分配款32.44万元并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情况对该项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48.85万元，2018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4.21万元。

2019年6月4日，盈宝生完成注销。2019年6月末公司不再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	-	665.87	249.75

公司2016年末、2017年末的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宏升鑫的股权投资。宏升鑫于2012年设立时注册资本2,000万元，公司投资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50%，按权益法核算。2016年11月，公司转让宏升鑫20%的股权，持股比例变更为30%。2017年1月及6月，因业务发展需要，宏升鑫先后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500万元，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共同增资，增资完成后宏升鑫注册资本增加至3,500万元。公司合计向宏升鑫增资450万元，持股比例维持30%不变，仍按权益法核算。

2018年12月，公司将持有的宏升鑫30%的股权转让给原股东杭州东锴升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宏升鑫的股权。

(3) 固定资产

①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固定资产	33,496.76	34,617.69	31,345.99	20,300.22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33,496.76	34,617.69	31,345.99	20,300.22

②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6-30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占比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1,299.41	1,651.02	-	9,648.39	28.80%	85.39%
机器设备	36,120.99	12,576.57	-	23,544.43	70.29%	65.18%
运输设备	559.38	357.48	-	201.90	0.60%	36.09%
办公及电子设备	230.10	128.05	-	102.05	0.30%	44.35%
合计	48,209.89	14,713.12	-	33,496.76	100.00%	69.48%
2018-12-31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占比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1,289.32	1,434.90	-	9,854.42	28.47%	87.29%
机器设备	35,345.39	10,896.33	-	24,449.06	70.63%	69.17%
运输设备	559.38	327.74	-	231.64	0.67%	41.41%
办公及电子设备	194.88	112.32	-	82.56	0.24%	42.36%
合计	47,388.97	12,771.29	-	34,617.69	100.00%	73.05%
2017-12-31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占比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0,709.93	1,025.19	-	9,684.74	30.90%	90.43%
机器设备	29,299.88	8,018.17	-	21,281.71	67.89%	72.63%
运输设备	545.73	259.82	-	285.91	0.91%	52.39%
办公及电子设备	171.19	77.55	-	93.64	0.30%	54.70%
合计	40,726.72	9,380.73	-	31,345.99	100.00%	76.97%
2016-12-31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占比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7,962.88	724.05	-	7,238.82	35.66%	90.91%
机器设备	18,720.31	5,856.78	-	12,863.53	63.37%	68.71%
运输设备	434.56	273.36	-	161.21	0.79%	37.10%
办公及电子设备	94.80	58.15	-	36.65	0.18%	38.66%
合计	27,212.55	6,912.34	-	20,300.22	100.00%	74.60%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固定资产增长较快。

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33,496.76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为59.81%，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23.02%。

2017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增加11,045.78万元，主要系公司为适应业务增长的需求，扩大产能，新建厂房并购置生产设备所致。2017年公司购置的主要机器设备（不含税价格超过200万元）如下：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购置价格（万元）
压力机	2000吨	1	台	1,111.11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购置价格(万元)
多工位压力机	2000吨	1	台	991.45
数控闭式偏心式四点压力机	1600吨	1	台	876.92
压力机	1250吨	1	台	512.82
级进模机械压力机	1000吨	1	台	442.74
机械压力机	1000吨	1	台	410.26
数控闭式偏心式双点压力机	800吨	1	台	358.97
数控闭式偏心式双点机械压力机	630吨	1	台	307.69
数控闭式偏心式双点压力机	630吨	1	台	300.85
数控龙门型加工中心机	5米CNC	1	套	269.23
"AMADA"飞行光路式高速光纤激光切割机	-	1	台	235.04
数控龙门型加工中心机	3米CNC	1	套	213.68
合计				6,030.76

2018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2017年末增加3,271.69万元，主要系公司继续购置生产所需的压力机、数控龙门型加工中心机、冲压机器人等机器设备导致的增长。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成新率较高，使用状态良好，未计提减值准备。

(4)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待安装设备	811.86	316.79	1,213.56	1,799.03
广州生产基地厂房建设	2,719.53	116.17	-	-
总部二期-B工程	-	-	-	1,429.91
其他	5.53	15.44	84.22	107.88
合计	3,536.93	448.50	1,297.77	3,336.81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3,536.93万元，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相关的厂房建设投入以及尚未完成安装的设备。

(5)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13,005.79	511.09	12,494.70	9,542.44	389.18	9,153.27
软件	779.84	721.20	58.64	779.84	681.99	97.85
合计	13,785.63	1,232.29	12,553.34	10,322.29	1,071.16	9,251.12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6,938.00	204.68	6,733.32	2,123.12	162.22	1,960.90
软件	751.64	553.14	198.50	667.94	331.01	336.93
合计	7,689.64	757.82	6,931.82	2,791.06	493.23	2,297.83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外购软件（使用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297.83万元、6,931.82万元、9,251.12万元和12,553.34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53%、14.79%、18.37%和22.41%，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29%、5.68%、6.64%和8.63%。

为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子公司广州祥鑫于2017年通过出让方式取得位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汽配产业园区的一宗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30,093平方米，出让价格为4,814.88万元，导致2017年末无形资产较2016年末大幅增加。

为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子公司常熟祥鑫于2018年通过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江苏省常熟市董浜镇望贤路以北、盐铁塘以东的一宗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27,216平方米，出让价格为843.70万元。此外，子公司宁波祥鑫于2018年通过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浙江省宁波市杭州湾新区的一宗土地使用权用于生产经营活动，土地面积36,669平方米，出让价格为1,541.00万元。公司取得上述两项土地使用权是导致2018年末无形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

公司曾通过集体土地流转取得了编号为“东府集用（2012）第1900120912234号”的集体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政策向国土部门申请将上述自有集体建设用地变更为国有建设用地。2019年上半年，该集体建设用地转国有相关流程已完成，公司已于2019年3月1日与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缴纳了全部的土地出让款3,360.84万元，并于2019年6月取得了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书。公司取得上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是导致

2019年6月末无形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6)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总部二期A、B工程费用及厂房、办公楼、员工宿舍楼装修费用和天津工厂装修费等，具体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宿舍楼装修费	-	-	4.57	44.55
厂房装修费	72.93	78.43	165.37	293.16
天津工厂装修费	267.06	273.51	338.77	-
上角车间装修	53.14	63.77	85.02	-
总部办公楼改造修缮工程	157.50	187.14	246.41	-
钣金 4、6 栋车间装修	94.25	112.94	150.32	-
汽模车间设备基础工程	35.55	42.66	56.88	-
3#栋宿舍装修	10.78	12.81	16.85	-
总部二期（A 工程）厂房	-	-	-	1,358.62
总部二期（A 工程）基坑及附属设施	419.75	529.25	748.25	1,029.55
总部二期（B 工程）基坑及附属设施	728.92	859.63	1,121.54	-
汽配车间设备基础工程	108.35	-	-	-
合计	1,948.23	2,160.13	2,933.99	2,725.87

总部二期工程系祥鑫科技汽车五金模具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分两期实施，分别为祥鑫“总部二期（A工程）”及“总部二期（B工程）”，包括新建厂房两栋和部分设备基坑及附属设施。

2017年12月，公司将建设于东莞市长安镇上沙中南南路3号租赁土地上的总部二期A、B工程厂房（不含设备基坑及其他装修和修缮工程）作价2,399.38万元转让给土地权属所有人东莞市长安镇上沙股份经济联合社，因此2017年末总部二期（A工程）厂房、总部二期（B工程）厂房长期待摊费用余额为0。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资产减值准备、下属子公司可抵扣以前年度亏损、递延收益等产生的可抵扣性暂时性差异形成，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减值准备	344.05	418.50	288.95	136.7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67	33.43	30.43	7.04
未弥补亏损	479.67	370.81	135.31	94.85
递延收益	47.96	49.92	36.12	36.91
预计负债	38.40	26.35	25.13	-
合计	920.75	899.01	515.93	275.55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1,261.06万元、3,087.70万元、2,977.47万元和3,551.73万元,主要为预付的设备款、工程款及支付给上沙股份经济联合社厂房租赁押金等。

(9)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402.86	528.01	884.53	139.2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	115.31	93.48	57.40	29.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	48.85	-	-
合计	-287.54	670.34	941.93	169.04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稳健谨慎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提取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二) 负债构成及主要项目分析

1、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4,500.00	7.59%	4,500.00	7.32%	1,500.00	2.58%	-	-
应付票据	13,855.43	23.35%	11,054.31	17.98%	14,336.06	24.68%	9,353.90	19.84%
应付账款	32,336.72	54.51%	33,687.00	54.79%	32,299.38	55.60%	26,975.58	57.22%
预收款项	5,317.60	8.96%	7,818.07	12.72%	6,245.78	10.75%	8,533.20	18.10%
应付职工薪酬	2,070.41	3.49%	2,407.17	3.92%	1,946.62	3.35%	1,404.97	2.98%
应交税费	764.71	1.29%	1,583.37	2.58%	1,433.30	2.47%	724.06	1.54%
其他应付款	23.28	0.04%	24.04	0.04%	20.84	0.04%	0.99	0.00%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58,868.15	99.23%	61,073.97	99.34%	57,781.97	99.47%	46,992.69	99.69%
预计负债	232.18	0.39%	169.53	0.28%	163.47	0.28%	-	-
递延收益	226.59	0.38%	238.59	0.39%	144.46	0.25%	147.62	0.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8.76	0.77%	408.12	0.66%	307.93	0.53%	147.62	0.31%
负债合计	59,326.92	100.00%	61,482.08	100.00%	58,089.90	100.00%	47,140.3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47,140.31万元、58,089.90万元、61,482.08万元和59,326.92万元,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负债总额呈上升趋势。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超过99%,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预收账款构成。

2、主要负债项目分析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0万元、1,500.00万元、4,500.00万元和4,500.00万元。近年来公司发展迅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积极开拓融资渠道,截至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金额	币种	贷款日期	到期日	借款类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1,500.00	人民币	2019年4月2日	2020年4月1日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1,500.00	人民币	2018年8月29日	2019年8月28日	保证借款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分行	1,500.00	人民币	2018年10月23日	2019年10月22日	保证借款
合计	4,500.00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记录良好,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应付票据

单位:万元

票据种类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2,152.84	10,001.28	14,330.38	9,353.90
商业承兑汇票	1,702.59	1,053.03	5.68	-
合计	13,855.43	11,054.31	14,336.06	9,353.9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2016年,发行人未使用商业承兑汇票与供应商进行结算。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充分利用自身良好的商业信

用，2017年起，公司开始使用商业承兑汇票进行付款。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付款采用票据结算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本期采购付款金额	59,834.82	109,239.06	118,937.31	82,716.97
本期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23,506.12	37,851.21	45,553.07	31,570.11
本期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	2,902.27	3,697.62	19.06	-
本期票据背书转让金额	1,211.64	4,770.71	8,526.60	5,390.24
票据结算金额占当期付款金额的比重	46.16%	42.40%	45.49%	44.68%

其中，报告期内发行人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合计 6,618.97 万元，出票人均均为祥鑫科技，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汇票号	出票日	到期日	收票人	票面金额
1	00100063/20709651	2017.04.26	2017.07.26	深圳市汇天源科技有限公司	13.38
2	00100063/20709652	2017.11.21	2018.02.21	东莞市凯滨思基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5.68
3	23106***162620490	2018.02.09	2018.05.09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172.79
4	23106***162620545	2018.02.09	2018.06.09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244.41
5	23106***162620553	2018.02.09	2018.05.09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139.12
6	23106***162620512	2018.02.09	2018.05.09	东莞市源耀五金模具制品有限公司	32.42
7	23106***162620504	2018.02.09	2018.05.09	东莞市横沥崙丰五金模具制品厂	11.85
8	00100063/20709653	2018.03.05	2018.06.05	东莞市凯滨思基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5.30
9	23106***198482159	2018.05.24	2018.08.24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7.00
10	23106***198482167	2018.05.24	2018.08.24	东莞市南霖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22.28
11	23106***198482175	2018.05.24	2018.08.24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54.02
12	23106***203643335	2018.06.04	2018.10.04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57.30
13	23106***212492715	2018.06.25	2018.10.25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28.42
14	23106***227218126	2018.07.24	2018.10.24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176.90
15	23106***227218118	2018.07.24	2018.11.24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77.15
16	23106***238558305	2018.08.15	2018.12.15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9.03
17	23106***238558292	2018.08.15	2019.01.15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9.23
18	23106***243056793	2018.08.24	2018.11.23	东莞市南霖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11.27
19	23106***243056785	2018.08.24	2018.11.23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67.29
20	23106***243056808	2018.08.24	2018.12.24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53.31
21	23106***245568394	2018.08.28	2018.12.28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60.82

22	23106***260365854	2018.09.25	2018.12.25	东莞市南霖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33.78
23	23106***260365887	2018.09.25	2018.12.25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150.14
24	23106***260365879	2018.09.25	2019.01.25	九江市华阳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223.94
25	23106***260365862	2018.09.25	2019.01.25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12.35
26	23106***274624878	2018.10.23	2019.01.23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58.75
27	23106***274624860	2018.10.23	2019.02.23	九江市华阳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146.87
28	23106***274624886	2018.10.23	2019.02.23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31.61
29	23106***277660567	2018.10.26	2019.04.26	东莞市柱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40.28
30	23106***315816526	2019.01.02	2019.06.27	东莞市柱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87.15
31	23106***315816500	2019.01.02	2019.06.27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82.95
32	23106***315816518	2019.01.02	2019.04.27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21.67
33	23106***336639768	2019.01.24	2019.07.24	东莞市柱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89.46
34	23106***336639750	2019.01.24	2019.05.24	九江市华阳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116.74
35	23106***336639733	2019.01.24	2019.04.24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169.13
36	23106***339145354	2019.01.24	2019.05.25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84.30
37	23106***336639741	2019.01.24	2019.07.24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249.70
38	23106***353840679	2019.02.27	2019.08.27	东莞市柱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84.56
39	23106***353840662	2019.02.27	2019.06.27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5.04
40	23106***367956664	2019.03.26	2019.07.26	九江市华阳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8.23
41	23106***367956630	2019.03.26	2019.09.26	东莞市柱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61.73
42	23106***367956605	2019.03.26	2019.07.26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5.54
43	23106***367956621	2019.03.26	2019.06.26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202.70
44	23106***373334245	2019.04.02	2019.08.02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36.35
45	23106***373334237	2019.04.02	2019.08.02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49.74
46	23106***383180699	2019.04.23	2019.08.23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9.00
47	23106***383180703	2019.04.23	2019.10.23	东莞市柱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00.33
48	23106***383180682	2019.04.23	2019.07.23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107.95
49	23106***400829475	2019.05.23	2019.08.23	东莞市南霖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8.52
50	23106***400829506	2019.05.23	2019.09.23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13.28
51	23106***400829491	2019.05.23	2019.09.23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43.72
52	23106***400829514	2019.05.23	2019.11.23	东莞市柱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51.09
53	23106***400829467	2019.05.23	2019.09.23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95.72
54	23106***400829483	2019.05.23	2019.08.23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149.21
55	23106***418793120	2019.06.21	2019.10.21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29.49
56	23106***418793138	2019.06.21	2019.12.21	东莞市柱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54.57
57	23106***418793111	2019.06.21	2019.10.21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54.62

58	23106***418793099	2019.06.21	2019.10.21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06.39
59	23106***418793103	2019.06.21	2019.09.21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113.40
合计		-	-	-	6,618.97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的情形。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26,975.58万元、32,299.38万元、33,687.00万元和32,336.72万元，主要为采购原材料形成的应付货款及购建固定资产形成的应付工程款或设备采购款。

2017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5,323.80万元，增幅为19.74%，主要原因为：A、公司销售规模不断扩大，为满足订单生产需求，相应的原材料采购金额增加；B、总部二期（B工程）及常熟二期工程等新厂区及配套设施的建设导致应付工程款增加；C、公司为扩大并提升产能，新购置了较多的先进生产设备，包括1600吨以上的压力机3台、800-1600吨的压力机4台及数控龙门型加工中心机2套，导致应付设备款也相应增加。

2018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1,387.62万元，增幅为4.30%，主要系尚未支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2019年6月末应付账款余额与上年末相比波动较小。

公司对应付账款的付款政策情况如下：

A、原材料采购

根据与供应商签订的框架协议或合同，公司每个月末与供应商核对经过验收的发货金额，并由供应商向公司开具发票。一般情况下，公司在供应商开票后90天（或60天）再加25天作为付款截止日；个别情况下，公司在供应商开票后30天再加10天作为付款截止日。也有个别情况零星物料采购为预付款，公司会根据客户回款周期的变化，相应调整与供应商约定的付款期限，以保证正常的资金周转能力。

B、固定资产采购

根据与供应商签订的框架协议或合同，对于较大型的机器设备，结算付款政策通常为：合同签署后，需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在公司进行预验收，出货前支付合同总金额30%作为进度款；在设备交付且进行终验收（调试安装）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验收款；剩余的10%作为质

保金，待质保期满且设备商履行了相关后续义务后的1个月内支付完毕。对于小型的设备等固定资产，采用货到验收后支付款项。

C、工程款

建设工程施工项目通常单项合同金额较高，公司针对不同项目的合同价格、工期要求、付款条件、施工难度等因素与建筑商协商确定不同的付款政策。公司目前仍在执行的重大工程施工类合同的付款政策为：进场付15%，完成工程基础（±0.00）付20%，工程封顶后付30%，完成附属工程付15%，竣工验收并资料齐全归档付17%，剩余3%作为工程质保金；质保期两年，到期后工程无质量问题，付3%质保金（不计利息）。

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给予公司的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更，公司现金流情况较为稳定，资信情况良好，能按照约定在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期内付款，不存在因资金临时短缺而延迟付款或改变结算方式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与采购额的配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9年1-6月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2016-12-31/ 2016年度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32,336.72	33,687.00	32,299.38	26,975.58
当期采购额	44,031.49	86,908.51	86,278.41	70,420.84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占 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73.44%	38.76%	37.44%	38.31%

注：以上采购额为原材料采购（含外协采购）金额，不含税，下同。

公司付款政策决定了各期末应付账款大部分系原材料采购（含外协采购）形成，应付工程款及设备采购款占比相对较少。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末应付账款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38.31%、37.44%和38.76%，占比较为稳定。

总体而言，公司应付账款的变动具有合理性，与各期采购金额基本匹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对象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应付账款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2019-6-30	1	广州金源行金属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947.92	2.93%	1年以内
	2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铝材、铝料	784.19	2.43%	1年以内
	3	上海敬虹实业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759.12	2.35%	1年以内

时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应付账款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4	山东迈特力重机有限公司	设备	729.84	2.26%	1年以内
	5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五金件、外协冲压件	692.64	2.14%	1年以内
		合计		3,913.71	12.10%	
2018-12-31	1	深圳市金甬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件、外协冲压件	959.41	2.85%	1年以内
	2	东莞铁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951.71	2.83%	1年以内
	3	广州金源行金属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930.28	2.76%	1年以内
	4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铝材、铝料	868.56	2.58%	1年以内
	5	上海庆峦实业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831.96	2.47%	1年以内
		合计		4,541.92	13.48%	
2017-12-31	1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TU锁、调角器及配件	2,061.90	6.38%	1年以内
	2	广州金源行金属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1,477.62	4.57%	1年以内
	3	铭泰富（广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913.94	2.83%	1年以内
	4	浦项（佛山）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842.12	2.61%	1年以内
	5	天田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设备	777.00	2.41%	1年以内
		合计		6,072.59	18.80%	
2016-12-31	1	广州金源行金属有限公司	冷轧钢板、镀锌钢板	1,982.70	7.35%	1年以内
	2	佛吉亚（无锡）座椅部件有限公司	调角器	907.53	3.36%	1年以内
	3	东莞市雅顺精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外协冲压件及模具	841.05	3.12%	1年以内
	4	东莞住金物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冷轧钢板	739.81	2.74%	1年以内
	5	深圳市胜都钢材有限公司	钢材、外协其他	629.34	2.33%	1年以内
		合计		5,100.43	18.91%	

截至2019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一年以上大额应付款项。

（4）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8,533.20万元、6,245.78万元、7,818.07万元和5,317.60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8.10%、10.75%、12.72%和8.96%。

对于精密汽车模具产品，由于生产周期较长，前期投入较高，根据行业惯例，

公司与模具客户会在签订合同时设置收款时间节点，通常在签订合同后、设计方案确认后或各时间节点样品提交合格确认后，各收取一定比例的货款作为预收款。在财务处理上，考虑到风险报酬尚未完全转移，所以公司待产品经客户最终验收确认后（外销需要报关并在海关确认清关后），才确认销售收入。确认销售收入前，公司收到的款项计入预收账款。此外，对于金属结构件产品，公司对部分合作较少、订单量较小的客户也会收取一定的预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对象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预收款项 余额	占预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2019-6-30	1	奥钢联金属部件（沈阳）有限公司	1,180.47	22.20%	1年以内
	2	Topre Corporation	971.48	18.27%	1年以内
	3	斯诺浦杜诺瓦汽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940.62	17.69%	1年以内
	4	奥钢联金属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362.48	6.82%	1年以内
	5	Brose Querétaro, S.A. de C.V.	297.08	5.59%	1年以内
			合计	3,752.13	70.56%
2018-12-31	1	奥钢联金属部件（沈阳）有限公司	1,517.37	19.41%	1年以内
	2	Mahle Behr Gmbh & Co.KG	1,184.25	15.15%	1年以内， 1-2年
	3	奥钢联金属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1,080.54	13.82%	1年以内
	4	Calsonic Kansei UK Ltd	662.81	8.48%	1年以内
	5	Flextronics MFG (H.K.) Ltd.	457.43	5.85%	1年以内
			合计	4,902.39	62.71%
2017-12-31	1	Mahle Behr Gmbh & Co.KG	1,426.52	22.84%	1年以内， 1-2年
	2	Toyota Motor Europe NV/SA	839.53	13.44%	1年以内
	3	Ricor Limited	802.26	12.84%	1年以内， 1-2年
	4	Kirchhoff Automotive Deutschland GmbH	415.50	6.65%	1年以内
	5	Nissin Precision North America	303.63	4.86%	1年以内
			合计	3,787.43	60.64%
2016-12-31	1	奥钢联金属部件（沈阳）有限公司	2,471.57	28.96%	1年以内
	2	Mahle Behr Gmbh & Co.KG	968.70	11.35%	1年以内， 1-2年
	3	Industrias Roland Print Sac	769.44	9.02%	1年以内
	4	Nissin Precision North America	757.49	8.88%	1年以内
	5	Matador Automotive Vrabl,a.s	527.27	6.18%	1年以内
			合计	5,494.48	64.39%

预收账款余额中一年以上的预收款项主要为客户预付的模具款，由于部分模具设计、生产、调试周期较长，因此公司从收到模具产品预收款到确认收入并冲减预收款项周期较长，会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截至2019年6月30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5)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1,404.97万元、1,946.62万元、2,407.17万元和2,070.41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98%、3.35%、3.92%和3.49%，均为各期末已计提但尚未发放给员工的工资、奖金及津贴等。随着公司员工平均工资水平的提高及员工人数的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也呈上升趋势。

(6)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724.06万元、1,433.30万元、1,583.37万元和764.71万元，主要为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增值税	120.36	767.00	582.33	336.76
企业所得税	512.07	660.61	669.38	285.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4	56.17	55.16	25.13
教育费附加	19.49	55.98	54.18	25.13
房产税	58.24	31.92	49.87	31.26
土地使用税	29.80	6.16	9.04	10.44
其他税费	5.22	5.53	13.34	10.23
合计	764.71	1,583.37	1,433.30	724.06

(7) 预计负债

公司预计负债为模具售后服务费。公司通常向模具客户提供不超过1年的质保期，保修期内，模具产品在客户的调试过程中或其使用该模具生产产品过程中出现与模具质量相关的问题时，发行人视实际情况提供现场协助、维修、部分零件的更换等保修服务，与此相关的费用主要包括更换的零部件成本、维修加工、售后服务人员的差旅费和外协服务费等。

由于2016年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金额较小，对发行人当年经营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因此发行人未单独预提售后服务费，仅在实际发生时计入费用。

2017年起，由于公司的模具售后服务费有所增长，发行人根据谨慎性原则，

参考报告期内实际售后服务费数据和模具产品的发展变化趋势，按照模具销售收入的0.8%计提了售后服务费，质保期内发生模具修理支出时直接冲减预计负债。截至2019年6月末，预计负债为232.18万元。

(8)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147.62万元、144.46万元、238.59万元和226.59万元，均为公司已收到但尚未确认收入的政府补助。

二、偿债能力分析

(一) 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9-6-30/ 2019年1-6月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2016-12-31/ 2016年度
流动比率（倍）	1.52	1.46	1.30	1.50
速动比率（倍）	1.07	1.06	0.96	1.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92%	39.98%	45.43%	46.10%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76%	44.10%	47.64%	46.9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020.68	20,911.82	19,753.55	16,615.9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10.92	141.04	750.59	-

公司经营理念较为稳健，在业务规模扩大的同时，注重销售回款的管理，日常经营保持了较为充沛的现金流；在产能建设和固定资产快速增长的同时，合理地控制了负债的规模。

2017年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2016年末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率也有所上升，主要由于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增长较快，同时为了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新增了银行借款1,500万元。随着公司经营活动累积的流动资产增加，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回升。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稳步增长，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数维持在较好水平。同时，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无任何不良记录，也不存在或有负债等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事项。经过行业内多年耕耘，公司得到了市场、客户和合作银行的高度认可，具有良好的市场声誉和信用资质，未来可通过内部盈利积累、银行授信、股权融资等多种方式筹措资金。综合上述因素，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二）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	天汽模	0.99	1.22	1.49
	威唐工业	3.49	3.20	1.87
	成飞集成	1.57	1.39	2.25
	继峰股份	2.95	3.63	3.49
	黎明股份	1.90	1.43	2.02
	东山精密	0.88	0.96	0.92
	合力科技	3.08	4.09	1.65
	平均值	2.12	2.28	1.96
	祥鑫科技	1.46	1.30	1.50
速动比率	天汽模	0.58	0.70	0.88
	威唐工业	2.79	2.47	1.18
	成飞集成	1.29	1.14	1.92
	继峰股份	2.31	2.76	2.68
	黎明股份	1.32	0.97	1.36
	东山精密	0.66	0.72	0.67
	合力科技	1.92	2.87	0.85
	平均值	1.55	1.66	1.36
	祥鑫科技	1.06	0.96	1.19
资产负债率 (合并)	天汽模	54.33%	49.14%	51.75%
	威唐工业	22.99%	24.75%	33.60%
	成飞集成	48.16%	55.07%	49.84%
	继峰股份	24.57%	19.69%	20.11%
	黎明股份	36.66%	33.73%	25.63%
	东山精密	72.91%	64.76%	81.86%
	合力科技	26.39%	25.08%	46.03%
	平均值	40.86%	38.89%	44.12%
	祥鑫科技	44.10%	47.64%	46.92%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由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资金需求量大，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经营性流动负债较高，而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也较高，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威唐工业、合力科技分别于2017年10月及2017年12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到账后其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有较大提升，上市前相关指标与公司的差异不大。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但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相比偏高，主要由于公司融资渠道较少，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及银行借款，而同行业上市公司融资渠道较为丰富，包括股权、债券等多种渠道，致使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一）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次/年

财务指标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3	4.21	4.93	4.85
存货周转率	2.23	5.15	6.35	6.21
总资产周转率	0.52	1.13	1.27	1.29

公司高度重视资产运营效率以及资金管控，注重落实公司信用政策和管理制度，使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控制在相对较低的水平，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公司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提供的订单情况合理安排原材料的采购方式和批量、产品生产进度以及发货时间，加快存货周转。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4.85次、4.93次、4.21次和2.03次。公司已建立严格的信用审核体系，根据客户资质执行差异化的信用政策，有效控制了应收账款的总体规模，确保应收账款及时回收，使得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在较好的水平。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6.21次、6.35次、5.15次和2.23次。2018年度存货周转率低于2016年度及2017年度，主要由于当年承接的模具订单较多，与金属结构件产品相比，模具产品的生产周期较长，周转率相对较低。公司将持续加强生产计划管理，优化存货结构，提升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略有下降，主要由于公司总资产规模增速较快。

（二）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单位：次/年

项目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天汽模	3.02	3.30	3.34
	威唐工业	5.54	7.88	7.38
	成飞集成	1.84	2.14	3.16
	继峰股份	4.13	3.84	3.80
	黎明股份	3.64	4.66	5.59
	东山精密	3.23	3.27	3.34
	合力科技	2.45	2.94	3.47
	平均值	3.40	4.00	4.30
	祥鑫科技	4.21	4.93	4.85
存货周转率	天汽模	1.55	1.35	1.39
	威唐工业	2.43	2.14	2.42
	成飞集成	2.62	2.33	2.60
	继峰股份	3.75	3.70	3.64
	黎明股份	2.84	3.79	4.30
	东山精密	4.52	4.52	4.01
	合力科技	1.56	1.62	1.45
	平均值	2.75	2.78	2.83
	祥鑫科技	5.15	6.35	6.21
总资产周转率	天汽模	0.42	0.43	0.49
	威唐工业	0.63	0.73	0.90
	成飞集成	0.23	0.21	0.33
	继峰股份	0.91	0.92	0.84
	黎明股份	0.55	0.73	0.90
	东山精密	0.74	0.83	0.76
	合力科技	0.52	0.58	0.66
	平均值	0.57	0.63	0.70
	祥鑫科技	1.13	1.27	1.29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处于较高水平，资产运营效率较高。

四、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及盈利能力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74,095.46	147,782.30	141,676.74	115,790.94
营业成本	54,712.91	110,066.96	106,025.41	89,021.95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利润	9,411.95	16,265.98	16,146.10	13,407.47
利润总额	9,410.95	16,271.76	16,056.18	14,006.82
净利润	8,276.28	14,087.27	13,906.83	11,65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76.28	14,087.27	13,906.83	11,658.95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及营业收入的迅速扩大，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持续增长，盈利能力不断提高。

（一）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3,743.76	99.53%	147,181.58	99.59%	141,328.85	99.75%	115,548.45	99.79%
其他业务收入	351.70	0.47%	600.71	0.41%	347.89	0.25%	242.50	0.21%
合计	74,095.46	100.00%	147,782.30	100.00%	141,676.74	100.00%	115,790.9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等主营业务的销售收入，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79%、99.75%、99.59%和99.53%，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废料等产生的收入，金额及占比较低。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主营业务收入不断增长。

1、分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精密冲压模具类及金属结构件类两大类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精密冲压模具	23,045.01	31.25%	35,735.71	24.28%	31,973.83	22.62%	23,749.60	20.55%
其中：								
汽车冲压模具	19,615.28	26.60%	33,519.26	22.77%	30,156.69	21.34%	21,664.33	18.75%
其他冲压模具-办公及电子设备模具	2,733.66	3.71%	1,919.11	1.30%	1,742.51	1.23%	1,904.73	1.65%
其他冲压模具-通信设备模具	696.06	0.94%	297.34	0.20%	74.64	0.05%	180.54	0.16%
金属结构件	50,698.76	68.75%	111,445.87	75.72%	109,355.02	77.38%	91,798.85	79.45%
其中：								
汽车冲压件	23,479.44	31.84%	56,810.26	38.60%	53,947.47	38.17%	34,805.18	30.12%
数控钣金件	12,543.26	17.01%	20,156.51	13.69%	22,067.74	15.61%	20,955.05	18.14%

其他结构件	14,676.05	19.90%	34,479.10	23.43%	33,339.81	23.59%	36,038.61	31.19%
合计	73,743.76	100.00%	147,181.58	100.00%	141,328.85	100.00%	115,548.45	100.00%

公司的核心业务是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从业务关系上来说，模具与金属结构件为产业链的上下游关系，模具为上游产业，金属结构件（主要是冲压件）为下游产业。模具为金属结构件生产制造的基础工艺设备，金属结构件需要使用模具进行制造。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模具的研发投入力度，以提升精密冲压模具技术水平和市场影响力为契机，积极开发金属结构件客户，并以此带动金属结构件业务的快速增长。

公司精密冲压模具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精密汽车模具、精密办公设备模具等，其中精密汽车模具是公司模具产品主要的发展方向。随着全球汽车产业的不断发展，汽车模具的需求不断增长，公司将汽车模具业务作为公司发展的重中之重，在研发、生产、销售各个环节精耕细作，与核心客户安道拓/江森自控、法雷奥、马勒、佛吉亚、奥钢联、延锋、奇昊、爱信精机、哈曼贝克等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的合作不断加强，在精密汽车模具的生产销售快速增长的同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形成了较好的市场声誉，带动了公司金属结构件业务的快速增长。

（1）精密冲压模具销售收入增长情况分析

公司的核心业务是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发展精密冲压模具业务，在行业迅速发展的背景下，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并积极开发客户，提升产品质量，推动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模具销售收入持续上升，2017年、2018年的精密冲压模具销售收入分别较上年上升了34.63%、11.77%，其主要变动原因如下：

① 汽车行业市场需求较大

随着人们对汽车外观及综合性能的要求不断提高，汽车厂商为保持和增加原有品牌影响力，通常会通过升级换代来吸引消费者，越来越多的新车型投入到市场中，全新车型开发周期已缩短至1-3年，旧车改款周期已缩短至4-15个月。因此随着汽车换代及改款频率的加快，新车型投放将不断增加，带动汽车模具行业的发展。

汽车模具行业的客户粘性较强，稳定性高。报告期内，公司现有主要汽车模具客户奥钢联、奇昊、广汽集团、马勒、Ricor limited等的订单快速增长，同时积极开发了延锋、蔚来、一汽租赁、广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Umform-Und

Fuegetechn IK Eisenach、Amvian Automotive Private Limited等重要新客户，带动模具收入不断增长。

② 模具产品销售结构的优化

模具销售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冲压模具	19,615.28	85.12%	33,519.26	93.80%	30,156.69	94.32%	21,664.33	91.22%
其他冲压模具	3,429.73	14.88%	2,216.46	6.20%	1,817.14	5.68%	2,085.27	8.78%
合计	23,045.01	100.00%	35,735.71	100.00%	31,973.83	100.00%	23,749.60	100.00%

公司模具产品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汽车冲压模具，报告期内，其销售金额持续增加，销售收入占精密冲压模具收入总额的比例约为90%左右，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其他冲压模具收入金额相对较小。

模具销售数量及平均价格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数量 (套)	均价 (万元/套)	数量 (套)	均价 (万元/套)	数量 (套)	均价 (万元/套)	数量 (套)	均价 (万元/套)
汽车冲压模具	269	72.92	505	66.37	501	60.19	426	50.86
其他冲压模具	362	9.47	246	9.01	334	5.44	265	7.87
合计	631	36.52	751	47.58	835	38.29	691	34.37

上表显示，公司的模具销售收入持续增长，主要系汽车冲压模具销售数量及金额增长所致。

汽车冲压模具产品相较于通信、办公及电子设备等其他冲压模具产品更为大型化和复杂化，单套价格较高。汽车模具产品销售数量及金额的持续增加，是公司报告期内模具业务收入提升的重要因素。

其他冲压模具收入主要来源于办公及电子设备模具，还包含少量通信设备模具收入，具体产品销售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办公及电子设备模具	2,733.66	79.70%	1,919.11	86.58%	1,742.51	95.89%	1,904.73	91.34%

通信设备模具	696.06	20.30%	297.34	13.42%	74.64	4.11%	180.54	8.66%
合计	3,429.73	100.00%	2,216.46	100.00%	1,817.14	100.00%	2,085.27	100.00%

报告期各期，其他冲压模具销售收入分别为 2,085.27 万元、1,817.14 万元、2,216.46 万元和 3,429.73 万元。由于传统办公设备产品已经相对成熟，产品更新换代放缓；同时，公司将汽车部件业务作为未来战略重点，对模具产品结构持续进行优化，加大大型模具生产关键设备投入、扩大大型高附加值汽车模具产品的开发、生产，对办公及电子设备、通信设备模具业务以满足原有客户需求为主，因此公司其他冲压模具在 2016-2018 年度的销售规模相对较为稳定。

2019 年上半年，其他冲压模具收入增长较快，主要原因如下：公司新承接了较多东芝、京瓷新机种的办公设备模具订单，导致公司对其办公设备模具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同时，随着 5G 商用进程加速，国内外通信运营商对 5G 网络设备需求持续增加，公司向华为、中兴销售的通信设备模具也有较大增长。在上述因素共同影响下，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其他冲压模具收入出现了较大增长。

报告期各期，其他冲压模具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7.87 万元/套、5.44 万元/套、9.01 万元/套和 9.47 万元/套。2017 年，公司对佳能、京瓷的模具销售收入金额及在其他冲压模具中的占比提升较大，公司向佳能、京瓷销售的模具主要用于生产打印机、复印机及多功能一体机的主体支架、侧板、传动导轨、过纸配件等零部件，均为中小型模具或者单工序模具，单价较低。上述客户销售收入占比的提升是导致当年办公设备平均单价降低的主要原因。2018 年，公司办公设备模具中，中小型模具及单工序模具销售占比减少，且向华为销售的平均单价较高的通信机柜模具销售收入占比提升，共同导致当年其他冲压模具平均销售单价的上升。2019 年上半年，公司向华为、中兴销售的 5G 通信设备模具收入占比提高，而通信设备模具平均单价高于办公及电子设备模具，带动其他冲压模具平均销售单价的上升。

③ 模具产品向大型化方向发展

公司模具产品在报告期内逐渐向大型化、复杂化方向发展，单套模具价格也相应增加，使得公司销售收入总体上升。

报告期各期，公司汽车冲压模具分别销售 426 套、501 套、505 套和 269 套，销量持续增长，销售均价分别为 50.86 万元/套、60.19 万元/套、66.37 万元/套和 72.92 万元/套。

汽车冲压模具属于定制化产品，需要根据客户需求对其进行差异化设计，每套模具的结构复杂程度、型面精度、耗用的材料、工时等差异较大，因此不同模具的单位售价差异较大。一般来说，中大型模具复杂程度更高，其单价高于结构相对简单的小型模具。公司模具产品在报告期内逐渐向大型化、复杂化方向发展，单套模具价格也相应增加。

报告期初，公司模具产品以单工序模或小型连续模为主，其中以长度在 2 米以内的小型模具居多。报告期内，公司对生产设备不断投入，持续购进大型大吨位压力机和其他生产设备，装备的改善保证了公司可以承接产值和附加值更高、工艺难度更大的产品，提高了公司的竞争能力。通过公司的战略调整和发展，目前公司模具产品中，大型多工位机械手传送模和连续模比重提高明显，模具产品最大平面尺寸规格已经达到 7 米*2.2 米、自重超过 60 吨、模具最大工作压力吨位已达 2500 吨。

报告期各期，公司汽车冲压模具产品按冲压时需使用的压力机吨位分类的销售数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套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量	占比	销量	占比	销量	占比	销量	占比
大型	100	37.17%	182	36.04%	177	35.33%	88	20.66%
中型	40	14.87%	109	21.58%	122	24.35%	151	35.45%
小型	129	47.96%	214	42.38%	202	40.32%	187	43.90%
合计	269	100.00%	505	100.00%	501	100.00%	426	100.00%

注：为便于统计，公司以使用该模具生产冲压件时需要使用的压力机最大吨位作为划分模具规模的衡量指标，将使用 1000T 以上压力机生产冲压件的模具划分为大型模具，600-1000T 压力机生产冲压件的模具划分为中型模具，600T 以下压力机生产冲压件的模具划分为小型模具。

上表显示，报告期内大型模具销量不断提升，销售收入占比也呈上升趋势。因此汽车冲压模具单价逐年上升主要系产品结构的升级，大型、复杂模具销量占比提升所致，符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持续净流入，现金流情况良好，公司加大了设备投资，模具生产、加工所需关键装备在报告期内持续得到改善和增加，为公司承接产值更高的产品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2) 金属结构件产品销售收入增长情况分析

公司金属结构件产品包括汽车冲压件、数控钣金件及各类办公设备、电子设

备结构件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冲压件	23,479.44	46.31%	56,810.26	50.98%	53,947.47	49.33%	34,805.18	37.91%
数控钣金件	12,543.26	24.74%	20,156.51	18.09%	22,067.74	20.18%	20,955.05	22.83%
其他结构件	14,676.05	28.95%	34,479.10	30.94%	33,339.81	30.49%	36,038.61	39.26%
合计	50,698.76	100.00%	111,445.87	100.00%	109,355.02	100.00%	91,798.85	100.00%

报告期各期，金属结构件销售收入分别为91,798.85万元、109,355.02万元、111,445.87万元和50,698.76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9.45%、77.38%、75.72%和68.75%，占比较高。

不同产品销售收入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如下：

①汽车冲压件

A、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变动情况分析

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及冲压件是公司未来业务的重点发展方向，报告期内汽车冲压件产品销售收入持续增长，销售收入占比不断提高，2017年度及2018年度销售收入分别较上年增加55.00%、5.31%。

2017年度，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较2016年度增加19,142.28万元，主要受广汽集团传祺GS8车型2016年10月上市并在2017年持续热销的影响。由于广汽集团传祺GS8车型销量由2016年的8,765辆增加至2017年的102,214辆，公司对广汽集团一级供应商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由2016年的4,824.81万元增加至2017年的16,064.47万元。同时，公司对佛吉亚、马勒等主要客户的汽车冲压件产品销售收入也有所增加。

2018年度，公司汽车冲压件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2,862.79万元，尽管国内外汽车行业发展放缓，本年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增速有所下降，但大众、吉利、日产、本田、丰田等品牌厂商2018年度在国内的汽车产销量仍保持增长，公司汽车冲压件收入增加主要系马勒、佛吉亚等客户为大众、日产、特斯拉新车型配套的汽车冲压件订单增长所致。

2019年上半年，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广汽集团GS8车型进入改款期，销量有较大幅度的下降，GS4车型销售亦未达预期，公司对广州安道拓、广汽集团销售的GS8、GS4座椅系统结构件下降所致。

B、产品价格“年降”对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的影响

在汽车零部件行业，如果某车型市场销售情况良好，整车厂商对相关零部件的需求会在量产期内持续且保持相对稳定；对于零部件供应商而言，零部件的生产具有一定的规模效应，且项目量产一段时间后，生产工艺会趋于稳定，生产效率会有所提高。因此，对于需求量较大的项目，客户通常会在项目定点函或项目合同中约定产品价格“年降”条款。报告期内，客户“年降”政策对公司产品价格和销售收入有一定影响，但总体影响不大。

在汽车零部件行业，如果某车型市场销售情况良好，整车厂商对相关零部件的需求会在量产期内持续且保持相对稳定；对于零部件供应商而言，零部件的生产具有一定的规模效应，且项目量产一段时间后，生产工艺会趋于稳定，生产效率会有所提高。因此，对于需求量较大的项目，客户通常会在项目定点函或项目合同中约定产品价格“年降”条款。报告期内，客户“年降”政策对公司产品价格和销售收入有一定影响，但总体影响不大。

报告期内，“年降”政策对报告期各期累计收入前30名的汽车冲压件项目销售收入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累计收入前30名的定点项目（万元）	14,713.42	37,899.31	35,995.45	18,700.78
年降金额（万元）	307.00	1,083.36	1,409.32	486.83
年降对销售收入的影响比例	2.09%	2.86%	3.92%	2.60%

报告期各期，年降政策对主要汽车冲压件定点项目的收入影响分别为-486.83万元、-1,409.32万元、-1,083.36万元和-307.00万元，占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60%、-3.92%、-2.86%和-2.09%，占比较低，年降政策对公司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的影响较小。在年降政策下，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仍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定点项目不断增加、汽车冲压件的销量持续增长，使得公司收入整体呈现上升趋势。

报告期各期，公司汽车冲压件的销量及增长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销量（万件）	3,692.12	8,303.10	7,288.66	5,416.11
同比增长率	-	13.92%	34.57%	-

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汽车冲压件销量分别较上年增加34.57%和13.92%，增幅较大，销量变化对公司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销量变化对销售收入的影响（万元）	7,508.44	12,033.40
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万元）	56,810.26	53,947.47
销量变化对销售收入的影响比例	13.22%	22.31%

注：销量变化影响额=（本期销售量-上期销售量）*上期销售单价

2017年度和2018年度，公司汽车冲压件销量变化使公司销售收入分别增加12,033.40万元和7,508.44万元，占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2.31%和13.22%，明显高于年降政策对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的减少，公司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具有合理性。

②数控钣金件

公司数控钣金件主要为通信设备钣金件。2016-2018年度，数控钣金件的销售收入分别为20,955.05万元、22,067.74万元和20,156.51万元，收入金额波动较小。公司钣金件产品的最大客户为华为，报告期各期公司对华为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1,041.46万元、11,490.62万元、11,890.26万元和6,860.88万元，占钣金件产品销售收入的52.69%、52.07%、58.99%和54.70%。公司对华为的钣金件主要用于组装其通信设备的外壳和机箱等，近年来华为在通信设备市场的持续稳定发展也为公司相关配套产品提供了稳定的收入来源。受益于全球通信运营商对5G网络建设的不断投入，华为、中兴承接的5G设备订单有望持续增加，将带动公司2019年数控钣金件产品销售收入的增加。

③其他结构件

其他结构件主要为办公及电子设备冲压件。报告期内，其他结构件销售收入分别为36,038.61万元、33,339.81万元、34,479.10万元和14,676.05万元，总体销售规模较为稳定。主要由于传统办公设备产品已经较为成熟，公司对爱普生、理光、东芝等主要客户各年度的销售规模也维持在相对稳定的水平。

④数控钣金件、其他结构件销售收入波动相对较小的原因

公司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于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冲压件是公司的重点核心业务，公司明确了以汽车行业作为未来主要发展方向的战略目标。但随着客户订单的增加，现有土地及厂房已经难以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报告期各期金属结构件的主要生产设备冲床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102.35%、102.90%、95.87%和90.10%，产能利用趋于饱和，在一定

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在此背景下，公司将更多精力和资源用于发展汽车行业相关业务，在数控钣金件和办公及电子设备冲压件等其他结构件方面择优生产，保持相应规模，未进行大规模增产投入，因此报告期内数控钣金件、其他结构件销售收入波动相对较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冲压件为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动。

2、分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1) 公司分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51,669.06	70.07%	97,931.84	66.54%	91,327.05	64.62%	70,621.84	61.12%
外销	22,074.71	29.93%	49,249.74	33.46%	50,001.80	35.38%	44,926.61	38.88%
合计	73,743.76	100.00%	147,181.58	100.00%	141,328.85	100.00%	115,548.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由于随着国际知名的汽车整车厂商及汽车行业一级供应商纷纷来中国内地建厂，公司的部分外销收入向内销收入转化；同时公司加强了内销客户的开发与深度合作，使得公司内销收入占比有所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的主要区域及其对应海外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国家或地区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德国	4,121.52	18.67%	15,555.95	31.59%	13,387.78	26.77%	6,001.86	13.36%
日本	5,710.48	25.87%	12,730.81	25.85%	11,960.40	23.92%	13,194.88	29.37%
美国	2,405.00	10.89%	4,977.73	10.11%	6,376.94	12.75%	6,930.06	15.43%
墨西哥	2,276.45	10.31%	5,117.14	10.39%	3,356.72	6.71%	1,464.36	3.26%
英国	2,031.08	9.20%	2,392.99	4.86%	2,076.43	4.15%	3,536.43	7.87%
中国台湾	1,355.61	6.14%	3,086.50	6.27%	3,274.98	6.55%	3,016.73	6.71%
中国香港	753.14	3.41%	932.45	1.89%	811.36	1.62%	1,359.98	3.03%
匈牙利	679.43	3.08%	1,061.88	2.16%	774.55	1.55%	1,133.46	2.52%
印度	858.67	3.89%	667.12	1.35%	497.55	1.00%	588.26	1.31%
斯洛伐克	642.32	2.91%	369.96	0.75%	1,376.00	2.75%	28.7	0.06%
加拿大	35.47	0.16%	299.58	0.61%	286.12	0.57%	1,671.78	3.72%

国家或地区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秘鲁	-	-	15.24	0.03%	1,912.55	3.82%	2,618.93	5.83%
法国	5.61	0.03%	286.98	0.58%	1,381.09	2.76%	750.14	1.67%
南非	76.61	0.35%	4.71	0.01%	747.29	1.49%	199.91	0.44%
其他	1,123.32	5.09%	1,750.71	3.55%	1,782.03	3.56%	2,431.14	5.41%
合计	22,074.71	100.00%	49,249.74	100.00%	50,001.80	100.00%	44,926.63	100.00%

(2)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①公司主要产品所处行业的全球化采购趋势明显，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优势获得了较多优质的海外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的产品主要为汽车冲压模具、汽车冲压件和应用用于办公及电子设备的其他冲压模具及结构件，在这些领域，外资企业占据了明显的优势地位。

公司在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领域深耕多年，凭借技术、研发、生产、质量等多方面的优势赢得了国内外知名企业的认可，并为之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汽车冲压模具及冲压件领域，公司获得了法雷奥、马勒、佛吉亚、奥钢联、奇昊、爱信精机、哈曼贝克等全球知名的海外汽车零部件企业的认可，并与其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在办公及电子设备领域，公司获得了东芝、爱普生、理光、京瓷等全球知名海外厂商的认可，并保持了稳定的合作。

②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比逐年下降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8.88%、35.38%、33.46%和29.93%，逐年下降，主要由于随着国际知名的汽车整车厂商及汽车行业一级供应商纷纷来中国内地建厂，公司的部分外销收入向内销收入转化；同时公司加强了内销客户的开发与深度合作，使得公司外销收入占比逐年下降。

③公司外销比例接近行业平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异常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外销比例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天汽模	21.78%	25.73%	26.70%
威唐工业	79.22%	80.71%	73.76%
成飞集成	14.63%	9.38%	5.95%
继峰股份	16.74%	12.59%	12.19%
黎明股份	-	-	-
东山精密	70.02%	63.94%	45.47%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合力科技	13.83%	7.84%	8.96%
平均值	36.04%	33.37%	28.84%
祥鑫科技	33.46%	35.38%	38.88%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上市公司外销比例差异较大，主要系各公司的业务模式和经营策略存在差异。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销收入占比低于威唐工业和东山精密，高于天汽模、成飞集成、继峰股份和合力科技，黎明股份报告期内均为内销无外销。2016-2018 年，有外销业务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外销比例为 28.84%、33.37%和 36.04%，公司外销比例为 38.88%、35.38%和 33.46%，公司外销比例接近行业平均水平，具有合理性。

3、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冲压模具和冲压件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的原因

(1) 报告期内，公司新老车型定点量产涉及的产品结构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相对稳定，新老车型定点量产涉及的产品结构无重大变化。从2018年以来公司新增的定点项目来看（目前大部分尚未量产），公司车身件相关的定点项目有所增加，相关项目量产后，预计公司产品结构中车身件的占比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

从产品形态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相关产品包括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冲压件，除2019年1-6月汽车冲压模具占比有所上升外，产品结构相对稳定。2019年1-6月汽车冲压模具占比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2018年、2019年新增的定点项目较多，导致模具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从产品用途来看，公司汽车相关产品可分为座椅系统相关的冲压件和模具、车身件相关的冲压件和模具、冷却系统相关的冲压件和模具、其他四类。其中冲压件产品以座椅系统和冷却系统为主，模具以车身件模具为主（其中绝大部分为直销模具）。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2)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冲压件新增订单持续增长，订单完成情况良好

公司汽车冲压模具以及汽车冲压件具有定制化特征。通常情况下，公司客户会根据其对某项产品的采购需求，邀请其供应商体系内企业进行产品方案报价。公司则根据该客户对产品的具体需求，通过内部评价（综合考虑工艺路线、成本测算、产能安排等方面的因素），向客户提供方案并进行产品报价，参与订单竞

争。对于汽车冲压模具，公司竞标成功或经谈判达成合作意向后，客户下达模具订单；对于汽车冲压件，公司竞标成功或经谈判达成合作意向后，客户下达定点函，客户通常会对定点项目量产期内的需求量有一个总体预测和规划，项目量产后根据市场情况按月下达订单或交付排期，公司按量产订单或交付排期组织生产和供货。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冲压件新增订单逐年增长，订单完成情况良好且和销售收入相匹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产品类型	期初在手订单金额	本期新增订单金额	本期已完成订单金额	本期实现销售收入	期末在手订单金额
2019年 1-6月	汽车冲压模具	45,850.72	22,725.58	19,920.89	19,615.28	48,655.40
	汽车冲压件	12,260.01	22,210.36	23,173.83	23,479.44	11,296.54
	合计	58,110.73	44,935.93	43,094.72	43,094.72	59,951.94
2018年	汽车冲压模具	35,682.44	44,521.07	34,352.79	33,519.26	45,850.72
	汽车冲压件	11,413.36	56,823.39	55,976.73	56,810.26	12,260.01
	合计	47,095.80	101,344.46	90,329.53	90,329.52	58,110.73
2017年	汽车冲压模具	28,392.12	39,226.00	31,935.68	30,156.69	35,682.44
	汽车冲压件	6,198.56	57,383.28	52,168.48	53,947.47	11,413.36
	合计	34,590.68	96,609.28	84,104.16	84,104.16	47,095.80
2016年	汽车冲压模具	21,589.78	29,625.93	22,823.59	21,664.33	28,392.12
	汽车冲压件	1,661.78	38,182.70	33,645.92	34,805.18	6,198.56
	合计	23,251.55	67,808.63	56,469.50	56,469.51	34,590.68

注 1：上表中订单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注 2：本期已完成的模具订单金额大于本期模具销售收入，同时本期已完成的冲压件订单金额小于冲压件销售收入，主要系分摊模具在分摊确认收入时，其实现的销售收入计入了冲压件收入。

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汽车模具在手订单金额达4.86亿元，这些订单大部分可在一年内实现销售，公司未来一年的汽车模具收入具有较好保障。

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已确定的大额汽车冲压件定点项目（预期收入1亿元以上）预期收入超过55亿元（扣除已量产项目已实现部分），2019年下半年及未来年度营业收入具有较大保障。

公司汽车模具期末在手订单和汽车冲压件定点项目储备丰富，定点项目客户主要为国际知名整车厂商及汽车零部件企业，根据报告期内模具订单的实际执行情况和冲压件定点项目预测收入的实现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定点项目在量产

期内预测收入实现情况较好，量产期内公司销售金额大部分明显高于定点函预测金额，定点项目预测收入具有较好的可实现性。如果生产经营环境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目前已量产项目和已定点尚未量产的项目能够较好地保障公司2019年及未来年度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收入增长具有可持续性。

(3) 子公司陆续投产，区域布局和产能方面限制得以解除，子公司承接的项目开始量产，促进了汽车模具和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的增长

此前，受制于场地和资金，公司区域布局和产能的较大限制，公司大部分汽车冲压模具只能直接销售；受限于冲压件的经济运输半径，公司对于珠三角之外的汽车客户很少提供汽车冲压件生产服务。随着常熟子公司、天津子公司、广州子公司以及宁波子公司的建成投产，公司区域布局已基本完善、产能瓶颈将逐步得以解除。公司可以争取将更多的汽车模具留厂生产同时为客户提供汽车模具和冲压件，根据行业惯例，汽车零部件与模具的产值比例通常可达 20-30 倍左右，这将很好地促进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

4、报告期内汽车冲压模具收入逐年上升，而汽车冲压件收入自 2018 年以来增幅趋缓的原因及合理性

(1) 公司模具产品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在精密冲压模具的设计、制造方面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公司先后获得了中国模具工业协会评选的 2014-2016 年度“精模奖”一等奖、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和中国机械工程学会评选的“2016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等评选的“2016 第一批中国模具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 (AAA)”等荣誉证书，2015 年被国家质检总局授予“全国五金模具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骨干企业”称号，并建立了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汽车大型零部件模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截至 2019 年 7 月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专利共 285 项，其中公司取得发明专利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9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

公司长期致力于自动化在模具上的应用，成功地自主开发了自动化精密级进模具并广泛应用于金属结构件的大批量生产。公司研发的精密级进模具，可以大幅提高生产效率（连续模冲次可达 20-60 冲次/分钟，机械手传送模具 18-30 冲次/分钟、节约材料使用（降低 5%-20%），模具配备智能检测装置，可有效保护模具和减少人工需求，更有利于规模化生产。

为配合汽车轻量化发展趋势，公司成立了专门团队，研究用于改善汽车轻量化材质——超高强度钢板和铝镁合金的模具成型技术。目前公司掌握的超高强度板和铝镁合金成型技术有效解决成型过程中的开裂及回弹等工艺难题，模具冲压成型后的零件，焊接区型面公差可达到 $\pm 0.2\text{mm}$ 以内，能较好地满足激光自动焊接对零件型面公差 $\pm 0.3\text{mm}$ 的要求，模具寿命最少可保证 100 万冲次。

针对汽车部件分类及模具特性，公司将模具的制造分为铝合金模具团队、汽车座椅系统模具团队、汽车底盘件模具制作团队、大型铸铁模制作团队等多个团队，负责不同领域的模具制造，从而使公司在各个专业领域的模具技术朝高、精、尖方向发展，增加了公司的竞争力。其中铝合金模具团队开发的散热器主板模具，其加工的主板插槽精度能达到 $\pm 0.03\text{mm}$ ，50~70 个插槽孔的位置精度可达到直径 0.1mm 以内；团队开发的“集液管级进模模具”获得了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的“精模一等奖”。

(2) 整车厂商新车型开发和改款周期缩短导致汽车模具需求增长

汽车冲压模具是生产汽车冲压件的基础装备，其需求主要取决于新车型开发和改款的频率，下游汽车整车市场的供求状态不会直接影响汽车模具的需求。近年来，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人们对汽车的性能、外观、个性化等方面的要求越来越高，汽车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整车厂商为提高竞争力，推出的汽车车型种类越来越多，新车型开发和改款周期也越来越短，全新车型开发周期已由原来的 4 年左右缩短至 1-3 年，旧车改款周期由原来的 6-24 个月已缩短至 4-15 个月。汽车换代及改款周期的缩短，带动了汽车模具行业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公司报告期内汽车冲压模具收入逐年上升具有合理性。

(3) 公司模具业务的增长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天汽模、威唐工业、成飞集成、合力科技拥有模具相关业务。上述公司 2016 年-2018 年的模具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产品类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汽模	模具	151,030.19	114,939.80	131,640.63
威唐工业	模具检具	41,270.01	35,240.31	24,996.61
成飞集成	汽车模具	-	40,400.47	28,641.38
合力科技	模具	38,877.03	33,971.75	32,108.10
祥鑫科技	汽车冲压模具	33,519.26	30,156.69	21,664.33

注：成飞集成未单独披露 2018 年度汽车模具业务销售收入。

上表显示，2016-2018 年度，除天汽模外，同行业其他可比上市公司模具业务销售规模均呈逐年上升趋势，上述可比上市公司报告期内模具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的平均值为 21.67%；祥鑫科技 2016-2018 年度模具业务规模也呈现逐年上升趋势，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4.39%，高于天汽模、合力科技，低于威唐工业、成飞集成。公司模具业务收入增长趋势与行业内可比上市公司基本一致。

(4) 公司汽车冲压件收入自 2018 年以来增幅趋缓主要受下游行业汽车产销量下降的影响

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与下游整车市场的销售情况关联度较高，汽车产销量的波动将直接影响上游零部件供应商的销量及收入。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16 年，中国汽车累计产销量分别为 2,811.88 万辆和 2,802.82 万辆，同比增长 14.76%和 13.95%。2017 年，中国汽车累计产销 2,901.54 万辆和 2,887.89 万辆，同比增长 3.19%和 3.04%。受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和消费信心回落，以及部分大中城市缓解交通拥堵措施和消费政策“刺激”效应逐渐减弱等因素综合影响，2018 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780.9 万辆和 2,808.1 万辆，产销量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4.2%和 2.8%，但不同整车厂商市场表现差异较大，上汽乘用车、广汽丰田、吉利汽车，均实现了 20%以上的同比增幅，而长安汽车、上汽通用五菱则降幅较大，同比跌幅超过 10%。

由于不同零部件供应商配套的整车厂商及车型不同，因此汽车行业整体销量的波动对不同零部件供应商的影响不完全一致。从终端应用整车厂商来看，公司的汽车冲压件产品主要用于广汽乘用车、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东风日产、广汽本田、广汽丰田等厂商相关车型，其中用于广汽乘用车的配套产品占比较高。上述整车厂商 2016-2018 年度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辆

厂商	2018 年销量	2017 年销量	2016 年销量
广汽乘用车	535168	508593	372034
上汽大众	2065077	2063077	2000127
上汽通用	1970117	2000187	1887071
东风日产	1300592	1251006	1117901
广汽本田	740139	704878	638754
广汽丰田	580008	442380	437281

数据来源：乘联会。

上表显示，2017 年度公司产品主要终端应用整车厂商中，广汽乘用车销量

同比大幅增加 36.71%，其他厂商也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带动公司 2017 年度汽车冲压件收入也有较大的增长。2018 年度除上汽通用销量同比略有下降、广汽丰田销量增幅较大外，其他厂商均有小幅增长，但整体增幅不大，导致当年公司汽车冲压件收入增幅趋缓。

公司 2017 年度汽车冲压件销售增幅较大、2018 年度增幅趋缓与公司产品终端应用整车厂商的销量增长趋势基本一致，具有合理性。

(5) 公司汽车冲压件业务变动情况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异常

2016-2018 年度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汽车冲压件或零部件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产品类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汽模	冲压件	56,172.37	62,847.19	54,876.14
威唐工业	冲压件	8,759.17	7,897.29	6,350.53
成飞集成	汽车零部件	-	50,595.13	37,639.10
继峰股份	汽车零部件	206,644.52	180,070.31	141,220.60
黎明股份	车身零部件	72,945.32	75,141.55	67,603.05
合力科技	铝合金部品	20,885.00	19,563.59	13,270.73
祥鑫科技	汽车冲压件	56,810.26	53,947.47	34,805.18

注：成飞集成未单独披露 2018 年度汽车零部件业务销售收入。

上表显示，2017 年度，祥鑫科技及所有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汽车冲压件或零部件业务销售收入均同比上升，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汽车零部件收入平均增长幅度为 26.56%；2018 年度，祥鑫科技及威唐工业、继峰股份、合力科技同类业务销售收入较上年继续上升，但增幅明显收窄；仅天汽模、黎明股份较汽车冲压件或零部件业务收入规模上年同比有所下降。同行业上市公司汽车零部件收入平均增长幅度为 3.78%（已剔除成飞集成），增长速度明显趋缓。公司汽车冲压件收入规模在 2016-2018 年度持续增长、但 2018 年增幅趋缓的状况与行业内多数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业务规模波动趋势一致，符合汽车行业的实际状况。

(6) 汽车冲压件收入变动情况与定点金额及量产周期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汽车冲压件的销售收入与定点项目的量产周期匹配性较好，公司主要定点项目在量产期内预测收入实现情况较好，量产期内公司销售金额大部分明显高于定点函预测金额。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收入逐年上升主要系近年来汽车更

新换代频率加快以及发行人自身在汽车模具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力；汽车冲压件收入与公司产品终端应用整车厂商的配套车型销量相关度较高，自 2018 年以来增幅趋缓与相关配套厂商的汽车销量波动趋势相符。报告期内汽车冲压模具收入逐年上升，而汽车冲压件收入自 2018 年以来增幅趋缓具有合理性，也与行业内可比上市公司模具业务、汽车冲压件或汽车零部件业务收入变动趋势相符。

5、办公电子及通讯领域大部分产品在报告期内收入相对稳定及 2019 年 1-6 月部分产品价量齐增、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

报告期内，办公电子及通讯领域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冲压模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模具	2,733.66	1,919.11	1,742.51	1,904.73
其他冲压模具 —通信设备模具	696.06	297.34	74.64	180.54
其他结构件	14,676.05	34,479.10	33,339.81	36,038.61
数控钣金件	12,543.26	20,156.51	22,067.74	20,955.05

(1) 报告期内大部分产品收入相对稳定的原因

2016-2018 年度，办公及电子设备模具、其他结构件（主要为办公及电子设备结构件）、数控钣金件收入相对较为稳定，主要由于公司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于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冲压件是公司的重点核心业务，公司明确了以汽车行业作为未来主要发展方向的战略目标。但随着客户订单的增加，原有土地及厂房已经难以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报告期各期金属结构件的主要生产设备冲床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102.35%、102.90%、95.87%和 90.10%，产能利用趋于饱和，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在此背景下，公司将更多精力和资源用于发展汽车行业相关业务，在数控钣金件和办公及电子设备冲压件等其他结构件方面择优生产，保持相应规模，未进行战略性开拓，因此报告期内数控钣金件、其他结构件销售收入波动相对较小。

办公及电子设备模具和冲压件方面，由于传统办公、电子设备产品已经较为成熟，整个行业市场规模较为稳定。终端用户对办公及电子设备需求较为稳定，以产品自然更新为主，不会突然出现较大的市场增量，因此，公司对爱普生、理

光、东芝等主要客户各年度的销售规模维持在相对稳定的水平。

通信设备钣金件方面，收入主要来源于华为、中兴的通信设备机箱钣金件订单。2013年12月我国4G牌照发放后，2014-2015年4G网络建设处于投资高峰期，通信设备制造业收入规模持续快速增长，2016年起增速逐步回落，华为、中兴在通信设备市场的持续稳定发展也为公司数控钣金件业务提供了较为稳定的收入来源，因此公司2016-2018年数控钣金件收入相对稳定。

（2）2019年1-6月部分产品价量齐增、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

2019年1-6月，其他冲压模具（包括办公及电子设备模具、通信设备模具）、数控钣金件产品均出现量价齐增、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

①其他冲压模具

2019年1-6月公司新承接了较多东芝、京瓷新机种的办公设备模具订单，导致公司对其办公设备模具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同时，随着5G商用进程加速，国内外通信运营商对5G网络设备需求持续增加，公司向华为、中兴销售的通信设备模具也有较大增长。在上述因素的共同影响下，公司2019年上半年其他冲压模具收入出现了较大增长。

其他冲压模具平均单价由2018年度的9.01万元/套上升至2019年1-6月的9.47万元/套，主要受销售结构的影响。公司向华为、中兴销售的5G通信设备模具销售收入有较大增长，销售额占其他冲压模具的比例由2018年的13.42%提升至2019年1-6月的20.30%，而通信设备模具平均单价高于办公及电子设备模具，带动其他冲压模具平均销售单价的上升。

②数控钣金件

2019年6月，工信部向我国通信运营商正式发放5G商用牌照。随着全球5G网络建设的加速，国内外运营商对5G设备投入不断加大，华为、中兴获取的5G设备订单持续增加，带动公司5G通信设备钣金产品销售收入在2019年上半年大幅增加。

数控钣金件平均单价由2018年度的16.42元/件上升至2019年1-6月的20.50元/件，主要由于2019年上半年公司向华为、中兴销售的产品主要为新导入的5G通信设备钣金件，新产品的平均单价高于原有产品。

（3）收入增长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冲压模具方面，受益于全球通信运营商对5G网络建设的不断投入，华

为、中兴承接的 5G 设备订单有望持续增加，将带动公司 2019 年及后续年度其他冲压模具产品销售收入的增加。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办公及电子设备模具、通信设备模具在手订单金额为 1,761.58 万元。

其他结构件方面，公司 2019 年上半年承接了较多东芝、京瓷新机种的办公设备模具订单，上述模具完工后将用于为客户提供生产办公设备结构件的生产，将为公司后续期间带来持续的其他结构件收入。

数控钣金件方面，未来 2-3 年 5G 网络建设将迎来投资高峰期，公司通信设备钣金件收入预计也将持续增长。

综上所述，2016-2018 年度，办公及电子设备模具、其他结构件、数控钣金件收入相对较为稳定具有合理性；2019 年 1-6 月其他冲压模具、数控钣金件产品出现量价齐增、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下游产业发展状况，具有合理性。公司办公电子及通讯领域收入的增长在未来 2-3 年内具有可持续性。

6、销售收入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收入回款均来自于客户，不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形，客户回款均直接回到发行人账户之中。

发行人已经制订并严格执行《现金管理规定》，规范了现金结算的内控管理流程，发行人报告期内客户回款均为银行转账（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现金回款情况。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全部为主营业务成本，并随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逐年增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54,712.91	100.00%	110,066.96	100.00%	106,025.41	100.00%	89,021.95	100.00%

2、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31,073.97	56.79%	60,715.15	55.16%	60,052.92	56.64%	47,197.62	53.02%
直接人工	6,696.07	12.24%	13,672.62	12.42%	12,629.93	11.91%	10,272.24	11.54%
制造费用	8,961.73	16.38%	18,113.21	16.46%	15,103.08	14.24%	13,435.82	15.09%
外协费用	7,237.52	13.23%	15,128.47	13.74%	15,733.05	14.84%	16,220.16	18.22%
免抵退税额不得 免征或抵扣税额	743.62	1.36%	2,437.52	2.21%	2,506.56	2.36%	1,896.11	2.13%
合计	54,712.91	100.00%	110,066.96	100.00%	106,025.41	100.00%	89,021.95	100.00%

公司的营业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外协费用及免抵退税额不得免征或抵扣税额五个部分构成。

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耗用的直接材料主要为钢材、配件、铝材（铝型材、铝料）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金额持续上升，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产销量同步增长所致；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3.02%、56.64%、55.16%和 56.79%，呈现一定的波动。2016 年及 2017 年，各类大宗商品价格呈现回升态势，钢材、铝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呈波动上升趋势，导致 2017 年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上年有一定程度上升；2018 年，钢材、铝材等原材料价格保持小幅波动，模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由 2017 年的 22.62% 上升至 24.28%，而模具的生产具有高度定制化、非标准化的特点，设计、制造难度较高，生产成本中的直接材料成本占比低于金属结构件，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占比较高，因此模具销售收入占比的提高导致 2018 年直接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相对有所下降。

直接人工成本主要为生产人员的薪酬支出，包括为生产人员支付的工资、奖金、福利等。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生产人员人数及人均薪酬均逐年上涨，导致直接人工成本金额不断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11.54%、11.91%、12.42%和 12.24%，波动较小，呈稳中有升的趋势，与员工薪酬水平上升的趋势相符。公司不断增加机器人等先进设备，向机器换人方向发展，努力控制人工成本支出。

制造费用主要包括生产车间管理人员薪酬、生产厂房租赁费、机器设备折旧、生产过程耗用的刀具、机物料、水电费等。报告期各期内制造费用金额也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上升，制造费用在营业成本中的占比分别为 15.09%、

14.24%、16.46%和 16.38%。2018 年制造费用占比上升较多，主要原因如下：① 2017 年下半年新增固定资产金额较大，导致折旧费用上升；②2018 年以来包装材料等低值易耗品价格涨幅明显，也导致了制造费用的增加；③常熟祥鑫精密模具开始投产、天津祥鑫开始试生产，生产初期生产效率较低，单位产出耗用的材料、工时等均高于祥鑫本部和骏鑫的水平，导致制造费用及直接人工成本的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定金额的外协费用支出。随着公司承接订单数量不断增多，公司优先将资源集中于研发设计、核心产品和核心工序的生产制造等环节，将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部分产品以及表面处理、线切割等非核心工序委托给外协生产厂商进行生产，这有利于缓解公司产能不足，并降低公司在中低端数控加工设备和生产人员方面的投入，提高生产效率。报告期各期内，外协费用金额分别为 16,220.16 万元、15,733.05 万元、15,128.47 万元和 7,237.52 万元，外协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18.22%、14.84%、13.74%和 13.23%，报告期内，外协费用金额和占比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冲床设备采购增加，冲压加工能力有所提高，外协冲压件加工支出持续降低。

免抵退税额不得免征或抵扣税额主要是外销收入的征税率和退税率差异形成的进项税额转出，购进免税原材料会对这一进项转出形成抵减；此外，转厂产品国内购进原材料的进项税转出也在该项目中核算。报告期内，免抵退税额不得免征或抵扣税额在公司营业成本中占比较低，各期金额随着公司外销收入、购进免税原材料、转厂产品国内购进原材料金额的变化而产生一定的波动。

3、产品成本的主要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

(1) 精密冲压模具

发行人精密冲压模具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提供的订单情况严格组织安排生产计划。精密冲压模具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接收订单、模具设计、物料采购、模具生产加工、模具组装、模具调试、模具检测和入库等环节。公司以单套模具为成本核算对象，产品成本的主要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如下：

①根据产品类型，公司精密冲压模具生产车间分为汽车冲压模具车间和其他冲压模具车间，各车间有固定的生产地点、固定设备和员工。

②模具产品主要材料按模具产品 BOM 组织采购，采购的材料能直接对应到各模具产品，材料验收入库后，根据实际采购金额领用到相应的模具产品，直接计入该模具产品的生产成本。

③月末根据人力资源中心提供的工资明细表,计算得出各生产车间的总薪酬费用,根据各模具产品所耗用的实际工时分配计入各模具产品生产成本。

④制造费用包括车间发生的车间管理人员工资、电费、修理费、机物料消耗、生产设备折旧等各项间接费用。各车间的间接费用直接计入该生产车间制造费用,根据各模具产品所耗用的实际工时分配计入各模具产品生产成本。

⑤外协费用按各模具产品生产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外协加工费用直接计入各模具产品生产成本。

⑥月末通过生产车间记录确认模具产品的完工状态,将已完工模具产品成本结转至产成品。

⑦模具产成品发出按照个别认定法计价,根据模具产品收入确认方式,分三种情形结转成本:A、在一次性确认模具收入情形下,在确认模具收入同时一次性结转模具产品成本;B、在部分在当期确认为模具收入,部分体现在合同约定的一定期间内用该模具生产的一定数量的金属结构件中,确认为金属结构件收入情形下,在当期直接确认部分比例的模具收入时,同时结转相同比例的模具产品制造成本计入当期销售成本,上述结转后剩余的制造成本,在合同约定的金属冲压件生产期间内,随着金属冲压件的销售数量配比结转 to 对应的金属冲压件销售成本;C、在当期不确认模具收入,全部体现在合同约定的一定期间内用该模具生产的一定数量的金属结构件中,确认为金属结构件收入情形下,所有的模具制造成本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随着金属冲压件的销售数量配比结转 to 对应的冲压件销售成本。

(2) 金属结构件

发行人金属结构件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提供的订单情况,结合机器的运行能力进行生产计划排期。金属结构件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计划排布、物料采购、机床冲压生产、加工处理、检测、包装和入库等环节。公司以产品品种作为成本核算对象,产品成本的主要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如下:

①根据产品类型和生产工艺,公司金属结构件分为汽车部件事业部、精密金属事业部和钣金事业部,汽车部件事业部下设汽配生产车间,精密金属事业部下设上角车间、生产一车间、生产二车间和组装车间,钣金事业部下设钣金生产车间和组装车间。各车间各部门有固定生产地点、固定设备和员工。

②对于直接材料，公司在ERP系统里按照产品设定BOM，按BOM核定的可领用量领料，按照各产品领用数量直接计入该产品材料成本。原材料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③月末根据人力资源中心提供的工资明细表，计算得出各生产车间生产工人的总薪酬费用，然后根据各产品标准费用分配率进行分配（标准费用分配率=某产品当月完工产量*某产品单位标准费用/所有产品当月完工产量的标准费用合计数），其中汽车部件事业部、精密金属事业部的各产品标准费用按标准工艺单位加工费用而设定，钣金事业部的各产品标准费用按标准工艺时间而设定。

④制造费用包括车间发生的车间管理人员工资、电费、修理费、机物料消耗、生产设备折旧等各项间接费用。各事业部发生的制造费用按照其下设各车间发生的直接人工成本比例分配计入各生产车间的制造费用；各车间制造费用再按照各产品标准费用分配率（同直接人工分配标准）进行分配计入各产品成本。

⑤外协费用按各产品生产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外协加工费用直接计入各产品生产成本。

⑥月末通过生产车间盘点确认在产品数量，期末在产品按在产品数量、BOM核定的定额耗用量和材料单价折算材料成本，根据各产品期初在产品结存金额和本月投入的料工费金额合计减去期末在产品金额结转完工产品成本。

⑦产成品按销售发出数量并核对客户确认销售数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产品单位成本，结转至发出商品和营业成本。

公司在报告期内按照上述成本核算原则进行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成本归类清晰，公司报告期内成本与费用归集、分配、结转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营业成本变化与营业收入变化的配比关系

公司精密冲压模具按单套模具作为成本核算对象，金属结构件按产品品种进行核算，采用直接归集和间接分配相结合的方式归集各项成本费用，将入库产品归集的成本确认为库存商品。模具产品发出采用个别认定法计价，金属结构件产品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当发出的产品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将发出产品的成本结转为营业成本。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核算一一对应，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结转相配比。

按照不同产品类型，报告期各期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精密 冲压 模具	营业收入	23,045.01	35,735.71	11.77%	31,973.83	34.63%	23,749.60
	营业成本	13,762.02	20,874.76	10.16%	18,948.85	26.20%	15,014.92
金属 结构 件	营业收入	50,698.76	111,445.87	1.91%	109,355.02	19.12%	91,798.85
	营业成本	40,950.89	89,192.20	2.43%	87,076.55	17.66%	74,007.03
合计	营业收入	73,743.76	147,782.30	4.31%	141,676.74	22.36%	115,790.94
	营业成本	54,712.91	110,066.96	3.81%	106,025.41	19.10%	89,021.95

(1) 精密冲压模具营业成本变化与营业收入变化的配比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精密冲压模具产品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17年、2018年营业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比增长34.63%、11.77%，相应地，营业成本也呈增长趋势，增长率分别为26.20%、10.16%，但增幅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有以下两方面原因：

①模具的生产特点。由于模具产品的生产具有高度定制化、非标准化的特点，生产周期较长，生产过程中需要频繁与客户进行沟通，完成生产后还需要进行大量调试、验收工作及售后服务；此外，模具作为汽车零部件的重要的生产设备，直接影响零部件和整车的的生产质量，因此模具供应商需要通过客户复杂和严格的供应商认证后方可进行供货，这对供应商的研发实力、项目经验、生产交付能力、售后服务等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而通过认证后，客户通常会与公司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上述因素决定了模具行业尤其是汽车冲压模具的生产具有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毛利率高的特点，公司在汽车模具行业深耕多年，具有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获得了较高的知名度和客户的认可，因此具有一定的定价空间，导致营业收入的增幅高于营业成本的增幅。

②公司产品结构的变化。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持续进行研发和更先进、更高规格生产设备投入和生产经验的累积，模具的设计和生水平不断提高，公司逐步承接更复杂、更大型的模具订单，毛利率也相应提高；

③公司客户结构的变化。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研发、设计、生产加工能力的不断提高，公司产品逐步得到了奥钢联、奇昊等汽车模具客户的认可，模具产品广泛应用于奔驰、宝马等知名品牌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奔驰、宝马等整车厂商车型市场定位和定价较高，对产品技术水平和质量要求也更高，因此公司拥有更大

的定价空间，获取更高的毛利率，导致营业收入增幅比营业成本的增幅更高。

(2) 金属结构件营业成本变化与营业收入变化的配比关系

随着汽车、通信设备等下游应用行业的不断发展，公司金属结构件业务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17年、2018年营业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比上升19.12%、1.91%，营业成本增幅分别为17.66%、2.43%，营业成本的波动幅度与营业收入较为接近，主要由于金属结构件产品均为大规模批量化生产的产品，毛利率更为稳定。

(三) 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毛利	增长率	毛利	增长率	毛利	增长率	毛利
主营业务毛利	19,030.85		37,114.62	5.13%	35,303.44	33.09%	26,526.5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自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毛利总额保持稳定增长。

2、分产品毛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精密冲压模具	9,282.99	48.78%	14,860.95	40.04%	13,024.98	36.89%	8,734.68	32.93%
金属结构件	9,747.87	51.22%	22,253.67	59.96%	22,278.46	63.11%	17,791.82	67.07%
合计	19,030.85	100.00%	37,114.62	100.00%	35,303.44	100.00%	26,526.5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金属结构件和精密冲压模具，其中金属结构件的毛利占毛利总额的50%-70%之间，精密冲压模具毛利占比在30%-50%之间。

3、综合毛利率及分产品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分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精密冲压模具	40.28%	41.59%	40.74%	36.78%
金属结构件	19.23%	19.97%	20.37%	19.38%
主营业务毛利率	25.81%	25.22%	24.98%	22.96%

(1) 精密冲压模具的毛利率变化分析

1) 总体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精密冲压模具的毛利率分别为36.78%、40.74%、41.59%和40.28%,呈上升趋势,主要系产品销售结构变化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万元)	毛利率	收入(万元)	毛利率	收入(万元)	毛利率	收入(万元)	毛利率
汽车冲压模具	19,615.28	43.12%	33,519.26	42.96%	30,156.69	41.99%	21,664.33	37.69%
其他冲压模具	3,429.73	24.04%	2,216.46	20.87%	1,817.14	19.91%	2,085.27	27.31%
合计	23,045.01	40.28%	35,735.71	41.59%	31,973.83	40.74%	23,749.60	36.78%

公司模具产品按照行业划分包括汽车行业和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等其他行业。从上表可知,汽车行业的毛利率相对更高,近年来公司不断开拓、发展汽车行业客户,高毛利率汽车模具占比的提高会提升公司模具业务的总体毛利率。

公司精密冲压模具产品毛利率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①模具设计和制造难度:模具的复杂程度、加工精度、工艺难度、预期使用寿命等要求越高,对研发和设计的要求越高,制造难度也越大,毛利率也越高;②模具设计方案成熟度:模具的设计方案越成熟,模具的研发和生产成本越小,毛利率也越高;③其他因素:根据市场竞争情况及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会适当调整毛利率水平以开拓市场获取新客户和新订单;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也会对毛利率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精密冲压模具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其主要原因是模具行业技术壁垒较高,导致行业整体毛利率较高。公司不断加大对模具研发的投入力度,建立起了一支有竞争力的精密模具研发团队,公司拥有较高的精密冲压模具产品技术,与多家全球一级汽车零配件供应商、办公及电子设备制造商等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模具产品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保证了公司模具利润水平的持续上升;近年来汽车行业款式、型号更新换代提速,对上游模具的需求也逐年增长,市场的快速发展也保证了相对较高的利润空间。

2) 汽车冲压模具毛利率变动分析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汽车冲压模具	平均单价(万元/套)	72.92	66.37	60.19	50.86
	单价较上年变动率	9.86%	10.28%	18.34%	-
	平均成本(万元/套)	41.48	37.86	34.92	31.69
	成本较上年变动率	9.54%	8.43%	10.19%	-

毛利率	43.12%	42.96%	41.99%	37.69%
毛利率变动	0.17%	0.97%	4.30%	-
单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	5.12%	5.40%	9.66%	-
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	-4.95%	-4.43%	-5.36%	-
毛利率贡献	36.70%	40.29%	39.60%	34.38%

注：毛利率变动=当年毛利率-上年毛利率

单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当年平均单价-上年平均成本)/当年平均单价-上年毛利率

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当年毛利率-(当年平均单价-上年平均成本)/当年平均单价

毛利率贡献=汽车冲压模具销售收入*毛利率/精密冲压模具销售收入合计

2017年公司汽车冲压模具毛利率较2016年上升4.30个百分点，其中单价上升导致毛利率上升9.66个百分点，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降低5.36个百分点，综合影响导致汽车冲压模具毛利率上升了4.30个百分点。

2018年公司汽车冲压模具毛利率较2017年上升0.97个百分点，其中单价上升导致毛利率上升5.40个百分点，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降低4.43个百分点，综合影响导致汽车冲压模具毛利率上升了0.97个百分点。

2019年1-6月公司汽车冲压模具毛利率较2018年上升0.17个百分点，其中单价上升导致毛利率上升5.12个百分点，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降低4.95个百分点，综合影响导致汽车冲压模具毛利率上升了0.17个百分点。

模具产品实际生产成本会因为原材料价格、员工工资上涨而增加，也会因模具设计方案较为成熟、公司已有类似产品设计生产经验而导致成本支出相对减少，因此模具的成本变化幅度与销售价格变动幅度存在一定的差异，造成毛利率的波动。

报告期各期，公司汽车冲压模具产品毛利率分别为37.69%、41.99%、42.96%和43.12%，毛利率持续上升，主要原因如下：

①产品结构的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模具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大型化、复杂化的汽车模具产品占比不断提高，公司的级进模、机械手传送模等先进技术代表模具产品不断推向市场，且更大型、先进的模具生产装备的逐步增加和投入运行，促进了公司汽车冲压模具平均销售单价和毛利率的持续提高。公司大型模具销售数量占比由2016年度的20.66%提高至2019年上半年的37.17%。

②客户结构的升级

近年来，随着公司在汽车行业的深耕和知名度的不断提升，相关模具产品得

到了奥钢联、奇昊等汽车模具客户的认可，模具产品广泛应用于奔驰、宝马等知名品牌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奔驰、宝马等定位、售价相对较高的整车厂商对产品技术水平和质量要求更高，公司相关产品的毛利率亦相对较高。对上述客户销售占比的增长会带动模具业务毛利率的提升。

③样车试制相关模具的毛利率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的模具产品客户以安道拓、法雷奥、马勒、佛吉亚、奥钢联、延锋、奇昊、爱信精机、哈曼贝克等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为主，公司系整车厂商的二级供应商。随着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技术水平不断提升，公司开始逐步与广汽乘用车、广汽新能源、吉利、拜腾等整车厂商合作，成为其一级供应商，参与设计、制造试制样车的零部件和模具，该部分业务毛利率高于量产车型的模具，也带动了公司模具业务整体毛利率的上升。

3) 其他冲压模具毛利率变动分析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他 冲压 模具	平均单价（万元/套）	9.47	9.01	5.44	7.87
	单价较上年变动率	5.15%	65.61%	-30.86%	-
	平均成本（万元/套）	7.20	7.13	4.36	5.72
	成本较上年变动率	0.94%	63.61%	-23.82%	-
	毛利率	24.04%	20.87%	19.91%	27.31%
	毛利率变动	3.17%	0.97%	-7.40%	-
	单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	3.88%	31.73%	-32.45%	-
	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	-0.71%	-30.76%	25.05%	-
	毛利率贡献	3.58%	1.29%	1.13%	2.40%

注：毛利率变动=当年毛利率-上年毛利率

单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当年平均单价-上年平均成本）/当年平均单价-上年毛利率

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当年毛利率-（当年平均单价-上年平均成本）/当年平均单价

毛利率贡献=其他冲压模具销售收入*毛利率/精密冲压模具销售收入合计

报告期各期，其他冲压模具毛利率分别为27.31%、19.91%、20.87%和24.04%，呈现一定的波动。其他冲压模具主要为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冲压模具，下游应用领域众多，可用于各类通信机柜、通信设备功能插箱、结构件散件、充电桩外壳、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自动取款机等设备的生产，不同模具价格差异较大，导致各年平均单价及成本存在一定的波动。

其他冲压模具占公司精密冲压模具收入比重和毛利率贡献较低。由于其生产复杂程度、对技术水平和生产工艺的要求明显低于汽车冲压模具，因此其他冲压

模具的毛利率也相对较低。

2017 年度，公司向佳能、京瓷销售了较多用于生产打印机、复印机及多功能一体机的主体支架、侧板、传动导轨、过纸配件等零部件的模具，该类模具主要为小型模具或者单工序模具，单价较低，部分模具低至 2-3 万元/套，导致当年其他冲压模具平均单价较 2016 年度降低 30.86%，生产成本降低 23.82%，毛利率较上年降低 7.4 个百分点。

2018 年度，公司办公设备模具中，中小型模具及单工序模具销售占比减少，且当年向华为销售的平均单价较高的通信机柜模具销售收入占比提升，共同导致当年其他冲压模具平均销售单价的上升至 9.01 万元/套，平均单套模具生产成本也提升至 7.13 万元/套，毛利率较上年增加 0.97 个百分点。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对华为和中兴的通信设备模具销售收入大幅增加，通信设备模具单价较高，其销售占比提升导致其他冲压模具平均销售单价的上升至 9.47 万元/套，平均单套模具生产成本相应增加至 7.20 万元/套，导致毛利率较 2018 年度增加 3.17 个百分点。

(2) 金属结构件的毛利率变化分析

1) 总体变动分析

公司金属结构件产品主要包括冲压件及数控钣金件，其中冲压件是公司主要金属结构件产品。与模具产品相比，公司金属结构件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主要原因一是冲压件作为模具下游产品，生产过程相对简单，生产批量大，单位时间产出较大，在市场竞争的作用下，冲压件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二是数控钣金件受不同订单数量规模影响，毛利率水平差异较大，但总体处于较低水平。

公司金属结构件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汽车冲压件	20.29%	21.76%	21.92%	19.80%
数控钣金件	19.18%	17.00%	17.88%	19.36%
其他结构件	17.57%	18.74%	19.51%	18.99%
金属结构件合计	19.23%	19.97%	20.37%	19.38%

报告期各期，金属结构件的毛利率分别为 19.38%、20.37%、19.97%和 19.23%，维持在 20%左右，较为稳定。

金属结构件产品毛利率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

①产品生命周期。金属结构件尤其是汽车冲压件产品生命周期较长，通常超

过 5 年。对于单一金属结构件产品来说，当其处于新产品生产与导入初期时，其毛利率水平较高；随着产品大规模量产，工艺技术达到成熟，汽车行业客户通常会要求供应商对老产品进行年度降价，而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行业相关客户的供应商体系中的可供产能不断提高及市场竞争加剧，都会促使产品价格有所下降，导致毛利率水平有一定降低。

②原材料成本。金属结构件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和铝材，其市场供应及价格波动对本行业有较大影响。目前国内的钢材和铝材供给充足，市场化程度高，不存在原材料紧缺的风险，但近年来由于受到铁矿石和铝矿石价格频繁波动的影响，钢材和铝材价格也存在一定幅度的波动，会影响公司产品价格及毛利率。

③生产流程优化及规模效应。产品投产后，随着产量的扩大，公司对生产流程及工艺进行持续优化，规模效应不断增强，会降低单位产品生产成本。

随着客户新产品的不断导入和老产品不断地进入成熟期，公司金属结构件产品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呈现小幅波动。

2) 汽车冲压件毛利率变动分析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汽车 冲压 件	平均单价（元/件）	6.36	6.84	7.40	6.43
	单价较上年变动率	-7.06%	-7.56%	15.18%	-
	平均成本（元/件）	5.07	5.35	5.78	5.15
	成本较上年变动率	-5.30%	-7.37%	12.13%	-
	毛利率	20.29%	21.76%	21.92%	19.80%
	毛利率变动	-1.48%	-0.16%	2.12%	-
	单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	-5.94%	-6.38%	10.57%	-
	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	4.46%	6.23%	-8.45%	-
	毛利率贡献	9.39%	11.09%	10.81%	7.51%

注：毛利率变动=当年毛利率-上年毛利率

单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当年平均单价-上年平均成本）/当年平均单价-上年毛利率

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当年毛利率-（当年平均单价-上年平均成本）/当年平均单价

毛利率贡献=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毛利率/金属结构件销售收入合计

2017 年度，随着广汽 GS8 车型的热销及广汽本田缤智、飞度新款车型的上市，公司主要客户广州安道拓对汽车座椅总成的需求量大幅度增加，公司当年新品导入较多，汽车座椅冲压件的销售收入占比进一步提升，导致 2017 年度平均单价提升至 7.40 元/件，平均成本提升至 5.78 元/件，较 2016 年度分别增加 15.18% 和 12.13%。当年单价上升导致毛利率上升 10.57 个百分点，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

降低 8.45 个百分点，综合影响导致汽车冲压件毛利率上升了 2.12 个百分点。

2018 年度及 2019 年上半年，一方面受汽车冲压件产品销售结构的影响，单价较高的冲压件产品（如汽车座椅总成）销售收入下降；另一方面受老产品年度降价影响，导致 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汽车冲压件的平均销售单价较上年分别下降 7.56%和 7.06%，平均销售成本分别降低 7.37%和 5.30%，综合影响导致汽车冲压件毛利率分别降低了 0.16 个百分点和 1.48 个百分点。

3) 数控钣金件毛利率变动分析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数控钣金件	平均单价（元/件）	20.50	16.42	14.48	17.41
	单价较上年变动率	24.84%	13.39%	-16.82%	-
	平均成本（元/件）	16.57	13.63	11.89	14.04
	成本较上年变动率	21.57%	14.61%	-15.30%	-
	毛利率	19.18%	17.00%	17.88%	19.36%
	毛利率变动	2.18%	-0.88%	-1.48%	-
	单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	16.51%	9.70%	-16.31%	-
	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	-14.34%	-10.58%	14.83%	-
	毛利率贡献	4.75%	3.08%	3.61%	4.42%

注：毛利率变动=当年毛利率-上年毛利率

单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当年平均单价-上年平均成本）/当年平均单价-上年毛利率

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当年毛利率-（当年平均单价-上年平均成本）/当年平均单价

毛利率贡献=数控钣金件销售收入*毛利率/金属结构件销售收入合计

公司销售的数控钣金件主要应用于通信机柜、通信设备功能插箱和充电桩外壳等，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公司向华为、中兴销售的用于组装通信设备的外壳和机箱等。通信设备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机柜外壳等产品相对较为成熟，对加工设备和工艺要求相对较低。客户通常要求供应商直接在其系统中进行竞争性报价。客户根据事先确定的评选机制，确定某项产品的供应商及各自的订单份额，通常价格是影响订单量最重要的因素，由此导致公司数控钣金件毛利率与其他金属结构件产品相比偏低。

2017 年数控钣金件平均销售单价为 14.48 元，由于价格相对较低的小型通信设备外壳、机箱和结构件散件的销售占比提升，同时公司向华为、中兴销售的部分老产品受竞争加剧的影响，销售价格有所下降，2017 年度平均单价和成本较上年的降幅分别为 16.82%和 15.30%，导致毛利率较上年降低 1.48 个百分点。

2018 年数控钣金件平均销售单价为 16.42 元，高于上年，主要由于 2018 年

公司向中兴的销售收入占比较上年增加，公司向中兴销售的主要产品为平均单价超过 60 元的插柜，带动当年数控钣金件平均单价上升 13.39%，但由于受原材料价格及人工成本变动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平均成本同比上升 14.61%，导致毛利率较上年降低 0.88 个百分点。

2019 年上半年数控钣金件平均销售单价为 20.50 元，较上年进一步上升，主要由于本期向华为、中兴销售的产品主要为新导入的 5G 通信设备钣金件，盈利空间有所提升，平均单价高于原有产品，导致数控钣金件平均单价和成本较上年分别上升 24.84%和 21.57%，毛利率提高了 2.18 个百分点。

4) 其他结构件毛利率变动分析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结构件	平均单价（元/件）	1.68	1.79	2.17	2.48
	单价较上年变动率	-5.80%	-17.74%	-12.32%	-
	平均成本（元/件）	1.39	1.45	1.75	2.01
	成本较上年变动率	-4.45%	-16.95%	-12.89%	-
	毛利率	17.57%	18.74%	19.51%	18.99%
	毛利率变动	-1.17%	-0.77%	0.52%	-
	单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	-5.01%	-17.36%	-11.39%	-
	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	3.84%	16.58%	11.91%	-
	毛利率贡献	5.09%	5.80%	5.95%	7.45%

注：毛利率变动=当年毛利率-上年毛利率

单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当年平均单价-上年平均成本）/当年平均单价-上年毛利率

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当年毛利率-（当年平均单价-上年平均成本）/当年平均单价

毛利率贡献=其他结构件销售收入*毛利率/金属结构件销售收入合计

其他结构件主要为各类办公及电子设备结构件，如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设备的金属结构件。受销售结构变化的影响，小型零部件订单的增多，导致报告期内其他结构件产品平均单价及成本均呈下降趋势。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其他结构件毛利率波动较小，各期间的波动幅度均在 1%左右，主要系不同产品所处生命周期不同导致的毛利率正常波动。

(3) 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及对毛利率的影响

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原材料包括钢材、铝材（铝型材、铝料）、配件等。

报告期内，钢材、铝材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钢材	6,152.79	-2.00%	6,278.42	1.10%	6,210.35	19.45%	5,198.91
铝材	22,098.41	-1.63%	22,463.60	9.56%	20,503.60	4.23%	19,671.70

报告期内，公司钢材及铝材平均采购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要采购钢材，采购规格众多，主要差异包括钢材成分以及碳、铬、锰等微量元素的比例，长宽厚度尺寸，表面处理工艺，加工难度等，各钢材品种的基础价格和市场供需平衡情况差异也较大，导致公司报告期内钢材总体采购价格变化波动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配件包括：精密冲压模具类配件如氮气弹簧、斜楔、电气元件、导柱、导套、销钉等；金属冲压件类配件如支架、保护罩、盖板、侧板等，种类繁多。公司产品基本属于客户定制产品，需要根据客户产品技术、设计要求等相应采购不同材料、不同规格的配件进行加工、装配，不同配件的规格、材质、工艺和采购价格差别很大，因此配件难以获得较为恰当的市场公开价格及其变化信息。

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的敏感性分析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三）4、主营业务毛利率敏感性分析”。

（4）上下游产业的波动情况

1) 上游产业

①精密冲压模具行业

公司精密冲压模具业务的上游行业主要为数控加工机床和冲床厂商，以及各类模具原材料厂商，如模具钢、铸铁的生产商和供应商。目前，国内模具行业所需的数控加工机床和冲床厂商等大型生产设备基本实现了自主配套，但高端精密的加工设备仍需进口，该等大型生产设备主要为定制化设备，价格波动主要与定制化程度相关，同时，该等生产设备的更新周期较长，其供求关系及价格波动对精密冲压模具行业的直接影响相对较小。

此外，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将会直接影响本行业的利润水平和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精密冲压模具所需的模具钢等原材料自2016年初至2018年6月一直呈现价格波动上升的趋势，2018年下半年至今价格呈小幅波动的趋势。

②金属结构件行业

公司金属结构件业务的上游行业包括钢铁和铝材等原材料行业，以及冲床、数控机床、焊接机器人、机械手等生产设备行业。钢铁和铝材均属于大宗商品，其中钢材价格自 2016 年初至 2018 年 6 月一直呈现波动上升的趋势，2018 年下半年至今价格呈小幅波动的趋势；铝材价格自 2016 年初至 2018 年 6 月一直呈现波动上升的趋势，2018 年下半年至今价格有小幅波动，总体趋势亦较为稳定。此外，冲床、数控机床、焊接机器人、机械手等生产设备的价格波动主要与定制化程度相关，同时，该等生产设备的更新周期较长，其供求关系及价格波动对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直接影响相对较小。

2) 下游产业

公司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业务的下游包括汽车制造（整车厂商）、汽车零部件、通信设备、办公设备、消费电子和家用电器等行业。

报告期内，全球汽车销量从 2016 年的 9,391 万辆增长至 2017 年的 9,680 万辆，2018 年上半年为 4,403 万辆，同比增长 3.6%；2016-2017 年，我国汽车销量从 2,803 万辆增长至 2,912 万辆，2018 年度全年销量为 2,808 万辆，同比下降 2.76%；2016-2017 年，我国汽车产量从 2,812 万辆增长至 2,902 万辆，2018 年度，我国汽车产量为 2,781 万辆，同比下降 4.16%。我国汽车产销量近十年来首次出现小幅负增长，但产销量仍然连续十年居全球第一。如果未来国内汽车产量一直处于低增长或负增长，将会对精密汽车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需求产生不利影响，从而使公司的业务面临更激烈的竞争。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汽车零部件行业销售收入从 2016 年的 3.46 万亿元增长至 2017 年的 3.74 万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冲压件涉及的终端车型主要为 GS4、GS8、朗逸等，报告期各期累计收入前三十名定点项目涉及的车型销量变化及其对营业收入、毛利率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	影响比例
2019 年上半年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	23,479.44	-
报告期累计收入前 30 名定点项目涉及车型按 2019 年上半年销售收入占比加权的销量相较于 2018 年下半年变化率	12.16%	-
对 2019 年下半年汽车冲压件销售收入的影响	-2,853.97	12.16%
对 2019 年下半年营业收入的影响	-2,853.97	-3.85%

项目	金额	影响比例
对 2019 年下半年毛利额的影响	-579.07	-3.04%
对 2019 年下半年营业利润的影响	-579.07	-6.15%
对 2019 年下半年毛利率的影响	0.22%	-

由于公司新承接的项目较多, 将于 2019 年下半年开始量产的项目蔚来汽车、吉利汽车、拜腾汽车等预计产生的收入较多, 足以抵消目前主要配套车型销量的下降对 2019 年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影响。

我国通信设备行业近年来也实现了快速增长,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 2010-2017 年, 我国通信设备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从 9,903 亿元增长到 34,780 亿元, 年复合增长率为 19.66%, 国家工信部在 2019 年 6 月向我国三大运营商和中国广电发放了 5G 牌照, 5G 商用进程不断加速, 我国通信设备厂商将迎来更大的市场机遇。

我国办公及电子设备行业整体上亦保持着平稳发展趋势, 根据中国文化办公设备制造行业协会的统计, 2016 年全国文化办公设备制造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1,662.40 亿元, 其中复印及胶版印制设备产量从 2009 年的 420.7 万台增长到 2016 年的 684.41 万台。

(5) 相同或类似产品内外销毛利率的差异影响因素及对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产品按内外销分类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内销	外销	内销	外销	内销	外销	内销	外销
精密冲压模具	39.63%	48.28%	36.03%	46.30%	37.66%	41.97%	33.24%	38.13%
金属结构件	18.63%	21.07%	19.44%	21.70%	20.12%	21.12%	18.99%	20.30%
合计	23.47%	31.27%	21.30%	33.00%	21.89%	30.63%	20.31%	27.12%

公司同类产品外销毛利率均高于内销。以下因素会对相同或类似产品内外销毛利率产生差异:

1) 产品性能、质量、使用寿命等方面。公司主要境外客户均为国际知名企业, 对于产品的性能、质量和预期使用寿命通常高于内销产品, 产品设计制造难度、加工工艺要求更高, 生产使用的原材料在品质、强度等技术方面的要求也相对较高, 导致外销产品通常单价更高, 因此其毛利率更高。

2) 售后服务成本。公司向境外客户提供售后服务时产生的差旅费用支出较高, 外销产品在定价时会考虑未来提供售后服务发生的支出, 可获取更高的毛利

率。

3) 税收政策的影响。外销产品实行增值税“免、抵、退”税办法，实际承担的税负低于内销产品，也会导致外销产品毛利率高于内销。

产品的毛利率直接影响因素为产品价格及销售成本。上述影响因素可通过影响产品销售定价，以及销售成本中的原材料价格、人工及制造费用、免抵退税额不得免征或抵扣税额等因素间接影响毛利率。但由于公司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产品均为非标准化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产品型号超过 27,000 个，公司会在产品直接生产成本测算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与客户的合作年限、付款条款、交期、产能情况、订单量、信用资质、市场竞争情况等对客户进行报价，上述导致内外销毛利率差异的影响因素对不同产品的销售单价、销售成本的影响程度不同，因此无法准确量化分析各个影响因素对毛利率的具体影响数额。

4、主营业务毛利率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售价和原材料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假定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及销量等因素不变的情况下，公司产品售价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产品价格变动	对毛利率的影响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增加 1%	毛利率变动	0.73%	0.74%	0.74%	0.76%
	毛利率变动幅度	2.85%	2.94%	2.97%	3.32%
减少 1%	毛利率变动	-0.75%	-0.76%	-0.76%	-0.78%
	毛利率变动幅度	-2.90%	-3.00%	-3.03%	-3.39%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售价增加1%将分别导致毛利率增加0.76%、0.74%、0.74%和0.73%，增加幅度分别为3.32%、2.97%、2.94%和2.85%，主营业务毛利率对于销售价格的敏感系数分别为3.32、2.97和2.94和2.85。

假定产品售价、销量、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等因素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原材料价格变动	对毛利率的影响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增加 1%	毛利率变动	-0.42%	-0.41%	-0.42%	-0.41%
	毛利率变动幅度	-1.63%	-1.64%	-1.70%	-1.78%
减少 1%	毛利率变动	0.42%	0.41%	0.42%	0.41%
	毛利率变动幅度	1.63%	1.64%	1.70%	1.78%

上表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价格增加1%会使毛利率分别降低0.41%、0.42%、0.41%和0.42%，下降幅度分别为1.78%、1.70%、1.64%和1.63%，主营业务毛利率对于原材料价格的敏感系数分别为1.78、1.70、1.64和1.63。其中，钢材、铝材价格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原材料价格变动		对毛利率的影响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钢材	增加1%	毛利率变动	-0.15%	-0.15%	-0.14%	-0.15%
		毛利率变动幅度	-0.58%	-0.61%	-0.62%	-0.58%
	减少1%	毛利率变动	0.15%	0.15%	0.14%	0.15%
		毛利率变动幅度	0.58%	0.61%	0.62%	0.58%
铝材	增加1%	毛利率变动	-0.07%	-0.05%	-0.06%	-0.06%
		毛利率变动幅度	-0.27%	-0.21%	-0.25%	-0.22%
	减少1%	毛利率变动	0.07%	0.05%	0.06%	0.06%
		毛利率变动幅度	0.27%	0.21%	0.25%	0.2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对于钢材价格的敏感系数分别为0.58、0.62、0.61和0.58，主营业务毛利率对于铝材价格的敏感系数分别为0.22、0.25、0.21和0.27，主营业务毛利率对钢材、铝材价格的敏感系数较低。假定产品售价、销量、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等因素不变的情况下，2019年公司钢材价格分别上升1%、5%、10%，2019年毛利率将分别降低约0.6%、3%、6%；2019年公司铝材价格分别上升1%、5%、10%，2019年毛利率将分别降低约0.25%、1.25%、2.5%。钢材、铝材价格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较小。

通常情况下，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时，会与客户就原材料价格波动约定价格调整机制：当原材料价格波动超过一定幅度时，公司可以和客户协商调整产品销售价格。此外，在日常运营中，公司不断加强成本和费用控制，根据车间和工人成本节约情况对其进行奖惩考核，提高运营效率。

相比原材料价格变动，公司产品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的影响较大，表明公司对产品价格的变动敏感性相对较强。

5、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分析

(1)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选取标准

公司主要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汽车、通信、办公及电子等行业客户提供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金属结构件业务，属于行业大类“C33 金属制品业”，发行人模具制造业务属于行业大类“C35 专用设备

制造业”。

基于对公司所处行业、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分析，公司选取了与其产品类型、业务模式相同或相近的7家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分析，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行业分类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行业分类
1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天汽模	汽车车身覆盖件模具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	汽车车身覆盖件模具、汽车车身冲压件、检具及装焊夹具	汽车制造业
2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威唐工业	专业从事汽车冲压模具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主要为全球范围内的汽车行业整车厂及零部件制造商提供汽车冲压模具领域的定制化服务。同时，以自身设计开发的冲压模具为基础，向客户提供汽车冲压件产品	汽车冲压模具及冲压件	专用设备制造业
3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飞集成	工模具设计、研制和制造，锂离子动力电池、电池管理系统研发及生产	中高档轿车覆盖件模具，汽车车身零部件，航空零部件加工，锂离子动力电池、电源 PACK 系统	专用设备制造业
4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继峰股份	乘用车座椅系统零部件制造商，主营业务为乘用车座椅头枕及扶手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乘用车座椅头枕、头枕支杆、座椅扶手	汽车制造业
5	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黎明股份	主营业务分为两部分，分别为汽车车身零部件业务和物流服务业务	构成汽车白车身的冲压及焊接总成零部件、供应链管理服务	汽车制造业
6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东山精密	主营业务涵盖精密金属制造和精密电子制造两个领域，其中精密金属制造业务包括精密钣金和精密铸造产品以及一体化的产品解决方案，主要应用于移动通信、汽车等行业；精密电子制造业务包括 LED 器件及小间距模组、触控模组、液晶显示模组、FPC 产品等	精密钣金和精密铸造产品以及一体化的产品解决方案、LED 器件及小间距模组、触控模组、液晶显示模组、FPC 产品等	精密金属制造业务归属于“C33 金属制品业”，精密电子制造业务归属于“C39 计算机、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行业分类
			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等行业		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7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力科技	主要从事汽车用铸造模具、热冲压模具和铝合金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汽车用发动机缸体模具、发动机缸盖模具、发动机缸盖罩模具、变速箱壳体模具等大型精密铸造模具,汽车用A柱、B柱、防撞梁、保险杠等热冲压模具以及汽车发动机缸盖、汽车发动机支架、汽车飞轮壳体、汽车动力转向器壳体以及轨道交通齿轮箱壳体等铝合金部品	专用设备制造业

(2)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1) 精密冲压模具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 天汽模、威唐工业、成飞集成、合力科技拥有模具相关业务, 报告期内, 公司精密冲压模具产品与上述公司同类业务毛利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产品类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汽模	模具	20.87%	20.55%	26.70%
威唐工业	模具检具	45.79%	52.03%	48.28%
成飞集成	汽车模具	15.30%	20.49%	23.03%
合力科技	模具	39.56%	42.66%	40.87%
平均值		35.41%	33.93%	34.72%
祥鑫科技	精密冲压模具	41.59%	40.74%	36.78%

注: 成飞集成 2018 年年报未单独披露汽车模具业务毛利率, 上表中毛利率为其“汽车模具及零部件”业务综合毛利率。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 计算同行业公司同类业务毛利率平均值时未将成飞集成纳入计算范围。

上表显示, 公司模具产品毛利率高于天汽模、成飞集成, 低于威唐工业、合力科技。由于公司与可比公司的具体产品结构、用途不同、客户群体不同, 导致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①产品结构方面, 天汽模、成飞集成主要产品以大型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为

主，威唐工业、公司的主要产品以汽车白车身、座椅等内部结构件冲压模具为主，合力科技主要产品为发动机缸体、变速箱壳等铸造模具。

天汽模、成飞集成生产的车门、汽车前后盖等覆盖件模具，产品较为大型但型面复杂程度较低、精度要求也不同，因此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

由于产品结构的差异，不同公司之间产品平均单价和成本也存在较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汽模	营业收入（万元）	151,030.19	114,939.80	131,640.63
	营业成本（万元）	119,515.38	91,315.55	96,489.91
	销售数量（套）	5,352.07	4,390.46	4,732.32
	平均单价（万元/套）	28.22	26.18	27.82
	平均成本（万元/套）	22.33	20.80	20.39
	毛利率	20.87%	20.55%	26.70%
成飞集成	营业收入（万元）	-	40,400.47	28,641.38
	营业成本（万元）	-	32,120.93	22,045.21
	销售数量（套）	1,058	1,050	686
	平均单价（万元/套）	-	38.48	41.75
	平均成本（万元/套）	-	30.59	32.14
	毛利率	-	20.49%	23.03%
合力科技	营业收入（万元）	38,877.03	33,971.75	32,108.10
	营业成本（万元）	23,497.97	19,480.49	18,984.21
	销售数量（套）	476	461	402
	平均单价（万元/套）	81.67	73.69	79.87
	平均成本（万元/套）	49.37	42.26	47.22
	毛利率	39.56%	42.66%	40.87%
威唐工业	营业收入（万元）	41,270.01	35,240.31	24,996.61
	营业成本（万元）	22,371.60	16,904.88	12,929.16
	销售数量（套）	380	389	350
	平均单价（万元/套）	108.61	90.59	71.42
	平均成本（万元/套）	58.87	43.46	36.94
	毛利率	45.79%	52.03%	48.28%
祥鑫科技	营业收入（万元）	33,519.26	30,156.69	21,664.33
	营业成本（万元）	19,120.96	17,493.46	13,499.09
	销售数量（套）	505	501	426
	平均单价（万元/套）	66.37	60.19	50.86
	平均成本（万元/套）	37.86	34.92	31.69
	毛利率	42.96%	41.99%	37.69%

公司的模具平均销售单价低于威唐工业、合力科技，高于天汽模、成飞集成，与毛利率呈现基本一致的趋势，与大型化、复杂化模具毛利率较高的情形相符。

威唐工业生产的汽车结构件模具，在产品类型上与祥鑫科技类似，都是以工艺相对复杂、产品精度要求较高的功能性结构件模具为主，毛利率相对较高。公司汽车冲压模具产品毛利率略低于威唐工业，主要原因如下：

1) 威唐工业外销收入占比较高。

根据威唐工业招股意向书披露，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3月外销模具占汽车冲压模具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7.50%、91.99%和99.72%，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模具占汽车冲压模具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7.82%、72.91%、67.43%和40.36%，呈降低趋势。由于外销模具的定价及毛利率均高于内销产品，外销收入占比提高会导致毛利率的上升。

2) 威唐工业收入结构与公司存在一定差异。

根据威唐工业招股意向书及定期报告披露，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威唐工业模具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9.74%、81.69%和82.25%，其金属结构件业务收入规模较小，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模具收入；而公司2016年、2017年和2018年汽车冲压模具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8.75%、21.34%和22.77%，占比相对较低，主营业务收入更多来源于金属结构件业务。由于汽车冲压件市场是公司向汽车冲压模具下游延伸的主要市场，公司很多汽车冲压模具客户同时也是汽车冲压件客户，公司为获取更多汽车冲压件订单，对模具产品定价更为灵活。公司的这一战略选择有助于扩大业务规模，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善的服务。

合力科技主要生产汽车用铸造模具和热冲压模具，目前国内尚无其他与其细分产品相同的模具行业上市公司。

②客户方面，天汽模以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商和合资厂商为主，威唐工业主要模具客户为麦格纳集团、奇昊、伊思灵豪森等国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成飞集成主要模具客户为奇瑞汽车、北汽福田、东风汽车等国内整车厂商，合力科技主要模具客户为皮尔博格、上汽集团、宝钢股份、墨西哥Nemak等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或整车厂商，公司主要模具客户为安道拓、佛吉亚、法雷奥、奥钢联、延锋、奇昊、马勒等国际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不同客户对产品的市场定位、性能要求、价格策略存在差异，导致不同公司的模具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③销售区域方面，天汽模、成飞集成及合力科技的模具业务以内销为主，威唐工业、祥鑫科技则以外销为主，外销模具毛利率通常高于内销。

2) 金属结构件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天汽模、威唐工业、成飞集成、继峰股份、黎明股份、东山精密及合力科技拥有金属结构件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公司金属结构件产品与上述公司同类业务毛利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产品类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汽模	冲压件	12.01%	16.29%	8.71%
威唐工业	冲压件	23.92%	18.83%	13.00%
成飞集成	汽车零部件	15.30%	19.14%	23.03%
继峰股份	汽车零部件	33.89%	33.99%	36.99%
黎明股份	车身零部件	14.13%	14.62%	23.28%
东山精密	精密钣金	-	-	18.30%
合力科技	铝合金部品	20.03%	17.54%	24.02%
平均值		20.80%	20.07%	21.05%
祥鑫科技	金属结构件	19.97%	20.37%	19.38%

注：成飞集成 2018 年年报未单独披露汽车零部件业务毛利率，上表中毛利率为其“汽车模具及零部件”业务综合毛利率。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计算同行业公司同类业务毛利率平均值时未将成飞集成纳入计算范围。东山精密未披露其 2017 年度、2018 年度精密钣金业务毛利率。

公司金属结构件业务毛利率与成飞集成、合力科技、东山精密较为接近，高于天汽模，低于继峰股份。威唐工业、黎明股份报告期内同类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

天汽模的业务以模具生产为主，约占其销售收入的 75%左右，其生产的冲压件产量不大，且相当部分采取外协加工的形式，因此毛利率相对较低。

继峰股份主要生产销售乘用车座椅头枕、头枕支杆、座椅扶手，直接向整车厂商和座椅厂商提供配套产品，可直接与广汽、吉利、长城、北汽、比亚迪、美国福特、通用等国内外主机厂进行联合设计开发或者同步设计，因此可获取更高的毛利率，其毛利率高于公司及行业平均值。

威唐工业冲压件业务规模较小，2014 年起才开始逐步发展、扩大冲压件业务规模。2017 年以前，其生产冲压件产品的制造费用、人工成本较多，整体生产成本相应较高，冲压件毛利率明显低于行业水平。随着威唐工业承接订单的数量逐步增大，规模持续扩张，生产经营水平逐渐达到稳定，2017 年起冲压件业

务毛利率也逐步上升，接近行业平均水平。

成飞集成汽车零部件业务 2016-2017 年毛利率与公司及行业平均水平差异较小，2018 年其承接的零部件订单有所减少，产能不饱和，各类固定成本和费用摊销提高，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黎明股份汽车零部件业务 2016 年毛利率与行业平均水平差异不大，根据其 2017 年年报披露，受原材料成本上升等因素的影响，2017 年度其毛利率从 2016 年度的 23.28% 下降到 14.62%；2018 年黎明股份汽车零部件业务毛利率与其 2017 年比较接近。

东山精密的精密钣金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通信设备领域，2016 年精密钣金业务毛利率略低于公司数控钣金件业务毛利率。东山精密的精密钣金年销售规模约为 18 亿元，远高于公司数控钣金件约 2 亿元的年销售规模。由于通信设备钣金件的生产工艺较为成熟，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通信设备行业客户通常要求供应商进行竞争性报价，主要根据价格因素确定某项产品的供应商及各自的订单份额，因此东山精密精密钣金业务毛利率略低于公司同类业务毛利率。2017 年起，东山精密不再单独披露精密钣金业务销售规模及毛利率情况。

由于不同上市公司金属结构件具体产品类型存在一定差异，而一辆汽车生产过程中需要大约 3 万个零部件，不同零部件价格差异存在巨大差异，不同配套车型的同一零部件价格也通常不同，因此无法直接比较各可比上市公司的金属结构件产品定价及成本。

总体来看，公司金属结构件业务与可比上市公司相同或相近业务毛利率较为接近。由于金属结构件产品均根据客户要求定制化生产，种类较多，产品结构相差较大，不同公司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3) 发行人金属结构件产品毛利率各期基本稳定的原因

金属结构件产品毛利率主要受产品生命周期、原材料成本、生产流程优化及规模效应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报告期各期的金属结构件产品毛利率为 19.38%、20.37%、19.97% 和 19.23%，相对较为稳定，主要原因如下：

① 由于不同公司的业务规模、经营效率、技术水平、行业地位等因素的不同，在原材料价格上涨的传导和消化方面存在一定的差异。近两年公司导入的新订单较多，新订单的毛利率较高，且充分考虑了原材料价格上升的影响，在很大程度上可以抵消原有订单因原材料价格上升而毛利率下降的影响；

②公司主要客户均为长期合作客户，在原材料价格上升超过一定幅度时，客户基于长期稳定合作的考虑，在下达新订单时通常会有一定的价格让步，或取消、降低老订单的年降，让供应商保持合理的利润；

③公司订单通常存在价格调整机制，在原材料价格波动超过一定幅度时，公司可以和客户协商调整产品销售价格，使公司产品的毛利率维持在一定水平；

④公司研发投入不断增加，致力于持续优化生产流程及生产工艺并制定相应的绩效考核制度，提高了生产效率，对冲了部分因素（例如劳动力成本上升）对毛利率的影响。

公司客户相对分散，产品品种较多，随着客户新产品的不断导入和老产品不断地进入成熟期，公司金属结构件产品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呈现小幅波动。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2,136.17	2.88%	4,459.87	3.02%	4,084.66	2.88%	3,750.92	3.24%
管理费用	4,731.44	6.39%	9,596.39	6.49%	8,793.22	6.21%	5,935.86	5.13%
研发费用	3,101.24	4.19%	4,633.46	3.14%	4,316.01	3.05%	3,421.05	2.95%
财务费用	75.00	0.10%	-94.45	-0.06%	957.61	0.68%	-774.74	-0.67%
合计	10,043.87	13.56%	18,595.26	12.58%	18,151.49	12.81%	12,333.09	10.65%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总体保持稳定，2018年营业收入较2017年增长4.31%，期间费用较2017年增长2.44%，增幅略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受职工薪酬支出上升的影响，2018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分别较上年增加9.19%、9.13%、7.36%，增幅均高于营业收入增长，但财务费用较上年大幅减少109.86%，导致期间费用合计数增幅不及营业收入的增幅。

各项费用具体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明细构成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372.77	17.45%	751.96	16.86%	621.41	15.21%	523.81	13.96%
运输费	1,250.07	58.52%	2,646.70	59.34%	2,478.28	60.67%	2,475.81	66.01%
业务推广费	162.26	7.60%	364.92	8.18%	441.77	10.82%	517.79	13.80%
售后服务费	184.36	8.63%	285.63	6.40%	255.79	6.26%	-	-
办公费	48.35	2.26%	119.47	2.68%	80.86	1.98%	55.85	1.49%
差旅费	47.10	2.20%	130.07	2.92%	133.10	3.26%	114.78	3.06%
其他	71.27	3.34%	161.11	3.61%	73.45	1.80%	62.87	1.68%
合计	2,136.17	100.00%	4,459.87	100.00%	4,084.66	100.00%	3,750.92	100.0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8%		3.02%		2.88%		3.24%

(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波动的原因

公司 2017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业务推广费的减少以及运输费用的增幅相对较小。业务推广费减少以及运输费用增幅较小的原因详见本小节“（3）运输费用分析”及“（5）业务推广费分析”。

2018 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介于 2016 年与 2017 年之间，处于相对合理的水平，销售费用各明细项目无明显异常的变动。

2019 年上半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略有下降，主要受运输费用占比小幅下降的影响，具体分析详见本小节“（3）运输费用分析”。

(2) 职工薪酬分析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销售人员人数由 2016 年末的 47 人增加到 2019 年 6 月末的 53 人，销售人员人数的增加及人均薪酬的提高是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金额不断上升的主要原因。

(3) 运输费分析

运输费是公司销售费用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占销售费用的 50% 以上。

公司产品运输方式包括陆运、海运及空运三种运输方式，具体运输费用的结算则根据合同约定条款执行，具体分为以下三类：

①客户承担产品运输费用：客户自行安排运输工具来公司提货，并承担相应运输费用。

②公司承担产品运输费用：公司负责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并承担全部运输费用。

③公司和客户各自承担部分运费：公司将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并承担前段的

运输费用，客户自指定地点提货并自行承担后段的运输费用。

通常情况下，公司向境外销售的货物，由公司将货物运输到境内离岸港口并承担境内的运输费用，之后的运输费用全部由客户承担；也有部分客户自行安排运输工具来公司的仓库提货，并承担所有的运输费用。大部分向境内销售的货物则由公司承担运输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运输费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运输费	1,250.07	2,646.70	2,478.28	2,475.81
营业收入	74,095.46	147,782.30	141,676.74	115,790.94
运输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9%	1.79%	1.75%	2.14%

2016-2018年度，公司运输费用金额逐年上升，主要系公司的营业收入金额逐年增长所致。运输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主要与产品类型、交付距离、重量、体积等因素相关。通常情况下，冲压模具单位价值较高，且部分模具会留厂生产，其运输费占销售收入的比例相对较低。

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运输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6年度有所下降，原因如下：

①2017年祥鑫广州分公司开始投产，直接向主要客户广州安道拓、广汽优利得配送汽车座椅总成，经公司测算，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分别降低了跨城运输的运输费209.89万元、161.28万元和49.47万元；

②2017年以来部分金属结构件客户如佛吉亚(广州)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法雷奥汽车空调湖北有限公司动力总成热系统分公司的交货方式由送货上门更改为到公司自提，导致了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运输费分别下降了95.80万元、121.14万元和80.44万元。

③2019年上半年，随着常熟祥鑫、天津祥鑫的产能逐步扩大，其对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和天津佛吉亚旭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等位于华东、华北地区的部分客户供货量逐步增加，减少了公司的运输费用支出。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已在东莞、常熟和天津建立了生产基地，广州番禺、宁波生产基地正在建设中，产品配套珠三角、长三角和京津冀汽车产业集群，通过上述生产基地的建设，公司覆盖了国内主要的汽车产业集群中心，可以有效

地降低产品的运输费用、缩短供货时间，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根据公司销售的产品类型，将运输费按照金属结构件和精密冲压模具进行拆分，同时考虑上述两个因素的影响，对运输费占销售收入的比例进行还原测算，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各产品类型对应的运输费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1、金属结构件				
运输费实际发生额	982.63	2,216.12	2,098.90	2,169.88
跨城减少导致的运输费减少额	49.47	161.28	209.89	-
自提方式导致的运输费减少额	80.44	121.14	95.80	-
小计	1,112.54	2,498.54	2,404.58	2,169.88
占金属结构件销售收入比例	2.19%	2.24%	2.20%	2.36%
2、精密冲压模具				
运输费实际发生额	267.44	430.58	379.39	305.93
占精密冲压模具销售收入比例	1.16%	1.20%	1.19%	1.29%

经测算，发行人报告期各类运输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例比较稳定。整体而言，发行人报告期内运输费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呈一定的增长趋势，同时受到业务结构和产业布局等因素的影响，其变动情况符合公司经营状况。

（4）售后服务费分析

①售后服务费的主要内容

通常情况下，公司对模具产品提供一年的保修期。在保修期内，模具产品在客户的调试过程中或其日后使用该模具生产产品过程中出现的与模具质量相关的问题时，公司视实际情况提供现场协助、维修、部分零件的调换等保修服务，相关的费用支出由公司承担。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材料更换费	63.78	74.06	54.23	8.52
支付给第三方模具修理厂费用	41.07	164.18	15.38	16.53
其他	16.86	41.33	22.71	-
合计	121.71	279.57	92.32	25.05

②售后服务费的计提和会计处理

2016年以前，公司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较少，未达到公司确定的重要性水平，为简化核算，公司直接将该部分费用计入了当期的制造费用。由于公司销

售的模具存在大型化的趋势，大型模具较小型模具相比，不仅发生保修事件的概率大，而且单次保修支出也更多，2017 年度公司发生的售后服务费有一定幅度的增长。为了更加谨慎地核算公司的经营业绩、更好地保证收入和成本费用的配比性，公司自 2017 年起按模具销售收入的 0.8% 计提售后服务费，确认为预计负债；实际发生保修费用支出时，冲减计提的预计负债。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A、计提售后服务费

借：销售费用——售后服务费

贷：预计负债——售后服务费

B、发生保修费用支出

借：预计负债——售后服务费

贷：原材料（保修材料）

应付账款（第三方修理费）

③模具销售收入与预计负债的勾稽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模具销售收入	23,045.01	35,735.71	31,973.83	23,749.60
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	121.71	279.57	92.32	25.05
实际发生的费用占模具销售收入比率	0.53%	0.78%	0.29%	0.11%
预计负债计提比例	0.80%	0.80%	0.80%	-
销售费用—售后服务费（计提金额）	184.36	285.63	255.79	-
期末预计负债余额	232.18	169.53	163.47	-

注：因 2016 年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金额较小，发行人基于简化核算的考虑，将其直接计入了当期的制造费用，未计提相关的预计负债。

经复核，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按照当期模具销售收入的 0.8% 计提了售后服务费，并确认了预计负债，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的售后服务费和期末预计负债余额之间的勾稽关系不存在异常。

（5）业务推广费分析

公司业务推广费主要包括与销售业务相关的招待费、展览费、广告及营销策划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展览费	7.08	63.02	60.55	59.29
业务招待费	155.18	301.90	381.23	254.19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广告及营销策划费	-	-	-	204.32
合计	162.26	364.92	441.77	517.79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上每年都会派人参加中国香港电子展、德国的金属板材加工展、美国的国际金属加工及焊接展（Fabtech）等展会，了解同业信息并展示公司产品和技术，并借机拜访现有客户和潜在客户。业务招待费主要是公司销售部门为洽谈业务发生的应酬费和招待费。广告及营销策划费主要是2016年公司为提升企业形象拍摄广告宣传片及进行专项营销活动的支出；2017年至2019年6月，公司未发生该类业务推广费专项支出。

（6）同行业对比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天汽模	1.94%	2.74%	2.64%
威唐工业	10.60%	9.74%	8.66%
成飞集成	5.99%	5.09%	3.32%
继峰股份	2.49%	2.56%	2.40%
黎明股份	1.46%	1.19%	1.18%
东山精密	1.92%	2.05%	2.34%
合力科技	4.28%	4.62%	4.12%
平均值	4.10%	4.00%	3.52%
中位值	2.49%	2.74%	2.64%
祥鑫科技	3.02%	2.88%	3.24%

根据上表可知，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差异较大，其中威唐工业、成飞集成、合力科技销售费用率较高，高于发行人销售费用率水平；天汽模、继峰股份、黎明股份、东山精密销售费用率较低，低于发行人销售费用率水平。

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销售费用率来看，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但由于各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差异较大，样本量较少且受销售费用较高的样本公司的影响，平均销售费用率水平不具有代表性，并不说明公司销售费用水平异常。

从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的中位值来看，公司销售费用率在报告期内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位值。公司销售费用率不存在明显异常。

销售费用率受公司的销售规模、经营模式、客户结构、产品结构、营销策略

等多个因素的影响。根据上市公司披露的信息，威唐工业、合力科技销售费用率较高主要系销售收入规模较小，产品结构中模具占比较高所致。威唐工业、合力科技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规模及销售收入中模具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威唐工业	主营业务收入	50,174.60	43,137.60	31,347.14
	模具收入占比	82.25%	81.69%	79.74%
合力科技	主营业务收入	59,762.04	53,535.34	45,378.84
	模具收入占比	65.05%	63.46%	70.76%
祥鑫科技	主营业务收入	147,181.58	141,328.85	115,548.45
	模具收入占比	24.28%	22.62%	20.55%

成飞集成销售费用率较高系其大部分销售收入来源于锂电池、电源系统及配套产品，与公司的业务可比性不强。公司的销售费用率与天汽模、继峰股份、东山精密等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高于上市公司黎明股份。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066.34	64.81%	6,208.87	64.70%	4,522.23	51.43%	3,242.02	54.62%
折旧及摊销	449.35	9.50%	812.49	8.47%	787.86	8.96%	522.01	8.79%
办公费	471.55	9.97%	825.07	8.60%	846.98	9.63%	590.57	9.95%
差旅费	196.87	4.16%	483.94	5.04%	426.11	4.85%	402.28	6.78%
业务招待费	155.15	3.28%	406.61	4.24%	406.42	4.62%	347.28	5.85%
修理费	113.84	2.41%	139.43	1.45%	114.99	1.31%	39.48	0.67%
车辆费	99.53	2.10%	176.48	1.84%	212.88	2.42%	135.23	2.28%
咨询顾问费	72.50	1.53%	207.62	2.16%	373.77	4.25%	337.33	5.68%
各项税金	-	-	-	-	-	-	55.25	0.93%
中介机构费用	12.27	0.26%	80.42	0.84%	573.03	6.52%	4.61	0.08%
其他	94.04	1.99%	255.46	2.66%	528.96	6.02%	259.79	4.38%
合计	4,731.44	100.00%	9,596.39	100.00%	8,793.22	100.00%	5,935.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办公费及差旅费，报告期内上述主要项目占管理费用的70%以上。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及固定资产规模、办公面积不断增加，相应的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办公费等均呈现出一定幅度的增长，带动管理费用整体的提升。

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包括管理人员、职能部门员工的工资、五险一金

及计提的福利费、职工教育经费和工会经费。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员工人数的增加及人均薪酬的上升，职工薪酬总额也大幅增加。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与本公司管理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汽模	4.85%	6.02%	6.06%
威唐工业	8.29%	9.36%	9.25%
成飞集成	7.22%	6.96%	5.79%
继峰股份	10.68%	8.06%	9.33%
黎明股份	4.06%	3.87%	5.83%
东山精密	3.00%	2.94%	3.72%
合力科技	7.17%	7.50%	7.43%
平均值	6.47%	6.39%	6.77%
祥鑫科技	6.49%	6.21%	5.13%

注：为保持相关指标的可比性，计算上表中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时已经剔除研发费用。

上表显示，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较为接近。

3、研发费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相关规定，新增“研发费用”项目，管理费用项目中不再包含研发费用金额。

（1）研发费用的总体情况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研发项目相关的工资薪金、直接材料、折旧与长期费用摊销等，报告期各期内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物料消耗	1,796.73	2,499.33	2,667.91	2,094.95
职工薪酬	883.04	1,486.64	848.99	708.76
固定资产折旧	239.46	460.45	392.99	392.99
无形资产摊销	30.25	107.53	183.90	154.02
其他	151.76	79.50	222.21	70.32
合计	3,101.24	4,633.46	4,316.01	3,421.05

报告期各期研发费用占合并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95%、3.05%、3.14%和4.19%。母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20%、3.27%、3.09%和4.77%。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一贯重视自主创新能力，拥有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体系和技术开发制度，重视对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持续创新和研发，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持续增长。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与本公司研发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汽模	3.48%	3.65%	3.14%
威唐工业	3.82%	2.89%	3.10%
成飞集成	9.01%	9.36%	5.09%
继峰股份	3.08%	2.86%	2.75%
黎明股份	1.46%	1.20%	0.68%
东山精密	2.40%	2.70%	2.03%
合力科技	2.90%	3.07%	2.96%
平均值	3.73%	3.67%	2.82%
祥鑫科技	3.14%	3.05%	2.95%

2017年度及2018年度，成飞集成研发投入大幅上升，研发费用率明显高于其他可比公司。剔除成飞集成的影响，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

（2）公司研发费用按照具体项目分类支出情况

①2016 年度研发项目

2016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金额为 3,421.05 万元，研发项目数量共 13 个，其中，已完成 11 个（含上年末未完成的 2 个），当年末尚在进行的研发项目数量 2 个。各项目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起止日	本年度研发支出
1	高精度齿轮式打印机转轴模具的研发	2016.01-2016.05	82.64
2	一种凸包反顶工艺汽车车门升降器模具的研发	2016.01-2016.06	119.43
3	高强度防拉裂汽车座椅侧板模具的研发/ 一种超高强度座椅侧板攻牙双出模具的研发	2016.01-2017.10	326.97
4	一种深拉伸高精度的汽车零部件机械手传送模具的研发/ 一种深拉伸多工序汽车大型部件机械手传送模具的研发	2015.01-2016.10	301.38
5	一种高精度椭圆形侧避成型汽车散热器连续模的研发	2016.01-2016.11	443.95
6	汽车导轨部件高强度反向成型工艺的研发/ 一种开放式拉伸汽车铝镁合金部件剪切成型工艺的研发	2015.01-2016.11	470.17
7	一种深拉伸汽车座椅调角模具的研发	2016.01-2016.12	551.81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起止日	本年度 研发支出
8	螺纹咬合防脱投影仪吸顶式吊架的研发	2016.02-2016.08	119.94
9	一种沉孔型抽芽通讯设备模具的研发	2016.02-2016.08	170.31
10	高精度多工位对接翻转压紧汽车汇集管的研发	2016.02-2016.09	173.59
11	一种模具内螺纹同步成型车载电子承重器模具的研发	2016.02-2016.12	386.63
12	多维度自动旋铆 ATM 送钞电机支架的研发	2016.03-2016.07	95.30
13	一种开放式拉延汽车铝镁合金部件剪切成型工艺的研发/ 一种镁铝合金凹形面剪切补正处理工艺的研发	2016.03-2017.10	178.94
合计			3,421.05

② 2017 年度研发项目

2017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金额为 4,316.01 万元，研发项目数量共 13 个，其中，已完成 11 个（含上年末未完成的 2 个），当年末尚在进行的研发项目数量 2 个。各项目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起止日	本年度 研发支出
1	一种步阶折弯成型户外防水通讯设备连体零件的研发	2017.01-2017.06	201.41
2	一种凸包外翻高精度散热器主片模具的研发/ 一种预折弯整体拉伸成型高精度油冷散热器主片模具的研发	2017.01-2018.10	454.86
3	一种抽芯卷圆打印机增纸盆转轴模具的研发	2017.02-2017.11	347.10
4	一种侧推挤压拉伸车载仪表盘支架的研发	2017.04-2017.10	202.31
5	一种铝型材热挤出冷成型高精度打印机长导轨零件的研发	2017.03-2017.08	180.00
6	一种螺纹咬合式旋扭投影仪吊架的研发	2017.02-2017.07	146.94
7	一种整体拉伸成型高强度通讯设备支架的研发	2017.01-2017.06	224.21
8	高强度防拉裂汽车座椅侧板模具的研发/ 一种超高强度座椅侧板攻牙双出模具的研发	2016.01-2017.10	453.63
9	一种高强度钢板双层挤凸整形工艺的研发	2017.03-2017.11	356.05
10	一种内负角双动滑块座椅连接板模具的研发/ 一种气动内扣成型高强度汽车座椅侧板模具的研发	2017.01-2018.09	946.08
11	一种深拉延抽屉震动脱料汽车前围板模具的研发	2017.02-2017.11	343.95
12	一种开放式拉延汽车铝镁合金部件剪切成型工艺的研发/ 一种镁铝合金凹形面剪切补正处理工艺的研发	2016.03-2017.10	249.41
13	一种高精密卡扣整形背板模具的研发	2017.03-2017.08	210.06
合计			4,316.01

③ 2018 年度研发项目

2018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金额为 4,633.46 万元，研发项目数量共 12 个，其中，有 9 个完成了验收（含上年度未完成验收的 2 个），3 个未完成。各项目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起止日	本年度研发支出
1	一种卡扣拉伸成型汽车轮罩机械手传送模的研发	2018.01-2018.10	873.49
2	一种双动拉伸仿形包边车载视听系统支架的技术研发	2018.01-2018.08	366.04
3	一种内负角双动滑块座椅连接板模具的研发/ 一种气动内扣成型高强度汽车座椅侧板模具的研发	2017.01-2018.09	842.16
4	一种凸包外翻高精度散热器主片模具的研发/ 一种预折弯整体拉伸成型高精度油冷散热器主片模具的研发	2017.01-2018.10	406.31
5	一种陀螺螺旋动契合投影仪承载器的技术研发	2018.03-2018.10	342.53
6	一种阳极高防腐喷绘打印机零件的技术研发	2018.03-2018.12	696.60
7	一种压料防变形通信设备服务器模具的技术研发	2018.03-2018.12	431.69
8	一种模内自动化抽芯结构的技术研发	2018.07-2018.12	123.39
9	一种非标钩修斜楔模具的研发	2018.07-2018.12	115.33
10	一种非标逆向侧整斜楔模具的研发	2018.07-2019.03	123.14
11	一种拉深上脱料防对顶缓冲结构的技术研发	2018.07-2019.08	181.67
12	一种两不同角度侧冲孔加工单斜楔机构的技术研发	2018.07-2019.07	131.11
合计			4,633.46

④2019 年 1-6 月研发项目

2019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金额为 3,101.24 万元，研发项目数量共 12 个（含上年末未完成的 3 个）。截至 2019 年 6 月末，研发项目已完成 1 个，各项目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起止日	本年度研发支出
1	一种深拉伸铝合金双油槽模具的研发	2019.1-2019.12	626.34
2	一种高平面波浪式电池油冷散热器模具	2019.1-2019.11	440.93
3	一种内卷曲式超高强度座椅主体零件模具	2019.1-2019.12	499.74
4	一种立体可调节式智能支架的研发	2019.3-2019.10	295.11
5	一种水平立体旋转式给纸支架模具的研发	2019.3-2019.12	299.59
6	一种通讯设备通用机柜框架结构的研发	2019.3-2019.10	309.68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起止日	本年度研发支出
7	一种通讯设备钣金切断面防锈处理的研发	2019.3-2019.11	272.21
8	一种非标逆向侧整斜楔模具的研发	2018.07-2019.06	87.46
9	一种拉深上脱料防对顶缓冲结构的技术研发	2018.07-2019.08	99.86
10	一种两不同角度侧冲孔加工单斜楔机构的技术研发	2018.07-2019.07	114.03
11	一种汽车离合器踏板及支架组件的技术研发	2019.04-2019.11	28.15
12	一种坐椅侧板机械手传送的技术研发	2019.04-2019.12	28.15
合计			3,101.24

(3) 研发费用对公司收入增长促进效果明显

由于公司研发项目主要是工艺和技术为主，这些技术和工艺能用在多种产品的生产中，为了保持和加强公司的持续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保持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从2016年度的3,421.05万元提高到2018年度的4,633.46万元，研发费用的提高带动了公司营业收入从2016年度的115,790.94万元提高到2018年度的147,782.30万元，增长明显；母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的销售金额均保持了明显增长趋势，说明公司的研发费用对收入增长的促进效果明显。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108.37	148.27	26.32	-
减：利息收入	68.89	165.86	162.01	75.36
汇兑损益	-24.01	-142.93	1,015.80	-782.22
金融机构手续费	59.54	66.07	77.51	82.83
合计	75.00	-94.45	957.61	-774.74

报告期各期，财务费用中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782.22万元、1,015.80万元、-142.93万元和-24.01万元，波动较大，主要系外币货币性资产产生的汇兑损益。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8.88%、35.38%、33.46%和29.93%，外销占比较高，主要以美元、欧元、港币作为结算货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如下：

单位：万美元、万欧元、万港币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	-----------	------------	------------	------------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美元	885.46	243.23	941.74	278.64	1,272.70	225.73	2,069.95	126.71
欧元	399.19	0.08	544.09	5.51	242.16	0.12	252.49	-
港币	1,796.96	246.93	1,040.11	133.99	1,192.16	219.11	2,135.67	138.31

由于外币资产显著高于外币负债，因此当外币兑人民币汇率上升时公司产生汇兑收益，汇率下降时产生汇兑损失。

报告期内，美元及港币的波动趋势基本一致。2016年，美元兑人民币、港币兑人民币汇率呈上升趋势，2017年逐步下降，2018年先下降后上升；2016-2017年，欧元兑人民币整体呈波动上升趋势，2018年先下降后上升。2019年上半年，美元、欧元、港币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较小。

2016年，随着美元、欧元、港币兑人民币汇率整体上升，公司产生汇兑收益；2017年，美元、港币资产产生汇兑损失，欧元资产产生汇兑收益，但美元及港币资产金额显著高于欧元金额，因此2017年汇兑损益总体体现为汇兑损失。2018年至2019年6月，外币各月平均汇率波动幅度相对较小，因此汇兑损益金额较小。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与本公司财务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汽模	2.76%	1.66%	1.46%
威唐工业	-0.72%	-0.06%	-1.31%
成飞集成	2.81%	0.74%	0.81%
继峰股份	-0.46%	0.12%	-0.65%
黎明股份	1.27%	-0.04%	-0.07%
东山精密	3.17%	2.35%	2.44%
合力科技	0.13%	1.20%	1.52%
平均值	1.28%	0.85%	0.60%
祥鑫科技	-0.06%	0.68%	-0.67%

由于公司有息负债较少且外币货币性资产金额较大，受汇率变动的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可比性不强。

（五）影响净利润的其他因素分析

1、税金及附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64	493.13	361.01	336.47
教育费附加	123.03	490.42	359.42	336.47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房产税	53.95	103.33	93.06	52.36
土地使用税	48.51	30.82	26.36	18.51
印花税	22.06	60.39	54.45	32.78
其他	0.48	0.83	-	-
合计	371.67	1,178.91	894.32	776.59

依据财会【2016】22号文规定，全面实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公司已按上述规定进行了调整，将自2016年5月1日起的原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

2、其他收益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公司的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454.61万元、342.96万元和78.37万元，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1) 2017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6年省级财政补助项目资金	172.27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资助专项资金	106.30	与收益相关
常熟市2016年度市级工业经济转型发展资金	49.24	与收益相关
2017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30.16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局2016年研发投入后补助	17.01	与收益相关
异型管道式平行流换热转资金	16.8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市信息化专项资金	15.14	与收益相关
机器换人应用项目奖励	14.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30.53	与收益相关
结转递延收益	3.1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54.61	

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因此计入其他收益核算。

(2) 2018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年企业研发项目补助	144.05	与收益相关
经信局促进民营经济发展补助金	66.05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资金	59.29	与收益相关
政府返还贷款贴息款	17.26	与收益相关
长安杯奖金	1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23.40	与收益相关
结转递延收益	10.1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0.16	

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因此计入其他收益核算。

(3) 2019年1-6月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加工贸易转型升级示范企业专项资金	3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资金	25.00	与收益相关
长安杯奖金	1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1.37	与收益相关
结转递延收益	12.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8.37	

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因此计入其他收益核算。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208.87	-33.89	-94.63
股权转让收益	-	143.01	-	-46.5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	-1,357.89	-	-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79.02	75.95	47.73	58.32
合计	79.02	-1,347.81	13.84	-82.81

4、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增设“信用资产损失”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4.89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7.97	-	-	-
合计	402.86	-	-	-

信用减值损失为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由于2019年6月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较2018年末均有所下降，2019年1-6月坏账准备转回402.86万元。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坏账准备	-	-528.01	-884.53	-139.23
存货跌价准备	-115.31	-93.48	-57.40	-29.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48.85	-	-
合计	-115.31	-670.34	-941.93	-169.04

2017年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由于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提高了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三十）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此外，2017年末应收款项金额的增加也导致当年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上年增加。

2019年起，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6、营业外收支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政府补助	-	-	-	698.68
其他	-	5.79	33.08	14.28
合计	-	5.79	33.08	712.96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前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文号	项目	金额
2016年度	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东莞市鼓励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实施细则》	东莞市鼓励企业利用资本市场	200.00
	广东省科技厅、财政厅（粤科公示【2015】31号）《关于2015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第一批）公示》	研究开发财政补贴	174.79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东财函【2016】283号）关于拨付2015年东莞市信息化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2015年东莞市信息化专项资金	75.68
	东莞市财政局《2015年度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公示表》	2015年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	70.00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东莞市财政局（东科【2016】37号）《关于下达2015年度东莞市产学研合作项目的通知》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2015年度东莞市产学研	39.20
	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东经信函【2015】322号）《关于组织申报2015年东莞市“机器人”专项资金应用项目的通知》	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第四批机器人专项资金	37.14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东财函【2016】281号）《关于拨付2013、2014年度我市获得名牌称号企业奖励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名牌称号企业奖励资金（第一批）	30.00
	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文件（长府【2014】42号）《关于印发<长安镇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奖励及专项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长安镇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奖励及专项资金	30.00
	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2015年东莞市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成长型中小企业奖励项目）拟认定及奖励企业名单公示》	2015年第一批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	15.00
	其他	-	26.87
合计			698.68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捐赠支出	1.00	-	123.00	67.50
地方基金	-	-	-	42.11
其他	-	-	-	4.00
合计	1.00	-	123.00	113.61

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捐赠支出和地方基金支出。

6、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56.41	2,567.57	2,389.73	2,351.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74	-383.08	-240.38	-3.37
合计	1,134.68	2,184.49	2,149.34	2,347.87

报告期各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润总额	9,410.95	16,271.76	16,056.18	14,006.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11.64	2,440.76	2,408.43	2,101.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9.92	-43.45	-0.36	56.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8.46	-	-	382.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31.33	5.08	14.1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23	52.76	59.90	50.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308.65	-296.91	-323.70	-256.56
所得税费用	1,134.68	2,184.49	2,149.34	2,347.87

公司于2011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14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2017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报告期内适用所得税率15%；子公司东莞骏鑫、常熟祥鑫、天津祥鑫、广州祥鑫、宁波祥鑫报告期内适用所得税率25%。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税收政策稳定，无重大变化。

7、影响盈利能力稳定性和持续性的因素

(1) 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有利因素

① 下游行业的良好发展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为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应用行业为汽车行业、通信设备行业、办公及电子设备行业等。随着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工业生产竞争力的提高以及消费结构的不断升级，相关行业均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虽然2018年下半年以来我国汽车产销量有下滑趋势，但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规模超过3万亿，行业空间巨大，对于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企业而言，仍然有良好的增长空间；随着5G商用化进程的加速，全球通信设

备行业仍将保持较快增长，未来发展空间广阔，将带动配套产业持续维持景气。下游行业的良好发展趋势，为本公司的业绩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②公司自身的竞争优势

公司多年来一直专注于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技术优势明显，具有很强的成本控制和质量管理能力。长期以来，公司产品质量良好，供应稳定，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具有较好的市场声誉和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主要客户多为汽车行业全球主要一级零部件供应商、通信行业的国内龙头企业、办公设备及消费电子设备领域的全球知名企业、上市公司或大型企业集团。公司长期形成的产品竞争优势和优质客户资源，为业绩增长提供了进一步保证。

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以后，公司的产能将得到有效扩充，供货能力大大增强，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市场上的竞争地位，成为未来销售持续增长、盈利进一步提升的推动力。

(2) 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不利因素

下游行业景气程度变动、公司生产经营中面临的各种风险都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影响，这些因素如发生不利变化将会直接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上述因素的分析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五、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4.62	7,945.05	11,537.76	15,578.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9.27	-8,472.20	-13,370.83	-5,49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7	2,681.26	-1,914.72	-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01	-58.79	-1,015.80	782.22
现金以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31	2,095.33	-4,763.59	10,868.6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92.27	17,469.58	15,374.25	20,137.84

2016年度，公司现金流量情况良好，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多；2017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多，主要系广州祥鑫、天津祥鑫及常熟祥鑫二期购入土地及设备导致当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负。2018年度，公司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下降，主要由于当期支付的原材料采购款、职工薪酬及各项税费较多，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高。2019年上半年，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较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较多，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广州祥鑫生产厂房建设所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580.43	150,801.38	143,356.63	119,201.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7.62	1,124.98	854.52	146.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0	668.43	755.22	82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569.35	152,594.79	144,966.38	120,172.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446.14	97,546.79	92,052.31	72,164.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67.39	28,768.41	24,318.22	18,969.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7.88	8,378.07	5,907.61	5,734.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3.32	9,956.47	11,150.48	7,72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44.73	144,649.74	133,428.62	104,59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4.62	7,945.05	11,537.76	15,578.07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578.07万元、11,537.76万元、7,945.05万元和7,724.62万元，占各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33.61%、82.96%、56.40%和93.33%，其中2016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公司当期净利润。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采购原材料、支付给职工的薪酬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出均大幅上升，导致2017年度及2018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对上年度有所减少。2019年上半年销售回款情况较好，且公司在采购时增加了票据的结算比例，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也有所减少，导致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与净利润较为接近。

从整个报告期来看，客户回款情况较好，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同期净利润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包括：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期末较期初的增加和减少；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财务费用中非经营活动的项目；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等因素，以及不影响净利润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收付等。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76.28	14,087.27	13,906.83	11,658.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1.02	612.94	912.12	169.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41.84	3,402.19	2,575.42	2,105.62
无形资产摊销	161.12	313.34	264.59	229.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8.40	776.25	831.05	274.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14.06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35	5.34	1,042.11	-782.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02	1,347.81	-13.84	82.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4	-383.08	-240.38	-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8.65	-4,413.56	-4,904.41	196.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26	-9,643.82	-12,190.67	-8,375.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4.19	1,840.37	9,369.00	10,02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4.62	7,945.05	11,537.76	15,578.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3.08	32.44	-	12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02	75.95	47.73	58.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2,453.23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6.88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10	185.27	2,500.95	178.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71.37	7,149.42	15,421.79	5,67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45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8.0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1.37	8,657.47	15,871.79	5,67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9.27	-8,472.20	-13,370.83	-5,491.69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持续增长，为满足市场需求，扩大产能，公司购置土地、

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大量购进先进生产设备，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

2016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主要为转让宏升鑫20%股权的资金收入。

2017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公司将总部二期（A工程）厂房、总部二期（B工程）厂房转让给东莞市长安镇上沙股份经济联合社使得当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2,399.38万元。

2018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较少，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公司对外汇衍生产品合约进行到期交割或者反向平仓支付的现金及宁波祥鑫购买土地使用权缴纳的保证金。

2019年上半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主要系收回杭州东锴升投资有限公司应付的宏升鑫30%的股权受让款600万元。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	4,500.00	1,5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	4,500.00	1,5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	1,5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37	144.21	3,414.72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0	174.5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6.67	1,818.74	3,414.7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7	2,681.26	-1,914.72	-

2017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取得兴业银行短期借款1,500.00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向股东分配股利导致现金流出3,390.60万元。2018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取得银行短期借款4,500.00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短期借款1,500万元及支付银行借款利息144.21万元。2019年上半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取得中国银行短期借款1,500.00万元，筹资活动

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已到期的中国银行短期借款1,500万元及支付银行借款利息108.37万元。

六、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用于购建扩大生产规模所需的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公司先后购置了常熟祥鑫厂区、广州祥鑫及宁波祥鑫的生产用地，并新建了祥鑫总部二期建设项目及常熟祥鑫二期建设项目、天津及广州子公司厂房改造或建设项目，购置了大量先进生产设备，迅速扩大了公司产能，并完成了东莞、广州、常熟、天津、宁波五地的战略布局。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5,670.01万元、15,421.79万元、7,149.42万元和8,471.37万元，同期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15,790.94万元、141,676.74万元、147,782.30万元和74,095.46万元，公司的资本性支出对公司的营业收入的增长产生了积极影响。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公司于2018年5月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宁波祥鑫，宁波祥鑫目前注册资本3,000万元，后续期间公司将根据其业务发展状况分期建设新的生产基地。

此外，未来两到三年，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三个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拟定的投资计划分期进行投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相关内容。

七、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八、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公司主要优势与困难

公司的主要优势包括技术研发优势、客户资源优势、管理优势、质量优势、人才优势、区位优势等，公司面临的主要困难体现在产能不足、融资渠道单一等

方面。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四）本公司的竞争优势”和“三、（五）本公司的竞争劣势”。

（二）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公司通过公开发行股票筹集资金后，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将呈现以下发展趋势：

1、募集资金到位后，股权资本的增加意味着公司资产规模的大幅度增加，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资产负债结构更加稳健，偿债能力更强。同时，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伴随着新采购固定资产的增加，将使得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增加，为公司产能扩张打下坚实基础。

2、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拟将一部分资金投向研发中心。公司将进一步整合现有的研发资源和技术力量，待研发中心项目完成后，公司的研发实力将得到大幅提升，研发成果的产品化将直接提升公司在市场上的竞争力，并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3、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若按计划顺利实施推进，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生产技术水平将大幅度提升，带动公司的营业收入的快速提高，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4、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由于投资效益的实现需要一定时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将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开始显现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逐渐回升。

九、本次公开发行对每股收益变动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当年每股收益的变动趋势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对每股收益变动测算的假设前提如下：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市场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于2019年12月31日前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并成功发行；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后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3、假定发行股份数量为3,768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98,934.09万元，本次发行不考虑相关发行费用；

4、公司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087.27万元，假设公司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2018年度持平；

5、公司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768.15万元，假设公司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2018年度持平；

6、假设公司2019年不进行股利分红；

7、基于谨慎性原则，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注：本次假设分析中关于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主要财务数据的情况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以上假设条件，公司测算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对股东即期回报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财务数据	金额		
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万股）	11,302.00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万股）	3,768.00		
本次发行后总股本（万股）	15,070.00		
本次发行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77,938.36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98,934.09		
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4,087.27		
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768.15		
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4,087.27		
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768.15		
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90,959.72		
财务指标	2018年度	2019年度	
		假设 不发行	假设 发行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	1.25	0.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5	1.25	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1	1.31	0.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1	1.31	0.98
每股净资产（元/股）	6.90	8.14	12.67

根据以上测算分析，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每股收益指标会有所下降，

公司原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但公司的净资产总额及每股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和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产能规模将继续扩大,研发能力将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公司稳步提升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相关内容。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涉及汽车、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多个领域。本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包括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和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与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和生产经营紧密契合;同时,公司目前也建立了较为合理的员工结构,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掌握及储备了部分核心技术,这些也为募投项目的成功实施夯实了基础。募投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水平,扩大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有力地支撑公司未来的发展。

（四）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运营状况、发展态势、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公司一直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通过多年的积累,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生产经营情况平稳有序,并逐渐形成了一套完整有效的管理体系。近年来,随着全球总体经济的发展以及产品应用领域的扩大,精密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市场总体呈现蓬勃发展的态势,但同时,行业内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竞争不断加剧也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挑战。未来,公司将会持续面临市场需求波动和技术革新的风险。

为有效应对公司现有业务板块所面临的风险,保证公司股东的长期利益,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应对上述风险。首先,公司将坚定不移地加大对技术研发和创

新的投入，提高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同时，公司将通过内涵增长与外延扩张相结合的方式加快发展，丰富现有业务的产品类型，积极开发市场，扩大市场份额，并积极寻求行业内合作的机会，扩大产品产能和市场影响力，综合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2、提高公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1）加强公司经营管理

在经营管理方面，公司将继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优化流程管理，完善管理制度，加强员工培训，提高企业经营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2）加大主营业务投入

公司将增大对主营业务的投入，努力提升销售收入，增加即期净利润，缓解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和加快募投项目建设速度

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同时，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实施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严格执行分红政策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实施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执行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维护广大股东利益，保证股东回报的及时性和连续性。

如果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但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五）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大幅增加，由于募投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才能实现最大产能，在建设期内，如公司净利润未实现相应的增长，公司即期回报存在因本次发行而被摊薄的风险。同时，公司制定的相关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承诺若公司实行股权激励计划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七）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填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而被摊薄的即期回报作出的承诺措施如下：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关于摊薄即期回报测算的依据和方法合理可靠；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每股收益指标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指标将会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本次融资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现有业务展开，关联度较高，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储备充足；公司已制定切实可行的填补即期回报、增强持续回报能力的措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切实履行作出承诺，该等措施有助于减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未来发展与战略

公司将抓住全球精密冲压模具以及金属结构件稳步发展、国内市场持续扩大的市场机遇，继续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不断扩大精密冲压模具技术的领先优势，以精密冲压模具为切入点，结合金属结构件批量化、自动化及精益化的生产管理优势，促进金属结构件业务快速增长；在行业方面，公司将汽车部件业务作为主攻方向，力争成为全球知名、国内领先、最具价值的金属模具和零部件制造商。

二、公司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具体发展计划

（一）多种渠道提升研发实力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提高创新能力，提升产品附加值。本次募集资金的一部分将用于广州研发中心建设，研发方向包括轻量化金属新材料加工技术与应用、难变形金属材料温热成型技术及应用、先进复合材料成型技术与应用、在线检测技术在冲压零件和模具制造过程中的应用、汽车白车身试制技术等。

公司将通过加强研发平台建设，以企业工程（技术）中心为载体，构建完善的流程开发、生产管理、采购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培育形成集产品性能结构改进、制造工艺改进和成本领先于一体的研发组织，提高公司对新产品的同步开发能力和创新能力。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与部分重点客户的共同合作设计研发，加强与客户的紧密联系，以设计带动整体业务的发展和进步。

此外，公司还继续与各高校、研究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利用外部科研技术资源促进公司技术的进步。

（二）强化事业部管理模式、完善业务网络布局

公司将强化总部统筹管理、事业部独立开展业务的管理模式，具体如下：

1、汽车模具事业部的战略重点为继续巩固和扩大国内外汽车模具客户群，不断提高核心产品技术水平，持续深化大型战略客户关系，提高市场份额；

2、汽车部件事业部则以发动机冷却系统、座椅系统和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部件作为突破口，利用当前相对完善的生产基地辐射主要区域和客户：

- (1) 东莞、广州生产基地专注于华南地区与海外客户；
- (2) 常熟生产基地立足于华东地区；
- (3) 天津生产基地主要服务于华北地区。

未来公司将结合重要客户开拓情况决定建设新的生产基地，持续完善区域布局，以便为客户提供更快捷、更优质的配套服务；

3、精密金属事业部致力于办公及电子设备领域的模具开发及金属结构件生产、组装业务，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发展重点客户，保持公司在该领域内的市场地位；

4、钣金事业部聚焦于通信设备领域，为当前的主要优质客户不断提供高品质产品。

此外，公司将积极寻求通过多渠道合作的方式，加大力度开发医疗健康、航空和轨道交通等领域的客户，丰富产品类型，优化产品结构，扩大市场份额。

（三）完善人才培育及激励机制

公司将优化人才结构，大力实施人才培训计划，建立和完善培训体系，并建立与市场相适应的选人用人、业绩考核、收入分配、核心骨干员工持股等具有持久吸引力的激励约束机制，实现可持续发展。

（四）拓宽筹资渠道

随着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公司现有的资金存量不足以支撑未来业务拓展计划。公司将采用直接与间接融资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运用股权及债务融资，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发挥财务杠杆作用，进一步加快公司的发展速度。

（五）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公司所处的精密冲压模具以及金属结构件的行业市场空间巨大，产业辐射范围广，未来公司可能会根据行业和公司发展状况适当地进行产业拓展，如有合适的并购对象，公司将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并充分评估相关风险的基础上，策划并实施相关的并购计划。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公司拟定上述经营目标和发展计划，基于以下几点假定条件：

（一）全球政治、经济、法律和社会环境稳定，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稳步发展，现行法律法规无重大不利改变；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的市场容量、行业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没有重大不利变化，未出现巨大的市场波动；

（三）行业政策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执行的财务、税收政策无重大改变；

（四）公司本次发行股票顺利完成，募集资金顺利到位，拟投资项目如期实施；

（五）未受到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实现发展目标所面临的困难

（一）资金瓶颈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拓展，公司对资金的需求快速增长，现有资金水平不足以支撑公司未来两年的发展规划，资金不足将成为限制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因素。

（二）管理水平制约

本次公开发行成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的业务规模将会显著扩张，同时在珠三角、长三角、京津冀等多地区的生产布局，对公司的供应链管理、生产组织管理和市场营销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三）人才短缺制约

我国精密冲压模具行业尚处于快速增长阶段，相关专业化人才紧缺；同时近年来汽车行业更新换代速度快，汽车部件生产趋向于小批量、多批次模式，因此公司必须拥有一批高素质的科研人员和大量富有经验的技术人员、熟练技术工人，以适应市场对快速响应能力和精细化管理能力的需求。未来公司如何有效地引进、培养、激励人才已成为公司长远发展的重点课题。

五、公司为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和途径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将为公司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完成将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提高研发水平，从而增强公

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二) 公司将持续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促进公司管理的提升和机制的创新。

(三)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引进、培养高端研发技术人才及经营管理人才，塑造创新、迅速、务实、精简的企业文化内涵。

(四) 强化服务意识，提升公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六、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及所涉及的合作

(一) 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发展规划是建立在现有业务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面临的机遇及挑战，根据行业的发展趋势与宏观经济形势，经过审慎考虑和可行性研究后确定的。公司现有业务是上述业务发展规划的基础，业务发展规划则是基于市场和客户的需求，有利于公司抓住机遇，发挥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业务水平和生产规模，不断丰富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持续高速健康发展。

(二) 上述业务发展规划所涉及的合作

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主要立足于公司自身业务能力实施，公司暂无与他人合作的明确计划。如公司未来根据市场发展情况与他人合作，将按照市场条件进行洽谈，并根据相关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3,768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 年	51,631.15	36,631.15
2	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	2 年	36,915.39	22,160.09
3	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 年	10,387.55	10,387.55
合计		-	98,934.09	69,178.7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对募集资金的需求总额，公司将按项目的轻重缓急程度进行投资，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的审批、核准及备案程序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立项备案、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项目编号	环评批复文号
1	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17-440113-36-03-016 201	穗（番）环管影〔2018〕 79 号
2	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	2018-320581-36-03-500 928	常环建〔2018〕56 号
3	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7-440113-36-03-016 200	穗（番）环管影〔2018〕 78 号

(三) 募集资金专项储存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规定时间内与保荐机构、

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共同监督。

（四）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说明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了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取得了环保主管部门的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的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用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履行了法定的出让程序，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相关规定。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对发行人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全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自主实施，项目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1、突破产能瓶颈，保障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

近年来，公司订单快速增长，生产能力的瓶颈已开始显现。报告期内，公司金属结构件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102.35%、102.90%、95.87%和 90.10%，精密冲压模具主要加工设备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95.74%、105.91%、100.51%和 103.29%，产能利用率持续处于饱和状态，公司已处于满负荷运转状态。在此情况下，公司被迫放缓市场开拓脚步，产能瓶颈已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本次“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突破产能瓶颈，在满足现有客户日益增长的需求的同时，不断开拓市场，挖掘新的优质客户，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行业知名度。

2、把握市场机遇，巩固和提升公司市场地位

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OICA）的统计数据，全球汽车总产量从 2008 年的 7,073 万辆增长到 2017 年的 9,730 万辆。2018 年度，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

为 2,781 万辆和 2,808 万辆，同比下降 4.16%和 2.76%，近十年来首次出现小幅负增长，但产销量仍然连续十年居全球第一。全球汽车产业保持着平稳增长。同时，随着汽车改款及换代频率的加快，新车型的投放将不断增加，为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和重要的市场机遇。

公司凭借多年来在汽车领域的投入和积累，已经在产品技术、客户基础、人力资源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优势。面对未来巨大的发展空间，公司有必要提前布局，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生产能力，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

3、缩短研发周期，提高公司竞争力

汽车尤其是轿车已进入多元化、个性化发展阶段，随着市场竞争加剧，汽车生产企业更多地依靠新车型上市来争取市场份额。新车投放、旧车改款步伐不断加快，周期越来越短，其中全新车型开发周期已缩短至 1-3 年，旧车改款周期已缩短至 4-15 个月。汽车换型时，相关的冲压模具大部分需要更换。面对新车型开发频率的加快和旧车型改款周期的缩短，公司必须加强对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发创新能力，提高研发效率，缩短模具制造周期，满足整车厂对模具的需求，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4、参与客户同步研发的需要

随着新车型开发周期的缩短，整车制造商与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相互介入研发已成为行业发展趋势，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需要根据整车制造商的技术资料进行设计和制造，并在整车制造商试装后根据试装结果对产品进行调试，这种整车制造商与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之间同步开发的研发模式要求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必须具备优秀的自主研发能力和相应的设计开发能力。公司作为一家为客户提供精密冲压模具与冲压件的企业，实现与下游客户同步研发，能更准确的把握市场需求，提高公司产品与客户产品的契合度，对公司进一步巩固产品优势有重要意义。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研发能力将进一步提高，对公司深入、广泛地参与客户同步研发有着重要的支撑作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方向

为支持我国模具和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相关政府部门和机构连续推出了一系列政策。工信部 2010 年发布的《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提

出：围绕重点领域，突破一批关键零部件发展瓶颈，包括高档轿车覆盖件模具及多工位高精度冲压模具、汽车超强钢板热压成型模具、汽车发动机进气歧管成型模具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五部委 2011 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提出：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包括先进制造领域中的关键机械基础件，包括汽车覆盖件模具，多功能级进模，大型精密塑料模具，压铸模具；中国模具工业协会 2016 年发布的《模具行业“十三五”规划》提出：重点发展大型及精密多工位级进模具，包括汽车零部件和 OA 设备等大型多工位级进模及高速运行的长寿命精密多工位级进模。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三部委 2017 年提出的《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出：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零部件供应商，形成从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产业体系。到 2020 年，形成若干家超过 1000 亿规模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在部分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具备较强的国际竞争优势；到 2025 年，形成若干家进入全球前十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 年发布的《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提出：加快先进金属及非金属关键材料产业化。重点发展汽车用超高强钢板及零部件用钢等。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旨在提升公司汽车模具及汽车零部件的产能规模，强化公司市场地位，同时加大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力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方向。

2、长期的经验积累和较强的技术实力，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基础

持续的研发投入、长期的市场积累和深入的市场跟踪使公司在模具开发和冲压技术创新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与法雷奥、佛吉亚、马勒等国际知名企业的合作也大幅提升了公司在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方面的技术实力。在车身成型方面，公司掌握了高强度板和铝镁合金板的成型技术，能为客户提供高精度、高质量的车身模具；在模具方面，公司是国内第一家自主研发并生产汽车新型散热器涡轮增压冷却器散热片模具的企业，打破了外国企业对汽车新型散热器涡轮增压冷却器散热片模具的垄断。此外，公司在精密冲压、五轴联动加工、连续冲压等方面也具有技术优势。凭借着领先的技术水平，公司先后获得了“东莞市专利优势企业”、中国模具工业协会评选的 2014-2016 年度“精模奖”一等奖、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机械工程学会评选的“2016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等评选的“2016 第一批中国模具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

价（AAA）”等荣誉证书，2015年被国家质检总局授予“全国五金模具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骨干企业”称号，并建立了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汽车大型零部件模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在模具设计和冲压领域积累的技术和开发能力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基础。

3、规范的管理体系，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支撑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管理体系，在产品策略管理、公司流程管理和全面质量管理等方面积累了较丰富的经验，具有较快的组织反应能力。公司管理人员拥有多年的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管理经验，行业运营经验较为丰富。规范的管理体系及管理团队丰富的行业运营经验能够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运营。

4、新增产能消化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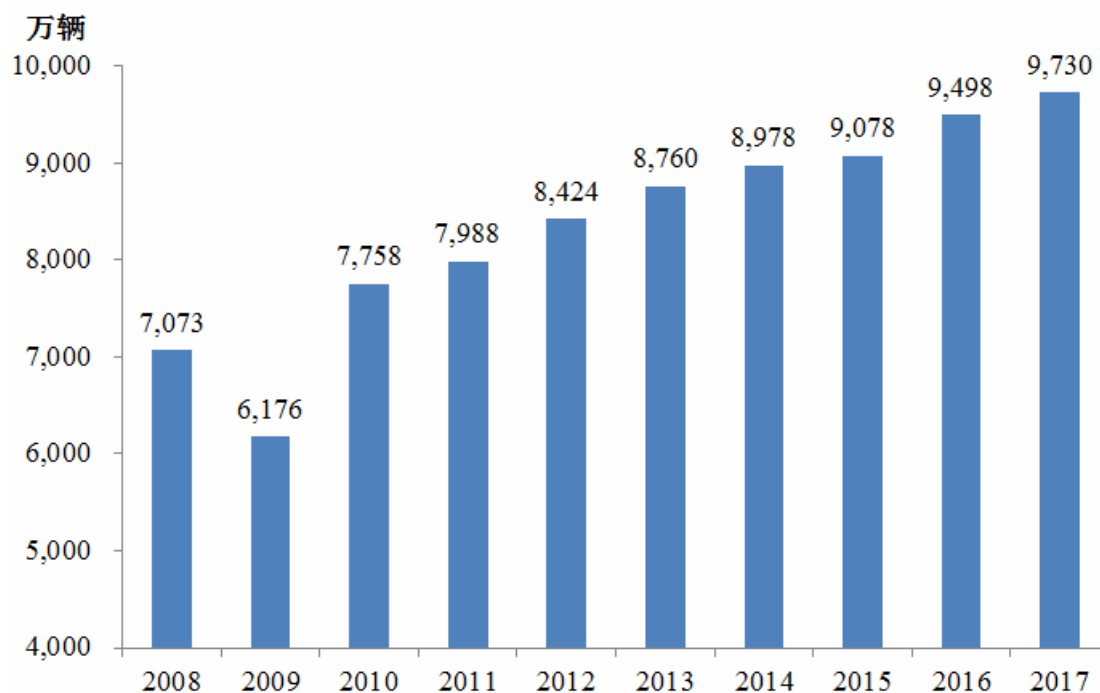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情况如下：新增汽车冲压模具 450 套/年，新增汽车零部件 28,500 万件/年。

①汽车行业的稳步发展为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零部件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前景

在汽车的生产过程中，95%以上的零部件需要依靠模具成型，制造一辆普通轿车大约需要 1500 个冲压件，1000-1500 套冲压模具。因此，全球汽车产量保持稳步增长是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冲压件快速发展的基础。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OICA）的统计，2008-2017 年，全球汽车总产量从 7,073 万辆增长至 9,730 万辆，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3.61%。

2008-2017 年，全球汽车产量情况如下图所示：

2008-2017年全球汽车产量



数据来源：OICA

随着更多新兴市场的汽车需求的进一步释放，未来全球汽车市场有望继续保持稳步增长态势。汽车行业的持续发展为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前景。

②汽车改款及换代频率的加快，为汽车冲压模具市场带来了巨大需求

汽车冲压模具的寿命约为 100 万次，但是随着汽车行业竞争加剧，汽车制造商推出新车型和改款车型的节奏越来越快，每开发一个新车型或车型改款，相关的模具就需要重新设计和制造，部分汽车冲压模具还没达到使用寿命即被淘汰，因此，汽车冲压模具的需求越来越不受其使用寿命的限制，而更多地取决于新车型和改款车型的推出速度。随着消费者对汽车安全、美观、舒适等方面的要求日益提高，汽车需求呈现出了多样化和个性化的发展趋势，这将进一步加快新车型及改款车型的推出速度，为汽车冲压模具市场带来了巨大需求。

③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为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了基础

凭借着优质的产品、良好的服务、领先的技术和卓越的管理能力，在汽车领域，公司与安道拓/江森自控、法雷奥、马勒、佛吉亚、奥钢联、延锋、奇昊、爱信精机、哈曼贝克等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并已成为广汽集团、一汽大众、蔚来汽车、吉利汽车、长安标致雪铁龙、丰田、尼桑、

戴姆勒等知名整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公司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及金属结构件产品已广泛应用于保时捷、奥迪、宝马、奔驰、沃尔沃、捷豹、路虎、大众、长安标致雪铁龙、广汽传祺、吉利等品牌汽车的生产，同时，产品已从金属结构件单品逐渐往金属结构件组件乃至总成方向发展；在通信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华为、中兴等知名企业；在办公及电子设备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东芝、佳能、京瓷、爱普生、理光等全球知名厂商。公司积累的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了基础。

④ 发行人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为未来产能消化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2016-2018年，公司营业收入由115,790.94万元增加至147,782.30万元，年均复合增长达12.97%。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说明公司在行业内竞争地位得到了大幅提高，生产技术、产品质量、研发能力等得到了客户的普遍认同，为未来产能消化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⑤ 发行人现有在手订单及潜在新增订单对募投项目产能消化具有重大支撑

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汽车模具在手订单金额达4.86亿元，已定点尚未量产的大额定点项目客户包括蔚来汽车、宁德时代、吉利汽车、广汽新能源等，预期产生的收入较高，对募投项目产能消化具有重大支撑。

⑥ 合理的产业布局、明显的区位优势为产能消化提供了保障

优秀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必须具备快速反应能力，合理的生产基地布局有利于与客户同步开发、及时供货和节约成本。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位于广州，可以为广汽集团、广州安道拓等珠三角汽车产业集群及时提供配套；“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位于常熟，可以为长三角的汽车产业集群及时提供配套。

三、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一）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投入资金51,631.15万元，项目建设期2年，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广州祥鑫，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现代

产业园。本项目的建设内容为：进行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购置并安装生产设备建设汽车模具和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旨在扩大公司汽车模具及汽车零部件生产规模的同时，丰富产品线种类，优化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本项目达产后将新增汽车模具产能 450 套/年，新增汽车零部件产能 13500 万件/年。

2、项目投资概算

(1) 项目投资规模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51,631.15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装修生产车间、办公楼、购置设备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建设投资 43,594.61 万元，占比 84.43%；铺底流动资金 8,036.54 万元，占比 15.57%。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占项目投资总额的比例
1	建设投资	43,594.61	84.43%
1.1	建筑工程费	11,120.00	21.54%
1.2	设备购置费	29,399.00	56.94%
1.3	设备安装费	1,469.95	2.85%
1.4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335.91	0.65%
1.5	预备费	1,269.75	2.46%
2	铺底流动资金	8,036.54	15.57%
项目总投资		51,631.15	100.00%

(2) 主要设备选择

根据项目的生产需求，本项目拟投入设备购置费 29,399.00 万元，项目所需的生产设备主要如下：

单位：台/套、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大型自动化冲压生产线	2500 吨多工位压力机生产线	济南	1	3600	3,600.00
2	大型自动化冲压生产线	1600 吨多工位压力机生产线	日本	1	4200	4,200.00
3	自动化冲压生产线	600 吨自动落料线	日本	1	1800	1,800.00
4	伺服高速多机站 自动化生产线	1000 吨生产线伺服压力机	济南	1	1400	1,400.00
5		800 吨生产线伺服压力机	国内	2	1060	2,120.00
6		630 吨生产线伺服压力机	国内	1	700	700.00
7		摆臂机械手高速线系统	国内	1	2800	2,800.00
8	压力机及配套辅助设备	1600 吨	国内	1	1200	1,200.00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9	点焊机器人系统	SRA166-01A	日本	25	95	2,375.00
10	弧焊机器人系统	OTC-FD-v6	日本	16	76	1,216.00
11	起重机	32/10 吨	国内	12	45	540.00
12	空压机系统	200p	国内	2	32	64.00
13	电动叉车	3 吨电动	国内	3	28	84.00
14	三轴 CNC	1200*2500	国内	6	250	1,500.00
15	五轴 CNC	2500*5200	日本	2	1200	2,400.00
16	滑轨冲压生产线	260 吨*8 台加二次元机械手	国内	2	1250	2,500.00
17	慢走丝线割机	800*1500	日本	6	150	900.00
合计		-	-	83	-	29,399.00

3、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生产方法、工艺流程和生产技术选择

(1) 产品的质量标准

关于本项目产品的质量标准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八、公司的质量控制情况”之“（一）质量控制标准”。

(2) 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关于本项目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公司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之“（二）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3) 产品的生产技术

关于本项目产品的生产技术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一）主要核心技术情况”。

4、项目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配件、铝材等，上述原材料均可由与公司具有长期合作关系的供应商提供，这些供应商均具备较强的供应能力，其提供的原材料质量可靠、供应稳定，能够充分满足本项目达产后的生产需要。

本项目产品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由广州市供电局按工业用电的标准供应，可保证供应充足。

5、项目的组织方式、实施的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 T+12 个月内拟投入资金 21,160.04 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 T+13 至 T+24 个月拟投入资金 30,471.11

万元。本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第 3 年达产 50%，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第 4 年实现全部达产。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进度阶段	T+2	T+4	T+6	T+8	T+10	T+12	T+14	T+16	T+18	T+20	T+22	T+24
清理场地												
工程及设备招标												
基础建设及装修												
设备采购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生产												
验收竣工												

注：T 代表募集资金到位日，2、4、6 等数字代表月份数。

6、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污染较少，在生产过程中仅产生少量废水、废气、废渣、废油和噪声。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如下：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工业废水产生，职工办公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当地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废气

对于有机废气，设置有机气体回收设备，使排放回收率达到 95%以上；对于钻孔、切割等工序产生的粉尘废气，设置集气罩收集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由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引向楼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 米。

（3）废渣

对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边角料、金属碎屑及包装废弃物，收集后外售给资源回收公司，做到废物的回收综合利用；对于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置。

（4）废油

废机油根据设备维护周期由供应商定期更换和回收，废切削油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

（5）噪声

优先选购低噪声设备，并加强设备维护；对于风机、金属切割器等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并采取隔音、消音、减震等措施，处理效果能达到《工业企

业厂界噪声标准的三类标准》。

公司在严格采取拟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的允许范围内,不会对环境造成重大影响。

广州市番禺区环保局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表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穗(番)环管影〔2018〕79号《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关于祥鑫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本项目的建设。

7、项目选址及建设用地情况

本项目选址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现代产业园(汽配产业园区)地块6,位于化龙镇复甦村,土地面积30,093平方米,用途为工业用地,性质为国有建设用地。广州祥鑫以出让方式取得了该宗建设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土地证编号	地址	权属人	土地面积(m ²)	用途	权利期限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7800094号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现代产业园(汽配产业园区)地块6	广州祥鑫	30,093	工业用地	2018-4-19至2068-4-18

8、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经测算,本项目达产后,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74,042.08万元,年新增净利润9,844.13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19.14%,所得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6.49年,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二) 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投入资金36,915.39万元,建设期2年,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常熟祥鑫,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江苏省常熟市董浜镇望贤路以北、盐铁塘以东。本项目将通过厂房建设、设备引进等内容,大幅提升常熟生产基地的生产能力,项目达产后预计将新增汽车零部件产能15,000万件/年。

2、项目投资概算

(1) 项目投资规模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36,915.39万元,主要用于建设、装修厂房、购置设备及

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建设投资 29,380.53 万元,占比 79.59%;铺底流动资金 7,534.86 万元,占比 20.41%。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占项目投资总额的比例
1	建设投资	29,380.53	79.59%
1.1	建筑工程费	6,450.00	17.47%
1.2	设备购置费	20,808.00	56.37%
1.3	设备安装费	1,040.40	2.82%
1.4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226.39	0.61%
1.5	预备费	855.74	2.32%
2	铺底流动资金	7,534.86	20.41%
项目总投资		36,915.39	100.00%

(2) 主要设备选择

根据项目的生产需求,本项目拟投入设备购置费 20,808.00 万元,项目所需的生产设备主要如下:

单位:台/套、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大型自动化冲压生产线	2500 吨多工位压力机生产线	国内	1	3600	3,600.00
2	自动化冲压生产线	600 吨自动落料线	日本	1	1800	1,800.00
3	伺服高速多机站自动化生产线	1600 吨生产线伺服压力机	国内	1	2000	2,000.00
4		1000 吨生产线伺服压力机	国内	1	1400	1,400.00
5		800 吨生产线伺服压力机	国内	2	1060	2,120.00
6		630 吨生产线伺服压力机	国内	1	700	700.00
7		摆臂机械手高速线系统	国内	1	2800	2,800.00
8	压力机及配套辅助设备	1600 吨	国内	1	1200	1,200.00
9	点焊机器人系统	SRA166-01A	日本	20	95	1,900.00
10	弧焊机器人系统	OTC-FD-v6	日本	15	76	1,140.00
11	起重机	32/10 吨	国内	10	45	450.00
12	空压机系统	200p	国内	2	32	64.00
13	电动叉车	3 吨电动	国内	3	28	84.00
14	三座标检测议	1500	美国	2	150	300.00
15	五轴 CNC	2500*5200	日本	1	1250	1,250.00
合计		-	-	62	-	20,808.00

3、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生产方法、工艺流程和生产技术选择

(1) 产品的质量标准

关于本项目产品的质量标准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八、公司的质量控制情况”之“（一）质量控制标准”。

（2）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关于本项目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公司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之“（二）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3）产品的生产技术

关于本项目产品的生产技术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一）主要核心技术情况”。

4、项目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配件、铝材等，上述原材料均可由与公司具有长期合作关系的供应商提供，这些供应商均具备较强的供应能力，其提供的原材料质量可靠、供应稳定，能够充分满足本项目达产后的生产需要。

本项目产品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由常熟市供电局按工业用电的标准供应，可保证供应充足。

5、项目的组织方式、实施的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 T+12 个月内拟投入资金 13,501.81 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 T+13 至 T+24 个月拟投入资金 23,413.58 万元。本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第 3 年达产 50%，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第 4 年实现全部达产。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进度阶段	T+2	T+4	T+6	T+8	T+10	T+12	T+14	T+16	T+18	T+20	T+22	T+24
清理场地												
工程及设备招标												
基础建设及装修												
设备采购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生产												
验收竣工												

注：T 代表募集资金到位日，2、4、6 等数字代表月份数。

6、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污染较少，在生产过程中仅产生少量废水、废气、废渣、废油和噪声。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如下：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工业废水产生，职工办公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常熟市董浜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2）废气

对于有机废气，设置有机气体回收设备，使排放回收率达到 95%以上；对于钻孔、切割等工序产生的粉尘废气，设置集气罩收集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引向楼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 米。

（3）废渣

对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边角料、金属碎屑及包装废弃物，收集后外售给资源回收公司，做到废物的回收综合利用；对于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置。

（4）废油

废机油根据设备维护周期由供应商定期更换和回收，废切削油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

（5）噪声

优先选购低噪声设备，并加强设备维护；对于风机、金属切割器等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并采取隔音、消音、减震等措施，处理效果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的三类标准》。

公司在严格采取拟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的允许范围内，不会对环境造成重大影响。

常熟市环保局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表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常环建[2018]56号《关于常熟祥鑫汽配有限公司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本项目的建设。

7、项目选址及建设用地情况

本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江苏省常熟市董浜镇望贤路以北、盐铁塘以东，土地面积 27,216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性质为国有建设用地。常熟祥鑫以出让方式取得了该宗建设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土地证编号	地址	权属人	土地面积 (m ²)	用途	权利期限
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0018941号	董浜镇望贤路以北、盐铁塘以东	常熟祥鑫	27,216	工业用地	2018-3-26至2068-3-25

8、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经测算，本项目达产后，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 65,084.03 万元，年新增净利润 6,573.72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 18.12%，所得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6.81 年，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三）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保持公司在模具设计和冲压领域的竞争优势，公司拟在位于广州番禺的自有土地上新建研发中心。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广州祥鑫，项目投资总额为 10,387.55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和装修研发楼、购置设备及引进人才。本项目建成后，研发中心将成为公司新技术的储备基地、量产测试基地以及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创新基地。

2、项目投资概算

（1）项目投资规模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10,387.55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装修研发楼、购置设备及引进人才。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占项目投资总额的比例
1	建筑工程	1,170.00	11.26%
1.1	基建投入	720.00	6.93%
1.2	装修投入	450.00	4.33%
2	设备购置	7,640.00	73.55%
2.1	硬件设备	6,490.00	62.48%
2.2	软件设备	1,150.00	11.07%
3	人才引进费用	1,275.00	12.27%
4	预备费	302.55	2.91%
项目总投资		10,387.55	100.00%

（2）主要设备选择

本项目根据实际需要将采购硬件设备 6,490.00 万元，软件设备 1,150.00 万元。

具体设备明细如下：

单位：台/套、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1	三坐标测量设备	国内	2	150	300.00
2	蓝光扫描仪	德国	3	200	600.00
3	直读光谱仪	国内	3	150	450.00
4	万能材料试验机	国内	3	150	450.00
5	盐雾试验机	国内	3	100	300.00
6	三维白光扫描仪	国内	4	300	1,200.00
7	三坐标测量仪	国内	3	300	900.00
8	非接触自动测量仪	国内	3	200	600.00
9	3D 镭射激光机	国内	3	120	360.00
10	车身总拼焊接试制线	国内	1	200	200.00
11	车身模型五轴加工中心	日本	1	630	630.00
12	车身高强度钢热成型试制线	国内	1	500	500.00
13	ERP 软件	国内	1	300	300.00
14	工程分析软件	国内	30	25	750.00
15	产品模态分析	国内	2	50	100.00
合计		-	63		7,640.00

3、主要研发方向

本项目建设完成以后，公司拟重点进行以下几方面的研发，并在后续期间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情况不断拓展新的研发领域。

序号	研发方向	研发内容概述	研发目标
1	轻量化金属材料加工技术与应用	<p>① 铝合金、高强度钢等高强轻质材料加工的模具设计：主要包括多工位级进工艺排样、模具设计和高精度模具加工和制造等；</p> <p>② 轻量化金属材料控形和控性技术研究：主要包括精准的成型过程 CAE 分析、回弹预测、回弹补偿和破裂控制等；</p> <p>③ 大型精密汽车零部件的工艺优化和质量控制技术研究：主要包括对成型工艺和结构改进、成型工艺条件优化和高精度检测技术应用。</p>	掌握铝合金、高强度钢等高强轻质材料的成型技术和模具设计制造技术并应用

序号	研发方向	研发内容概述	研发目标
2	难变形金属材料温热成型技术及应用	<p>① 超高强度钢和铝镁合金温热成型工艺研究：主要包括预成型、成型加热工艺窗口、成型保压时间、模内快速冷却和工艺-性能-组织关系等；</p> <p>② 温热成型模具技术研究：主要包括模具材料选择和成型系统热传递、高效冷却方法和冷却系统设计、模具表面处理和模具寿命等；</p> <p>③ 温热成型中配套技术研究：包括坯料预处理、零件加热和传递、热成型零部件的激光切割、表面处理等后处理技术；</p> <p>④ 典型超高强度钢汽车零部件热成型产业化应用研究：主要包括热成型零件自动化生产、工艺结构改进和优化、形状和性能检测、质量和效率管控等。</p>	掌握超高强度钢和铝镁合金等难变形材料的温热成型和模具设计制造技术并应用
3	先进复合材料成型技术与应用	<p>① 轻量化先进复合材料在典型零部件应用研究：包括热塑性碳纤维、热固性碳纤维、玻璃纤维增强复合材料在航空航天和汽车零部件上小批量试制；</p> <p>② 先进复合材料的低成本成型和制造技术研究：包括热塑性碳纤维模压成型工艺、树脂传递模塑工艺、纤维缠绕成型工艺等；</p> <p>③ 先进复合材料结构-性能设计制造一体化技术研究：主要包括轻量化结构优化、多场耦合 CAE 分析、材料和结构的力学行为分析、结构设计和成型工艺的整体化设计和制造等。</p>	掌握碳纤维等复合材料零部件的成型和模具设计制造技术并应用
4	在线检测技术在冲压零件和模具制造过程中的应用	<p>① 基于视觉的在线检测系统构建：主要包括硬件系统构建、冲压零件和模具零件特征尺寸、特征形状、缺陷识别、基于实例的数据库系统建立和样本训练等；</p> <p>② 在线检测系统与生产制造过程中的信息交互：主要包括检测信息的实时反馈、检测质量在线判断、产品分拣和生产制造过程调度等。</p>	实现基于视觉的冲压成型零件和模具生产制造过程中的实时质量检测
5	汽车白车身试制技术的研发	<p>① 汽车白车身轻量化设计研究：主要包括白车身结构优化设计、新型轻量化材料成型与应用、局部结构和白车身 CAE 分析、多目标优化设计等。</p> <p>② 白车身软模快速制造技术研究：主要泡沫模和铸铁或锌铝合金铸造模的快速设计和加工制造、零部件冲压调试；</p> <p>③ 白车身试制技术研究：主要包括柔性工装、夹具和检具开发，零件、部件和总成件的试制，主要设计验证、工艺验证、质量保证验证等。</p>	实现汽车白车身软模的快速设计和制造、白车身零部件和总成件的轻量化设计

4、项目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技术研发过程中所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力，由广州市供电局按工业用电的标准供应。

5、项目的组织方式、实施的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 T+12 个月内拟投入资金 3,565.86 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 T+13 至 T+24 个月拟投入资金 6,821.69 万元，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进度阶段	T+2	T+4	T+6	T+8	T+10	T+12	T+14	T+16	T+18	T+20	T+22	T+24
清理场地												
工程及设备招标												
基础建设及装修												
设备采购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生产												
验收竣工												

6、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系研发型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染较少，主要是员工生活产生的废水、垃圾与少量固废。生活废水将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由当地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产生的固废将放置于指定位置，由协作单位回收处理。

广州市番禺区环保局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表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穗（番）环管影〔2018〕78号《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关于祥鑫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本项目的建设。

7、项目选址及建设用地情况

本项目选址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现代产业园（汽配产业园区）地块 6，位于化龙镇复甦村，土地面积 30,093 平方米，用途为工业用地，性质为国有建设用地。广州祥鑫以出让方式取得了该宗建设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土地证编号	地址	权属人	土地面积 (m ²)	用途	权利期限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800094 号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现代产业园（汽配产业园区）地块 6	广州祥鑫	30,093	工业用地	2018-4-19 至 2068-4-18

四、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后认为：“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

建设项目”、“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具有可行性。具体分析如下：

（一）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和财务状况相适应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45,540.59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资总额为98,934.09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15,790.94万元、141,676.74万元、147,782.30万元和74,095.46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11,658.95万元、13,906.83万元、14,087.27万元和8,276.28万元，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呈增长趋势，盈利能力较好，公司财务状况能够有效支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

（二）与公司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

公司是专业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专利共285项，其中公司取得发明专利19项，实用新型专利259项，外观设计专利7项，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公司管理人员拥有多年的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管理经验，行业运营经验较为丰富。公司较强的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五、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三个项目中，直接产生收入的项目为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2018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47,388.97万元，2018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7,181.58万元，固定资产投入产出比为3.11。本次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将新增固定资产原值70,287.35万元，在100%达产情况下每年将新增销售收入139,126.10万元，新增固定资产投入产出比为1.98。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新增固定资产的投入产出比略低于公司现状，主要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公司现有大部分厂房为租赁取

得，不计入固定资产，而随着产品结构升级及自动化生产设备的引入，对生产场地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投资自建厂房，导致固定资产增加；二是募投项目采购的机器设备均为国内、国际先进设备，性能较现有机器设备大幅提升，有利于公司产品的更新换代及技术升级，募投项目机器设备的采购成本也因此大幅提升，但该等机器设备将有效降低用工和维护成本。总体而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的变化与产能变动是匹配的。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将大幅提高，公司规模将会扩大，资产负债率将下降，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将有效提升。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建设期，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因净资产增加而有所下降，但随着投资项目的达产，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将大幅提升，盈利能力持续提高，净资产收益率将随之回升。

（二）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紧密相关，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具备更充足的产能储备、更高效的管理水平、更突出的研发实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提高市场影响力，提高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

（三）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按照公司现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新增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新增固定资产	新增年折旧额
1	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1,988.95	3,355.11
2	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	28,298.40	2,320.70
3	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660.00	661.01
合计		77,947.35	6,336.82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新增固定资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主要表现在：由于新增固定资产规模较大，项目建成后，每年约新增固定资产折旧6,336.82万元，相应减少税前利润6,336.82万元。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分别新增年销售收入 74,042.08 万元、65,084.03 万元，直接产生的销售收入能够弥补新增折旧的影响，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虽不直接产生收入，但能够提升公司产品的长期竞争力，间接地提高公司销售收入。因此，新增固定资产折旧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规定如下：

（一）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二）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三）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四）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五）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六）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七）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八）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九）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

-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份方式分配股利；
- 3、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2017 年 3 月 2 日，祥鑫科技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日总股本11,30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合计共派发现金红利3,390.60万元。

三、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或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在公司的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

润的 30%。

（四）现金分红的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六）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应当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的、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2）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3）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4）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孰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

转增股本预案。

(5)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7)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

(七) 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如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四、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

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规定如下：

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若公司净利润实现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

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的基础上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安排网络投票方式为公众股东参会提供便利。

五、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地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负责人：陈振海

联系电话：0769-89953999-8888

传真：0769-89953999-8695

电子邮箱：ir@luckyharvest.cn

地址：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 893 号

邮编：523870

网址：<http://www.luckyharvest.cn>

二、重要合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或将要履行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或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销售合同

1、框架合作协议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1	广州安道拓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金属件及模具	2018.03.28
2	法雷奥	金属件	2015.03.22
3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金属件	2014.01.07
4	广州广汽优利得汽车内饰系统研发有限公司	汽、机车零组件	2013.11.28

(1) 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与广州安道拓签订了《采购通用条款和条件》，

约定发行人向广州安道拓出售产品的依据是由广州安道拓发出并经发行人确认的采购订单。

(2) 2015年3月22日，公司与法雷奥签订了《法雷奥采购通则》，约定法雷奥向公司采购产品和/或服务（统称“货物”）。合同自2011年12月31日生效，合同项下的采购订单有效期为12个月，到期后每次自动续期12个月，除非法雷奥在期限届满前60天向公司发出不再续期的通知。

(3) 2014年1月7日，公司与华为签订了《采购主协议》（适用于器件采购），约定华为向发行人采购《采购主协议》及其“工作说明书”或“采购订单”中的产品及与之配套的服务。该协议的有效期限自2013年12月20日起三年，若双方未在协议终止前60日发出终止协议通知，则该协议及正在执行的工作说明书、采购订单自动延续一年，自动延续次数不限。

(4) 2013年11月28日，公司与广汽优利得签订了《买卖基本合约书》，约定广汽优利得向公司订购各项制造汽、机车内装用品用零组件，或由广汽优利得提供原材料、半成品在公司工厂加工制造成零组件后，交付广汽优利得或广汽优利得指定的收货人。上述《买卖基本合约书》有效期间自2011年10月19日起生效至双方解除合约止。

2、销售订单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尚在履行中的、交易金额等值500万元以上的销售订单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标的	金额	签订日期
1	本特勒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汽车模具	1,280.00 万人民币	2019.06.17
2	奥钢联金属部件(沈阳)有限公司	汽车模具	734.86 万人民币	2019.06.17
3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汽车模具	763.00 万人民币	2019.06.05
4	Kirchhoff Polska SP. Z.O.O	汽车模具	80.90 万欧元	2019.04.18
5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汽车模具	1,600.10 万人民币	2019.03.31
6	Kirchhoff Polska SP. Z.O.O	汽车模具	90.32 万欧元	2019.03.22
7	Kirchhoff Automotive (Shenyang) Co., Ltd.	汽车模具	542.89 万人民币	2019.03.20
8	Kirchhoff Polska SP. Z.O.O	汽车模具	66.87 万欧元	2019.03.15
9	佛山云顶汽车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模具	510.00 万人民币	2019.02.25
10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冲压件分公司	汽车模具	603.20 万人民币	2019.01.22
11	斯诺浦杜诺瓦汽车技术(上海)有	汽车模具	688.40 万人民币	2018.12.16

序号	客户名称	标的	金额	签订日期
	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12	奥钢联金属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汽车模具	1,029.76 万人民币	2018.09.03
13	奥钢联金属部件(沈阳)有限公司	汽车模具	1686.38 万人民币	2018.03.26
14	Matador Holding, A.S.	汽车模具	157.92 万欧元	2018.01.18
15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汽车模具	2,433.90 万人民币	2017.11.08

(二) 采购合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不存在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原材料采购合同, 公司尚在履行中的、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设备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1	深圳市越升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851.58	2019.01.15
2	山东迈特力重机有限公司	TE2-1200 吨多工位机械压力机 1 台	620.00	2019.01.12
3	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机械压力机 13000KN 1 台、8000KN 2 台、6300KN 1 台、5000KN 1 台	2,800.00	2018.10.17
4	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旋转七轴机器人自动化冲压系统 1 套	700.00	2018.10.17

(三) 借款合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尚在履行中的、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借款人	贷款银行	金额 (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类型
祥鑫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1,500.00	基准利率加 69.25 基点	2019.04.02-2020.04.01	流动资金借款
祥鑫科技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支行	1,500.00	5.0025%	2018.10.23-2019.10.22	流动资金借款
祥鑫科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1,500.00	3 个月存款利率加 3.9%	2018.08.29-2019.08.28	流动资金借款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 本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 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或

仲裁事项。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无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七、其他事项

（一）前次申报撤回的原因，相关因素是否已实质性消除；

本次申报之前，发行人曾经于 2015 年 6 月提交申报稿申请上市，2017 年 3 月更新预披露，2017 年 6 月申请撤回。本次申报为 2018 年 8 月重新申报。

发行人上次申请撤回的主要原因是生产经营用土地和厂房的合规性问题，主要问题及落实情况如下：

1、租赁土地建设厂房的问题

（1）问题的基本情况

2014 年 8 月，发行人向上源投资租赁了面积 21,372.77 m²的集体建设用地，并在上述土地上建成厂房两栋，建筑面积共 13,821.52 平米。

发行人在上述租赁土地上自建厂房，相关的报批报建手续均由土地出租人（土地使用权人）以其自身名义申请，厂房建成后也只能由土地使用权人申请办理相关产权证书，土地租赁期满后厂房归土地出租人所有。发行人将上述厂房的建设成本作为资产计入了资产负债表。

发行人租赁集体建设用地、自建厂房存在法律瑕疵，且存在资产权属不清晰

的问题。

（2）整改落实情况

2017年12月，发行人与上沙经联社签订《厂房转让协议》，约定将上述两栋厂房以账面值2,399.3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土地使用权人上沙经联社，实现了房、地权属的合一。

同日，发行人终止了与上源投资2014年8月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书》及于2017年1月签订的《补充合同》；同时，发行人与上沙经联社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约定由上沙经联社将上述两栋厂房出租给发行人使用，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至2035年9月。

2、自有土地问题

（1）问题的基本情况

截至上次申请撤回时，发行人无国有建设用地，自有的两宗土地使用权（东府集用（2012）第1900120912234号、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0003872号，合计62,410.60平方米）均为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募投项目拟在上述集体建设用地上实施。

（2）整改落实情况

①购置了三宗国有建设用地

公司于2018年在广州、常熟和宁波新购置了三宗国有建设用地（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7800094号、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0018941号、浙（2018）慈溪（杭州湾）不动产权第0007837号），总面积为93,978.00平方米，土地出让总金额为7,419.32万元，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拟使用位于广州和常熟的国有建设用地，并已开始逐步投入建设。

②自有的两宗集体土地申请转为国有建设用地

公司通过集体土地流转取得的两宗集体土地使用权，分别符合《广东省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关于〈苏州市征地制度改革试点方案〉的复函》、《苏州市农村集体存量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暂行办法》等政策规定；同时取得了广东省国土资源厅（粤国土资利用函[2017]905号）和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该两宗集体建设用地流转符合规定、用地合法有效的说明函。

此外，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政策向国土部门申请将上述两宗自有集体建设用地

变更为国有建设用地。其中，“东府集用（2012）第 1900120912234 号”集体建设用地转国有相关流程已完成，发行人已于 2019 年 3 月 1 日与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缴纳了全部的土地出让款 3,360.84 万元，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书已于 2019 年 6 月取得。“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0003872 号”集体建设用地变更为国有建设用地的相关流程也在推进之中。

公司总部集体土地（“东府集用（2012）第 1900120912234 号”）已变更为国有建设用地，公司汽车模具、汽车配件事业部以及研发中心等核心业务的经营场所主要位于在自有国有建设用地之上；此外，随着宁波子公司的逐步建设投产、募投项目的实施完成以及常熟集体建设用地变更为国有建设用地，未来公司产能的 80-90%将在自有国有建设用地之上。

（二）历次申报中涉及投资者判断的重大经营及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差异对比情况，是否存在前后披露重大不一致导致影响投资者决策的情形

1、财务报表数据

本次申报及补充申报的报告期为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与上次申报及补充披露的期间 2013 年至 2016 年存在部分重合，即两次申报均披露了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的财务报表。两次申报披露的财务报表存在的主要差异情况如下：

本次申报财务报表将 2015 年、2016 年原记入预付款项和在建工程的预付工程、设备款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上述调整不影响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所有者权益、不涉及损益。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调整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预付款项	-657.00	-424.94
在建工程	-1,588.98	-836.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45.98	1,261.06

2、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本次申请文件与上次申报最后一稿申报文件在关联方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其中减少了东莞市万洲商贸有限公司、宁远状元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两家关联方，这两家公司原定义为“属于公司 5%以上股东翁明合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

的公司”，本次申报时经核实，该两家公司的控制人与翁明合属于远房亲属，但不属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中关于关联方的定义，本次申报中予以剔除。

本次申请文件中新增了韶关市蓝滤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北京彩贝尼商贸有限公司等 20 家关联方，除部分为新设或新控制的关联方外，还有部分是翁明合、郭京平等 5%以上股东的近亲属所控制的企业，上次申报披露不充分完整，本次申报予以补充披露。

上述新增或者减少的关联方，在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均无交易。

本次申报文件与上次申报文件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差异。

3、募投项目的差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三个，实施地点分别为广州祥鑫和常熟祥鑫新购置的国有建设用地，拟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大型精密汽车模具及汽车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1,631.15	36,631.15	广州祥鑫
2	汽车部件常熟生产基地二期扩建项目	36,915.39	22,160.09	常熟祥鑫
3	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387.55	10,387.55	广州祥鑫
合计	-	98,934.09	69,178.79	

上次申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四个，实施地点分别为祥鑫科技和常熟祥鑫的自有集体建设用地，拟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实施主体
1	五金模具生产项目（改扩建）	28,330.00	祥鑫科技
2	扩建汽车零部件和汽车模具生产项目	18,277.98	常熟祥鑫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68.00	祥鑫科技
4	补充营运资金	5,000.00	祥鑫科技
合计	-	54,775.98	-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均发生变动，主要是基于公司当前的业务结构、未来发展战略等最新情况而作出的调整。

上述披露差异不属于重大不一致事项，不存在会导致影响投资者决策的情形。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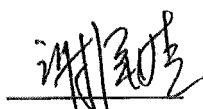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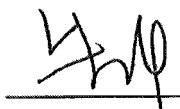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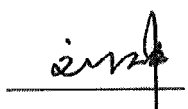
陈 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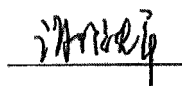
谢祥娃



朱 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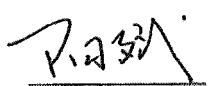


刘 伟



谢沧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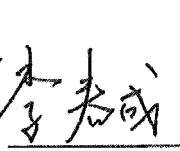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阳 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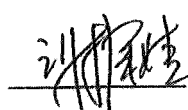


孙灿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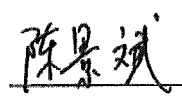


李春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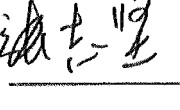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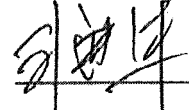
谢祥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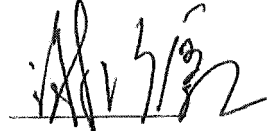
陈景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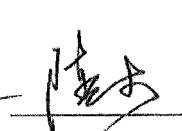
张志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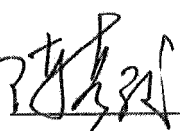
刘进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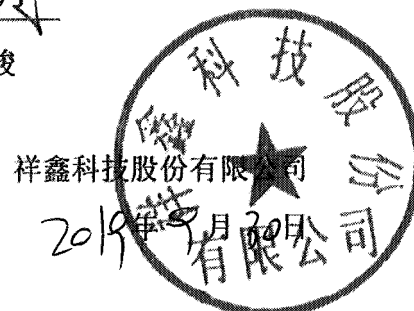
谢洪鑫



陈振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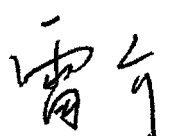
陈亨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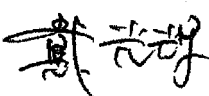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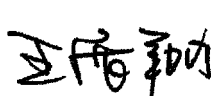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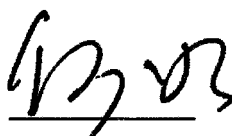
本人已认真阅读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意向书全部内容，确认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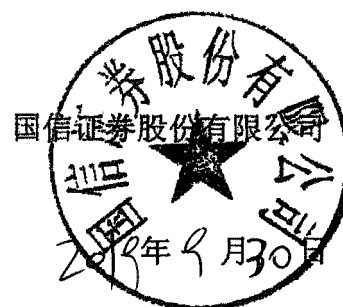
项目协办人：

雷 介

保荐代表人：
 
戴光辉 王展翔

总经理：

岳克胜

法定代表人：

何 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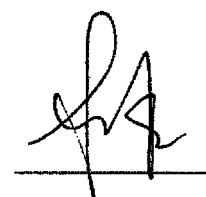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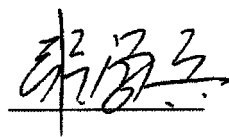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赖继红


 庄浩佳


 林 林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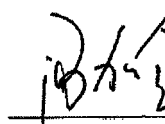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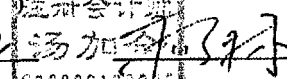



2019年9月30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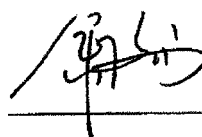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汤加全 320000100008 杨林 321000190004

单位负责人：

 余瑞玉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9/11 月 30日

五、验资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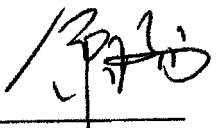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_____ 田业阳（已离职）

_____ 朱 艳（已离职）

单位负责人：


_____ 余瑞玉



发行人验资机构关于承担验资业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声明

本机构出具的天衡验字（2013）00035 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3）00081 号验资报告承担验资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田业阳和朱艳。田业阳、朱艳已从本公司离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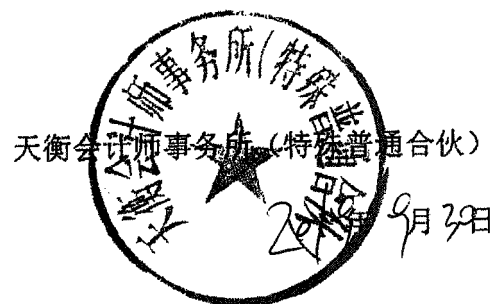
本机构对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单位负责人：



余瑞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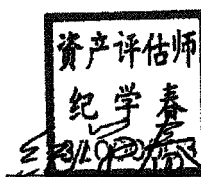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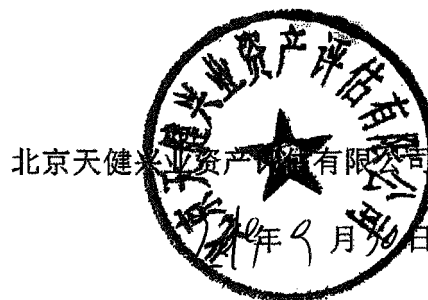
谭正祥



纪学春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孙建民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2、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3、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4、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5、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6、公司章程（草案）；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8、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三、文件查阅地址

（一）发行人：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 893 号

联系人：陈振海

电话：0769-89953999-8888

传真：0769-89953999-8695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联系人：戴光辉、王展翔、雷介、赵简明、张乐洋、吕后会、徐梦园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415